

本次股票发行后拟在科创板市场上市，该市场具有较高的投资风险。科创板公司具有研发投入大、经营风险高、业绩不稳定、退市风险高等特点，投资者面临较大的市场风险。投资者应充分了解科创板市场的投资风险及本公司所披露的风险因素，审慎作出投资决定。

VEICHI | **伟创电气**
DRIVE FOR EVER

苏州伟创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Suzhou Veichi Electric Co., Ltd.

苏州市吴中经济技术开发区郭巷街道淞葭路 1000 号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 招股说明书

(上会稿)

本公司的发行申请尚需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监会履行相应程序。本招股说明书（申报稿）不具有据以发行股票的法律效力，仅供预先披露之用。投资者应当以正式公告的招股说明书作为投资决定的依据。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GUOTAI JUNAN SECURITIES CO., LTD.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商城路 618 号

声 明

中国证监会、交易所对本次发行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注册申请文件及所披露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作出保证，也不表明其对发行人的盈利能力、投资价值或者对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股票依法发行后，发行人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发行人自行负责；投资者自主判断发行人的投资价值，自主作出投资决策，自行承担股票依法发行后因发行人经营与收益变化或者股票价格变动引致的投资风险。

发行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招股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发行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保荐人、承销的证券公司承诺因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保荐人及证券服务机构承诺因其为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本次发行概况

发行股票类型	人民币普通股（A股）
发行股数	发行人本次向社会公众首次公开发行 4,500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不低于发行后总股本的 25.00%，原股东不公开发售股份。公司与主承销商可采用超额配售选择权，超额配售部分不超过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 15.00%。
每股面值	人民币 1.00 元
每股发行价格	人民币【】元
预计发行日期	【】年【】月【】日
拟上市的证券交易所和板块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发行后总股本	不超过 18,000.00 万股
保荐人（主承销商）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人相关子公司拟参与战略配售情况	保荐机构将安排国泰君安证裕投资有限公司参与本次发行战略配售，具体按照上交所相关规定执行。保荐机构及国泰君安证裕投资有限公司后续将按要求进一步明确参与本次发行战略配售的具体方案，并按规定向上交所提交相关文件
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期	【】年【】月【】日

重大事项提示

本公司特别提请投资者注意，在作出投资决策之前，务必仔细阅读本招股说明书正文内容，并特别关注以下重要事项：

一、特别风险提示

投资者应充分了解科创板市场的投资风险及本公司所披露的风险因素，提醒投资者特别关注“第四节 风险因素”中的下列风险：

（一）市场竞争风险

发行人的市场竞争风险主要体现在所处行业市场集中度高、与外资品牌技术差异以及产品类别丰富程度较低等三个方面，具体情况如下：

1、市场集中度高导致市场竞争压力大

目前，我国工业自动化控制产品市场集中度较高，外资企业如西门子、ABB、安川、松下等企业凭借品牌、技术和资本优势，占据大部分国内市场。在低压变频器领域，根据工控网数据显示，2019年中国低压变频器行业前十名企业市场占有率合计达到74.6%，前十名企业中，外资企业占据了7席，合计市场占有率为58.8%。伺服系统方面，2019年伺服系统行业前十名企业市场占有率为78.5%，外资品牌仍然占主导地位，2019年外资品牌市场占有率达到60.0%。截至2019年末，根据测算，公司在我国变频器和伺服系统总体市场上占有率仍然较低，分别为1.8%、0.55%。若未来国内外市场整体增速放缓，则同行业之间竞争压力将会加大，在国外品牌已经占据较高市场份额背景下，公司获取更多市场份额的难度则会进一步增加。

2、与行业龙头企业技术投入规模及整体技术水平仍有差距

受限于公司营业收入的规模，公司技术研发投入金额较低，与行业龙头企业研发投入规模存在较大差距，例如瑞士Asea Brown Boveri集团公司（ABB），2019年度研发投入为11.98亿美元，公司同年度研发投入为4,295.47万元，仍有较大差距。此外，变频器等工业自动化控制产品由于集成度高，产品设计和工艺复杂，需要长时间的经验积累才能大批量生产出可靠性和稳定性高的产品，进而对生产工艺、元器件性能和制造水平进行持续提升。发行人的产品和国外

品牌的优秀产品相比，在长期使用和严苛环境下，产品的可靠性和稳定性仍有差距。

3、工业自动化控制产品类别丰富程度较低

以 ABB、西门子为代表的欧美品牌和以松下、安川为代表的日系品牌经过多年的发展，在工业自动化控制产品各类产品线基本均有相应产品。其中，外资品牌在变频器低中高各类电压等级产品均有涉及，而公司以低压变频器为主，且在伺服系统、运动控制器和各类电机产品的丰富度也显著弱于外资品牌以及国内同行业领先企业汇川技术。公司未来的发展需要涉足更多细分产品类别和相应的市场，将会更多地与国内外知名企业进行竞争。如果公司不能够持续提高技术水平、强化服务体系、推出符合行业发展趋势的产品，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力，则会在未来竞争中处于不利地位，而出现销售不及预期或打价格战的被动局面，影响公司盈利水平的稳定性，公司市场占有率也将面临无法持续提升的风险。

（二）IC 芯片、IGBT 等电子元器件进口依赖风险

受当前国内电子元器件研发和制造水平制约，公司原材料中的部分高端电子元器件，如 IC（集成电路）芯片、部分型号产品配置的 IGBT 模块等重要原材料目前需要使用进口产品，系公司生产工业自动化产品所需重要零部件。2019 年度，集成电路芯片采购额占年原材料采购总额比重为 7.85%，包含 IGBT 在内的模块类采购额占比为 21.49%，目前公司生产所需 IGBT 产品基本可以实现国产自主替代，但集成电路芯片产品尚无具备竞争力及性价比良好的国产替代方案，所进口的芯片基本来自于美国、德国和日本的芯片企业。工控自动化产品使用的芯片通常制程工艺在 14 纳米以上，在全球市场的需求量较大，若国际贸易环境发生重大不利变化或外资厂商减产，公司将面临核心电子元器件货源供应不足或者采购价格大幅波动的风险，可能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三）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公司变频器、伺服系统及运动控制器生产所需的主要原材料为 IGBT、集成电路、电容类、低压电器、磁性器件、PCB 等，2017 年至 2019 年，公司直接材料成本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重分别为 91.88%、91.04%和 85.69%。若原材料价格出现较大幅度上涨，原材料采购将占用更多的流动资金，并将增加公司的生产成

本。若公司不能有效的将原材料价格上涨压力转移到下游客户，公司的经营业绩会面临下降风险。假设直接材料成本提升 1%，在其他条件不变的情况下，2017 年、2018 年和 2019 年，公司的营业利润将分别减少 174.49 万元、196.41 万元和 232.51 万元，降幅对应为 5.10%、4.68%和 3.71%；假设直接材料成本提升 5%，则营业利润将分别减少 872.47 万元，982.07 万元和 1,162.57 万元，降幅对应为 25.48%，23.38%和 18.55%。

2017 年至 2019 年，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毛利率分别为 41.11%、39.60%和 39.42%。如果直接材料成本上升，而公司销售价格不能同步提高，公司产品的毛利率将会下滑，假设直接材料总体价格提升 1%，在其他条件不变的情况下，2017 年、2018 年和 2019 年，公司的主营业务毛利率将分别下降 0.55 个百分点、0.56 个百分点和 0.53 个百分点；若直接材料总体价格提升 5%，则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将相应下降 2.73 个百分点、2.79 个百分点和 2.67 个百分点。直接材料价格上涨将会给公司盈利能力带来显著不利影响。

（四）变频器行业专机及伺服系统收入增速放缓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业务类别主要分为变频器和伺服系统及运动控制器，其中变频器根据下游适用行业范围分为通用型变频器和变频器行业专机，其中行业专机产品系基于通用变频器产品为基础研发的用于特定细分行业机械设备，具备一定功能集成的专用工业控制设备。

报告期内，变频器行业专机、伺服系统及运动控制器的销售占比持续提升。2017 年度，通用型变频器、变频器行业专机和伺服系统及运动控制器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52.94%、40.36%和 6.06%，这一比例在 2019 年变动为 39.35%、47.87%和 12.19%。从销售金额来看，公司的通用型变频器销售收入近三年保持平稳，营业收入增长主要来自于变频器行业专机和伺服系统及运动控制器。

从下游细分市场来看，报告期内起重、建筑机械、轨道交通、矿用设备等行业内对机械设备的新增投资和更新换代需求促进了发行人变频器行业专机的销售收入增长，若未来国内相关行业增速放缓或市场规模萎缩，将会导致公司现有变频器行业专机产品销售收入无法持续增长甚至发生销售收入下滑的情形。

（五）下游市场景气度下降导致业绩下滑的风险

变频器和伺服系统与运动控制器是工业自动化设备的重要组成部分，公司的工业自动化控制产品广泛应用于起重、矿用设备、轨道交通、机床、压缩机、塑胶、光伏供水等各个行业。工业自动化设备的需求与宏观经济波动有一定的关联性。当宏观经济不景气时，下游行业客户预计业务可能会下滑则会减少对工业自动化设备的投资，并相应减少对本公司产品的需求。

公司的变频器产品中的通用变频器，其下游应用行业范围相对广泛，此类产品的市场需求与下游工业制造业整体景气度相关性相对较高。2017年度、2018年度和2019年度，公司通用变频器产品分别实现销售收入16,925.14万元、17,860.95万元和17,133.98万元，2019年销售收入较上年度减少了726.97万元。当前国内经济增速放缓压力增大，受国际政治经济局势和疫情影响经济增长的不确定因素的增加，若未来国家宏观经济增速维持在较低水平甚至下行，或基础设施建设和制造业资本支出大幅放缓，将会导致对各类机械设备新增投资或更新的需求降低，则会对公司的通用变频器产品需求带来不利影响，通用变频器产品销售收入存在增长压力较大或收入继续下滑的情形。

（六）新产品开发风险

从新产品开发技术层面来看，伴随着我国制造业转型升级和智能化、节能降耗的需求提升，工业自动化产品向着智能化、微型化、网络化和集成化方向发展，变频器的技术迭代周期由以前的5-8年向更短时间发展，行业参与者需要持续不断地开展研发活动来提升产品性能，保持竞争力。公司2017年、2018年和2019年研发费用支出分别为3,383.82万元、3,673.55万元和4,295.48万元，并于2019年下半年开始投入多机传动类变频器产品开发，2020年1-6月累计支出研发费用1,920.02万元。新一代产品拟投入的下游应用领域将对产品的综合性能、可靠性和稳定性提出更高要求，若产品综合性能不及预期，公司的研发投入将无法获得回报，将对公司业绩造成显著不利影响。

从新产品开发市场层面来看，公司开发各类工控自动化产品通常都需要在前期将资源投入到下游细分行业客户，通过系统的需求分析来掌握下游行业的相关工艺细节，有针对性地进行产品开发才有可能取得成功。公司目前依然有多个行

业仍处于初步发展阶段，需要持续的资金和人才投入。若对客户需求把握不准确，所布局的相关行业市场需求不及预期或产品并没有获得目标客户群广泛认可，都可能对公司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七）募投项目未能实现预期经济效益的风险

公司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将主要用于投资建设“苏州二期变频器及伺服系统自动化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和“苏州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分别为 19,110.33 万元和 7,199.53 万元。其中生产基地建设项目达产后计划新增工业自动化控制产品产能 45 万台/年，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不直接产生收入和利润。上述两个项目建设期为两年，第三年开始新增资产产生的折旧、摊销金额合计最高将达到 1,499.71 万元。公司对募投项目可行性的分析只是基于当前市场环境、技术能力和发展趋势等因素做出的判断。如在募投项目实施过程中，宏观经济、产业链上下游、技术水平发生较大变化，以及公司因市场竞争、行业细分市场开发效果不及预期等因素导致业绩增长放缓对新增产能需求不足，则将导致公司募投项目出现产能利用率不足，募投项目投资回报率降低，投资回收期延长的情形。

（八）印度市场贸易政策风险

2017 年度至 2019 年度，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中印度市场收入分别为 2,905.19 万元、1,916.07 万元和 318.90 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9.09%、5.45% 和 0.73%。印度市场收入减少主要受印度政府扶植本国光伏产业发展和鼓励“印度制造”相关政策的推行下，公司印度大客户 Shakti Pumps (India) Limited 采购的光伏水泵逆变器规模大幅减少所致。公司目前仍然在印度开展经营活动，如果发生印度政府推行新的贸易保护政策限制印度机械设备制造商进口中国工业自动化控制产品或公司自身在当地市场业务拓展不及预期，公司在印度地区销售收入增长将面临不利影响。

（九）轨道交通行业专机产品毛利率较低对盈利情况存在不利影响的风险

2019 年度，发行人轨道交通变频器行业专机产品销售收入系向株洲中车时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车时代电气”）销售的 DC600 型轨道交通客车电源系列产品，合计金额 2,466.58 万元，占 2019 年度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5.53%。

公司 2019 年度首次进入轨道交通行业，对中车时代电气的 DC600 产品销售额占 2019 年直销业务收入的比重为 13.88%，是直销业务 2019 年实现增长的主要因素之一。

DC600 系列产品主要应用于国内时速 160km 动车组车厢或普速车厢，系发行人基于中车时代电气提供原型机样品和相关材料清单，在满足客户统型条款要求的前提下，结合自身技术和工艺，对原型机进行产品结构设计和硬件开发，形成符合市场需求的行业专机产品。受生产规模不大、采购成本偏高及客户议价等因素影响，该款产品 2019 年度毛利率为 2.16%，而同期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和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39.42%和 39.19%。根据公司与中车时代电气于 2018 年 6 月签署的合作协议约定，为应对未来产品市场售价持续走低趋势，自协议签署后的第三年开始每年公司应争取降价 3%-5%。因此，对于该款产品若公司未来不能降低生产成本或提升销售价格，将导致 DC600 产品存在毛利率维持低水平甚至产生亏损的风险，从而给公司整体盈利能力带来不利影响。若公司未来不再向中车时代电气销售 DC600 产品，则会对公司直销业务收入的增长带来不利影响。

二、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主要财务信息及经营状况

（一）2020 年 1-6 月财务信息与经营情况

公司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为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 2020 年 6 月 30 日的合并资产负债表、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的合并利润表、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的合并现金流量表未经审计，但已由大信会计师审阅，并于 2020 年 8 月 14 日出具了《审阅报告》（大信阅字[2020]5-00007 号）。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公司资产负债状况良好，资产总额为 56,207.86 万元，负债总额为 25,476.23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权益为 30,731.64 万元。2020 年 1-6 月，公司营业收入为 26,219.20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5,061.73 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911.02 万元。2020 年 1-6 月，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1,556.21 万元。

2020 年上半年，公司营业收入较去年同期增加 6,205.12 万元，同比增长

31.00%，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去年同期增加为 1,559.93 万元，同比增长 44.55%。2020 年 2 月上旬，公司较早实现复工复产，在疫情期间积极保障下游行业机械设备对工控自动化产品的需求，包括口罩等防疫物资生产所使用的加工、包装机械等各行业机械设备对公司的产品需求同比增长，公司产品订单获取情况良好。从产品结构来看，2020 年上半年变频器行业专机实现销售收入 11,955.40 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34.58%，主要在起重、空压机、石油、光伏扬水等细分行业市场销售额同比增长良好；通用型变频器实现销售收入 9,080.43 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7.45%，维持了稳定发展趋势；伺服系统及运动控制器实现销售收入 4,519.40 万元，同比增长 104.67%，主要受益于包装机械和电液伺服行业对公司产品需求显著增长。同时，受疫情影响公司 2020 年上半年线下商务往来和差旅办公支出等费用支出减少，净利润同比增长幅度高于营业收入。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财务报表截止日至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之间，公司经营情况正常，主要原材料的采购规模及采购价格、主要销售产品的型号及销售价格、主要客户及供应商的构成、税收政策以及其他可能影响投资者判断的重大事项均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2020 年 1-9 月预计经营情况

公司基于目前的经营情况和市场环境，初步核算 2020 年 1-9 月可实现营业收入约为 38,000.00 万元至 40,000.00 万元，同比增长 17.81%至 24.01%。实现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约为 6,450.00 万元至 7,136.00 万元，同比增长 23.85%至 39.15%；实现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282.00 万元至 6,968.00 万元。公司 2020 年 1-9 月预计营业收入和净利润同比实现较好增长的主要原因系：一方面，公司自 2020 年 2 月份以来积极复工复产，保障下游客户各类型机械设备对工控自动化产品的需求；另一方面，公司持续推进既定发展战略，产品在下游行业市场认可度不断提升，保持营收稳健增长。

上述 2020 年 1-9 月业绩预计中的相关财务数据为公司初步核算结果，未经审计机构审计。

具体信息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八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之“十七、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主要财务信息及经营状况”。

目 录

声 明	1
本次发行概况	2
重大事项提示	3
一、特别风险提示	3
二、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主要财务信息及经营状况	8
目 录	10
第一节 释义	15
第二节 概览	19
一、发行人及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基本情况	19
二、本次发行概况	19
三、发行人的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20
四、发行人的主营业务情况	21
五、发行人技术先进性、模式创新性、研发技术产业化情况以及未来发展 战略	22
六、发行人符合科创板定位相关情况	24
七、发行人选择的上市标准	25
八、发行人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25
九、募集资金用途	25
第三节 本次发行概况	27
一、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27
二、与本次发行有关的机构和人员	28
三、发行人与中介机构的关系	30
四、本次发行上市的重要日期	30
第四节 风险因素	31
一、市场及经营风险	31
二、财务风险	37
三、募集资金使用风险	38
四、其他风险	39

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40
一、发行人的基本情况	40
二、发行人设立情况及报告期内的股本和股东变化情况	40
三、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49
四、发行人的股权结构和组织结构	58
五、公司分公司、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基本情况	61
六、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63
七、发行人股本情况	67
八、发行人正在执行的股权激励及其他制度安排和执行情况	68
九、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	74
十、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持有公司股份情况	79
十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其他对外投资情况	80
十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薪酬情况	80
十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兼职情况	82
十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之间存在的亲属关系	83
十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与公司签订的协议及作出的重要承诺及其履行情况	83
十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	83
十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近两年内发生变动的情况	84
十八、发行人员工及社会保障情况	85
第六节 业务和技术	92
一、公司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及变化情况	92
二、行业的基本情况	120
三、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133
四、公司的销售情况和主要客户	155
五、公司采购情况和主要供应商	159
六、公司与业务相关的主要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	164
七、公司核心技术和研发体系	180

八、公司境外生产经营情况.....	208
第七节 公司治理与独立性.....	209
一、公司治理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209
二、发行人特别表决权股份情况.....	212
三、发行人协议控制架构情况	212
四、公司内部控制制度情况.....	212
五、发行人近三年违法违规情况.....	213
六、发行人近三年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	213
七、发行人独立性情况.....	213
八、同业竞争	216
九、关联方及关联关系.....	218
十、关联交易	221
第八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	238
一、发行人最近三年的财务报表.....	238
二、注册会计师审计意见	246
三、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范围及变化情况.....	247
四、与财务会计信息相关的重大事项或重要性水平的判断标准	248
五、影响公司未来盈利（经营）能力或财务状况的主要因素，以及对公司具有核心意义，或其变动对业绩变动具有较强预示作用的财务和非财务指标	249
六、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252
七、经会计师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276
八、报告期内相关税收情况.....	277
九、分部信息	279
十、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财务指标.....	279
十一、经营成果分析	281
十二、财务状况分析	322
十三、报告期股利分配情况.....	354
十四、现金流量及重大资本支出分析	354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361
十六、发行人盈利预测信息.....	361

十七、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主要财务信息及经营状况.....	362
第九节 募集资金运用与未来发展规划.....	365
一、募集资金运用概况.....	365
二、募集资金重点投向科技创新领域的具体安排.....	366
三、发行人董事会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行性的分析意见.....	367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具体情况.....	367
五、募集资金运用对公司生产经营和财务状况的影响.....	380
六、公司未来发展规划.....	381
第十节 投资者保护.....	385
一、投资者关系的主要安排.....	385
二、股利分配政策.....	386
三、本次发行完成前滚存利润的分配安排.....	389
四、股东投票机制的建立情况.....	389
五、重要承诺.....	390
第十一节 其他重要事项.....	416
一、重大合同.....	416
二、公司对外担保情况.....	420
三、重大诉讼或仲裁情况.....	420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涉及行政处罚、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况.....	421
五、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大违法的情况.....	421
第十二节 有关声明.....	422
一、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423
二、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声明.....	424
三、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声明.....	425
四、保荐机构董事长、总经理声明.....	426
五、律师声明.....	427
六、审计机构声明.....	428
七、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429
八、验资机构声明.....	430

九、验资复核机构声明.....	432
第十三节 附件.....	433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招股说明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一、普通术语		
发行人、伟创电气、公司、本公司	指	苏州伟创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伟创有限	指	苏州伟创电气设备技术有限公司，系发行人前身
深圳分公司	指	苏州伟创电气设备技术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或苏州伟创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系发行人的分公司
本次发行	指	发行人本次发行不超过 45,000,000 股股份，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不低于 25.00%。本次发行均为新股，不安排股东公开发售股份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工信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发改委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国务院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
财政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控股股东、深圳伟创	指	深圳市伟创电气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	指	胡智勇先生
金昊诚	指	苏州金昊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发行人股东、员工持股平台
金致诚	指	苏州金致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发行人股东、员工持股平台
诚荟创	指	苏州诚荟创贸易有限公司，系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伟创印度	指	VEICHI ELECTRIC (INDIA) PRIVATE LIMITED，系发行人控股子公司
苏州尹帆	指	苏州尹帆科技有限公司，系发行人关联方
协盛达	指	深圳市协盛达电机有限公司，系发行人关联方
伟纳达	指	深圳市伟纳达焊接设备有限公司，系发行人关联方
伟信电气	指	深圳市伟信电气有限公司，系发行人关联方
科顿电气	指	深圳市科顿电气技术有限公司，系发行人关联方
新疆炫隆	指	新疆炫隆电气技术有限公司，系发行人关联方
股东大会	指	苏州伟创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苏州伟创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苏州伟创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公司章程》	指	发行人现行有效的《公司章程》

《公司章程（草案）》	指	发行人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将于发行人本次发行并上市之日起生效的《苏州伟创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
国泰君安、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指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康达律师、康达、发行人律师	指	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
大信会计师、大信、审计机构	指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安川	指	日本株式会社安川电机
ABB	指	瑞士 Asea Brown Boveri 集团公司
台达	指	台达电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三菱	指	日本三菱电机株式会社
松下	指	日本松下电器产业株式会社
西门子	指	德国西门子股份公司
丹佛斯	指	丹麦丹佛斯集团
施耐德	指	施耐德电气有限公司
B&R	指	贝加莱工业自动化有限公司
罗克韦尔	指	罗克韦尔自动化有限公司
合康新能	指	北京合康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智光	指	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雷赛智能	指	深圳市雷赛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三洋	指	日本三洋电机株式会社
Pmac 中国	指	北京泰道控制系统设备有限公司
翠欧中国	指	翠欧自控技术（上海）有限公司
固高科技	指	固高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凌华科技	指	凌华科技（中国）有限公司
乐创	指	成都乐创自动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众为兴	指	深圳众为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英威腾	指	深圳市英威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汇川技术	指	深圳市汇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蓝海华腾	指	深圳市蓝海华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信捷电气	指	无锡信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报告期、最近三年	指	2019 年、2018 年、2017 年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二、专业术语		
中国工控网	指	http://www.gongkong.com/ ，中国工控网是中国工业控制及自动化领域网络传媒的开创者、领导者。中国工控网立足自动化、跨越行业，基于网络、依托立体媒介，秉承复合市场知识和先进营销理念，是业内知名的咨询、资讯综合传媒，为相关行业跨国集团及本土供应商提供工业自动化、数字化、信息化及智能制造生态服务。
PLC	指	可编程逻辑控制器,专为工业生产设计的一种数字运算操作的电子装置
HMI	指	Human Machine Interface，即“人机接口”，也叫人机界面
IC	指	即集成电路(integrated circuit)，是一种微型电子器件或部件。采用一定的工艺，把一个电路中所需的晶体管、电阻、电容和电感等元件及布线互连一起，制作在一小块或几小块半导体晶片或介质基片上，然后封装在一个管壳内，成为具有所需电路功能的微型结构。
IGBT	指	Insulated Gate Bipolar Transistor，绝缘栅双极型晶体管，是一种复合全控型电压驱动式功率半导体器件
变频技术	指	通过改变交流电频率的方式实现交流电控制的技术
总线、现场总线技术	指	一种工业数据总线，它主要解决工业现场的智能化仪器仪表、控制器、执行机构等现场设备间的数字通信以及这些现场控制设备和高级控制系统之间的信息传递问题。现场总线的种类较多，如 ProfiBus、CAN、RS-485 等。
伺服系统	指	以物体的位移、角度、速度为控制量组成的能够跟踪目标任意位置变化的自动化控制系统
运动控制器	指	在运动控制系统中发出控制指令的装置，可实现机械运动精确的位置控制、速度控制、加速度控制、转矩或力的控制。例如 PLC、基于 PC 的运动控制卡、驱动器集成控制器等。
同步电机	指	转子旋转速度与定子绕组所产生的旋转磁场速度相同的电机
IPD	指	Integrated Product Development，即集成产品开发
PID	指	比例积分微分调节器，自动控制领域一种普遍使用的闭环调节器，该调节器使闭环系统的反馈快速跟随闭环系统的设定
V/F 控制	指	一种交流电机的控制方法，变频器通过使输出电压与输出频率的比值恒定，达到调节交流电机转速的目的
整流	指	将交流电变换为直流电
均流	指	通过改变各并联变换器的电压源特性(使特性变软)或改变电压源的幅值，使各电源模块输出电流均衡。
过流	指	电流超过预定最大值。
滤波	指	将信号中特定波段频率滤除的操作，可以抑制和防止干扰
逆变	指	将直流电变换为交流电
转矩	指	使机械元件转动的力矩
矢量控制	指	一种交流电机的控制方法，通过将交流电机的励磁电流和力矩电流解耦，实现分别控制交流电机的磁通和输出转矩。
电流环/速度环/位置环	指	伺服三环控制系统的电流控制环路。根据电流、速度、位置

		指令和电流、速度、位置反馈做闭环调节，实现电机反馈电流、速度、位置准确、实现准确定位。
惯量自适应	指	智能调整情况下，自动识别系统惯量比，根据系统惯量比自动调整驱动器增益等参数，实现不同惯量自适应控制。
振动抑制	指	在伺服系统定位的时候，在负载末端会发生抖振现象，振动抑制功能通过在伺服系统中加入相关算法抑制柔性负载末端定位抖振。
鲁棒控制	指	是指在设备种类变化和负载波动情况下，伺服驱动器均可通过自动调整获得稳定响应的功能。
EtherCAT	指	以太网控制自动化技术，让以太网运用在自动化应用中
M2、M3	指	MECHATROLINK 协会开发的第二、三代现场总线，M2 使用 RS_485 进行数据收发，通讯波特率为 10Mbps，M3 使用以太网进行数据收发，通讯波特率为 100Mbps，主要用于机床总线通讯。
CanOpen	指	一种架构在控制局域网络（Controller Area Network, CAN）上的高层通信协议，包括通信子协议及设备子协议，工业控制的一种现场总线。
PROFINET/POWLINK	指	新一代基于工业以太网技术的自动化总线标准、用于解决工业控制及数据采集领域数据传输实时性的最新技术
Profibus-DP	指	DP 是 Decentralized Periphery（分布式外部设备）的缩写，Profibus-DP 是一种用于设备级控制系统与分散式 I/O 的通信标准，特别适合 PLC 与现场级分布式 I/O 设备之间的快速循环数据交换，它与 PROFIBUS-PA（Process Automation）、PROFIBUS-FMS (Fieldbus Message Specification) 共同组成了 PROFIBUS 标准。
PWM	指	脉冲宽度调制是一种模拟控制方式，利用微处理器的数字输出来对模拟电路进行控制的一种非常有效的技术，广泛应用在从测量、通信到功率控制与变换的许多领域中。
MTPV/ MTPA	指	最大转矩电压/电流比控制。是以最小电压/电流产生最大转矩的控制方法，主要用于凸极电机控制。
PCB	指	Printed Circuit Board，即印刷电路板
PCBA	指	Printed Circuit Board Assembly，即将元器件焊接到 PCB 空板上后形成的线路板

本招股说明书除特别说明外所有数值保留 2 位小数，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第二节 概览

本概览仅对招股说明书全文作扼要提示。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前，应认真阅读招股说明书全文。

一、发行人及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基本情况

(一)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	苏州伟创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	2013年10月17日
		股份公司成立日期	2019年7月25日
注册资本	13,500万元	法定代表人	胡智勇
注册地址	苏州市吴中经济技术开发区郭巷街道淞葭路1000号	主要生产经营地址	苏州市吴中经济技术开发区郭巷街道淞葭路1000号
控股股东	深圳市伟创电气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	胡智勇
行业分类	C40 仪器仪表制造业	在其他交易场所（申请）挂牌或上市的情况	无
(二) 本次发行的有关中介机构			
保荐人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主承销商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律师	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	其他承销机构	无
审计机构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保荐人（主承销商）律师	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
评估机构	国众联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	验资复核机构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二、本次发行概况

(一) 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发行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A股）		
每股面值	1.00元		
发行股数	不超过45,000,000股（不含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发行的股份数量）	占发行后总股本比例	占发行后股本比例不低于25.00%
其中：发行新股数量	不超过45,000,000股	占发行后总股本比例	占发行后股本比例不低于25.00%
股东公开发售股份数量	无	占发行后总股本比例	无
发行后总股本	不超过180,000,000股（不含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发行的股份数量）		
每股发行价格	【】元		

发行市盈率	【】倍		
定价方式	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可以通过初步询价确定发行价格,或者在初步询价确定发行价格区间后,通过累计投标询价确定发行价格		
发行前每股净资产	1.97 元/股	发行前每股收益	0.43 元/股
发行后每股净资产	【】元/股	发行后每股收益	【】元/股
发行市净率	【】倍		
发行方式	采用网下对投资者询价配售和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或证券监管部门认可的其他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向战略投资者配售股票)		
发行对象	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监管机构规定的询价对象和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开设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账户的合格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禁止的认购者除外) 保荐机构将安排国泰君安证裕投资有限公司参与本次发行战略配售,具体按照上交所相关规定执行。保荐机构及国泰君安证裕投资有限公司后续将按要求进一步明确参与本次发行战略配售的具体方案,并按规定向上交所提交相关文件		
承销方式	余额包销		
拟公开发售股份股东名称	无		
募集资金总额	【】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万元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苏州二期变频器及伺服系统自动化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苏州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补充流动资金		
发行费用概算	本次新股发行费用总额为【】万元,其中: 1、承销及保荐费用【】万元 2、审计费用【】万元 3、评估费用【】万元 4、律师费用【】万元 5、用于本次发行的信息披露费用【】万元 6、发行上市费用【】万元		
(二) 本次发行上市的重要日期			
刊登发行公告日期	【】		
开始询价推介日期	【】		
刊登定价公告日期	【】		
申购日期和缴款日期	【】		
股票上市日期	【】		

三、发行人的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根据大信会计师出具的“大信审字[2020]第 5-00088 号”《审计报告》，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2019年度	2018年12月31日/2018年度	2017年12月31日/2017年度
资产总额	45,141.76	41,662.57	37,853.5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所有者权益	26,544.07	20,398.14	17,850.18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41.11	50.85	84.45
资产负债率（合并）（%）	41.20	51.04	52.84
营业收入	44,623.55	35,695.79	32,285.51
净利润	5,755.38	3,528.08	3,160.8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755.38	3,528.08	3,160.8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943.18	1,051.05	2,500.88
基本每股收益（元）	0.43	0.26	0.23
稀释每股收益（元）	0.43	0.26	0.2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4.52	16.25	19.4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5.32	4.84	15.3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84.20	4,754.30	-1,038.15
现金分红	945.00	-	-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9.63%	10.29%	10.48%

四、发行人的主营业务情况

公司自设立以来一直专注于电气传动和工业控制领域，公司的主营业务为变频器、伺服系统与运动控制器等产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公司的产品种类丰富，包括 0.4kW 至 1,200kW 的变频器、50W 至 55kW 的伺服系统、运动控制器、PLC 和 HMI，产品广泛应用于起重、矿用设备、轨道交通、机床、压缩机、塑胶、光伏供水、建材、机器人/机械手、印刷包装、纺织化纤、冶金、市政、石油、化工等行业。公司产品的终端用户数量众多，规模不等，行业分布广泛，包含国内外知名企业及各类型中小企业。

公司准确把握行业动向，紧贴市场需求，保持强劲的研发力度，不断研制成功并推出功能更强、质量更优和效率更高的新产品。公司系高新技术企业、江苏省民营科技企业、江苏省工业企业技术中心、2019 年度苏州市工业设计中心，荣获“2018 年度运动控制领域最具成长品牌”、“2019 年度运动控制领域最具竞争力品牌”、“2018 年度节能减排先进企业”、“全国节能环保产品技术创新示

范企业”等称号。

公司参与了三项行业标准的起草和制定：①《JB/T13483-2018 施工升降机用变频器》。深圳伟创为该标准的参加起草单位（在 24 家参加起草单位中排名第 15），发行人的员工张江红为主要起草人（在 30 名主要起草人中排名第 21），具体工作内容为参加标准起草与修改的会议，提供标准的修改意见。

②GXB/TY《塔式起重机能效测试方法》。深圳伟创为该标准的参加起草单位（在 5 家参加起草单位中排名第 5），发行人的员工宋奇勋及张江红为主要起草人（在 14 名主要起草人中分别排名第 7 和第 11），具体工作内容为参加标准起草与修改的会议，提供标准的修改意见。

③正在参与制定中国通用机械工业协会主办的，空气压缩机行业的标准制定：《节能型回转式空气压缩机驱动及控制系统》。发行人为该标准的参加起草单位（在 30 家参加起草单位中排名第 13），发行人的员工唐红兵、谢善跃为主要起草人（暂无排名），具体工作内容为参加标准起草与修改的会议，提供标准的修改意见。

经过多年的自主研发和创新，公司开发出一系列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专利技术。

五、发行人技术先进性、模式创新性、研发技术产业化情况以及未来发展战略

（一）公司技术先进性

公司始终坚持以市场需求为导向，以技术创新为驱动的经营理念，持续投入大量的资金进行研发，报告期各期，公司的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10.48%、10.29%和 9.63%。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及子公司已获授权专利共计 98 项，其中发明专利 16 项。发行人在电机驱动、运动控制、电力电子等核心技术领域，积累了丰富的研究成果。

在电机驱动和运动控制领域，公司掌握的核心技术包括电机 V/F 标量控制技术、电机矢量控制技术、电机高频注入控制技术、电机参数学习辨识技术、电机控制保护技术、电机转速跟踪启动控制技术、电机高速弱磁控制技术、伺服系统

机械共振抑制技术、伺服系统惯量辨识技术、运动控制高速高精控制技术、电子凸轮同步技术、PWM 控制技术。

在电力电子领域，公司掌握的核心技术包括大功率逆变单元设计及并联均流技术、功率半导体器件 IGBT 控制技术、功率半导体结温实时监控技术、变频器核心器件寿命动态监控技术、功率半导体器件 IGBT 过流保护技术、开关电源的反馈环路控制技术、开关电源的保护控制技术、对开门柜体结构防水技术等。

公司在掌握上述核心技术的基础上，推出了各系列产品，公司的产品性能基本达到日系安川、松下水平，与国内同行业上市公司基本处于同一水平，公司技术先进性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业务和技术”之“七、公司核心技术和研发体系”之“（一）发行人拥有的核心技术及来源情况”之“3、发行人核心技术创新先进性依据”。

（二）公司模式创新性

公司设立了以市场需求为导向，组织模式贯穿营销、研发、供应链的产品线运作体系。公司通过采用矩阵式研发管理模式和集成产品开发流程，以产品线为轴线，整合各职能部门，高效开展产品研发工作，在保证专业性的前提下实现快速灵活响应客户需求的功能。

此外，公司采用区域与行业相结合、经销与直销相结合的营销模式。区域销售侧重于区域客户的开发和维护，主要通过区域经销商进行销售。行业销售侧重于各行业的客户开发和维护，主要针对各行业大客户进行直销。公司建成了辐射全国及海外的营销网络和技术服务体系，为主营业务的快速发展奠定了基础。

公司的产品线模式和区域与行业相结合的营销模式具有一定创新性。公司的经营模式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业务和技术”之“一、公司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及变化情况”之“（三）发行人主要经营模式”。

（三）研发技术产业化情况

发行人已经建立成熟的采购模式、销售模式、生产模式及研发模式，为全球高端装备行业的客户提供高品质的变频器、伺服系统与运动控制器产品。发行人在核心技术的基础上推出了各系列产品，公司核心技术产品为 AC310、AC300、AC200、AC100、AC80、AC70、AC60、ACP30、S200、QT、SI23、SI20 等

系列变频器产品，SD700、SD650、SD600、SD500、EHS650、EHS100、VC600等伺服系统和运动控制器产品系列。2017-2019年，该等产品占营业收入比例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核心技术产品营业收入（万元）	39,959.59	34,589.65	31,299.59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万元）	44,623.55	35,695.79	32,285.51
核心技术产品占营业收入比例	89.55%	96.90%	96.95%

（四）未来发展战略及发展目标

公司秉承着不断进取、努力奋斗的创业精神，致力于“成为电气传动和工业控制领域的一流企业”，坚持“以市场需求为导向，以技术创新为驱动”的经营理念，为推动我国工业装备升级改造，重点装备国产化，智能制造、数字化工业转型等战略规划，做出应有贡献。

基于公司现状和未来发展战略，随着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实施，依托成熟稳定的供应链体系和有效的成本控制策略，公司力争3年内实现新增变频器、伺服系统产能45万台（套），满足多种客户规模化生产和柔性化定制需求。全面提升研发创新能力，加速新产品开发进度，全面升级现有研发软硬件技术水平，形成平台技术创新和产品创新的双驱动。进一步完善国内外营销网络和渠道布局，优化客户结构，提升市场占有率，扩大公司在工控领域中的品牌影响力。

六、发行人符合科创板定位相关情况

（一）发行人行业属性符合科创板定位

根据发改委发布的《战略性新兴产业重点产品和服务指导目录（2016版）》，发行人的产品属于“2 高端装备制造产业”之“2.1 智能制造装备产业”之“2.1.2 智能装备关键基础零部件”。

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战略性新兴产业分类（2018）》，公司所处的行业为“高端装备制造产业”中的“智能关键基础零部件制造”。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企业发行上市申报及推荐暂行规定》，发行人属于第三条规定的“高端装备领域，主要包括智能制造、航空航天、先进轨道交

通、海洋工程装备及相关服务等”中的“智能制造”行业。

（二）发行人同时符合科创板相关指标要求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企业发行上市申报及推荐暂行规定》，发行人符合第四条规定，科创属性同时符合下列 3 项指标要求：

科创属性评价标准	指标情况
最近 3 年累计研发投入占最近 3 年累计营业收入比例 5% 以上，或最近 3 年研发投入金额累计在 6,000 万元以上	公司 2017-2019 年三年累计研发投入金额为 11,352.85 万元，三年累计研发投入占三年累计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10.08%
形成主营业务收入的发明专利（含国防专利）5 项以上	公司拥有发明专利 16 项，全部贡献于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
最近三年营业收入复合增长率达到 20%，或最近一年营业收入金额达到 3 亿元	公司 2019 年度营业收入为 4.46 亿元

七、发行人选择的上市标准

根据大信会计师出具的《审计报告》（大信审字[2020]第 5-00088 号），发行人 2018 年度及 2019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分别为 1,051.05 万元和 5,755.38 万元，最近两年净利润均为正且累计净利润不低于 5,000 万元。结合发行人可比公司在境内市场近期估值情况，基于对发行人市值的预先评估，预计发行人发行后总市值不低于人民币 10 亿元。

公司选择适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2.1.2 条第一项之上市标准：“预计市值不低于人民币 10 亿元，最近两年净利润均为正且累计净利润不低于人民币 5,000 万元，或者预计市值不低于人民币 10 亿元，最近一年净利润为正且营业收入不低于人民币 1 亿元。”

八、发行人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九、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经公司 2020 年 3 月 23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2020 年 4 月 13 日召开的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确定，由董事会根据项目的轻重缓急情况安排实施，本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投资于以下项目：

项目名称	投资金额 (万元)	拟投入募集 资金金额 (万元)	项目 备案文号	环评批复文号	实施主体
苏州二期变频器及伺服系统自动化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19,110.33	19,110.33	吴开管委审备[2019]319号	吴开管委审环建[2020]30号	伟创电气
苏州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7,199.53	7,199.53	吴开管委审备[2019]356号	吴开管委审环建[2020]31号	伟创电气
补充流动资金	10,000.00	10,000.00	-	-	伟创电气
合计	36,309.86	36,309.86	-	-	-

本次发行上市募集资金到位前，若公司已利用自有资金和银行贷款对上述部分项目进行前期投入，则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使用募集资金用于项目剩余投资及置换已支付款项。若本次发行上市实际募集资金低于投资金额，公司将通过自有资金或其他途径补充解决。若本次募集资金净额满足上述项目投资后尚有剩余，则剩余资金将全部作为公司主营业务发展所需的营运资金。

第三节 本次发行概况

一、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发行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A股）
每股面值	1.00元
发行股数	本次公开发行股票不超过4,500万股，不低于发行后总股本的25.00%。本次发行全部为新股发行，原股东不公开发售股份。公司与主承销商可采用超额配售选择权，超额配售选择权不得超过A股发行规模的15.00%。
发行价格	【】元/股
发行人高管、员工拟参与战略配售情况	无
保荐人相关子公司拟参与战略配售情况	保荐机构将安排国泰君安证裕投资有限公司参与本次发行战略配售，具体按照上交所相关规定执行。保荐机构及国泰君安证裕投资有限公司后续将按要求进一步明确参与本次发行战略配售的具体方案，并按规定向上交所提交相关文件
发行前每股收益	0.43元/股
发行后每股收益	【】元/股
发行前每股净资产	1.97元/股
发行后每股净资产	【】元/股（按截至报告期末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权益与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之和，除以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发行市盈率	【】倍（发行价格除以每股收益，每股收益按发行前一年度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除以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发行市净率	【】倍（发行价格除以每股净资产，每股净资产按截至报告期末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权益与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之和除以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发行方式	采用网下对投资者询价配售和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或证券监管部门认可的其他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向战略投资者配售股票）
发行对象	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监管机构规定的询价对象和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开设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账户的合格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禁止的认购者除外） 保荐机构将安排国泰君安证裕投资有限公司参与本次发行战略配售，具体按照上交所相关规定执行。保荐机构及国泰君安证裕投资有限公司后续将按要求进一步明确参与本次发行战略配售的具体方案，并按规定向上交所提交相关文件
承销方式	余额包销
拟公开发售股份的股东名称	无
募集资金总额	【】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万元

发行费用概算	本次新股发行费用总额为【】万元，其中： 1、承销及保荐费用【】万元 2、审计费用【】万元 3、评估费用【】万元 4、律师费用【】万元 5、用于本次发行的信息披露费用【】万元 6、发行上市费用【】万元
--------	---

二、与本次发行有关的机构和人员

（一）发行人

名称	苏州伟创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胡智勇
住所	苏州市吴中经济技术开发区郭巷街道淞葭路 1000 号
电话	0512-66171988
传真	0512-66173610
联系人	贺琬株

（二）保荐人（主承销商）

名称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贺青
注册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商城路 618 号
电话	0755-23976200
传真	0755-23970763
保荐代表人	徐慧璇、彭晗
项目协办人	王天琦
项目联系人	赵钟洪、周铸拉娃、季科科、彭博怡

（三）发行人律师

名称	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	乔佳平
注册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幸福二村 40 号楼 40-3 四层-五层
电话	010-50867666
传真	010-65527227
经办律师	徐非池、段爱群、刘丽均

（四）审计机构/验资复核机构

名称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	胡咏华
住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 1 号学院国际大厦 1504 室
电话	010-82330558
传真	010-82327668
经办注册会计师	杨春盛、覃璐

（五）验资机构

名称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	刘贵彬
住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6 号院 2 号楼 4 层
电话	010-88095588
传真	010-88091199
经办注册会计师	杨春盛、张引君、毛小芬

（六）资产评估机构

名称	国众联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黄西勤
注册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 2019 号东乐大厦 1008 室
电话	0755-88832456
传真	0755-25132260
经办注册评估师	刘继成、岳修恒

（七）股票登记机构

名称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地址	上海市陆家嘴东路 166 号中国保险大厦 3 层
电话	021-58708888
传真	021-58899400

（八）申请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名称	上海证券交易所
地址	上海市浦东南路 528 号证券大厦
电话	021-68808888
传真	021-68804868

三、发行人与中介机构的关系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保荐人、承销机构、证券服务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之间均不存在直接或间接的股权关系或其他权益关系的情形。

四、本次发行上市的重要日期

刊登发行公告日期	【】年【】月【】日
开始询价推介时间	【】年【】月【】日
刊登定价公告日期	【】年【】月【】日
申购日期和缴款日期	【】年【】月【】日
股票上市日期	【】年【】月【】日

第四节 风险因素

投资者在评价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价值时，除应认真阅读本招股说明书提供的其他资料外，还应该特别考虑下述各项风险因素：

一、市场及经营风险

（一）市场竞争风险

发行人的市场竞争风险主要体现在所处行业市场集中度高、与外资品牌技术差异以及产品丰富的差异等三个方面，具体情况如下：

1、市场集中度高导致市场竞争压力大

目前，我国工业自动化控制产品市场集中度较高，外资企业如西门子、ABB、安川、松下等企业凭借品牌、技术和资本优势，占据大部分国内市场。在低压变频器领域，根据工控网数据显示，2019年中国低压变频器行业前十名企业市场占有率合计达到74.6%，前十名企业中，外资企业占据了7席，合计市场占有率为58.8%。伺服系统方面，2019年伺服系统行业前十名企业市场占有率为78.5%，外资品牌仍然占主导地位，2019年外资品牌市场占有率达到60.0%。截至2019年末，根据测算，公司在我国变频器和伺服系统总体市场上占有率仍然较低，分别为1.8%、0.55%。若未来国内外市场整体增速放缓，则同行业之间竞争压力将会加大，在国外品牌已经占据较高市场份额背景下，公司与之竞争获取更多市场份额的难度则会进一步增加。

2、与行业龙头企业技术投入规模及整体技术水平仍有差距

但受限于公司营业收入的规模，公司技术研发投入金额较低，与行业龙头企业研发投入规模存在较大差距，例如瑞士Asea Brown Boveri集团公司(ABB)，2019年度研发投入为11.98亿美元，公司同年度研发投入为4,295.47万元，仍有较大差距。此外，变频器等工业自动化控制产品由于集成度高，产品设计和工艺复杂，大批量生产出可靠性和稳定性高的产品，需要长时间经验积累，对生产工艺、元器件性能和制造水平进行持续提升。发行人的产品和国外品牌优秀产品相比，在长期使用和严苛环境下，产品的可靠性和稳定性仍有差距。

3、工业自动化控制产品类别丰富程度较低

以 ABB、西门子为代表的欧美品牌和以松下、安川为代表的日系品牌经过多年的发展，在工业自动化控制产品各类产品线基本均有相应产品。其中变频器低中高各类电压等级产品均有涉及，而公司以低压变频器为主。伺服系统、运动控制器和各类电机产品的丰富度也显著弱于外资品牌以及国内同行业领先企业汇川技术。公司未来的发展需要涉足更多细分产品类别和相应的市场，将会更多地与国内外知名企业进行竞争。如果公司不能够持续提高技术水平、强化服务体系、推出符合行业发展趋势的产品，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力，则会在未来竞争中处于不利地位，而出现销售不及预期或打价格战的被动局面，影响公司盈利水平的稳定性，公司市场占有率也将面临无法持续提升的风险。

（二）IC 芯片、IGBT 等电子元器件进口依赖风险

受当前国内电子元器件研发和制造水平制约，公司原材料中的部分高端电子元器件，如 IC（集成电路）芯片、部分型号产品配置的 IGBT 模块等重要原材料目前需要使用进口产品，系公司生产工业自动化产品所需重要零部件。2019 年度，集成电路芯片采购额占年原材料采购总额比重为 7.85%，包含 IGBT 在内的模块类采购额占比为 21.49%，目前公司生产所需 IGBT 产品基本可以实现国产自主替代，但集成电路芯片产品尚无具备竞争力及性价比良好的国产替代方案，所进口的芯片基本来自于美国、德国和日本的芯片企业。工控自动化产品使用的芯片通常制程工艺在 14 纳米以上，在全球市场的需求量较大，若国际贸易环境发生重大不利变化或外资厂商减产，公司将面临核心电子元器件货源供应不足或者采购价格大幅波动的风险，可能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三）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公司变频器、伺服系统及运动控制器生产所需的主要原材料为 IGBT、集成电路、电容类、低压电器、磁性器件、PCB 等，2017 年至 2019 年，公司直接材料成本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重分别为 91.88%、91.04%和 85.69%。若原材料价格出现较大幅度上涨，原材料采购将占用更多的流动资金，并将增加公司的生产成本。若公司不能有效的将原材料价格上涨压力转移到下游客户，公司的经营业绩会面临下降风险。假设直接材料成本提升 1%，在其他条件不变的情况下，2017 年至 2018 年，公司的营业利润将分别减少 174.49 万元、196.41 万元和 232.51 万元，降幅对应为 5.10%、4.68%和 3.71%；假设直接材料成本提升 5%，则营业

利润将分别减少 872.47 万元、982.07 万元和 1162.57 万元，降幅对应为 25.48%、23.38%和 18.55%。

2017 年至 2019 年，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毛利率分别为 41.11%、39.60%和 39.42%。如果直接材料成本上升，而公司销售价格不能同步提高，公司产品的毛利率将会下滑，假设直接材料总体价格提升 1%，在其他条件不变的情况下，2017 年、2018 年和 2019 年，公司的主营业务毛利率将分别下降 0.55 个百分点，0.56 个百分点和 0.53 个百分点；若直接材料总体价格提升 5%，则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将相应下降 2.73 个百分点，2.79 个百分点和 2.67 个百分点。直接材料价格上涨将会给公司盈利能力带来显著不利影响。

（四）变频器行业专机及伺服系统收入增速放缓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业务类别主要分为变频器和伺服系统及运动控制器，其中变频器根据下游适用行业范围分为通用型变频器和变频器行业专机，其中行业专机产品系基于通用变频器产品为基础研发的用于特定细分行业机械设备，具备一定功能集成的专用工业控制设备。

报告期内，变频器行业专机、伺服系统及运动控制器的销售占比持续提升。2017 年度，通用型变频器、变频器行业专机和伺服系统及运动控制器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52.94%、40.36%和 6.06%，这一比例在 2019 年变动为 39.35%、47.87%和 12.19%。从销售金额来看，公司的通用型变频器销售收入近三年保持平稳，营业收入增长主要来自于变频器行业专机和伺服系统及运动控制器。

从下游细分市场来看，报告期内起重、建筑机械、轨道交通、矿用设备等行业内对机械设备的新增投资和更新换代需求促进了发行人变频器行业专机的销售收入增长，若未来国内相关行业增速放缓或市场规模萎缩，将会导致公司现有变频器行业专机产品销售收入无法持续增长甚至发生销售收入下滑的情形。

（五）下游市场景气度下降导致业绩下滑的风险

变频器和伺服系统与运动控制器是工业自动化设备的重要组成部分，公司的工业自动化控制产品广泛应用于起重、矿用设备、轨道交通、机床、压缩机、塑胶、光伏供水等各个行业。工业自动化设备的需求与宏观经济波动有一定的关

联性。当宏观经济不景气时，下游行业客户预计业务可能会下滑则会减少对工业自动化设备的投资，并相应减少对本公司产品的需求。

公司的变频器产品中的通用变频器，其下游应用行业范围相对广泛，此类产品的市场需求与下游工业制造业整体景气度相关性相对较高。2017年度、2018年度和2019年度，公司通用变频器产品分别实现销售收入16,925.14万元、17,860.95万元和17,133.98万元，2019年销售收入较上年度减少了726.97万元。当前国内经济增速放缓压力增大，受国际政治经济局势和疫情影响经济增长的不确定因素的增加，若未来国家宏观经济增速维持在较低水平甚至下行，或基础设施建设投资和制造业资本支出大幅放缓，将会导致对各类机械设备新增投资或更新的需求降低，则会对公司的通用变频器产品需求带来不利影响，通用变频器产品销售收入存在增长压力较大或收入继续下滑的风险。

（六）新产品开发风险

从新产品开发技术层面来看，伴随着我国制造业转型升级和智能化、节能降耗的需求提升，工业自动化产品向着智能化、微型化、网络化和集成化方向发展，变频器的技术迭代周期由以前的5-8年向更短时间发展，行业参与者需要持续不断地开展研发活动来提升产品性能，保持竞争力。公司2017年、2018年和2019年研发费用支出分别为3,383.82万元、3,673.55万元和4,295.48万元，并于2019年下半年开始投入多机传动类变频器产品开发，2020年1-6月累计支出研发费用1,920.02万元。新一代产品拟投入的下游应用领域将对产品的综合性能、可靠性和稳定性提出更高要求，若产品综合性能不及预期，公司的研发投入将无法获得回报，将对公司业绩造成显著不利影响。

从新产品开发市场层面来看，公司开发各类工控自动化产品通常都需要在前期将资源投入到下游细分行业客户，通过系统的需求分析来掌握下游行业的相关工艺细节，有针对性地进行产品开发才有可能取得成功。公司目前依然有多个行业仍处于初步发展阶段，需要持续的资金和人才投入。若对客户需求把握不准确，所布局的相关行业市场的需求不及预期或产品并没有获得目标客户群广泛认可，都可能对公司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七）印度市场贸易政策风险

2017年度至2019年度，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中印度市场收入分别为2,905.19万元、1,916.07万元和318.90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9.09%、5.45%和0.73%。印度市场收入减少主要受印度政府扶植本国光伏产业发展和鼓励“印度制造”相关政策的推行下，公司印度大客户 Shakti Pumps (India) Limited 采购的光伏水泵逆变器规模大幅减少所致。公司目前仍然在印度开展经营活动，如果发生印度政府推行新的贸易保护政策限制印度机械设备制造商进口中国工业自动化控制产品或公司自身在当地市场业务拓展不及预期，公司在印度地区销售收入增长将面临不利影响。

（八）轨道交通行业专机产品毛利率较低对盈利情况存在不利影响的风险

2019年度，发行人轨道交通变频器行业专机产品销售收入系向株洲中车时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车时代电气”）销售的DC600型轨道交通客车电源系列产品，合计金额2,466.58万元，占2019年度营业收入的比例为5.53%。公司2019年度首次进入轨道交通行业，对中车时代电气的DC600产品销售额占2019年直销业务收入的比重为13.88%，是直销业务2019年实现增长的主要因素之一。

DC600系列产品主要应用于国内时速160km动车组车厢或普速车厢，系发行人基于中车时代电气提供原型机样品和相关材料清单，在满足客户统型条款要求的前提下，结合自身技术和工艺，对原型机进行产品结构设计和硬件开发，形成符合市场需求的行业专机产品。受生产规模不大、采购成本偏高及客户议价等因素影响，该款产品2019年度毛利率为2.16%，而同期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和综合毛利率分别为39.42%和39.19%。根据公司与中车时代电气于2018年6月签署的合作协议约定，为应对未来产品市场售价持续走低趋势，自协议签署后的第三年开始每年公司应争取降价3%-5%。因此，对于该款产品若公司未来不能降低生产成本或提升销售价格，将导致DC600产品存在毛利率维持低水平甚至产生亏损的风险，从而给公司整体盈利能力带来不利影响。若公司未来不再向中车时代电气销售DC600产品，则会对公司直销业务收入的增长带来不利影响。

（九）技术泄密及人才流失风险

优秀技术人员是公司生存和发展的关键，也是公司获得持续竞争优势的基础。随着工业自动化控制行业对专业技术人才需求的与日俱增，专业技术人才竞争的不断加剧，公司的工业自动化控制产品向更多细分行业扩展所需的核心资源之一即为优秀的工业控制技术研发人才和具备行业复合背景的产品开发人员。若公司不能提供更好的发展平台、更高的薪酬待遇和良好的研发条件，存在优秀技术人员流失的风险。公司与公司技术人员签订的《保密协议》、《竞业禁止协议》等措施并不能完全排除核心技术失密的风险。

（十）物业风险

1、自有物业风险

发行人建设的开闭所为公司的供配电设施，建设规模为 42.64 平方米，主要用于接收配电站输送的高压电流并作为中转站向配电房输送电流。开闭所已取得了该等房屋所使用土地的权属证书、《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及《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但存在未取得《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和未办理竣工验收即投入使用的情形。开闭所的违法情形可能导致发行人承担被要求责令限期改正并处以罚款的风险。根据发行人固定资产明细表，开闭所账面原值为 722,773.50 元，按照上述最高处罚比例计算，开闭所可能被处以合计不超过 5 万元的罚款。

2、租赁物业风险

发行人共有 7 处租赁房产未取得房产证，瑕疵租赁房产面积共 729.84m²，占租赁房产总面积约 14.36%，主要为公司在外地租赁的办事处、租赁的宿舍及仓库。发行人共有 31 处租赁房产，除 2 处房屋租赁协议已办理租赁备案手续外，其余房屋租赁协议未办理租赁备案手续。上述房屋权属瑕疵问题可能导致公司无法继续使用该等房屋的风险。上述 29 份房屋租赁协议未办理租赁备案手续，发行人存在被主管部门责令改正的风险，逾期不改正的，针对每一份房屋租赁合同存在被处以 1 千元以上 1 万元以下罚款的风险。

（十一）管理风险

近年来，随着公司经营规模不断扩大，员工人数逐步增多，公司面临进一步完善内控制度和管理体系，提高管理能力，控制成本费用等一系列的挑战。同时，

本次募投项目投入建设后，公司的生产规模将会扩大，组织结构和管理体系需要进一步优化，公司的经营管理制度、内控制度、管理人员将面临更新更高的要求。如果公司不能根据情况适时建立完善的经营管理体系，充实相关高素质管理人才，将难以适应公司未来的发展和市场环境的变化，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和长远发展带来不利影响。

二、财务风险

（一）应收账款回收风险

2017 年末、2018 年末和 2019 年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10,568.85 万元、10,467.29 万元和 10,701.11 万元，占同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27.92%、25.12%和 23.71%。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及占资产总额的比例较大，与公司所处行业的经营模式、结算方式、客户结构的特点相符。报告期各期末，账龄在 1 年以内的应收账款余额占比分别为 79.94%、88.32%和 90.65%，占比逐年提高。随着公司营业收入的快速增长，应收账款余额可能持续增加。若出现客户违约或公司内部控制未有效执行的情形，将发生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比例提高的风险，对公司的现金流和财务状况将产生不利影响。

（二）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变化风险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第 100 号），公司销售的变频器、伺服系统中嵌入的软件系统，按规定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的部分，享受即征即退政策。报告期内，公司计入其他收益的软件产品增值税即征即退的金额分别为 346.29 万元、1,255.56 万元和 1,044.45 万元，占公司各期利润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10.29%、31.34%和 16.41%。如果公司未来不能持续获得上述软件退税，或政策发生不利变动，可能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一定的不利影响。

（三）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政策变化风险

报告期内，根据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的有关办法，本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7 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证书，并于 2017 年度、2018 年度和 2019 年度享受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企业所得税按 15%的税率计缴。2017 年度、2018 年度和 2019 年度，公司合并口径享受的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额依次为

202.00 万元、301.37 万元和 451.18 万元，占各期利润总额的比例为 6.00%、7.52%和 7.09%。在上述所得税优惠政策到期后，若存在主管部门认定标准发生变化、证书延展未能及时获批等情况，可能会导致发行人不能享受优惠税率，从而影响公司净利润。

（四）汇率波动风险

公司外销收入主要以美元结算。2017 年度至 2019 年度，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中境外地区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4,450.84 万元、3,817.04 万元和 2,866.52 万元。未来三年，公司计划有序拓展海外市场，外销收入整体规模预计将逐渐增加。近年来我国央行不断推进汇率的市场化进程、增强汇率弹性，人民币的国际化程度有望进一步提高，人民币汇率的双向波动呈现常态化。但是，人民币汇率的波动将给公司业绩带来不确定因素，汇率的波动将影响公司外销产品的价格水平及汇兑损益，进而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一定影响。

三、募集资金使用风险

（一）募投项目未能实现预期经济效益的风险

公司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将主要用于投资建设“苏州二期变频器及伺服系统自动化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和“苏州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分别为 19,110.33 万元和 7,199.53 万元。其中生产基地建设项目达产后计划新增工业自动化控制产品产能 45 万台/年，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不直接产生收入和利润。上述两个项目建设期为两年，第三年开始新增资产产生的折旧、摊销金额合计最高将达到 1,499.71 万元。公司对募投项目可行性的分析只是基于当前市场环境、技术能力和发展趋势等因素做出的判断。如在募投项目实施过程中，宏观经济、产业链上下游、技术水平发生较大变化，以及公司因市场竞争、行业细分市场开发效果不及预期等因素导致业绩增长放缓对新增产能需求不足，则将导致公司募投项目出现产能利用率不足，募投项目投资回报率降低，投资回收期延长的情形。

（二）募投项目实施后固定资产折旧影响公司业绩的风险

根据项目效益预测，募投项目达产后，项目新增的利润可以消化新增的固定资产折旧。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计划建设周期为两年，第三年开始投产，第五年

达到设计最大产能，建设期两年后从第三年开始新增资产所产生的折旧、摊销金额合计最高将达到 1,499.71 万元。在项目建成投产后一段时间内，其新增折旧将在一定程度上影响公司的净利润和净资产收益率，公司可能存在由于固定资产折旧大幅增加而导致净利润下降的风险。

四、其他风险

（一）关于新型冠状病毒疫情影响生产经营的风险

2020 年初以来，我国发生新型冠状病毒（COVID-19）肺炎重大传染性疫情，为应对该重大疫情，多个省市启动重大突发公共卫生事件一级响应，采取了封城、相关人员隔离、推迟复工日期等举措。目前受新冠病毒疫情在国内尚未结束及在国外众多国家蔓延的影响，下游各行业客户可能因复工率较低、海外客户订单下滑、运输受限等原因降低对本公司产品的需求。

2019 年度，公司营业收入 90%以上来自国内客户，公司自 2020 年 2 月初已复工复产。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总体生产经营运行正常，产能利用率较高，疫情对公司的影响主要体现为海外客户订单低于预期以及上游原材料供货速度减慢。2020 年二季度开始，随着全国范围内复工复产，市场对公司的产品需求旺盛，预计公司 2020 年 1-9 月实现营业收入 38,000.00 万元至 40,000.00 万元，同比增长 17.81%至 24.01%。虽然目前新冠病毒疫情在国内得到控制，但仍然存在零星散发、局部爆发和境外输入的风险。如果国内发生二次广泛传播的情形，公司可能会面临因自身或产业链上下游企业大面积停工停产而导致业绩大幅下滑的风险。

（二）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的风险

胡智勇持有公司控股股东深圳伟创 49.5320%的股份，通过深圳伟创间接持有公司 45.8630%的股份，通过金致诚间接持有公司 0.5019%股份，通过金昊诚间接持有公司 0.5393%股份，合计间接持有公司的股份比例为 46.9042%，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且担任公司的董事长兼总经理。若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通过行使股东大会投票权或者对公司的董事会和经营层施加影响，改变既定的经营方针、投资方向、股利分配政策等，可能会损害其他股东的利益。

（三）发行失败的风险

根据相关法规要求，若本次发行时有效报价投资者或网下申购的投资者数量

不足法律规定要求，或者发行时总市值未能达到预计市值上市条件的，本次发行应当中止。若发行人中止发行上市审核程序超过交易所规定的时限或者中止发行注册程序超过 3 个月仍未恢复，或者存在其他影响发行的不利情形，将会出现发行失败的风险。

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苏州伟创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Suzhou Veichi Electric Co., Ltd.
注册资本	13,500 万元
实收资本	13,5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胡智勇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	2013 年 10 月 17 日
股份公司成立日期	2019 年 7 月 25 日
住所	苏州市吴中经济技术开发区郭巷街道淞葭路 1000 号
邮政编码	215000
联系电话	0512-66171988
传真号码	0512-66173610
互联网网址	www.veichi.com
电子信箱	hewanzhu@veichi.com
负责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的部门	董事会办公室
负责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部门的负责人	贺琬株
投资者关系电话号码	0512-66171988

二、发行人设立情况及报告期内的股本和股东变化情况

（一）有限公司设立情况

发行人系由其前身伟创有限整体变更设立。伟创有限于 2013 年 10 月 17 日成立。

2013 年 7 月 10 日，胡智勇、莫竹琴、骆鹏、宋奇勋、邓雄、左洪浪、邱林、廖志成、黄方萍、原雷山、田家明、陈金、唐红兵、贾飞、张江红 15 名自然人共同签署《苏州伟创电气设备技术有限公司章程》，约定伟创有限注册资本

为 10,000 万元，并约定各自的出资比例；注册资本由股东以现金缴纳，分两期缴纳，其中，首期出资比例为 20%，第二期出资比例为 80%。

2013 年 10 月 16 日，苏州苏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苏诚验字[2013]第 270 号《验资报告》，审验伟创有限已收到股东缴纳的首期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 2,000 万元，均为货币出资。

2013 年 10 月 17 日，苏州市吴中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伟创有限设立，并向伟创有限颁发了注册号为 320506000362096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设立时，伟创有限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出资方式
1	胡智勇	4,831.80	966.36	48.32	货币
2	邓 雄	1,081.20	216.24	10.81	货币
3	骆 鹏	1,081.20	216.24	10.81	货币
4	宋奇勋	1,081.20	216.24	10.81	货币
5	莫竹琴	1,081.20	216.24	10.81	货币
6	左洪浪	256.20	51.24	2.56	货币
7	邱 林	108.10	21.62	1.08	货币
8	廖志成	75.30	15.06	0.75	货币
9	黄方萍	75.30	15.06	0.75	货币
10	原雷山	55.70	11.14	0.56	货币
11	田家明	55.70	11.14	0.56	货币
12	陈 金	55.70	11.14	0.56	货币
13	唐红兵	55.70	11.14	0.56	货币
14	贾 飞	55.70	11.14	0.56	货币
15	张江红	50.00	10.00	0.50	货币
合计		10,000.00	2,000.00	100.00	-

（二）股份公司设立情况

2019 年 6 月 5 日，瑞华会计师出具瑞华专审字[2019]48470001 号《审计报告》，经其审验，截至 2019 年 4 月 30 日，伟创有限净资产为 224,022,372.67 元。

2019 年 6 月 5 日，国众联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出具《资产评

估报告》（国众联评报字（2019）第 2-0638 号），确认截至 2019 年 4 月 30 日，伟创有限的净资产评估值为 23,981.96 万元。

2019 年 6 月 6 日，伟创有限股东一致作出决定，同意伟创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同意以 2019 年 4 月 30 日为基准日，将伟创有限经审计账面净资产 224,022,372.67 元折合股份 13,500 万股，每股面值为 1.00 元，超出折股部分的净资产 89,022,372.67 元计入股份公司的资本公积。

2019 年 6 月 18 日，伟创有限全体股东作为发起人，就上述伟创有限变更为股份公司共同签署了《发起人协议》。

2019 年 6 月 18 日，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瑞华验字[2019]48470001 号《验资报告》，经其审验，截至 2019 年 6 月 18 日，伟创电气（筹）已收到全体发起人缴纳的实收资本（股本）135,000,000 元，净资产余额 89,022,372.67 元计入资本公积。

2019 年 6 月 28 日，伟创电气（筹）召开职工代表大会并作出决议，选举出 1 名职工代表监事。

2019 年 6 月 28 日，伟创电气（筹）召开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苏州伟创电气设备技术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的议案》、《关于制定〈苏州伟创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并选举产生了伟创电气第一届董事会和第一届监事会。同日，伟创电气全体发起人签署了《苏州伟创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2019 年 7 月 25 日，伟创电气于苏州市行政审批局完成工商登记程序，取得《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506079946869P）。

公司整体变更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额（万股）	持股比例（%）
1	深圳伟创	12,500.00	92.5926
2	金致诚	500.00	3.7037
3	金昊诚	500.00	3.7037
合计		13,500.00	100.0000

根据大信会计师出具的《苏州伟创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专项复核报告》（大

信验字[2020]第 5-00005 号)，截至 2019 年 4 月 30 日，伟创有限净资产为 222,944,021.46 元，与公司股改经审计净资产差异 1,078,351.21 元。差异原因如下：截至 2019 年 4 月 30 日，需补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1,268,648.49 元，调增递延所得税资产 190,297.28 元，导致年初未分配利润减少 1,186,778.46 元，盈余公积减少 131,864.28 元，2019 年 1 至 4 月净利润增加 240,291.53 元，以上因素加总导致净资产减少 1,078,351.21 元。由于经复核后净资产大于股改时股本数 135,000,000.00 元，该调整事项不影响股改时注册资本充实情况，经复核的净资产与股改时折股净资产的差异需调减账面资本公积 1,078,351.21 元。

2020 年 3 月 23 日，伟创电气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并作出决议，2020 年 4 月 13 日，伟创电气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作出决议，审议通过《关于追溯调整公司整体变更时净资产的议案》，确认伟创有限截至 2019 年 4 月 30 日调整后的净资产为 222,944,021.46 元，同意以调整后的净资产折合股份 13,500 万股，每股面值为 1.00 元，超出折股部分的净资产 87,944,021.46 元计入股份公司的资本公积。各发起人在伟创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时持有的持股数、持股比例均不发生变化。

发行人上述调减净资产并相应调减整体变更折股溢价计入资本公积金的金额，已经发行人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同意，履行了必要的程序。经调整后的净资产额高于发行人成立时的注册资本，只需调减计入资本公积金的金额，前述调整不会导致股东出资不实，不影响伟创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时各发起人股东的持股数、持股比例。

（三）报告期内的股本和股东变化情况

伟创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其股本和股东均未发生变化。发行人前身伟创有限的股本和股东变化情况如下：

1、2013 年 10 月，伟创有限设立

2013 年 7 月 10 日，伟创有限向苏州市吴中工商局递交了《公司设立登记申请书》，申请设立伟创有限。

2013 年 7 月 10 日，伟创有限全体股东共同签署《苏州伟创电气设备技术有限公司章程》，注册资本为 10,000 万元，首期出资比例为 20%，出资时间为

2013年10月15日；第二期出资比例为80%，出资时间为2015年10月15日。

2013年10月16日，苏州苏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苏诚验字[2013]第270号《验资报告》，经其审验，截至2013年10月15日止，伟创有限（筹）已收到陈金等15名自然人缴纳的首期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2,000万元，均为货币出资。

2013年10月17日，伟创有限取得苏州市吴中工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20506000362096），法定代表人为胡智勇，住所为苏州市吴中区郭巷街道吴淞江大道111号一幢，注册资本为10,000万元，实收资本为2,000万元，公司类型为有限公司（自然人控股），经营范围为研发、生产、销售：电气设备、电气成套控制设备、光伏系统控制设备、工业自动化设备、工业机器人、电焊机；智能控制软件及系统集成的研发、设计、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伟创有限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胡智勇	4,831.80	966.36	48.318
2	邓雄	1,081.20	216.24	10.812
3	骆鹏	1,081.20	216.24	10.812
4	宋奇勋	1,081.20	216.24	10.812
5	莫竹琴	1,081.20	216.24	10.812
6	左洪浪	256.20	51.24	2.562
7	邱林	108.10	21.62	1.081
8	廖志成	75.30	15.06	0.753
9	黄方萍	75.30	15.06	0.753
10	原雷山	55.70	11.14	0.557
11	田家明	55.70	11.14	0.557
12	陈金	55.70	11.14	0.557
13	唐红兵	55.70	11.14	0.557
14	贾飞	55.70	11.14	0.557
15	张江红	50.00	10.00	0.500
合计		10,000.00	2,000.00	100.000

2、2015年7月，第一次股权转让、实收资本增至4,000万元。

2015年4月1日，邱林与胡智勇签署《股权转让协议书》，约定邱林将其持有伟创有限0.1%的股权（对应认缴出资10万元，实缴出资额0元）以0元的价格转让给胡智勇。

2015年6月30日，伟创有限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邱林将10万元出资额转让给胡智勇。

2015年7月17日，苏州市吴中工商局核准了本次变更登记。

2018年9月6日，瑞华会计师深圳分所出具瑞华深圳验字[2018]48470003号《验资报告》，经其审验，截至2015年4月29日止，伟创有限已收到股东缴纳的第二期实收注册资本2,000万元，各股东均以货币出资。累计实收资本4,000万元。

本次变更完成后，伟创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胡智勇	4,841.80	1,936.72	48.418
2	邓雄	1,081.20	432.48	10.812
3	骆鹏	1,081.20	432.48	10.812
4	宋奇勋	1,081.20	432.48	10.812
5	莫竹琴	1,081.20	432.48	10.812
6	左洪浪	256.20	102.48	2.562
7	邱林	98.10	39.24	0.981
8	廖志成	75.30	30.12	0.753
9	黄方萍	75.30	30.12	0.753
10	原雷山	55.70	22.28	0.557
11	田家明	55.70	22.28	0.557
12	陈金	55.70	22.28	0.557
13	唐红兵	55.70	22.28	0.557
14	贾飞	55.70	22.28	0.557
15	张江红	50.00	20.00	0.500
合计		10,000.00	4,000.00	100.000

3、2016年9月，第二次股权转让

本次股权转让系因深圳伟创的股东以其所持有的伟创有限的股权对深圳伟

创实缴出资形成。

2016年8月15日，深圳伟创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深圳伟创各股东出资方式由货币出资变更为由货币或股权出资，同意将深圳伟创实收资本由500万元变更为4,633.91万元，增加的实收资本4,133.91万元以各股东以其合计持有伟创有限100%的股权向深圳伟创出资，具体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出资人	本次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资金来源
1	胡智勇	2,001.557	股权	个人合法持有伟创有限的股权
2	邓雄	446.958	股权	
3	骆鹏	446.958	股权	
4	宋奇勋	446.958	股权	
5	莫竹琴	446.958	股权	
6	左洪浪	105.911	股权	
7	邱林	40.554	股权	
8	廖志成	31.128	股权	
9	黄方萍	31.128	股权	
10	原雷山	23.026	股权	
11	田家明	23.026	股权	
12	陈金	23.026	股权	
13	唐红兵	23.026	股权	
14	贾飞	23.026	股权	
15	张江红	20.670	股权	
合计		4,133.910	-	-

上述拟用于出资的股权已经深圳市永信瑞和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深永信评报字[2016]第107号《深圳市伟创电气有限公司拟进行股权收购所涉及的苏州伟创电气设备技术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书》评估，各股东合计持有伟创有限100%的股权在评估基准日2016年5月31日的评估值为4,133.91万元。

2016年8月22日，深圳伟创将《深圳市伟创电气有限公司章程》中有关出资方式的条款由“股东以货币出资”修订为“股东以货币或股权出资”，并将前述章程修正案在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备案；2016年8月24日，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了本次备案登记。

2016年11月8日，瑞华会计师深圳分所出具瑞华深圳验字[2016]48470003号《验资报告》，经其审验，截至2016年9月23日止，深圳伟创已收到各股东缴纳的新增实收资本4,133.91万元，由股东以股权出资。深圳伟创累计实收资本为4,633.91万元。

2016年8月30日，伟创有限作出股东决定，同意将公司类型由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变更为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同意重新制定并审议通过《苏州伟创电气设备技术有限公司章程》。

2016年8月30日，胡智勇等15名自然人股东分别与深圳伟创签署《股权转让协议书》，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转让方	受让方	股权转让比例 (%)	对应认缴出资额 (万元)	对应实缴出资额 (万元)	转让价格 (万元)
1	胡智勇	深圳伟创	48.418	4,841.80	1,936.72	2,001.557
2	宋奇勋		10.812	1,081.20	432.48	446.958
3	莫竹琴		10.812	1,081.20	432.48	446.958
4	邓雄		10.812	1,081.20	432.48	446.958
5	骆鹏		10.812	1,081.20	432.48	446.958
6	左洪浪		2.562	256.20	102.48	105.911
7	廖志成		0.753	75.30	30.12	31.128
8	黄方萍		0.753	75.30	30.12	31.128
9	田家明		0.557	55.70	22.28	23.026
10	贾飞		0.557	55.70	22.28	23.026
11	邱林		0.981	98.10	39.24	40.554
12	原雷山		0.557	55.70	22.28	23.026
13	陈金		0.557	55.70	22.28	23.026
14	唐红兵		0.557	55.70	22.28	23.026
15	张江红		0.500	50.00	20.00	20.670

2016年9月23日，苏州市吴中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了本次变更登记。

本次变更完成后，伟创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1	深圳伟创	10,000.00	4,000.00	100.00
	合计	10,000.00	4,000.00	100.00

4、2018年8月，实收资本增至6,000万元

2018年9月7日，瑞华会计师事务所深圳分所出具瑞华深圳验字[2018]48470004号《验资报告》，经其审验，截至2018年8月23日，伟创有限已收到深圳伟创缴纳的货币出资2,000万元，累计实收资本6,000万元。

本次变更完成后，伟创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深圳伟创	10,000.00	6,000.00	100.00
合计		10,000.00	6,000.00	100.00

5、2018年9月，实收资本增至10,000万元

2018年9月10日，瑞华会计师事务所深圳分所出具瑞华深圳验字[2018]48470005号《验资报告》，经其审验，截至2018年9月3日，伟创有限已收到深圳伟创缴纳的货币出资2,000万元，累计实收资本8,000万元。

2018年9月27日，瑞华会计师事务所深圳分所出具瑞华深圳验字[2018]48470007号《验资报告》，经其审验，截至2018年9月25日，伟创有限已收到深圳伟创缴纳的货币出资2,000万元，累计实收资本10,000万元。

本次变更完成后，伟创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深圳伟创	10,000.00	10,000.00	100.00
合计		10,000.00	10,000.00	100.00

6、2018年12月，注册资本增至12,420万元

2018年12月12日，伟创有限作出股东决定，同意将注册资本由10,000万元增加至12,420万元，新增注册资本2,420万元由深圳伟创认缴1,500万元、金致诚认缴460万元、金昊诚认缴460万元。

2018年12月16日，瑞华会计师事务所深圳分所出具瑞华深圳验字[2019]48470002号《验资报告》，经其审验，截至2018年12月13日，伟创有限已收到深圳伟创缴纳的货币出资3,000万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750万元，资本公积2,250万元。累计实收资本10,750万元。

2018年12月26日，瑞华会计师深圳分所出具瑞华深圳验字[2019]48470003号《验资报告》，经其审验，截至2018年12月20日，伟创有限已收到深圳伟创缴纳的货币出资3,000万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750万元，资本公积2,250万元。累计实收资本11,500万元。

2018年12月27日，瑞华会计师深圳分所出具瑞华深圳验字[2019]48470005号《验资报告》，截至2018年12月24日，伟创有限已收到金昊诚、金致诚缴纳的货币出资合计2,162万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920万元，资本公积1,242万元。累计实收资本12,420万元。

2018年12月26日，苏州市吴中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了本次变更登记。

本次变更完成后，伟创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深圳伟创	11,500.00	11,500.00	92.593
2	金昊诚	460.00	460.00	3.704
3	金致诚	460.00	460.00	3.704
合计		12,420.00	12,420.00	100.000

7、2019年7月，伟创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7月，伟创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详见招股说明书本节之“二、发行人设立情况及报告期内的股本和股东变化情况”之“（二）股份公司设立情况”。

除上述变更外，报告期内发行人前身伟创有限的股本和股东未发生其他变更。

三、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与控股股东深圳伟创实施了同一控制下的业务重组，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其他资产购买活动不属于重大资产重组，具体情况如下：

（一）与深圳伟创同一控制下业务重组

深圳伟创系发行人控股股东，同受实际控制人胡智勇控制。2018年8月，发行人与深圳伟创开始实施同一控制下的业务重组，将深圳伟创从事的包括“变频器、伺服系统与运动控制器等产品在内的全部工业自动化控制”业务及相关的

资产、人员和知识产权一并转移至伟创有限，合并基准日后，深圳伟创除持有对发行人的长期股权投资外，未再开展相关经营活动。被重组方深圳伟创在重组前一个会计年度末即 2017 年末的资产总额、前一个会计年度即 2017 年度的营业收入、利润总额占重组前发行人相应项目的具体数据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度	
	资产总额	营业收入	利润总额
深圳伟创	24,571.63	7,538.00	85.57
减：内部交易	-	5,844.08	-
小计	24,571.63	1,693.91	85.57
发行人	32,957.82	31,467.88	2,610.73
占比	74.55%	5.38%	3.28%

注：上表中系深圳伟创及发行人 2017 年度母公司报表财务数据，已经大信会计师审计。

1、本次重组的必要性

（1）以发行人作为上市主体的合理性

2005 年 7 月，发行人控股股东深圳伟创成立并逐步开展变频器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工作，历经数年发展，深圳伟创在以变频器产品为主的工业自动化控制产品（以下简称“工控自动化”）领域初具规模。随着深圳伟创业务规模不断增长，其租赁的深圳市宝安区石岩片区经营场所无法满足生产经营所需，预计也无法在深圳地区获得工业用地。随着变频器业务在华南以外地区的业务比重不断提升，伟创电气于 2013 年 10 月在苏州设立，于 2014 年 6 月取得当前生产园区的土地，并于 2016 年 10 月完成一期变频器及伺服系统自动化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并开始投产。2017 年度起，公司成为工控自动化产品生产基地，承担生产和主要销售职能，并作为合同主体签署订单，生产完工后直接销售于客户。本次收购前，深圳伟创与本公司之间的关系如下表所示：

事项		收购前双方关系
股权方面		深圳伟创系本公司控股股东，深圳伟创与本公司均同受胡智勇实际控制。
管理方面		两家主体分别位于苏州和深圳，拥有相对独立的职能部门，重大财务决策和经营决策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业务方面	主营业务	发行人主营业务为生产和销售工控自动化产品，并拥有一部分研发团队。深圳伟创主要负责研发系统软件并销售于公司，需要执行的销售订单自公司采购产成品对外销售。

事项	收购前双方关系
品牌	对外销售的产品均系本公司生产，品牌均为伟创电气。
研发	工控自动化产品的系统软件开发工作主要由深圳伟创承担，公司以产品开发为主。
原材料采购	公司生产各类产品独立向供应商采购相关原材料。
生产	公司拥有生产经营所必须的土地、厂房、机器和人员，拥有产品生产能力，深圳伟创不开展生产活动。
销售	自 2016 年 10 月公司投产后，深圳伟创的客户资源和销售网络较快切换到公司，基本由公司完成对外销售。
财务管理	公司和深圳伟创各自设立独立的财务部门，各自拥有独立的财务系统、银行账户和财务人员进行财务收支与经营核算。

报告期内，深圳伟创主要进行工控自动化产品系统软件的研发工作，并将其销售于公司。系统软件是变频器、伺服驱动器等产品的有机组成部分，公司将软件与硬件生产完工后形成产成品独立对外销售。深圳伟创少量向外部客户销售的产成品均需自公司采购。2017 年度和 2018 年度，深圳伟创扣除对公司的关联销售金额后对第三方销售收入分别为 1,693.91 万元和 2,636.30 万元。

由于发行人已成为生产经营主体，实际控制人胡智勇计划将其作为上市主体，并计划未来将立足于苏州谋求公司的长远发展。以生产经营主体作为上市主体符合公司发展战略，亦有利于优化内部管理。深圳伟创作为控股股东集中持有伟创电气的股份，有利于保持发行人股权结构的稳定。

（2）深圳伟创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根据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深圳市宝安区税务局、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深圳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宝安区管理部、中华人民共和国福中海关、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等相关政府主管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并查询检索其他公开信息，确认深圳伟创报告期内，在经营过程中能够遵守相关法律法规，未受到政府部门的重大行政处罚，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2、本次重组履行的法定程序

（1）交易的审批程序

伟创有限股东于 2018 年 8 月 18 日作出《苏州伟创电气设备技术有限公司股东决定》，深圳伟创股东会于 2018 年 8 月 18 日作出《深圳市伟创电气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均同意本次重组，并同意深圳伟创与伟创有限签订《苏州伟创

电气设备技术有限公司与深圳市伟创电气有限公司之重组框架协议》（以下简称《重组框架协议》），将深圳伟创从事的包括“变频器、伺服系统与运动控制器等产品在内的全部工业自动化控制”业务及相关的资产、业务、人员和知识产权一并转移至伟创有限，同意资产的交易价格根据具有证券期货从业资格的评估机构以 2018 年 8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的评估值协商确定。

深圳伟创职工大会于 2018 年 7 月 25 日作出决议，同意深圳伟创与工控自动化业务相关的 88 名员工转入伟创有限，重新签订劳动合同，职工待遇不变，工龄持续计算。

（2）交易双方签署的重组协议

2018 年 8 月 18 日，伟创有限与深圳伟创签订《重组框架协议》，约定资产重组具体内容，价格确定方式，交易方式和过渡期安排等事项。

2018 年 12 月 10 日，伟创有限与深圳伟创签订《苏州伟创电气设备技术有限公司与深圳市伟创电气有限公司之重组协议》（以下简称“《重组协议》”），根据资产评估结果确定重组资产转让价格为 1,533.49 万元。

（3）交易中涉及的评估程序

2018 年 12 月 6 日，开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开元评报字[2018]663 号《深圳市伟创电气有限公司因业务重组需要所涉及的部分资产及负债市场价值资产评估报告》，评估基准日为 2018 年 8 月 31 日，经其评估，深圳伟创拟转入伟创有限所涉及的资产于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值评估值为 1,621.74 万元。

（4）交易履行情况

本次交易的履行情况如下：

①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交割情况

深圳伟创已于 2018 年 9 月 3 日向伟创有限交付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的合同及协议文本，前述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由深圳伟创负责收回，收回后转付至伟创有限。

截至 2019 年 3 月 14 日，深圳伟创累计向伟创有限支付转让的应收账款金额为 851.82 万元，至此，伟创有限于重组中购买的全部应收账款已支付完毕。

②经营性资产，包括固定资产、长期待摊费用、无形资产等已于 2018 年 9 月 3 日完成交割，由伟创有限使用。

③存货于 2018 年 12 月 19 日完成交割，由伟创有限验收入库。

④截至 2018 年 9 月 3 日，深圳伟创已向伟创有限交付了《重组框架协议》附件二所列示的知识产权，并签署了《专利权转让合同》、《商标权转让合同》、《软件著作权转让合同》；双方启动权利人变更登记伟创有限名下手续，在变更至伟创电气之前，由伟创有限无偿使用。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深圳伟创原拥有的一项马德里国际注册商标“VEICHI”正在办理权利人变更登记手续，以及深圳伟创原拥有的 201310453734.0 号专利申请，被专利局驳回失效，无需转移外，除上述商标及专利外，其他知识产权的权利人均已变更为伟创电气。

⑤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深圳伟创 88 名员工的劳动关系均已转移至伟创有限。

⑥业务转移

自 2018 年 9 月 3 日起，所有涉及工控自动化业务的项目以伟创有限为主体进行项目的投标、承接及合同的签署和履行。

2018 年 9 月至 12 月，除一项金额 8,889.00 美金的光伏水泵逆变器海外销售订单，因 2018 年 8 月 31 日前已报关而由深圳伟创继续执行外，深圳伟创不再开展相关经营业务。2018 年 12 月 31 日之后，深圳伟创不再开展任何与工控自动化有关的业务。

⑦截至 2018 年 12 月 19 日，伟创电气已支付完毕重组交易对价。

综上所述，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次业务重组已实施完毕，相关资产和业务已转让至伟创有限。

3、本次重组的具体内容

（1）资产重组前重组双方拥有的资产情况

①重组前本公司拥有的资产情况

本次资产重组前，伟创有限主要从事变频器、伺服系统与运动控制器的生产与销售，并拥有与前述业务相关的生产厂房、机器设备等资产及相应人员。伟创有限当时除持有苏州嘉尔胜贸易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外，无其他对外投资。苏州嘉尔胜贸易有限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下属公司名称	成立时间	股权结构	经营情况
苏州嘉尔胜贸易有限公司	2018年8月14日	伟创有限持股100%	未实际经营，于2018年11月注销

②重组前深圳伟创拥有的资产情况

本次重组前，深圳伟创主要从事变频器、伺服系统及运动控制器的软件系统研发，拥有与软件系统研发相应的资产及人员，除工控自动化相关业务外未开展其他业务。深圳伟创在重组前后除控股伟创有限外，无其他对外投资。

（2）交易标的及其价格

本次交易所涉及资产的交易价格及其评估结果汇总表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资产项目	支付方式	2018年8月31日 账面净值	评估价值	交易价格
应收账款	现金	848.81	848.81	851.82
其他应收款	现金	0.02	0.02	0.02
存货	现金	47.50	47.50	47.50
固定资产	现金	248.21	339.47	248.21
无形资产	现金	64.60	64.60	64.60
长期待摊费用	现金	321.35	321.35	321.35
合计		1,530.48	1,621.74	1,533.49
商标、专利、软件著作权、域名	-	-	-	无偿转让

（3）本次交易交割及履行情况

本次交易交割及履行情况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三、重大资产重组情况”之“（一）与深圳伟创同一控制下业务重组”之“2、本次重组履行的法定程序”之“（4）交易履行情况”。

4、各项交易对价的公允性

本次交易定价参考评估结果及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确定，其中已计提坏账准备

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在签署《重组协议》时点，深圳伟创已按账面原值收到回款，因此前述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按照账面原值定价。交易价格与评估价值、和资产账面价值之间差异较小，且本次交易系同一控制下资产转让，交易价格合理，具体资产评估具体情况如下：

①存货

本次交易的存货为原材料、产成品、半成品。

原材料，评估人员核查了原材料的入账成本，其构成主要为买价和运杂费，跟评估单价构成内容相同，同时这些原材料购入时间较短，周转较快，故按审定后的账面价值确定评估值。

半成品，主要以原材料的形式存在，以审查核实后的实际成本确认评估值。

产成品，首先现场核实产成品的库存，以审查核实后的账面值确定评估值。

②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

评估人员在清查核实的基础上对应收账款的发生时间和原因、业务内容进行了分析，根据账龄，参照公司应收款项的历史收回经验，确定债权的风险损失率与公司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相当，风险损失率确定后，以账面值乘以风险损失率确定坏账损失，具体评估为：评估值=账面值×（1-风险损失率），已计提的坏账准备评估为零。

③固定资产、无形资产、长期待摊费用

转让的固定资产主要为研发用机器设备和办公设备。评估机构采用了成本法对机器设备价值进行了评估，根据设备的实际状况分别确定设备的评估原值和相应的设备成新率，以此确定委估设备的评估价值。本次拟转让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和转让价格为 248.21 万元，评估值为 339.47 万元。评估增值的主要原因为设备运行使用状况正常，未满载运行，进行了日常维护，工作环境较好，因此评估的设备成新率较高，根据设备原值和成新率计算出的评估值高于账面价值。双方参考评估值，基于交易双方处于同一控制之下且资产未发生减值情形，双方协商一致按照账面价值作为转让价格。

无形资产包括账面上反映的外购软件，该等软件均系为深圳伟创专用设计开

发的软件，本次评估考虑到评估目的及软件的特殊性，以成本法进行评估。

长期待摊费用主要为租赁厂房的装修工程费用。其为近期形成的装修工程，造价水平变化不大，摊销年限与经济使用年限相近，本次评估以审核无误的账面价值确认为评估值。

④商标、专利、著作权和域名

鉴于知识产权涉及的相关商标、专利等不能独立产生经济利益，且难以量化，且该等资产在深圳伟创账面价值为零，因此，该等资产无偿转让，具有合理性。

5、深圳伟创未纳入本次重组范围的相关资产

本次重组实施后，深圳伟创剩余资产主要为货币资金、对伟创有限长期股权投资、少量深圳市牌照汽车、办公设备等。剩余未纳入重组范围资产规模较小且属于与工控自动化业务无关的资产。

6、资产重组的影响及分析

本次资产重组的主要影响有：

①对伟创有限控制权的影响

资产重组前后，伟创有限的实际控制人均为胡智勇先生，没有发生改变。

②对伟创有限管理层的影响

资产重组前后，伟创有限的管理层没有发生改变。

③对伟创有限主营业务的影响

伟创有限在资产重组完成前后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本次重组完成后，伟创有限承接了深圳伟创与工控自动化相关的全部业务，伟创有限软件系统研发体系得以完善，增强了公司的经营能力。

④对同业竞争的影响

重组前，深圳伟创主要从事工控自动化业务中的软件研发，因此与拟上市主体之间存在同业竞争。通过此次资产重组和业务整合，实际控制人拥有的与伟创有限从事同类业务的资产均整合进入伟创有限，解决了同业竞争及潜在同业竞争问题。

⑤对关联交易的影响

本次重组完成后，实际控制人所控制的全部工控自动化业务相关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活动均由伟创有限开展，深圳伟创不再开展相关经营活动，2019年度深圳伟创母公司报表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均无发生额。除2019年3月，深圳伟创因执行一项政府补助的研发项目而采购少量设备和研发材料，并以账面价值平价转让给至伟创电气（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七节 公司治理与独立性”之“十、关联交易”之“（二）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之“1、关联方资产转让”之“（4）购买深圳伟创的固定资产及研发材料”），产生关联交易外，本次重组完成后，伟创有限与控股股东之间未发生、预计未来也不会发生其他与工控自动化产品相关的关联交易。关联交易情况具体见“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之“十、关联交易”。

⑥对伟创有限经营业绩的影响

资产重组前，深圳伟创主要收入和利润来自于研发系统软件并销售于发行人。公司通过上述重组，将深圳伟创相关业务全部纳入自身业务体系，完善了工控自动化业务体系。

2017年度，深圳伟创对发行人2017年度合并报表经营业绩主要指标的影响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营业收入	利润总额
资产重组的影响额 A	1,693.91	19.23
伟创有限数据 B	32,285.51	3,366.06
资产重组的影响额占比（=A/B）	5.25%	0.57%

注：资产重组的影响额 A 为深圳伟创相应财务数据，营业收入已扣除内部交易的影响额，其中扣除内部交易影响额的利润总额系通过扣除内部交易影响额的营业收入占比类比计算。

公司于2018年末完成同一控制下业务合并，深圳伟创2018年度对发行人2018年度合并报表经营业绩主要指标的影响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营业收入	利润总额
资产重组的影响额 A	2,636.30	1,637.54
伟创有限数据 B	35,695.79	4,006.34

项目	营业收入	利润总额
资产重组的影响额占比（=A/B）	7.39%	40.87%

注：1.资产重组的影响额 A 为深圳伟创相应财务数据，并已扣除内部交易的影响额，其中扣除内部交易影响额的利润总额系通过扣除内部交易影响额的营业收入占比类比计算。

2019 年起，深圳伟创的资产、人员和业务等已重组纳入发行人的业务体系，不单独产生收入和利润。上述合并将发行人同一控制下关联方的相关业务均整合进入发行人体系内，增加了公司业务完整性和独立性，总体来看对发行人经营发展具有提升和促进作用。

7、本次重组的合规性

经保荐机构核查，本次资产重组符合《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 3 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08]22 号）的相关规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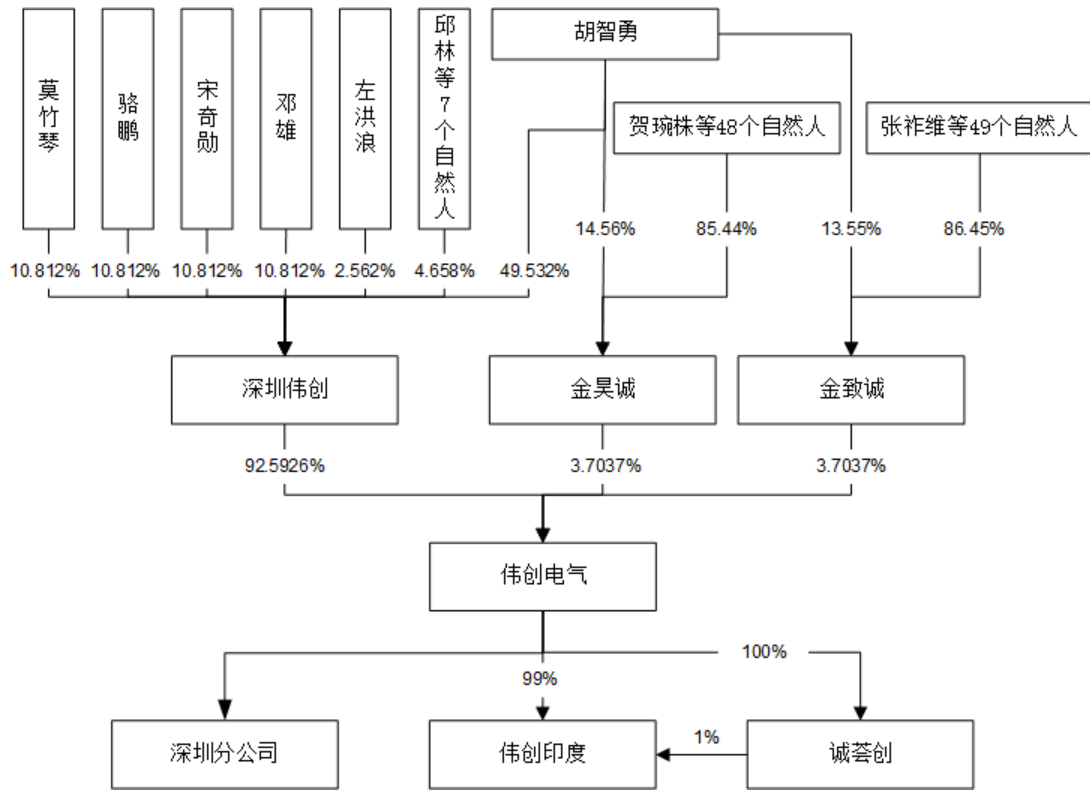
（二）其他资产重组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除上述与深圳伟创发生同一控制下业务重组以外，还收购了关联方协盛达和苏州尹帆的部分资产，但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相关情况见“第七节 公司治理与独立性”之“十 关联交易”之“（二）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

四、发行人的股权结构和组织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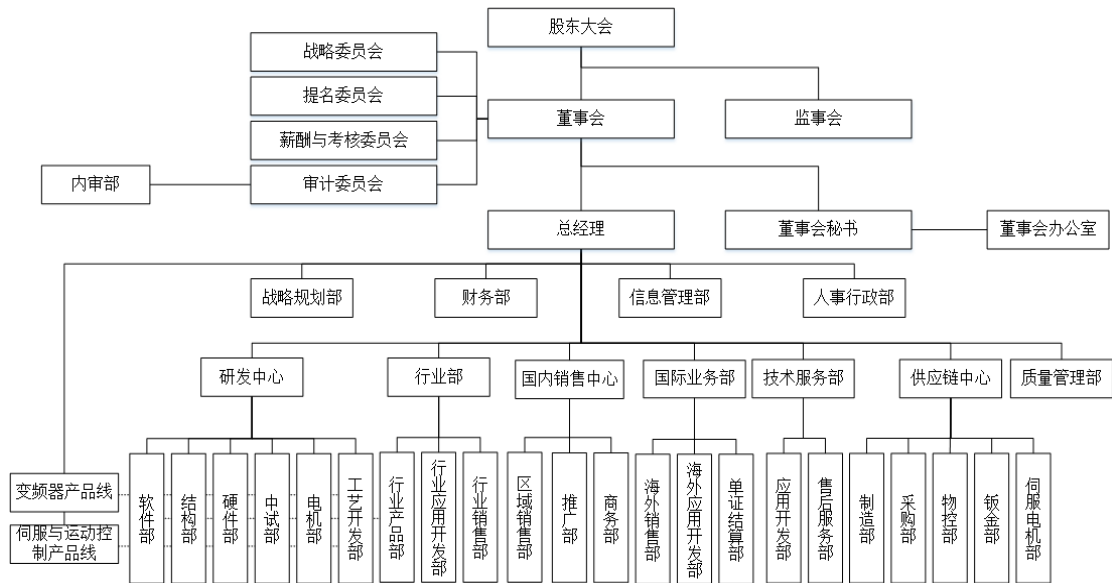
（一）发行人的股权结构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二) 发行人的组织结构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内部组织结构如下：



(三) 发行人的主要职能部门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主要职能部门情况如下：

序号	部门	主要职能
1	股东大会	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最高权力机关，它由全体股东组成，对公司重大事项进行决策，有权选举和更换董事，并对公司的经营管理有广泛的决定权。

序号	部门	主要职能
2	董事会	董事会是公司经营决策机构，负责公司业务经营活动的指挥与管理，落实下达股东大会所作的重大决定，并向股东大会负责并报告工作。
3	监事会	监事会是公司的常设监督机构，负责对公司各项制度的落实和执行情况监督，检查公司的财务会计活动，监督公司董事会和经理等管理人员执行职务时是否存在违反法律、法规或者公司章程的行为等。
4	董事会办公室	负责投资者关系信息发布与披露，投资者关系管理及股东资料管理，公司董事会相关事务的处理，参与组织资本运作项目的沟通汇报、谈判商洽、中介协调等实施工作，公司与董事、股东的专项沟通及相关事务处理。
5	内审部	内审部向董事会及审计委员会负责，对公司各内部机构、控股子公司及具有重大影响的参股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的完善性、合理性及实施的有效性进行检查和评估，对会计资料及其他有关经济资料，以及所反映的财务收支及有关的经济活动的合法性、合规性、真实性和效益性进行审计。
6	战略规划部	负责公司整体战略规划制定及实施，收集并分析宏观环境和行业动态信息，制定营销战略，公司宣传资料制作和品牌传播推广。
7	财务部	负责制订财务管理制度，管理公司财务类资产；负责日常财务管理、成本测算、会计核算、会计监督和资金管理；执行全面预算和会计核算，负责为公司的经营决策提供真实、准确的财务资料。
8	信息管理部	负责组织实施和维护公司各类信息化资产和管理应用系统，保证公司的日常运作规范化、高效化和信息安全；负责公司流程的管理工作，流程梳理、诊断及优化实施。
9	人事行政部	公司人事行政部下设人力资源部和行政部，人力资源部负责根据公司战略发展方针，制定人力资源规划，建立人力资源管理体系；公司人员招聘、培训、考核；行政部负责专利申请、政府项目申报工作，公司内部消防安全、客户接待等服务管理，制订公司的相关行政管理制度。
10	产品线	公司产品分为变频器产品线和伺服与运动控制产品线，采用矩阵式管理，主要负责各产品线整体战略规划和实施；产品开发前期市场需求调研，编制立项产品的关键技术指标；新产品推广和产品退市策略制定及执行，产品全生命周期管理。
11	研发中心	公司研发技术中心下设软件部、结构部、硬件部、中试部、电机部、工艺开发部等。研发平台部门负责各项关键技术突破不断完善公司公共技术平台，储备技术，产品线开发人员负责执行公司所有新产品的开发验证和老产品的升级和维护，软件部负责产品软件开发，结构部负责产品结构设计和工业设计，硬件部负责产品器件选型测试及电路设计，中试部负责产品的测试，电机部负责伺服电机开发设计，工艺开发部负责产品生产工艺的开发及小批量试产，研发中心管理人员负责各研发项目管理、研发流程及研发人力资源、知识产权体系建设等。
12	行业部	公司行业部下设行业产品部、行业应用开发部、行业销售部。行业产品部负责行业市场需求调研、编制行业集成专机产品的关键技术指标；行业应用开发部负责行业集成专机和行业系统解决方案开发；行业销售部负责行业内大型客户的开发和维护，完成行业部销售目标和回款，负责行业的渠道客户布局。
13	国际业务部	公司国际业务部下设海外应用开发部、海外销售部和单证结算部。海外应用开发部主要负责开发适合海外客户需求的产品及产品应用方案；海外销售部负责制定和实施公司海外市场的销售战略，海外市场推广和新老客户维护，完成公司海外区域市场销售目标，单证结算部负责海外客户订单处理及进出口事宜。

序号	部门	主要职能
14	技术服务部	公司技术服务部下设应用开发部和售后服务部，应用开发部主要负责国内经销商客户的系统解决方案和 PLC、运动控制器的程序开发；售后服务部负责产品维修服务及现场设备调试及售后服务。
15	国内销售中心	公司国内销售中心下设区域销售部、推广部和商务部，区域销售部负责公司的国内销售战略制定和实施，国内区域客户开发和维护，完成国内区域的销售和回款目标；推广部负责通用产品在国内细分行业的市场推广，完成客户开发、销售和回款目标；商务部负责客户订单跟踪及发货，渠道商管理。
16	供应链中心	公司供应链中心下设制造部、采购部、物控部、钣金部、伺服电机部，制造部负责公司年度生产计划的制定与组织实施，产品的生产制造；采购部负责建立和完善采购成本控制体系，原材料采购及采购流程管理；物控部负责根据订单制定生产计划和物流仓储管理；钣金部负责公司产品钣金件的生产；伺服电机部负责伺服电机产品的生产。
17	质量管理部	负责制定公司中长期质量规划及年度质量目标，负责质量控制、质量保障体系的策划和持续改进；负责监控各作业环节的质量控制工作。

五、公司分公司、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基本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拥有 1 家分公司，为深圳分公司；拥有 2 家全资子公司，分别为诚荟创及伟创印度。除此之外，公司不存在其他对外投资。

（一）分公司

公司名称	苏州伟创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EGRH837
成立时间	2017年4月28日
负责人	胡智勇
注册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塘头社区塘头1号路领亚工业园1号厂房三层3B
经营范围	研发、销售:电气设备、电气成套控制设备、光伏系统控制设备、工业自动化设备、工业机器人、电焊机;智能控制软件及系统集成的研发、设计、销售;技术的进出口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二）子公司

1、苏州诚荟创贸易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苏州诚荟创贸易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506MA1XHW3910
成立时间	2018年11月27日
注册资本	10万元
实收资本	10万元

法定代表人	胡智勇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注册地址	苏州市吴中区经济技术开发区郭巷街道淞葭路1000号	
经营范围	销售：电气设备、自动化设备、工业机器人、机电设备、机械设备、电子产品；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业务经营情况及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诚荟创设立目的主要系为发行人出资设立伟创印度所用；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诚荟创并未开展实质性业务。	
股东名称及持股比例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伟创电气	100%
主要财务数据（万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2019年度
	总资产	9.37
	净资产	9.37
	净利润	-0.38
	审计情况	已经大信会计师审计

2、伟创印度（VEICHI ELECTRIC (INDIA) PRIVATE LIMITED）

公司名称	VEICHI ELECTRIC (INDIA) PRIVATE LIMITED	
成立时间	2019年4月16日	
注册资本	2.9万美元	
实收资本	2.9万美元	
公司类型	私人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印度，古吉拉特邦，艾哈迈德巴德市，S.G路，斯蒂维那也可工业园，A栋，4楼2室。	
主营业务	变频调速器、伺服驱动系统、人机界面、可编程控制器、光伏逆变器、工业自动化系统的生产和销售；从事上述商品的进出口业务。	
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主要负责发行人产品在印度及周边地区的销售业务	
股东构成及持股比例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伟创电气	99.00%
	诚荟创	1.00%
	合计	100.00%
主要财务数据（万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2019年度
	总资产	184.32
	净资产	-12.69
	净利润	-32.90
	审计情况	已经大信会计师审计

六、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一）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

1、直接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股东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深圳伟创持有本公司 12,500 万股股份，占发行人股本总额的 92.5926%，其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深圳市伟创电气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77160046F	
住所	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塘头社区塘头 1 号路领亚工业园 1 号厂房三层 3A	
法定代表人	胡智勇	
注册资本	5,000 万元	
实收资本	5,000 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电气电力技术咨询；投资兴办实业。（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在登记前须经批准的项目除外）	
成立日期	2005 年 7 月 1 日	
经营期限	永续	
主要财务数据（万元） （母公司报表）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2019年度
	总资产	16,681.91
	净资产	16,659.41
	净利润	70.70
	审计情况	已经大信会计师审计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深圳伟创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胡智勇	2,476.60	49.532	货币及股权
2	邓 雄	540.60	10.812	货币及股权
3	骆 鹏	540.60	10.812	货币及股权
4	宋奇勋	540.60	10.812	货币及股权
5	莫竹琴	540.60	10.812	货币及股权
6	左洪浪	128.10	2.562	货币及股权
7	邱 林	49.05	0.981	货币及股权
8	廖志成	37.65	0.753	货币及股权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9	黄方萍	37.65	0.753	货币及股权
10	田家明	27.85	0.557	货币及股权
11	陈 金	27.85	0.557	货币及股权
12	唐红兵	27.85	0.557	货币及股权
13	张江红	25.00	0.500	货币及股权
合计		5,000.00	100.00	-

深圳伟创于 2005 年 7 月 1 日设立，设立时胡智勇所持深圳伟创的股权由迟玮代持，前述股权代持于 2016 年 4 月还原。

胡智勇于 2004 年与许开成、李英共同创办深圳市韦尔变频器制造有限公司，其中许开成为控股股东，主要提供资金支持，胡智勇主要负责技术及日常经营管理。由于胡智勇看好变频器行业的发展前景，拟从深圳市韦尔变频器制造有限公司辞职并自己创业，但短时间内未能办理完相关离职手续，为尽快成立深圳伟创，胡智勇决定由其配偶的哥哥的配偶迟玮代为持有深圳伟创的股权。根据胡智勇的说明，因胡智勇与迟玮系亲属关系，由迟玮代持股权并未影响胡智勇对深圳伟创的控制及日常经营管理，因此直至 2016 年胡智勇考虑将其控制的公司登陆资本市场时，才将前述股权代持还原。

2007 年 4 月，莫竹琴因个人家庭原因而将其持有深圳伟创的股权转让给唐淑彦代持，前述股权代持于 2016 年 4 月还原。

经胡智勇、迟玮、莫竹琴、唐淑彦确认，胡智勇与迟玮、莫竹琴与唐淑彦之间就上述股权代持及还原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经胡智勇、莫竹琴与原工作单位深圳市韦尔变频器制造有限公司的股东许开成确认，胡智勇、莫竹琴与原工作单位深圳市韦尔变频器制造有限公司亦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深圳市韦尔变频器制造有限公司已于 2013 年 1 月 15 日注销。

2、间接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股东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间接持有伟创电气 5%以上股份的股东分别为：胡智勇间接持有公司 46.9042%的股份，莫竹琴间接持有公司 10.0111%股份，骆鹏间接持有公司 10.0111%股份，宋奇勋间接持有公司 10.0111%股份，邓雄间接持有公司 10.0111%股份，其基本情况如下：

胡智勇先生：出生于 1974 年，中国国籍，身份证号码为：3604021974*****10，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沈阳工业学院工业电气自动化专业本科学历。1998 年 4 月至 2003 年 6 月，历任普传电力电子（深圳）有限公司工程部经理以及深圳市烁普电子有限公司研发部经理；2004 年 2 月至 2008 年 7 月，任深圳市韦尔变频器制造有限公司总经理；2005 年 7 月至 2013 年 10 月，任深圳伟创总经理；2013 年 10 月至 2018 年 8 月，任深圳伟创执行董事兼总经理，伟创有限董事长、总经理；2018 年 9 月至今，任伟创有限、本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兼任深圳伟创执行董事，诚荟创执行董事、总经理，金致诚、金昊诚执行事务合伙人；2013 年 10 月至今，任本公司核心技术人员。

莫竹琴女士：出生于 1971 年，中国国籍，身份证号码为：4323211971*****25，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湖南轻工业高等专科学校工业电气自动化专业大专学历。1997 年 8 月至 2003 年 6 月，历任普传电力电子（深圳）有限公司生产主管以及深圳市烁普电子有限公司生产主管；2004 年 2 月至 2005 年 6 月，任深圳市韦尔变频器制造有限公司采购部主管；2005 年 7 月至 2018 年 8 月，历任深圳伟创供应链总监以及伟创有限供应链中心总监、董事、副总经理；2018 年 9 月至今，任伟创有限、本公司供应链中心总监、董事、副总经理。

骆鹏先生：出生于 1979 年，中国国籍，身份证号码为：6528011979*****1X，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西安理工大学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专业本科学历。2006 年 4 月至 2013 年 10 月，任深圳伟创研发中心总监；2013 年 10 月至 2018 年 8 月，任深圳伟创研发中心总监，伟创有限研发中心总监、董事，2018 年 9 月至今，任伟创有限、本公司董事、研发中心总监；2013 年 10 月至今，任本公司核心技术人员。

宋奇勋先生：出生于 1976 年，中国国籍，身份证号码为：3622011976*****10，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0 年 7 月至 2005 年 7 月，历任深圳市阿尔法电气技术有限公司销售员以及香港佳力科技有限公司设计工程师；2005 年 7 月至 2018 年 12 月，历任深圳伟创国际业务部总监以及伟创有限产品部总监、董事；2019 年 1 月至今，任伟创有限、本公司国际业务部总监。

邓雄先生：出生于 1980 年，中国国籍，身份证号码为：4209821980*****16，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9 年 12 月至 2003 年 6 月，历任普传电力电子（深圳）

有限公司客服工程师以及深圳市烁普电子有限公司客服部经理；2004年2月至2005年6月，任深圳市韦尔变频器制造有限公司工程师；2005年7月至2018年8月，历任深圳伟创客服部经理、产品线总监，伟创有限产品线总监、董事；2018年9月至今，任伟创有限、本公司产品线总监。

（二）实际控制人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胡智勇持有公司控股股东深圳伟创 49.5320% 的股权，通过深圳伟创间接持有公司 45.8630% 的股份，通过金致诚间接持有公司 0.5019% 股份，通过金昊诚间接持有公司 0.5393% 股份，合计间接持有公司的股份比例为 46.9042%；同时胡智勇担任公司的董事长兼总经理，并担任金致诚及金昊诚的普通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负责全面统筹安排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对公司经营决策产生实质性影响，因此胡智勇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实际控制人胡智勇基本情况详见“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六、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之“（一）持有发行人 5% 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之“2、间接持有发行人 5% 以上股份的股东”。

（三）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实际控制人胡智勇控制的其他企业为深圳伟创、金致诚、金昊诚，具体情况如下：

1、深圳市伟创电气有限公司

深圳伟创为伟创电气的控股股东，持有伟创电气 92.5926% 的股份，具体情况参见本节“六、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之“（一）持有发行人 5% 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之“1、直接持有发行人 5% 以上股份的股东”。

2、苏州金致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金致诚系发行人员工持股平台，公司实际控制人胡智勇持有 13.55% 财产份额并担任该企业的普通合伙人，其基本情况参见本节“八、发行人正在执行的股权激励及其他制度安排和执行情况”之“（一）本次公开发行申报前已经制定或实施的股权激励基本情况”。

3、苏州金昊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金昊诚系发行人员工持股平台，公司实际控制人胡智勇持有 14.56% 财产份额并担任该企业的普通合伙人，其基本情况参见本节“八、发行人正在执行的股权激励及其他制度安排和执行情况”之“（一）本次公开发行申报前已经制定或实施的股权激励基本情况”。

（四）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除伟创电气外，公司控股股东深圳伟创未控制其他企业。

（五）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核心技术人员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是否存在质押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核心技术人员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存在质押或者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七、发行人股本情况

（一）本次发行前后公司的股本情况

公司本次发行前总股本为 135,000,000 股，预计本次发行 4,500 万股 A 股股份（不含采用超额配售选择权发行的股票数量），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不低于 25.00%。本次发行不涉及发行人股东公开发售股份。

本次发行完成前后股本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发行前		发行后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深圳伟创	125,000,000	92.5926%	125,000,000	69.4444%
2	金致诚	5,000,000	3.7037%	5,000,000	2.7778%
3	金昊诚	5,000,000	3.7037%	5,000,000	2.7778%
4	社会公众	-	-	45,000,000	25.0000%
合计		135,000,000	100.00%	180,000,000	100.00%

（二）前十名股东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深圳伟创	125,000,000	92.5926%
2	金致诚	5,000,000	3.7037%
3	金昊诚	5,000,000	3.7037%
合计		135,000,000	100.00%

（三）前十名自然人股东及其在发行人担任的职务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前十名股东中无自然人股东。

（四）国有股份或外资股份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无国有股份或外资股份情况。

（五）最近一年新增股东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最近一年发行人无新增股东。

（六）本次发行前各股东间的关联关系及关联股东的各自持股比例

本次发行前，本公司共有三名股东，分别为深圳伟创、金致诚和金昊诚，三名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

深圳伟创的控股股东为胡智勇，其持有深圳伟创 49.532%的股权；同时胡智勇分别持有金致诚 13.550%的财产份额，金昊诚 14.560%的财产份额，且担任金致诚和金昊诚的普通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

八、发行人正在执行的股权激励及其他制度安排和执行情况

（一）本次公开发行申报前已经制定或实施的股权激励基本情况

1、人员构成情况

金致诚和金昊诚系发行人为稳定核心团队和业务骨干，充分调动中高层管理人员和核心骨干员工的积极性和凝聚力，激励相应员工而设立的员工持股平台。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金致诚和金昊诚合计持有发行人 7.4074%股份，全部激励对象通过持有合伙企业的出资份额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

（1）苏州金致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名称	苏州金致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17年1月22日	
注册资本	1,081万元	
实收资本	1,081万元	
注册地址	苏州市吴中经济技术开发区郭巷街道淞葭路郭巷街道1000号3楼	
主要生产经营地	苏州市吴中经济技术开发区郭巷街道淞葭路郭巷街道1000号3楼	
主营业务及其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员工持股平台，无开展实际业务，与发行人主营业务无相关性，不存在同业竞争关系。	
主要财务数据 （万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2019年度
	总资产	1,083.41
	净资产	1,078.65
	净利润	-2.35
	审计情况	未经审计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金致诚的合伙人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姓名	合伙人类型	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在发行人处任职情况
1	胡智勇	普通合伙人	1,464,755.00	13.55%	董事长兼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2	张祚维	有限合伙人	972,900.00	9.00%	国内销售中心行业总监
3	黄孟先	有限合伙人	864,800.00	8.00%	国内销售中心大区经理
4	胡佑旺	有限合伙人	432,400.00	4.00%	国内销售中心大区总监
5	张磊	有限合伙人	324,300.00	3.00%	国内销售中心大区总监
6	陈长河	有限合伙人	216,200.00	2.00%	国内销售中心大区总监
7	高慧斌	有限合伙人	216,200.00	2.00%	国内销售中心大区经理
8	许红军	有限合伙人	216,200.00	2.00%	国内销售中心大区总监
9	王满	有限合伙人	216,200.00	2.00%	国内销售中心大区经理
10	何承曾	有限合伙人	432,400.00	4.00%	研发中心硬件部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11	朱小超	有限合伙人	324,300.00	3.00%	研发中心软件工程师、核心技术人员
12	陶旭东	有限合伙人	324,300.00	3.00%	研发中心软件工程师、核心技术人员
13	刘颖钊	有限合伙人	324,300.00	3.00%	产品线产品经理
14	王凯	有限合伙人	216,200.00	2.00%	产品线产品经理
15	吴振青	有限合伙人	216,200.00	2.00%	研发中心工艺开发部经理

序号	合伙人姓名	合伙人类型	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在发行人处任职情况
16	邹先俊	有限合伙人	81,075.00	0.75%	技术服务部应用开发工程师
17	王祖安	有限合伙人	216,200.00	2.00%	研发中心集成开发经理
18	唐 锋	有限合伙人	324,300.00	3.00%	研发中心硬件工程师
19	叶振华	有限合伙人	216,200.00	2.00%	研发中心软件工程师
20	张会迎	有限合伙人	216,200.00	2.00%	研发中心软件工程师
21	陈 甫	有限合伙人	216,200.00	2.00%	研发中心集成开发经理
22	章 健	有限合伙人	216,200.00	2.00%	研发中心软件工程师
23	胡 杰	有限合伙人	162,150.00	1.50%	采购部经理
24	唐新红	有限合伙人	162,150.00	1.50%	研发中心软件工程师
25	朱小东	有限合伙人	162,150.00	1.50%	研发中心中试部经理
26	李林军	有限合伙人	162,150.00	1.50%	研发中心集成开发经理
27	王 磊	有限合伙人	162,150.00	1.50%	研发中心集成开发经理
28	何 洁	有限合伙人	108,100.00	1.00%	研发中心硬件工程师
29	胡秀文	有限合伙人	108,100.00	1.00%	研发中心结构工程师
30	闫圣坤	有限合伙人	118,910.00	1.10%	研发中心软件工程师
31	何劲贤	有限合伙人	75,670.00	0.70%	研发中心集成开发经理
32	卫才博	有限合伙人	75,670.00	0.70%	研发中心中试工程师
33	杨 宾	有限合伙人	108,100.00	1.00%	研发中心软件工程师
34	韦荣根	有限合伙人	64,860.00	0.60%	产品线产品经理
35	潘 辉	有限合伙人	75,670.00	0.70%	研发中心中试工程师
36	陈伦辉	有限合伙人	75,670.00	0.70%	研发中心中试工程师
37	杨忠胜	有限合伙人	86,480.00	0.80%	研发中心硬件工程师
38	湛 超	有限合伙人	75,670.00	0.70%	研发中心硬件工程师
39	吕校华	有限合伙人	75,670.00	0.70%	研发中心结构工程师
40	王双锋	有限合伙人	75,670.00	0.70%	研发中心结构工程师
41	史 梁	有限合伙人	86,480.00	0.80%	行业部产品经理
42	任 文	有限合伙人	64,860.00	0.60%	行业部产品工程师
43	彭志然	有限合伙人	21,620.00	0.20%	行业部应用开发工程师
44	代 仰	有限合伙人	64,860.00	0.60%	行业部应用开发工程师
45	彭贤斌	有限合伙人	64,860.00	0.60%	国际业务部大区经理
46	陈晓辉	有限合伙人	64,860.00	0.60%	行业部销售经理
47	李治旺	有限合伙人	64,860.00	0.60%	国际业务部销售经理

序号	合伙人姓名	合伙人类型	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在发行人处任职情况
48	陈琪	有限合伙人	64,860.00	0.60%	研发中心工艺开发工程师
49	祁顺	有限合伙人	64,860.00	0.60%	供应链中心质量工程师
50	马洪涛	有限合伙人	64,860.00	0.60%	信息管理部经理
合计			10,810,000.00	100.00%	-

（2）苏州金昊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名称	苏州金昊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17年1月19日	
注册资本	1,081万元	
实收资本	1,081万元	
注册地址	苏州市吴中经济技术开发区郭巷街道淞葭路郭巷街道1000号3楼	
主要生产经营地	苏州市吴中经济技术开发区郭巷街道淞葭路郭巷街道1000号3楼	
主营业务及其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员工持股平台，无开展实际业务，与发行人主营业务无相关性，不存在同业竞争关系。	
主要财务数据 （万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2019年度
	总资产	1,083.84
	净资产	1,078.22
	净利润	-2.78
	审计情况	未经审计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金昊诚的合伙人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姓名	合伙人类型	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在发行人处任职情况
1	胡智勇	普通合伙人	1,573,936.00	14.56%	董事长兼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2	贺琬株	有限合伙人	1,945,800.00	18.00%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3	黎国才	有限合伙人	1,351,250.00	12.50%	研发中心软件工程师、核心技术人员
4	刘小兵	有限合伙人	864,800.00	8.00%	产品线总监
5	刘泽福	有限合伙人	540,500.00	5.00%	研发中心软件工程师
6	彭红卫	有限合伙人	270,250.00	2.50%	质量管理部总监
7	胡灯花	有限合伙人	108,100.00	1.00%	国内销售中心大区经理
8	於勇	有限合伙人	108,100.00	1.00%	国内销售中心大区总监
9	邱燕文	有限合伙人	108,100.00	1.00%	技术服务部经理

序号	合伙人姓名	合伙人类型	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在发行人处任职情况
10	王仙桥	有限合伙人	108,100.00	1.00%	国内销售中心大区总监
11	曾宣汜	有限合伙人	216,200.00	2.00%	国内销售中心大区经理
12	唐海风	有限合伙人	216,200.00	2.00%	行业部总监
13	罗俊杰	有限合伙人	162,150.00	1.50%	人事行政部经理
14	张兵	有限合伙人	108,100.00	1.00%	国内销售中心大区经理
15	张选亮	有限合伙人	108,100.00	1.00%	行业部销售经理
16	李超	有限合伙人	162,150.00	1.50%	行业部产品经理
17	黄浩	有限合伙人	81,075.00	0.75%	行业部产品经理
18	龙亮	有限合伙人	108,100.00	1.00%	行业部销售经理
19	李辉	有限合伙人	162,150.00	1.50%	国际业务部经理
20	凡佳慧	有限合伙人	108,100.00	1.00%	行业部机床行业销售总监
21	刘维金	有限合伙人	108,100.00	1.00%	行业部销售经理
22	温歆丰	有限合伙人	108,100.00	1.00%	行业部销售经理
23	马小庆	有限合伙人	108,100.00	1.00%	行业部销售经理
24	陈奇	有限合伙人	108,100.00	1.00%	国内销售中心助理
25	刘安静	有限合伙人	108,100.00	1.00%	人事行政部经理
26	蒙飞	有限合伙人	108,100.00	1.00%	供应链中心经理
27	吕敏	有限合伙人	108,100.00	1.00%	财务部经理
28	邢斌	有限合伙人	108,100.00	1.00%	行业部销售经理
29	谢善跃	有限合伙人	81,075.00	0.75%	行业部产品经理
30	柯志平	有限合伙人	81,075.00	0.75%	产品线质量经理
31	周文彬	有限合伙人	81,075.00	0.75%	技术服务部应用开发工程师
32	邹文燕	有限合伙人	75,670.00	0.70%	技术服务部应用开发工程师
33	郑雷	有限合伙人	86,480.00	0.80%	研发中心软件工程师
34	沙登卓	有限合伙人	58,374.00	0.54%	研发中心软件工程师
35	张力恒	有限合伙人	86,480.00	0.80%	研发中心软件工程师
36	张志鑫	有限合伙人	86,480.00	0.80%	研发中心软件工程师
37	张国兴	有限合伙人	64,860.00	0.60%	研发中心测试工程师
38	梁甫荣	有限合伙人	64,860.00	0.60%	国内销售中心销售经理
39	潘加宁	有限合伙人	64,860.00	0.60%	国内销售中心销售经理

序号	合伙人姓名	合伙人类型	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在发行人处任职情况
40	张 锋	有限合伙人	64,860.00	0.60%	国内销售中心区域经理
41	程 锋	有限合伙人	64,860.00	0.60%	技术服务部应用开发工程师
42	林首文	有限合伙人	64,860.00	0.60%	技术服务部应用开发工程师
43	田永强	有限合伙人	64,860.00	0.60%	技术服务部应用开发工程师
44	江仕荣	有限合伙人	75,670.00	0.70%	行业部销售经理
45	刘发平	有限合伙人	75,670.00	0.70%	行业部销售经理
46	陈立明	有限合伙人	64,860.00	0.60%	行业部产品工程师
47	于 平	有限合伙人	86,480.00	0.80%	行业部应用开发工程师
48	邢亚乐	有限合伙人	75,670.00	0.70%	行业部经理
49	蔡清华	有限合伙人	64,860.00	0.60%	战略规划部市场与战略分析师
合计			10,810,000.00	100.00%	-

2、是否遵循“闭环原则”

金致诚和金昊诚的部分合伙人原为深圳伟创的员工，在深圳伟创与伟创有限进行同一控制下的重组后，上述合伙人成为伟创有限的员工。基于谨慎的原则，认定持股平台合伙企业不遵循“闭环原则”。经穿透计算，通过金致诚和金昊诚持有发行人权益的自然人为 98 名，不会导致发行人追溯至最终权益人的股东人数超过 200 人。

3、是否履行登记备案程序

金致诚和金昊诚为员工持股平台，无需办理私募基金备案手续。

4、股份锁定

金致诚和金昊诚承诺：自伟创电气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伟创电气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伟创电气回购该部分股份。

（二）对公司经营状况、财务状况、控制权变化等的影响

发行人的员工持股计划有助于调动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性，从而促进公司的良性发展，整体而言有利于公司的经营发展。由于实施上述员工持股计划，发行

人已于 2018 年度、2019 年度确认股份支付计入管理费用分别为 860.22 万元、380.24 万元。同时，实施上述股权激励的相关持股平台均由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控制。因此，上述股权激励不会影响发行人控制权的稳定性。

（三）上市后的行权安排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上述员工持股计划已实施完毕，不存在未授予或未行权的情况，不涉及上市后的行权安排。除上述情况外，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无正在执行的股权激励及其他制度安排。

九、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

（一）董事会成员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会设 6 名董事，其中独立董事 3 名。公司董事全部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任期三年，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公司现任董事的基本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姓名	职务	提名人	本届董事会任职期限
1	胡智勇	董事长	深圳伟创	2019.6-2022.6
2	莫竹琴	董事	深圳伟创	2019.6-2022.6
3	骆鹏	董事	深圳伟创	2019.6-2022.6
4	钟彦儒	独立董事	深圳伟创	2019.6-2022.6
5	鄢志娟	独立董事	深圳伟创	2019.6-2022.6
6	唐海燕	独立董事	深圳伟创	2019.6-2022.6

公司现任董事简历如下：

胡智勇先生基本情况详见本节“六、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之“（一）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之“2、间接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股东”。

莫竹琴女士基本情况详见本节“六、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之“（一）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之“2、间接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股东”。

骆鹏先生基本情况详见本节“六、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之“（一）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之“2、

间接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股东”。

钟彦儒先生：出生于 1950 年，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陕西机械学院电力拖动及其自动化专业研究生学历。1983 年 4 月至 2015 年 1 月，历任西安理工大学讲师、副教授、教授、博士生导师；2016 年 1 月至今，兼任大型电气传动系统与装备技术国家重点实验室学术委员会委员、副主任；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兼任西安派瑞功率半导体变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鄢志娟女士：出生于 1974 年，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江西财经大学会计电算化专门化专业本科学历，会计学副教授。1997 年 7 月至 2015 年 3 月，任南京审计大学会计学院教师；2015 年 4 月至 2018 年 8 月，任南京审计大学会计学院系主任；2018 年 9 月至今，任南京审计大学政府审计学院教师；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兼任南京贝伦思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唐海燕女士：出生于 1971 年，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澳大利亚堪培拉大学国际经济法专业研究生学历，二级律师。中欧国际商学院高级管理人员工商管理硕士（EMBA）。1995 年 7 月至 2005 年 11 月，任江苏益友天元律师事务所合伙人、主任；2005 年 11 月至 2008 年 11 月，任苏州市律师协会专职会长；2008 年 11 月至今，任江苏益友天元律师事务所合伙人、主任；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兼任西藏珠峰资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江苏中欧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中核苏阀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苏州玩友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二）监事会成员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监事会设 3 名监事，其中 2 名监事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1 名监事为职工代表监事，监事任期三年，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公司现任监事的基本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姓名	职务	监事提名人	任期
1	彭红卫	监事会主席	深圳伟创	2019.6-2022.6
2	陶旭东	监事	深圳伟创	2019.6-2022.6
3	吕敏	职工监事	职工代表大会	2019.6-2022.6

公司现任监事简历如下：

彭红卫先生：出生于 1982 年，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国人民解放军信息工程大学信息技术应用与管理专业本科学历。2007 年 9 月至 2016 年 10 月，历任深圳伟创技术质量中心经理、总监；2016 年 11 月至 2019 年 4 月，任伟创有限技术质量中心总监；2019 年 5 月至今，任伟创有限、公司质量管理部总监；自 2019 年 6 月至今，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质量管理部总监。

陶旭东先生：出生于 1986 年，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沈阳理工大学控制理论与控制工程专业研究生学历，中级工程师。2011 年 1 月至 2017 年 8 月，任深圳伟创研发中心软件工程师；2017 年 9 月至今，任伟创有限、公司研发中心软件工程师、核心技术人员；自 2019 年 6 月至今，任本公司监事。

吕敏女士：出生于 1978 年，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苏州科技学院商务英语本科学历。2008 年 11 月至 2016 年 6 月，任意迪特压铸科技（苏州）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16 年 7 月至 2017 年 12 月，任上华壹特精密元件（苏州）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17 年 12 月至今，任伟创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自 2019 年 6 月至今，任本公司职工监事。

（三）高级管理人员

根据《公司章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包括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和董事会秘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任期
1	胡智勇	总经理	2019.6-2022.6
2	莫竹琴	副总经理	2019.6-2022.6
3	贺琬株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2019.6-2022.6

公司现任高级管理人员简历如下：

胡智勇先生基本情况详见本节“六、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之“（一）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之“2、间接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股东”。

莫竹琴女士基本情况详见本节“六、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之“（一）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之“2、间接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股东”。

贺琬株女士：出生于 1970 年，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中山大学岭南学院高级管理人员工商管理硕士（EMBA），注册会计师。2005 年 1 月至 2015 年 12 月，历任深圳市鹏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部门副经理、深圳阳光整形美容医院财务总监、中国铝罐控股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6 年 10 月至 2017 年 9 月，任东莞市擎洲光电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7 年 10 月至 2018 年 8 月，历任深圳伟创财务总监以及伟创有限财务总监；2018 年 9 月至今，任伟创有限、本公司财务总监、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四）核心技术人员

1、核心技术人员基本情况

公司的核心技术人员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位	入职时间	主要研究领域
1	胡智勇	董事长、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2005 年 7 月入职深圳伟创，2013 年 10 月开始同时兼任伟创有限董事长、总经理	变频器、伺服系统与运动控制器技术和产品的研究
2	骆鹏	董事、研发中心总监、核心技术人员	2006 年 4 月入职深圳伟创，2013 年 10 月开始同时在伟创有限任职	变频器、伺服系统与运动控制器技术和产品的研究
3	陶旭东	监事、研发中心软件工程师、核心技术人员	2011 年 1 月入职深圳伟创，2017 年 9 月开始在伟创有限任职	变频器产品软件的研究
4	黎国才	研发中心软件工程师、核心技术人员	2015 年 6 月入职深圳伟创，2018 年 9 月入职伟创有限	变频器、伺服系统软件技术的研究
5	何承曾	研发中心硬件部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2013 年 9 月入职深圳伟创，2017 年 9 月开始在伟创有限任职	变频器、伺服系统与运动控制器硬件的研究
6	朱小超	研发中心软件工程师、核心技术人员	2011 年 7 月入职深圳伟创，2017 年 9 月开始在伟创有限任职	伺服系统软件的研究

深圳伟创与伟创有限进行同一控制下资产重组之前，伟创有限为深圳伟创的全资子公司，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在深圳伟创任职同时在伟创有限兼职不存在人员混同的情形；2018 年进行同一控制下的资产重组后，除胡智勇同时担任深圳伟创执行董事外，上述核心技术人员均仅在发行人处任职。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简历如下：

胡智勇先生基本情况详见本节“六、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及实

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之“（一）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之“2、间接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股东”。

骆鹏先生基本情况详见本节“六、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之“（一）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之“2、间接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股东”。

陶旭东先生基本情况详见本节“九、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之“（二）监事会成员”。

黎国才先生：出生于 1987 年，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广东工业大学自动化专业本科学历。2010 年 7 月至 2011 年 7 月，任维谛技术有限公司软件工程师；2011 年 7 月至 2015 年 6 月，历任威海麦科电气技术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软件工程师以及深圳市南方安华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软件工程师；2015 年 6 月至 2018 年 8 月，任深圳伟创研发中心软件工程师；2018 年 9 月至今，任伟创有限、本公司研发中心软件工程师、核心技术人员。

何承曾先生：出生于 1975 年，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德国莱茵美茵应用技术大学信息学和电气工程学专业本科学历。2008 年 3 月至 2013 年 5 月，历任深圳市汇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硬件工程师、硬件经理；2013 年 9 月至 2017 年 8 月，任深圳伟创研发中心硬件部经理；2017 年 9 月至今，任伟创有限、本公司研发中心硬件部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朱小超先生：出生于 1985 年，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南昌大学凝聚态物理专业研究生学历，工程师。2011 年 7 月至 2017 年 8 月，任深圳伟创研发中心软件工程师；2017 年 9 月至今，任伟创有限研发中心软件工程师、核心技术人员。

2、核心技术人员的认定依据

公司的核心技术人员认定依据主要包括：①拥有与公司业务匹配的资历背景，具备技术和产品开发创新实力；②为公司服务达 5 年以上，目前在公司研发部门关键岗位任职，在研发项目中起主导或带领作用；③在公司研发方面承担重要工作，为主要知识产权和非专利技术的发明人或设计人；④主持或参与公司关键平台型产品的开发，掌握公司核心技术，在关键技术突破上起到核心关键作用。

发行人于 2019 年 11 月 15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认定公司核心技术人员的议案》，认定胡智勇、骆鹏、陶旭东、黎国才、何承曾、朱小超为公司核心技术人员。该等人员具有变频器、伺服系统及运动控制器生产与研发方面的丰富经验，均为公司技术研发主要人员、主要专利技术的发明人或主要技术标准的起草者，在公司产品及核心技术的研发工作中发挥了重要的带领作用。

十、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持有公司股份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直接、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及其变动情况

1、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直接持股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不存在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

2、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间接持股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如下：

姓名	当前任职	间接持股主体	间接持股比例
胡智勇	董事长、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深圳伟创	46.9042%
		金致诚	
		金昊诚	
莫竹琴	董事、副总经理	深圳伟创	10.0111%
骆鹏	董事、核心技术人员	深圳伟创	10.0111%
彭红卫	监事会主席	金昊诚	0.0926%
陶旭东	监事、核心技术人员	金致诚	0.1111%
吕敏	职工监事	金昊诚	0.0370%
贺琬株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金昊诚	0.6667%
黎国才	核心技术人员	金昊诚	0.4630%
何承曾	核心技术人员	金致诚	0.1481%
朱小超	核心技术人员	金致诚	0.1111%

注：间接持股比例为根据直接持股主体持有发行人的股份比例与上述人员持有直接持股主体的出资额比例相乘计算所得。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除上述情况外，不存在其他直接、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

其中，金昊诚、金致诚均为公司员工持股平台。

（二）股份质押或冻结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近亲属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存在质押或冻结的情况。

十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其他对外投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除深圳伟创、金致诚、金昊诚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不存在其他对外投资情况。

十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薪酬情况

（一）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薪酬组成及占利润总额的比例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 2019 年度在公司及关联企业获得薪酬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薪酬	领薪单位	最近一年是否在关联企业领薪
胡智勇	董事长、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68.92	伟创电气	否
莫竹琴	董事、副总经理	55.50	伟创电气	否
骆鹏	董事、核心技术人员	52.00	伟创电气	否
钟彦儒	独立董事	4.67	伟创电气	否
鄢志娟	独立董事	4.67	伟创电气	否
唐海燕	独立董事	4.67	伟创电气	否
彭红卫	监事会主席	40.84	伟创电气	否
陶旭东	监事、核心技术人员	38.98	伟创电气	否
吕敏	职工监事	29.03	伟创电气	否
贺琬株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62.00	伟创电气	否
黎国才	核心技术人员	45.24	伟创电气	否

姓名	职务	薪酬	领薪单位	最近一年是否在关联企业领薪
何承曾	核心技术人员	37.56	伟创电气	否
朱小超	核心技术人员	36.21	伟创电气	否
合计		480.29	-	

注：薪酬包含工资及年终奖。

最近三年，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薪酬总额占当年利润总额的比重如下：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薪酬总额（万元）	480.29	331.97	262.65
利润总额（万元）	6,362.92	4,006.34	3,366.06
占比	7.55%	8.29%	7.80%

胡智勇、彭红卫、陶旭东、吕敏、贺琬株、黎国才、何承曾、朱小超通过持股平台持有公司股份，具体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八、发行人正在执行的股权激励及其他制度安排和执行情况”之“（一）本次公开发行申报前已经制定或实施的股权激励基本情况”之“1、人员构成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除上述薪资、福利、津贴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在公司及关联企业不领取其他薪酬，也未在公司享受其他待遇和退休金计划等。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薪酬确定依据及所履行的程序

本公司的独立董事除领取津贴外，不享受其他福利待遇。公司其余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薪酬由工资和奖金构成，其中，工资按照职级、岗位确定，奖金按照公司当年业绩及个人绩效考核确定。

公司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设立了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 3 名董事组成，其中包括 2 名独立董事。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管理岗位，拟订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年度绩效考核标准，提交董事会审议；组织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研究和审查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政策和方案，提交董事会审议，涉及股东大会职权的则报股东大会批准。

十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兼职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在其他单位的任职情况如下：

姓名	公司职务	兼职单位	在兼职单位职务	兼职单位与公司的关系
胡智勇	董事长、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深圳伟创	执行董事	控股股东
		金致诚	执行事务合伙人	股东
		金昊诚	执行事务合伙人	股东
		深圳分公司	负责人	分公司
		诚荟创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控股子公司
莫竹琴	董事、副总经理	-	-	-
骆鹏	董事、核心技术人员	-	-	-
钟彦儒	独立董事	西安派瑞功率半导体变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无其他关联关系
鄢志娟	独立董事	南京贝伦思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无其他关联关系
唐海燕	独立董事	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无其他关联关系
		中核苏阀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无其他关联关系
		苏州玩友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无其他关联关系
		江苏中欧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无其他关联关系
		西藏珠峰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无其他关联关系
		苏州伦华教育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无其他关联关系
彭红卫	监事会主席	-	-	-
陶旭东	监事、核心技术人员	-	-	-
吕敏	职工监事	-	-	-
贺琬株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	-	-
黎国才	核心技术人员	-	-	-
何承曾	核心技术人员	-	-	-
朱小超	核心技术人员	-	-	-

除上述已披露情况外，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不存在在其他单位兼职的情形。

十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之间存在的亲属关系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十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与公司签订的协议及作出的重要承诺及其履行情况

（一）协议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除独立董事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已与公司签署了《劳动合同》，公司与胡智勇、骆鹏、陶旭东、黎国才、何承曾、朱小超签订了《保密协议》、《竞业禁止协议》，除此之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与公司签有任何担保、借款等其他协议。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上述协议履行情况正常，不存在违约情形。

（二）重要承诺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作出的重要承诺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节 投资者保护”之“五、重要承诺”。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不存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违反承诺和协议的情况。

十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

鄢志娟女士于 2011 年获江苏省高校副教授职称，曾任南京审计大学会计学院系主任，现任南京审计大学政府审计学院教师，多年从事会计学科研、教学工作，具备丰富的会计专业知识和经验，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备案及培训工作指引》（上证发〔2016〕48 号）关于上市公司会计专业独立董事的专业要求。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符合《公司法》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资格条件。

十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近两年内发生变动的情况

近两年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均未发生重大变化，具体变动情况如下：

（一）董事变动

2018年1月1日，伟创有限董事会的董事为胡智勇、莫竹琴、骆鹏、宋奇勋、邓雄。

2019年6月28日，发行人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选举胡智勇、莫竹琴、骆鹏、钟彦儒、鄢志娟、唐海燕为发行人第一届董事会董事，其中钟彦儒、鄢志娟、唐海燕为独立董事。公司原董事宋奇勋、邓雄辞去董事职务。

近两年内，发行人的董事变更，系伟创有限变更为股份公司，完善公司治理需要，原2名内部董事辞职，并引进3名独立董事，以上变更不属于重大变动。

（二）监事变动

2018年1月1日，伟创有限的监事为廖志成、左洪浪。2019年6月28日，发行人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选举彭红卫、陶旭东为发行人第一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与伟创有限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的职工代表监事吕敏组成第一届监事会。公司原监事廖志成、左洪浪辞去监事职务。

廖志成与左洪浪因个人原因，不再继续担任监事，故其在发行人创立大会选举监事前辞去监事职务。为完善股份公司治理结构，发行人创立大会新选举两名监事与1名职工代表监事组成监事会。伟创有限及发行人监事都能够正常履职，以上监事变更对发行人的经营、管理、内部治理不构成不利影响。

（三）高级管理人员变动

2018年1月1日，伟创有限的高级管理人员包括总经理胡智勇、副总经理莫竹琴、财务总监贺琬株。

2019年6月28日，发行人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胡智勇为总经理，莫竹琴、贺琬株为副总经理，聘任贺琬株为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

近两年内，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生重大变动。

（四）核心技术人员变动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为胡智勇、骆鹏、陶旭东、黎国才、何承曾、朱小超，核心技术人员报告期内均在深圳伟创或公司任职，深圳伟创与伟创有限重组后，前述核心技术人员均在公司任职。

十八、发行人员工及社会保障情况

（一）员工人数构成情况

1、员工人数及变化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在册员工人数情况如下：

项 目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员工人数（人）	648	568	434

2、员工专业结构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员工的专业结构情况如下：

项目	在册人数	占总人数比例
研发人员	157	24.23%
生产人员	303	46.76%
销售人员	131	20.22%
管理人员	57	8.80%
合计	648	100.00%

3、员工受教育程度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员工的受教育程度情况如下：

项目	在册人数	占总人数比例
硕士及以上	42	6.48%
本科	149	22.99%
大专	167	25.77%
高中及以下	290	44.75%
合计	648	100.00%

4、员工年龄分布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员工的年龄分布情况如下：

项目	人数	占总人数比例
30 岁以下	330	50.93%
31 岁-40 岁	267	41.20%
41 岁-50 岁	46	7.10%
51 岁以上	5	0.77%
合计	648	100.00%

（二）员工社会保障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除公司在苏州地区外，公司根据业务需求，在深圳地区设立分公司，深圳分公司人员的社会保险和公积金在当地缴纳。

1、员工社会保险缴纳情况

（1）报告期内公司社会保险缴费比例

1) 苏州市社会保险缴费比例

项目	2019年		2018年		2017年	
	单位	个人	单位	个人	单位	个人
养老保险	16%	8%	19%	8%	19%	8%
失业保险	0.5%	0.5%	0.5%	0.5%	0.5%	0.5%
工伤保险	0.24%	-	0.24%	-	0.9%	-
生育保险	0.8%	-	0.8%	-	0.5%	-
医疗保险	8%	2%+5元	9%	2%+5元	9%	2%+5元

2) 深圳市社会保险缴费比例

项目	2019年末		2018年末		2017年末			
	深圳分公司	个人	深圳分公司	个人	深圳分公司	个人	深圳伟创	个人
养老保险	13%	8%	13%	8%	13%	8%	13%	8%
失业保险	0.56%	0.3%	0.7%	0.3%	1%	0.5%	1%	0.5%
工伤保险	0.315%	-	0.63%	-	0.63%	-	0.49%	-
生育保险	0.45%	-	0.45%	-	0.5%	-	0.5%	-

项目	2019年末		2018年末		2017年末			
	深圳分公司	个人	深圳分公司	个人	深圳分公司	个人	深圳伟创	个人
医疗保险	5.2%	2%	5.2%	2%	6.2%	2%	6.2%	2%

（2）报告期内公司社会保险缴纳情况

单位：人

项目	2019年末		2018年末		2017年末		
	伟创电气	深圳分公司	伟创电气	深圳分公司	伟创电气	深圳分公司	深圳伟创
在册人数	513	135	421	147	290	52	92
实缴人数	521	134	421	146	286	53	93
缴纳社会保险后离职人数	32	1	12	-	11	1	1
委外代缴社会保险	3	-	3	-	-	-	-
未缴人数	退休返聘员工	2	1	2	1	2	-
	当月新入职员工	19	1	7	-	13	-
	合计	21	2	9	1	15	-

注：公司苏州地区社会保险缴纳日期为每月7日，深圳分公司为每月20日；由于人员存在流动性，因此出现各期期末员工人数和实缴人数不一致的情形。

报告期各期末，在册员工人数和实际缴纳社保人数不一致的原因及情况如下：

①新员工入职当月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缴纳手续未能办理完毕，公司自次月起缴纳并足额补缴入职当月相应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费用（如有）。如果员工入职时前任单位已为其缴纳当月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则公司当月不再重复缴纳。

②退休返聘员工，不需缴纳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

报告期内，部分员工因工作地在外地，公司委托苏州中智人力资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智公司”）为1名员工代发工资、代缴纳该名员工的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

中智公司在为公司提供服务期间，持有有效的《人力资源服务许可证》，其已于2020年3月2日出具《确认函》，确认：其未因为伟创电气有关员工代发工资、代缴纳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而受到任何有关部门的行政处罚。该名员工已出具《承诺函》，确认其自愿选择由中智公司代发工资、代缴纳社会保险及住

房公积金，与公司及中智公司没有任何争议或纠纷，并承诺不会因此追究伟创电气的任何责任或要求伟创电气予以补偿、赔偿。

2、员工住房公积金缴纳情况

（1）报告期内公司住房公积金缴纳比例

报告期内，公司为员工在苏州市和深圳市缴纳住房公积金缴纳比例情况如下：

地区	缴纳主体	2019年末	2018年末	2017年末
苏州市	伟创电气	8%	8%	8%
	个人	8%	8%	8%
深圳市	深圳分公司	5%	5%	5%
	个人	5%	5%	5%
	深圳伟创	-	-	5%
	个人	-	-	5%

（2）报告期内公司住房公积金缴纳情况

单位：人

项目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伟创电气	深圳分公司	伟创电气	深圳分公司	伟创电气	深圳分公司	深圳伟创
在册人数	513	135	421	147	290	52	92
实缴人数	495	134	361	145	275	53	92
缴纳住房公积金后离职人数	10	1	1	-	6	1	1
委外代缴住房公积金	3	-	3	-	-	-	-
未缴人数	退休返聘员工	2	1	2	1	2	-
	当月新入职员工，已于次月开始缴纳	23	1	56	1	19	-
	合计	25	2	58	2	21	-

注：公司苏州和深圳地区住房公积金缴纳日期均为每月 25 日，由于人员存在流动性，因此出现各期期末员工人数和实缴人数不一致的情形。

报告期各期末，在册员工数与实际缴纳住房公积金人数不一致的原因及情况详见本节“十八、发行人员工及社会保障情况”之“（二）员工社会保障情况”之“1、员工社会保险缴纳情况”之“（2）报告期内公司社会保险缴纳情况”。

3、员工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缴纳合法合规情况

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的规章制度，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双方按照劳动合同履行相应的权利和义务。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已为员工办理了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报告期内，发行人在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的合规情况如下：

苏州市吴中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已出具无违规证明，确认伟创电气能按照有关规定为员工参加社会保险等，没有因违反相关法律法规而被处罚的情形。

苏州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已出具住房公积金缴存证明，确认伟创电气在住房公积金方面未受过任何行政处罚和行政处理。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已出具关于深圳分公司守法情况的复函，确认深圳分公司报告期内无因违反劳动法律法规而被行政处罚的记录。

深圳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宝安区管理部已出具《单位住房公积金缴存证明》，确认深圳分公司没有因违法违规而被处罚的情况。

为保护伟创电气及投资者的权益，公司控股股东深圳伟创及实际控制人胡智勇出具《关于承担补缴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的承诺》，承诺如下：“若伟创电气因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前存在任何应缴而未缴、漏缴的社会保险费或住房公积金款项（包括因此导致的任何滞纳金或罚金），而被任何行政机关或监管机构要求补缴或支付，或被有关行政机关行政处罚，或因该等事项引致的所有劳动争议、仲裁、诉讼，本公司/本人将全额承担全部该等费用，或及时向伟创电气进行等额补偿。”

（三）劳务派遣情况

1、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劳务派遣情况，具体人员情况如下：

单位：人

序号	项目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1	公司在册人数	648	568	434
2	劳务派遣人员	17	7	5

序号	项目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2.1	生产员工	10	-	-
2.2	门岗保卫	6	6	5
2.3	保洁员工	1	1	-
3	公司在册人数与劳务派遣人员的合计数	665	575	439
4	劳务派遣人员占比	2.56%	1.22%	1.14%

报告期内，劳务派遣人员占比较低，公司劳务派遣用工主要用于辅助性、临时性及替代性的岗位。

2、劳务派遣单位基本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向公司提供劳务派遣人员单位的基本情况如下：

（1）苏州市欣欣人力资源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苏州市欣欣人力资源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59478206127XD
成立时间	2005 年 12 月 6 日
注册资本	200 万元
企业住所	苏州工业园区苏州大道东 123 号 1 幢 1901 室
法定代表人	张跃东
主营业务	为劳动者介绍用人单位，为用人单位和居民家庭推荐劳动者，开展职业指导、人力资源管理咨询服务，收集和发布职业供求信息，组织职业招聘洽谈会；人事代理。劳务派遣服务；单位后勤管理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苏州市欣欣人力资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欣欣人力”）与公司签订了《劳务派遣协议》。欣欣人力在向公司提供服务期间，持有有效的《劳务派遣经营许可证》。根据公司与欣欣人力签订的劳务派遣协议约定，欣欣人力与派遣人员之间均签订了《派遣员工劳动合同》，并为派遣人员发放工资、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缴纳社会保险费用、住房公积金，公司与派遣员工不存在劳动关系。

（2）苏州鸿轩外包服务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苏州鸿轩外包服务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506398352347E
成立时间	2014 年 7 月 28 日
注册资本	200 万元

企业住所	苏州市吴中区长桥街道南蠡墅街 8 号 1 幢 5 楼 505 室
法定代表人	刘洪
主营业务	以承接服务外包方式从事企业生产线工段的外包服务；企业管理咨询；商务信息咨询；人力搬运装卸服务；面向成年人开展的培训服务、艺术（辅导）培训、体育（辅导）培训、科技（辅导）培训、研学（辅导）培训（上述不含国家统一认可的职业资格证书类培训）；劳务派遣经营；档案管理服务；人力资源服务；企业后勤管理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开展经营活动）。

苏州鸿轩外包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鸿轩”）与公司签订了《劳务派遣协议书》。苏州鸿轩持有有效的《人力资源服务许可证》，有效期限自 2019 年 8 月 5 日至 2024 年 8 月 5 日。根据公司与苏州鸿轩签订的劳务派遣协议约定，苏州鸿轩全面负责派遣人员的劳动关系管理如招聘、入职、合同、保险、档案、薪资发放、工伤纠纷理赔处理及离职办理等相关事宜。公司与派遣员工不存在劳动关系。

第六节 业务和技术

一、公司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及变化情况

（一）主营业务

1、工业自动化定义及产品分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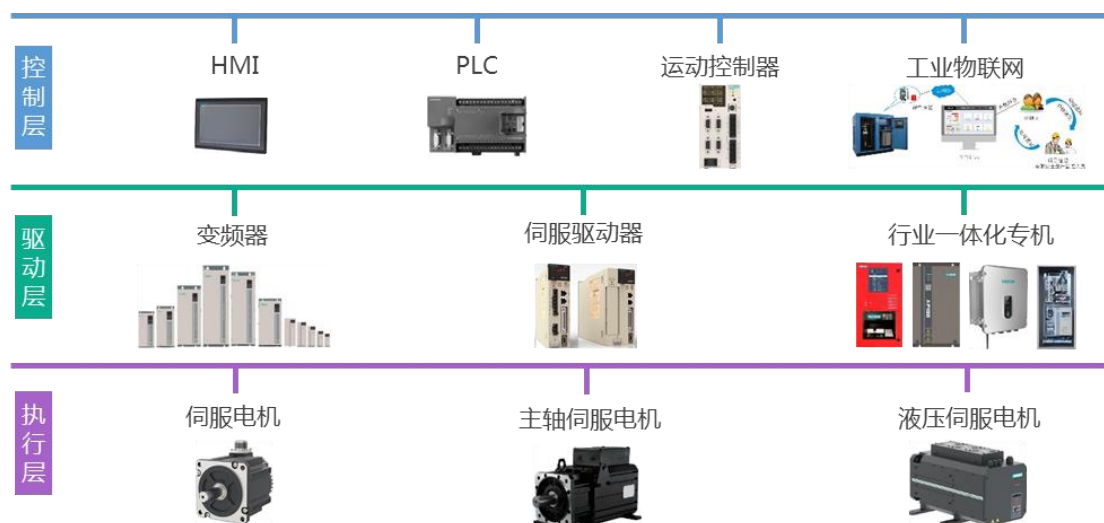
工业自动化是在工业生产中广泛采用自动控制、自动调整装置，用以代替人工操纵机器人和机器体系进行加工生产的趋势，工业自动化可以实现提高生产效率、增加产量、提高质量、减少人力成本、确保安全等目的。

工业自动化的应用核心是各类工业自动化控制设备和系统，主要产品包括人机界面、控制器、变频器、伺服系统、步进系统、传感器及相关仪器仪表等。工业自动化控制产品作为高端装备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发展先进制造技术和实现现代工业自动化、数字化、网络化和智能化的关键，广泛应用于机床、纺织、风电、起重、塑料、包装、电梯、食品、汽车制造等国民经济领域。产品按功能可划分为控制层、驱动层和执行层传感类。

工业自动化控制产品主要分类

类别名称	主要产品
控制层	PLC、HMI、运动控制器、工业互联网、PID 调节器等
驱动层	变频器、伺服驱动器、行业一体化专机、步进驱动等
执行层传感类	伺服电机、永磁同步电机、DDR 电机（直驱电机）、编码器、阀门、气动或液压元件等

发行人在自动化控制产品不同功能层级的产品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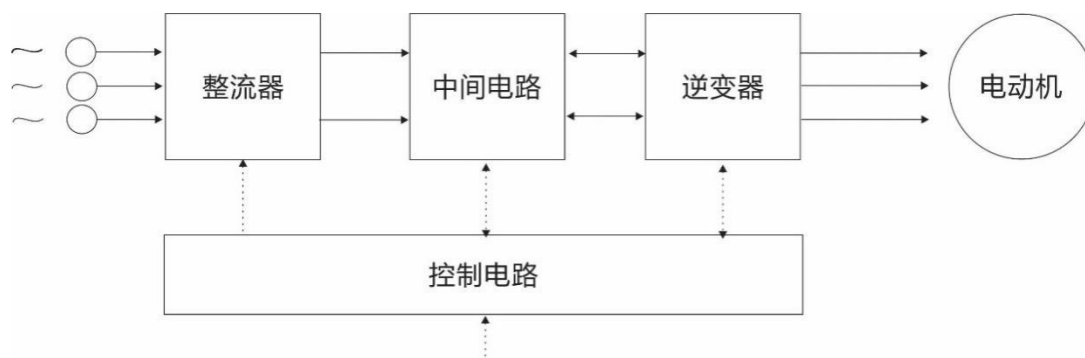


发行人在自动化控制产品中主要销售变频器和伺服系统与运动控制器。

(1) 变频器定义及产品分类

变频器作为驱动层中广泛应用的产品之一，是应用变频技术与微电子技术，通过改变电机工作电源频率方式来控制交流电动机的电力控制设备。变频器主要由整流（交流变直流）、滤波、逆变（直流变交流）、制动单元、驱动单元、检测单元微处理单元等组成，依靠内部 IGBT 的开断来调整输出电源的电压和频率，根据不同电机的实际需要来提供其所需要的电源电压，进而达到节能、调速的目的，另外，变频器还有很多的保护功能，如过流、过压、过载保护等。

变频器工作原理示意图



注：以常用的交-直-交变频器为例

随着工业自动化程度的不断提高，变频器的应用领域不断拓展，应用产品种类繁复，按照不同的分类标准，变频器可以分为若干类别。

变频器产品分类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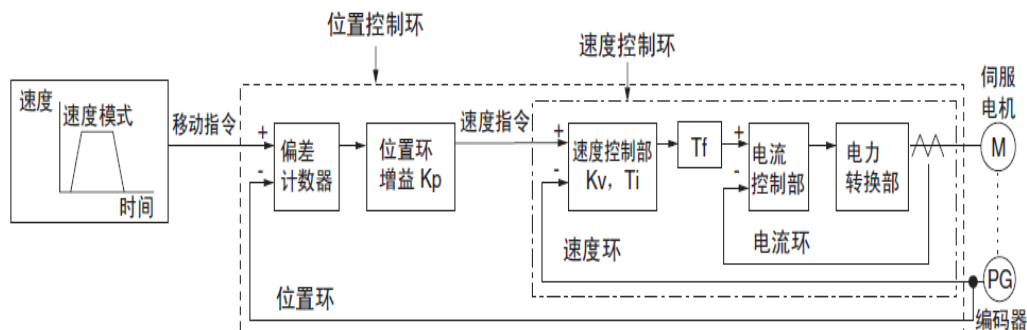
分类依据	主要类别
电压等级	低压（110V、220V、380V、690V）中高压（1,140V、3KV、6KV、10KV）
用途	通用变频器、专用变频器、高频变频器
工作原理	V/F 控制变频器、矢量控制变频器、直接转矩控制变频器等

(2) 伺服系统与运动控制器定义及产品分类

伺服系统是使系统终端执行结构根据控制指令实现包括位移、转速和力矩等多维度动作的设备总称，主要包括伺服驱动器、伺服电机两部分。伺服驱动器接受上位机发送的信号，然后转换为功率信号，即能够控制电机的电流，驱动电机工作，编码器作为核心传感器将电机实时位置传回驱动器，驱动器及时修正信号指令，确保电机位置、转向、转速满足预定要求。

运动控制器是在运动控制系统中发出控制指令的装置，可实现机械运动精确的位置控制、速度控制、加速度控制、转矩或力的控制。例如 PLC、基于 PC 的运动控制卡、驱动器集成控制器等。

伺服系统工作原理示意图



伺服系统产品种类丰富，按照功率大小可以分为小型伺服、中型伺服、大型伺服；按照末端执行机构种类可以分为电气伺服、液压伺服、气动伺服。目前应用最为广泛的是电气伺服系统，电气伺服系统根据所驱动的电机类型分为直流伺服系统和交流伺服系统。

伺服系统产品分类、特点及应用领域

划分依据	产品类型	特点	应用领域
功率大小	小型伺服（<1kW）	速度、力矩、角度精准控制	小型机械：电子制造设备、小型机床、纺织包装、印刷机、机械手、雕刻机

划分依据	产品类型	特点	应用领域
	中型伺服 (1-7.5kW)	主要采用交流驱动	中型机械：中型机床、电子制造设备、包装机械、纺织机械、机器人
	大型伺服 (>7.5kW)	精度要求一般，功率要求大	大型机械：大型数控机床、全电注塑机、风机发电机组、电液注塑机、建筑机械
末端执行机构种类	电气伺服	精度高、响应快、反馈精准成本低	机器人、电子制造设备、纺织包装、橡塑机械、风电等行业
	液压伺服	可实现大功率、大力矩转动	在工程机械、建筑机械应用较多
	气动伺服	大规模生产情况下成本较低	适合于家电等大规模生产，有被机器人取代的趋势

（3）发行人的产品主要应用领域

发行人的产品可广泛应用于国民经济的各个领域，如起重、矿用设备、轨道交通、机床、压缩机、塑胶、光伏供水、建材、机器人/机械手、印刷包装、纺织化纤、冶金、市政、石油、化工等行业的机械设备，下游行业的机械设备再生产终端产品或提供服务给终端消费者。发行人的产品与上下游的关系如下图所示：

上游元器件



公司产品



运用于下列机械设备



服务于我们的生活



2、公司主营业务

公司自设立以来一直专注于电气传动和工业控制领域，公司的主营业务为变频器、伺服系统与运动控制器等产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公司的产品种类丰富，包括 0.4kW 至 1,200kW 的变频器、50W 至 55kW 的伺服系统、运动控制器、PLC 和 HMI，产品广泛应用于起重、矿用设备、轨道交通、机床、压缩机、塑

胶、光伏供水、建材、机器人/机械手、印刷包装、纺织化纤、冶金、市政、石油、化工等行业。公司产品的终端用户数量众多，规模不等，行业分布广泛，包含国内外知名企业及各类型中小企业。

公司准确把握行业动向，紧贴市场需求，保持强劲的研发力度，不断研制成功并推出功能更强、质量更优和效率更高的新产品。公司系高新技术企业、江苏省民营科技企业、江苏省工业企业技术中心、2019 年度苏州市工业设计中心，荣获“2018 年度运动控制领域最具成长品牌”、“2019 年度运动控制领域最具竞争力品牌”、“2018 年度节能减排先进企业”、“全国节能环保产品技术创新示范企业”等称号。

公司参与了三项行业标准的起草和制定：①《JB/T13483-2018 施工升降机用变频器》。深圳伟创为该标准的参加起草单位（在 24 家参加起草单位中排名第 15），发行人的员工张江红为主要起草人（在 30 名主要起草人中排名第 21），具体工作内容为参加标准起草与修改的会议，提供标准的修改意见。

②GXB/TY《塔式起重机能效测试方法》。深圳伟创为该标准的参加起草单位（在 5 家参加起草单位中排名第 5），发行人的员工宋奇勋及张江红为主要起草人（在 14 名主要起草人中分别排名第 7 和第 11），具体工作内容为参加标准起草与修改的会议，提供标准的修改意见。

③正在参与制定中国通用机械工业协会主办的，空气压缩机行业的标准制定：《节能型回转式空气压缩机驱动及控制系统》。发行人为该标准的参加起草单位（在 30 家参加起草单位中排名第 13），发行人的员工唐红兵、谢善跃为主要起草人（暂无排名），具体工作内容为参加标准起草与修改的会议，提供标准的修改意见。

经过多年的自主研发和创新，公司开发出一系列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专利技术。

（二）主要产品

1、主要产品概况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变频器、伺服系统与运动控制器等产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销售数量和主营业务收入保持较快增长，具备良好

的发展势头。

（1）变频器

1) 公司变频器产品的类别

公司研制生产的变频器产品主要分为通用变频器和行业专机，其中，通用变频器主要包含 AC300、AC200、AC70、AC10 等系列，电压等级涵盖 220V 至 3,300V 交流电，功率范围涵盖 0.4kW 至 1,200kW；变频器行业专机包括施工升降机一体机、塔机一体机、空压机一体化驱动器、光伏扬水逆变器等。变频器产品广泛应用于起重、矿用设备、轨道交通、压缩机、光伏供水、建材、冶金、市政、石油、化工等多个国民经济行业。

2) 变频器行业专机与通用变频器变频器产品的异同

随着市场应用领域的不断扩展，用户需求也在变化，变频器在不断满足功能和性能需求的同时，还要不断满足操作习惯需求、机械设备安装简便和空间节省需求、多台自动化设备融合兼容需求等一系列个性化需求。为了帮助客户减少零配件采购工作量和节省装配空间，公司会采购部分配件，集成在通用变频器产品中，形成一体机形态。例如公司的 S200K 型号施工升降一体化专用机，是为无驾驶室系列施工电梯研制的专用机型，产品集成了操作台、变频控制单元、逻辑控制单元、起重量限制器等为一体，虽然集成了其他相关配件，但 S200K 型号施工升降一体化专用机的主要工作原理仍然是用于驱动电机运转来控制升降机的升降启停，和变频器工作原理一样。



行业专机涉及的外购配件占其成本比重较低，少量配件与变频器进行有机结合是为了适用于特定的细分行业使用场景。公司提供的专机产品仍然是单一的相对标准化产成品，而非提供系统集成服务。

公司开发和生产行业专机过程中所使用的公司核心技术与通用变频器基本一致，生产流程也无明显差别。部分行业专机其生产过程相较于通用变频器，存在使用高防护等级的工装，整机组装过程中增加配件数量和种类，生产测试时增加产品测试项目，产品包装中需要加入外购配件等情形，因此一般较通用变频器生产耗时更长。

（2）伺服系统与运动控制器

公司研制生产的伺服系统包括通用伺服系统和行业专机，其中，通用伺服系统主要有 SD600 和 SD700 系列，电压等级涵盖 48VDC、220VAC、380VAC，功率范围涵盖 50W 至 55kW；行业专机产品有 SD500、SD650、EHS100、VC600 系列；运动控制器主要有 V5 系列。伺服系统与运动控制器产品广泛应用于机床、印刷包装、纺织机械、木工机械、机器人/机械手、电子设备等各种行业。

报告期内，公司按产品类别的主营业务收入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变频器	37,978.29	87.22%	31,962.77	90.85%	29,827.13	93.30%
其中：行业专机	20,844.31	47.87%	14,101.81	40.08%	12,901.98	40.36%
通用变频器	17,133.98	39.35%	17,860.95	50.77%	16,925.14	52.94%
伺服系统及运动控制器	5,309.96	12.19%	3,106.70	8.83%	1,938.04	6.06%
其他	254.76	0.59%	113.82	0.32%	205.25	0.64%
合计	43,543.01	100.00%	35,183.28	100.00%	31,970.42	100.00%

公司主要产品的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产品线	产品类别	产品系列	图片	应用行业
变频器产品线	通用变频器	AC300/AC200 高性能矢量变频器		机床、压缩机、塑胶、建材、印刷包装、纺织化纤、市政、冶金、石油、化工
		AC70 通用变频器系列		起重、矿用设备、机床、压缩机、塑胶、建材、印刷包装、纺织化纤、冶金、石油、化工
		AC10 通用变频器系列		机床、电子设备（流水线）、塑胶、印刷包装、纺织化纤

产品线	产品类别	产品系列	图片	应用行业
	行业专机	S200 系列施工升降机一体机		起重-建筑机械
		DC600 轨道交通客车电源		轨道交通
		AP 系列空压机一体化驱动器		压缩机
		SI 系列光伏扬水逆变器		光伏供水
		矿用隔爆变频器机芯		矿山设备—矿井提升机、皮带机、乳化液泵、刮板机、风机水泵等。

产品线	产品类别	产品系列	图片	应用行业
伺服系统与运动控制器产品线	通用伺服系统	SD700 高性能伺服系统系列		机床、印刷包装、纺织机械、木工机械、机器人/机械手、电子设备等
		SD600 交流伺服系统系列		电子设备、包装、纺织化纤等
	运动控制器	V5 运动控制器系列		包装、电子设备等
	行业专机	EHS100 液压集成伺服系统		塑胶、金属成形
		SD500 主轴伺服系统		数控机床

产品线	产品类别	产品系列	图片	应用行业
		VC600 织机智能电控系统		纺织化纤

2、公司重点产品介绍

报告期内，公司重点产品具体情况介绍如下：

（1）变频器产品系列

①AC300/AC200 系列高性能矢量变频器

AC300/AC200 系列变频器是在最新高性能矢量技术平台上继续开发出来的一款产品，率先融合了国际先进的磁场定向矢量控制技术、电机高频注入控制技术、电机参数学习辨识技术，兼容异步、同步电机控制，而且在高性能、高可靠性的前提下，对零部件进行最合理的布局，实现书本式窄体设计，强化了客户易用性和行业专业化的设计、配置了丰富的拓展接口及全新的拓展配件，达到了高功率密度、高通用性的特点。产品广泛应用于风机、水泵、流水线、物流设备、供水、暖通、纺织机械、皮带机、陶瓷机械、玻璃机械、压缩机、造纸设备、印刷包装、机床、金属制品、矿山设备、冶金、石油石化、电力、港口机械等场合。



②AC70 系列通用变频器

AC70 系列通用变频器，具有开环矢量算法，采用模块化设计，实现了高性能，高精度的电机驱动控制。产品还拥有独立风道，可以有效防止尘屑进入到电路板中，同时加厚的三防漆防护，使得它具备更强的环境适应性。同时还有易安

装，易调试，易维护的特点，使得它能从容应对恶劣的工控环境。主要运用于风机、水泵、压缩机、拉丝机、注塑机、球磨机、机床、工业洗衣机等行业和设备中。



③AC10 系列通用变频器

AC10 系列变频器是基于用户对小型化、高可靠性、高性价比的市场需求开发的产品，作为一款书本窄体变频器，AC10 具备安装便捷、体积小、温升低、高防护、强大的软件性能等诸多优点。主要应用于风机水泵、自动化生产线、食品包装流水线、物流设备、木工机械等行业。



④S200 系列施工升降机一体机

S200 系列施工升降机一体机，是专门针对施工升降机电控原理研发的一款集变频控制单元、逻辑控制单元、起重重量限制器、制动电路等的集成系统，具有功能完善、性能稳定、安装方便、美观大方等优点，为客户提供了一整套高性能、安全可靠的解决方案。



⑤DC600 轨道交通客车电源

DC600 包括客车空调逆变电源、充电器、单相逆变器；为列车空调、压缩机组、生活用电等设备提供供电；适用于客车和时速 160 公里动力集中动车；对产品可靠性，安全性、电磁兼容性和环境适应性要求严苛。



⑥AP100 空压机一体化驱动器

AP100 是一款高度集成化产品，在提高产品可靠性和稳定性的同时，还强化了客户易用性、行业专业化设计，满足客户定制化需求。AP100 集成双压力、双温度控制，集成主电机、油冷风机、电机散热风机三路电机输出和空压机专用 PID 调节等功能，采用新型永磁电机矢量算法使得控制永磁电机更加稳定、系统更加节能。产品适用于异步单级、双级压缩机，永磁单级、双级螺杆压缩机。



⑦SI30 光伏扬水逆变器

SI30 光伏扬水逆变器是针对光伏发电领域开发的逆变器产品，运用了多项先进技术，如采用 MPPT（Maximum Power Point Tracking，即通过调节电气模块的工作状态实现最大功率点跟踪），提高光伏抽水效率；通过采用 V/F 以及开环矢量控制方法能够驱动永磁同步、异步、BLDC（无刷直流电机）等多种水泵电机；采用行业前沿的自学习算法，达到动静精准、一致及采用高带宽电流矢量控制，实现 12 倍弱磁高精度输出。产品主要应用于农田灌溉、荒山治理、沙漠治理、生活用水和发电蓄水。



⑧矿用隔爆变频器机芯

矿用隔爆变频器机芯是针对煤矿行业开发的高性能矢量变频器。其输入电压涵盖 660V、1140V、3300V 三个电压等级，具备两象限和四象限运行能力，可以拖动异步电机、永磁同步电机和外转子永磁滚筒电机。采用电机矢量控制技术、AFE 可控整流技术以及 NPC 三电平拓扑结构。广泛应用于矿井提升机、皮带机、乳化液泵、刮板机、风机水泵等设备，为矿山行业提供完整的变频器机芯解决方案。



（2）伺服系统与运动控制器产品系列

①SD700 高性能伺服系统

SD700 伺服系统是在公司全新技术平台上开发的一款高性能的伺服系统，通过 **FPGA** 实现电流环算法，大幅提升了伺服系统的响应带宽，除了基础性能的提升外，同时在易用性上突破了智能调整、鲁棒控制、高低频振动抑制等关键技术，支持 **23/24** 位绝对值编码器，采用自主开发的 **5** 对极伺服电机。并开发出 **EtherCAT**、**MECHATROLINK-III**、**MECHATROLINK-II**、**CANopen** 总线型产品。主要应用在机床行业、印刷包装机械、纺织机械、机器人/机械手、木工机械、电子设备等。



②SD600 交流伺服系统

SD600 伺服系统采用 **DSP+FPGA** 模式，选取高速数字处理芯片作为核心控制，充分保证伺服算法的运算精度要求，应用工业级智能功率模块 **IPM**，增量式 **2500** 线光电编码器，采用先进的全数字电机控制算法，实现多种算法控制。主要应用于电子设备、纺织化纤、包装等行业。



③SD500 主轴伺服系统

SD500 主轴伺服系统由主轴伺服驱动器和主轴伺服电机组成，兼具速度控制、位置控制、转矩控制；支持开环、闭环矢量控制，集同步、异步驱动于一体；环路参数自整定，可实现最优化参数。产品具有调速精准、低频力矩大、负载响应能力强、宽调速范围广、位置控制精准和环境适应能力强等特点，适用于镗铣床、车床、加工中心、龙门床等数控机床。



④EHS100 液压集成伺服系统

EHS100 液压集成伺服系统集控制、动力、刹车于一体，减少桥架、线槽、接插件、线路节点，简化了安装线路，同时也降低了设备复杂性，在节约空间的同时不仅提高了生产效率，而且降低了生产出错概率及纠错成本。产品主要运用于注塑机、成型机、压铸机、吹瓶机、油压机、折弯机。



⑤VC600 织机智能电控系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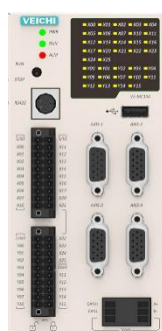
VC600 织机智能电控系统配置喷水织造“导航仪”，主控系统+送经卷取系统+直驱主轴系统，外配可以支持储纬器控制，多臂提花控制，满足客户定制化需求；支持双泵四喷，变车速变纬密织造；上下经轴，左右经轴，机外卷控制，选配 GPRS 物联网云服务端，为后续纺织行业进入 5G 时代预留了云计算功能。

产品主要适用于喷水、喷气织机设备。



⑥V5 运动控制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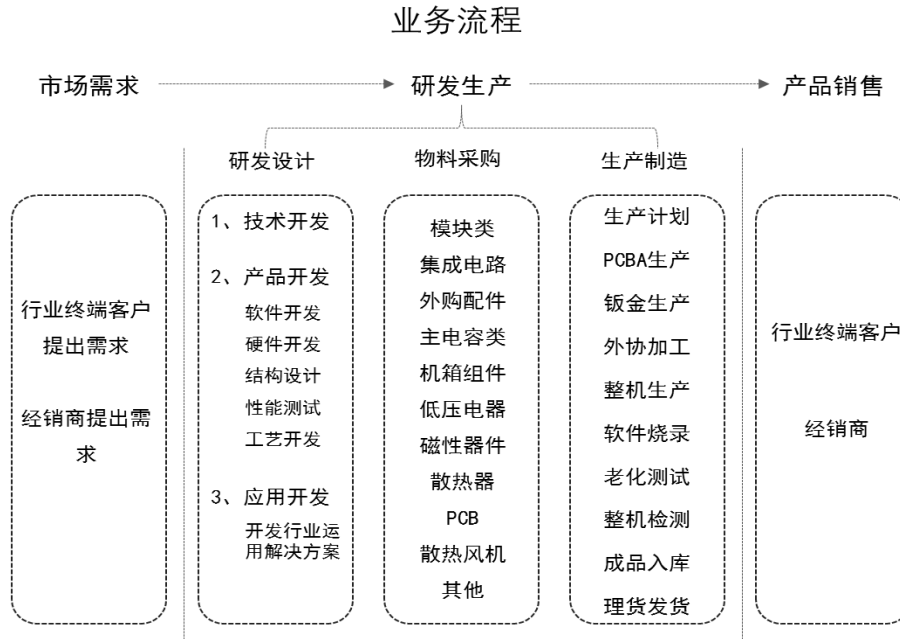
V5 系列运动控制器能够实现灵活的编程，支持在线调试，操作更便捷，具备电子凸轮、运动控制、总线控制等功能，广泛应用于印刷包装，机器人/机械手、木工机械、纸巾机械，电子设备等各类领域。



（三）发行人主要经营模式及盈利模式

1、盈利模式

公司主要从事变频器、伺服系统与运动控制器等工业自动化控制产品的研发、采购、生产和销售，为制造业自动化设备生产商及其下游制造工厂提供工控产品实现收入及盈利。公司的总体业务流程如下图所示：



2、采购模式

公司采购部分为采购执行部和供应商管理部。

采购执行部负责以销售预测和客户订单为基础，制定物料需求计划和原材料采购计划。

供应商管理部负责对公司现有供应商的供应安全进行维护及完善。每个产品线均设置有采购代表，采购代表在项目计划阶段即参与项目的物料选型和供应商选择，在开发阶段采购代表要对所选物料的可采购性组织评审，并在产品发布之前完成新物料导入和新供应商认证工作。供应商管理部定期对现有供应商进行绩效考核，并对每个节点输出评审报告，淘汰不合格供应商。

3、生产模式

公司具备完备的生产加工体系和适应业务需求的生产组织方式。公司采用备货生产和订单式生产相结合的生产模式，少量零部件的非核心加工工序采用外协加工辅助。

(1) 自主生产加工环节

公司产品硬件部分由众多原材料、零部件加工而成，涉及多道不同工序，公司自原材料采购后主要生产工序涉及的PCBA生产、钣金生产、整机装配、软件烧录、老化测试等环节均自主生产加工，具体生产工序流程见本节“（五）发

行人主要产品工艺流程图”。

从生产组织方式来看，公司对于销量较大的常售型号产品采用备货式生产来应对客户普遍较短的供货期需求，保持常售型号产品的合理库存和周转需求。公司物控部在合理考虑公司产能的基础上，根据商务部提供的有效订单和各类产品销售的淡旺季特点编制生产计划。在生产管理方面，对于常售型号产品，公司结合月度平均销量和库存情况制定排单计划，保持销量较大的产品维持合理库存。

对于各月订单数量不固定或存在一些定制化需求的产品，公司采用订单式生产模式，在收到客户订单后随即组织生产活动。公司通过协调供应链中心、生产部门和物流系统，相互配合，及时地生产并交付客户所需的各型号产品。因此，公司的生产线能够适应下游客户数量众多，订单批次多、批量小的情况。

（2）外协加工环节

公司少量零部件及配件的常规加工工序采用外协加工模式，主要外协加工工序为机箱外壳表面喷涂及电镀处理和线材加工等。此类少量非核心加工工序委外加工，可以使公司减少成本投入，将有限的资源与精力集中在工业自动化控制产品的核心工序。公司通过询价和商务谈判确定供应商，委托加工供应商按照公司技术要求来件加工，根据加工数量核算加工费。报告期内，发行人向外协厂商采购所发生的加工费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外协采购总额	143.60	35.96	23.37

4、销售模式

公司采用区域与行业相结合、经销与直销相结合的营销模式。

区域销售侧重于区域客户的开发和维护，主要通过区域经销商进行销售。公司在国内 13 个主要城市设立常驻业务和技术服务团队，在海外成立了印度子公司，并拥有石家庄、郑州、济南、深圳、印度 5 个仓储中心，公司 2019 年共有签约经销商 122 个。公司与经销商之间的合作方式如下：

（1）经销商的拓展、获取的方式

公司通过多种渠道获取经销商信息，主要方式有网络信息搜集、参加行业展会、加入行业协会、老客户推荐等；对有合作意向的经销商采取电话沟通、上门拜访、邀请来访等方式建立联系。公司对潜在经销商的综合实力进行评估，与符合条件的经销商就合作方式及合作条款进行商务谈判，最终双方签署经销商《代理协议》确认合作关系。

（2）对经销商资质评定的标准

根据经销商与公司合作的紧密程度不同，公司将经销商分为三级，由高到低依次是核心经销商，一级经销商和特约经销商，经销商具体的资质评定标准如下：

经销商类别	核心经销商	一级经销商	特约经销商
通常合作年限	5年	3年	1年
区域限制	根据协议限定区域（省级）	根据协议限定区域（地市级）	根据协议限定区域（地市级）
年度销售金额-变频器	≥500万元	200-500万元	20-200万元
年度销售金额-伺服系统及运动控制器	≥200万元	100-200万元	20-100万元
海外经销商年度销售金额	≥200万元	100-200万元	10-100万元
技术支持、安装及维修等服务	具备技术人员、售后团队。公司提供定期技术培训。第一时间响应技术或维修需求	技术人员和售后团队不完备，公司提供定期技术培训。各地售后团队及时响应其他技术、维修需求	具备一定的客户服务能力，公司根据经销商具体情况提供技术培训和维修服务
经销商代理资格考核标准	公司每年对经销商的代理资格进行考核，主要考核内容包含年销售额（国内经销商需实现年度销售额20万元，海外经销商为10万元）、是否存在跨区销售、扰乱市场价格、损害公司品牌形象等情形		

（3）经销商销售模式

公司与经销商之间的合作模式属于买断式销售。经销商收到产品确认无质量问题后的签收即视为对产品控制权的转移，经销商承担与产品相关的风险和收益，双方定期就产品数量、型号、价格等进行对账确认，经销商对外销售产品的价格由其自主决定，实际售价与采购价之间的差额归经销商所有。除产品质量问题之外，公司一般不接受客户进行退换货。

（4）经销商结算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与大部分经销商采取月度结算的模式，根据经销商等级不同，

信用期在 30 至 90 天；与少量经销商采取授信额度方式结算，公司主要的结算方式有银行转账、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及信用证。

（5）经销商返利政策

①返利方式及比例

公司以提高经销商销售产品的积极性及加速回款为目的，每年年初与经销商签订当年度代理协议，协议约定经销商在完成约定的销售回款后享受对应的返利， $\text{返利金额} = \text{回款金额} \times \text{相应返利比例} / (1 + \text{增值税税率})$ ，具体返利比例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销售回款额	100.00	200.00	300.00	400.00	500.00	800.00	≥1200.00
返利比例	1.00%	2.00%	3.00%	4.00%	5.00%	6.00%	7.00%

②返利的会计核算

若返利在当年执行，发行人在经销商采购产品时通过销售折扣的方式冲减当期销售收入并冲减对该客户的应收账款。若年末已确认返利义务但尚未兑现的年度返利折扣，公司在年末计提预计负债，并冲减当期销售收入，在次年兑现销售返利时冲减预计负债及对应客户的应收账款。

③报告期内各年度返利金额

单位：万元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返利金额	961.27	905.12	617.30
营业收入	44,623.55	35,695.79	32,285.51
返利占营业收入比例	2.15%	2.54%	1.91%

2018 年返利占收入的比例较高主要系随着销售业绩的增长，公司逐渐完善对下游客户的信用管理，通过多种方式加强应收账款回收，经销商回款额增加，因此 2018 年的返利增长较多。2019 年公司虽然营业收入增长加快，但主要收入增长来自于直销客户销售收入，因此经销商返利金额未同比例提升，导致 2019 年返利占营业收入的比例较 2018 年有所降低。

（6）经销商是否存在替下游客户垫资的情况

经发行人保荐机构及会计师对经销商下游客户的访谈核查，经销商下游客户均按照合同约定以自有资金支付货款给经销商，不存在经销商替下游客户垫资的

情况。

行业销售侧重于各行业的客户开发和维护，主要针对各行业大客户进行直销。深入了解行业客户的特点与需求，提供定制化系统解决方案，公司的行业销售聚焦于起重、轨道交通、光伏供水、矿山机械、机床、压缩机、印刷包装、纺织、石油化工等行业。

公司建成了辐射全国及海外的营销网络和技术服务体系，为主营业务的快速发展奠定了基础。

5、结算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与客户主要采取月度结算的模式，根据合作客户的不同等级，信用期在 30 至 90 天。公司主要的结算方式有银行转账、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及信用证。

6、研发模式

面对工业自动化下游应用行业广、地域分散，生产工艺和应用环境差异较大，产品种类丰富、需求多样性、个性化的特征，公司研发采用矩阵式组织架构和集成产品开发流程。具体研发模式分为技术开发、产品开发和应用开发三类。

（1）技术开发

技术开发由研发中心平台部门主导，集中资深技术人员组成技术小组对产品开发过程中的软件、硬件、结构关键技术进行攻关突破。同时还实时跟踪国内外行业内技术发展动向，随时掌握行业当前技术水平，通过对前瞻性技术方向进行分析、判断，选择具有重大应用价值的技术点进行专项攻关，在技术攻关过程中鼓励攻关人员对基础技术深层次理解和挖掘，突破传统桎梏，大胆创新，形成技术储备，输送至产品开发团队实现产品化。此外，技术小组还承担着对公司目前拥有技术进行分类整合工作，持续完善公司公共技术平台，为产品的高效开发提供技术支撑。

（2）产品开发

公司的产品开发由产品线主导，采用矩阵式管理，整合营销、研发、供应链等资源，打破各职能部门的信息孤岛，高效开展产品研发工作。

产品立项阶段产品经理对接市场与客户，研究制定市场及产品竞争策略，同时带领研发人员深入应用场景，了解工艺特点及变化趋势，并将需求分析整理后提交集成开发项目组实施；集成开发经理带领项目组成员进行软件、硬件及结构设计及样机验证，由中试部门进行实验室内部和现场设备严格测试，经评审合格后转小批量试产，工艺开发工程师组织供应链进行新产品试产，不断优化生产工艺及生产测试设备，最终量产；产品质量工程师进行器件质量认定和失效分析，开发新的质量检测方法和验证，保证产品质量稳定性。公司正是通过研发、供应链和营销各环节的紧密结合和高效运行，打造了高质量的产品。

（3）应用开发

应用开发以行业为主线，以提供系统解决方案为目标，应用开发工程师深入工业现场了解细分行业设备工艺流程和技术特点，将公司产品与行业需求深度融合，开发出差异化具有竞争力的系统解决方案，从而提高产品附加值，帮助客户在该细分行业内取得竞争优势。

（四）发行人设立以来主营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主要经营模式的演变情况

自成立以来，公司的主营业务和主要经营方式未发生重大变化。

公司的主要产品的演变过程如下：

（1）变频器



第一代变频器 AC60系列

采用电压矢量控制技术、故障诊断与保护自适应技术和高防护硬件与独立风道结构设计技术，提升了产品在恶劣环境中使用的稳定性。此系列产品以可靠的质量获得了客户良好口碑，奠定了公司发展壮大的基础。

第二代变频器 AC100系列

攻克无速度传感器矢量控制技术，转矩控制、电机参数自学习、永磁同步电机开闭环控制技术，其中永磁同步电机的开环矢量技术处于当时行业领先水平。依靠该技术在光伏供水、空压机、油田直驱等注重节能的应用领域获得竞争优势。

第三代变频器 AC300系列

该产品充分考虑用户的安装环境，兼顾可制造性，在国内率先采用书本式窄体结构设计，充分利用柜体纵深，提高柜体利用率，节省空间30%-50%；同时在通用产品中融合异步电机、永磁同步电机、同步磁阻电机的开环及闭环驱动技术，增强了产品的覆盖面与通用性。此系列产品定位目标是对日系品牌的进口替代。产品一经上市，迅速获得市场的认可。

第四代变频器 研发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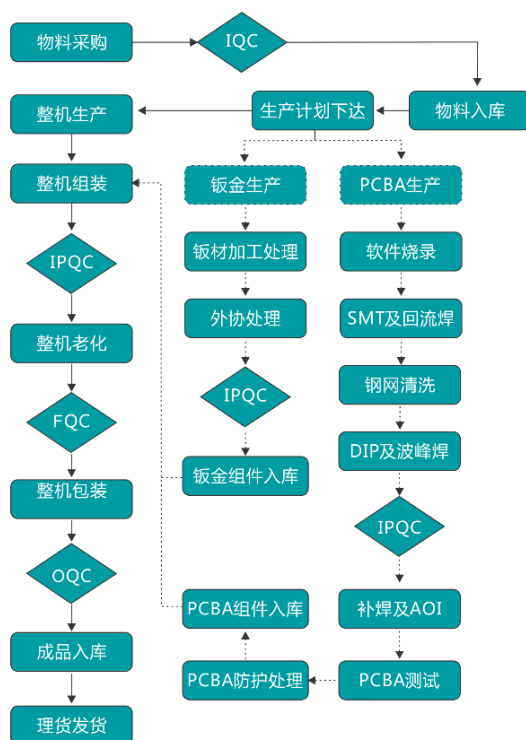
2019年10月立项开发，目标是进入高端关键设备领域，打破进口品牌长期垄断局面。产品主要应用于船舶、海洋钻井平台、风电、大功率矿用传输设备、冶金多级传动等领域。目前，船舶电力推进专用变频器项目已进入样机测试阶段。

（2）伺服系统与运动控制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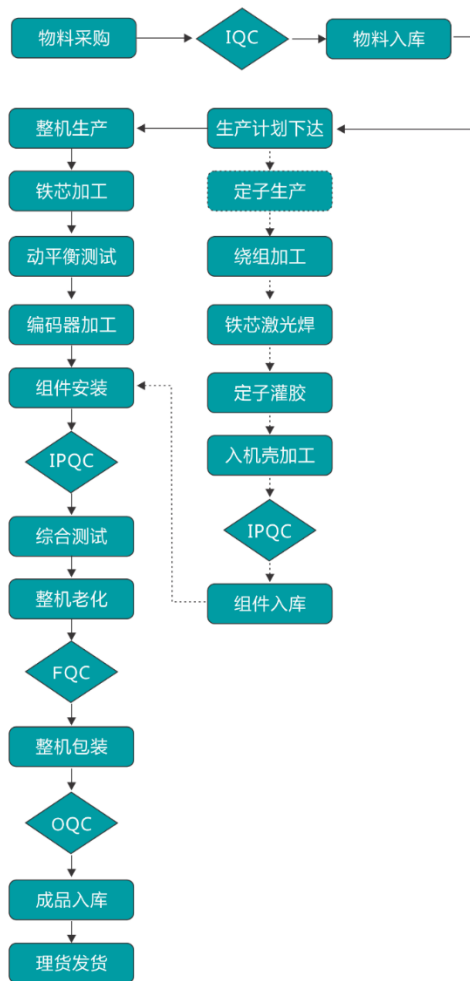


（五）发行人主要产品工艺流程图

1、通用变频器、一体化及行业专机、伺服驱动器



2、伺服电机



（六）生产经营过程中涉及的主要环境污染物、主要处理设施及处理能力的情况

1、公司的总体环保情况

公司主要从事变频器、伺服系统与运动控制器等工业自动化控制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不属于重污染行业，产生的三废污染物很少，仅有元器件包装物等固体废弃物、废水、废气以及少量噪音。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贯重视环境保护，拥有较强的社会责任感，公司严格执行公司建立的环境管理制度。新世纪检验认证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11 月 8 日颁发了《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注册号为 ABZB18E30362R0M），该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覆盖的范围为变频调速器、伺服驱动系统、光伏逆变器、配电开关控制设备、电气成套控制设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服务。

报告期内，公司没有因违反环境保护方面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而受到处罚的情况。根据苏州市吴中生态环境局于 2020 年 3 月 5 日出具的情况说明，公司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3 月 5 日，无环保行政处罚记录、无针对公司的环境信访投诉。

2、生产经营环节涉及的主要污染物、主要处理设施及处理能力

A、固体废物：公司生产经营过程中主要产生不合格成品、不合格半成品、废贴片、废引脚、锡渣、废活性炭、废包装材料、包装桶等，经统一收集后交由有资质的回收公司及环卫部门处理，以减少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B、废水：公司的废水主要为地面清洗废水和生活用水。地面清洗废水经沉淀池沉淀，食堂厨房间废水单独设置隔油沉淀池，废水经处理后达《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三级标准后经污水管网接入河东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经处理达标后最终流至京杭运河。公司的废水对周围水环境影响较小。

C、废气：公司的大气污染主要是食堂的燃料废气、油烟废气、焊锡时产生的焊锡废气、助焊剂使用时以及喷胶时产生少量的有机废气。公司通过设置集气装置，安装活性炭吸附装置进行处理；公司生产时在对 PCBA 防护处理过程中喷涂三防胶产生的少量有机废气，由设备上方的集气装置收集再废气处理系统（经活性炭吸过滤附剂，光氧化处理）处理后进行高空排放。公司的废气处理执行 DB44/27—2001 中第二时段的二级标准，对周边大气环境的影响较小。

D、噪音：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昼间标准的限值要求，由于所使用的生产设备均为小型设备，所产生的噪声值较小（约为 60-70dB（A）），且设备均放置于生产厂房内，不会对周围的环境产生影响。

二、行业的基本情况

（一）所属行业

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所属行业为“C40 仪器仪表制造业”；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公司所属行业为“C40 仪器仪表制造业”大类，“C401 通用仪器仪表制造”中类下的“C4011 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

同时，根据发改委发布的《战略性新兴产业重点产品和服务指导目录（2016版）》，发行人的产品属于“2 高端装备制造产业”之“2.1 智能制造装备产业”之“2.1.2 智能装备关键基础零部件”。

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战略性新兴产业分类（2018）》，公司所处的行业为“高端装备制造产业”中的“智能关键基础零部件制造”。

（二）行业主管部门、行业监管体制及主要法律法规、产业政策

1、主管部门及监管体制

工业自动化行业主要由政府职能部门和行业协会共同管理，其中政府职能部门侧重于产业宏观调控，行业协会侧重于行业内部的自律规范。

目前行业主管部门为发改委、工信部、科学技术部及其下属单位，主要通过制定产业政策、行业发展规划、行业技术规范 and 标准进行宏观调控和指导，以及统筹协调前沿技术研究，牵头组织重大关键技术攻关，对行业内的重大技术创新予以扶持等。

行业的主要自律性组织为中国电器工业协会变频器分会、中国自动化学会、中国机电一体化技术应用协会、中国仪器仪表学会、中国电机工程学会、中国机械工程学会机械工业自动化分会等，其主要负责在行业 and 会员单位内组织贯彻国家产业政策、加强行业技术交流、进行市场研究等工作，在政府部门和企业间起桥梁和纽带作用。

2、行业主要法律法规和政策

本行业所涉及的主要法律法规和政策如下：

序号	主要法规与政策	相关内容	颁布单位	颁布时间
1	《国家工业节能技术装备推荐目录（2019）》	重点用能设备系统节能技术中推荐国产高性能低压变频技术，控制单元与功率单元分开，控制单元使用 X86-CPU 作为核心芯片，功率单元采用 DSP 完成控制，通过以太网高速通讯，采用实时多任务控制技术、整流器技术、同步电机矢量控制技术 etc 实现高效稳定，适用于冶金、船舶、港机等行业的低压高端变频调速领域。目前推广比例 1%，未来	工信部	2019 年 12 月

序号	主要法规与政策	相关内容	颁布单位	颁布时间
		5年预计推广比例达5%，节能能力为7.5万tce/a。		
2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	将大量的工业自动化控制系统和装置列入鼓励类，如可编程逻辑控制器（PLC）、高性能伺服电机和驱动器、全自主编程等高性能控制器、传感器、末端执行器等。	发改委	2019年10月
3	《工业节能诊断服务行动计划》	以电力消费为主的工艺装备，提出对电机系统及电窑炉能效进行诊断，分析先进节能技术装备应用潜力。机械行业重点诊断传动机械、矿山机械，分析开关磁阻电机调速系统、大弹性位移非接触同步永磁传动等技术应用潜力；轻工行业重点诊断工业空调、商用空调等，分析光伏直驱变频空调技术应用潜力；钢铁行业重点诊断电炉炼钢工艺，分析全自动密闭加料技术、废钢预热技术应用潜力；有色金属行业诊断电解铝电解槽，分析电流强化技术、新型结构电解槽技术应用潜力；石化化工行业重点诊断电石生产装置，分析短网综合补偿技术应用潜力。	工信部	2019年5月
4	《战略性新兴产业分类（2018）》	将高性能变频调速设备等列入战略性新兴产业分类名录	国家统计局	2018年11月
5	《关于深化“互联网+先进制造业”发展工业互联网的指导意见》	工业互联网基础设施升级改造。到2020年，基本完成面向先进制造业的下一代互联网升级改造和配套管理能力建设，在重点地区和行业实现窄带物联网（NB-IoT）、工业过程/工业自动化无线网络（WIA-PA/FA）等无线网络技术应用。	国务院	2017年11月
6	《高端智能再制造行动计划（2018—2020年）》	加强高端智能再制造关键技术创新与产业化应用，探索推进工业机器人、大型港口机械、计算机服务器等再制造。	工信部	2017年10月
7	《战略性新兴产业重点产品和服务指导目录（2016版）》	将包括高性能变频调速设备、数位伺服控制系统、网络分布式伺服系统的伺服控制机构列入名录。	发改委	2017年1月
8	《智能制造发展规划（2016-2020年）》	面向企业智能制造发展需求，推动装备、自动化、软件、信息技术等不同领域企业紧密合作、协同创新，推动产业链各环节企业分工协作、共同发展，逐步形成以智能制造系统集成商为核心、各领域领先企业	工信部 财政部	2016年12月

序号	主要法规与政策	相关内容	颁布单位	颁布时间
		联合推进、一大批定位于细分领域的“专精特”企业深度参与的智能制造发展生态体系。加快培育一批有行业、专业特色系统解决方案供应商；大力发展具有国际影响力的龙头企业集团；做优做强一批传感器、智能仪表、控制系统、伺服装置、工业软件等“专精特”配套企业。		
9	《信息化和工业化融合发展规划（2016-2020）》	重点强调需要“突破工业控制系统中核心芯片、伺服电机、驱动器、现场总线、工业以太网等关键器件和技术的发展瓶颈，加快推动可编程逻辑控制器、分布式控制系统、工控机系统以及数据采集与监视控制系统等研发和产业化”。	工信部	2016年10月
10	《工业绿色发展规划（2016-2020年）》	提出要对高耗能通用设备改造。在电机系统实施永磁同步伺服电机、高压变频调速等技术改造。到2020年，电机和内燃机系统平均运行效率提高5个百分点。	工信部	2016年7月
11	《机器人发展规划（2016-2020）年》	到2020年机器人用精密减速器、伺服电机及驱动器、控制器的性能、精度、可靠性达到国外同类产品水平，在六轴及以上工业机器人中实现批量应用，市场占有率达到50%以上。	工信部 发改委 财政部	2016年3月
12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	大力发展工业机器人、服务机器人、手术机器人和军用机器人，推动高精密减速器、高速高性能控制器、高性能伺服电机及驱动器等关键零部件自主化，推动人工智能技术在各领域商用。	国务院	2016年3月
13	《中国制造2025》	推进信息化与工业化深度融合，加快发展智能制造装备和产品。组织研发具有深度感知、智慧决策、自动执行功能的高档数控机床、工业机器人、增材制造装备等智能制造装备以及智能化生产线，突破新型传感器、智能测量仪表、工业控制系统、伺服电机及驱动器和减速器等智能核心装置，推进工程化和产业化”。在机器人领域，要“突破机器人本体、减速器、伺服电机、控制器、传感器与驱动器等关键零部件及系统集成设计制造等技术瓶颈	国务院	2015年5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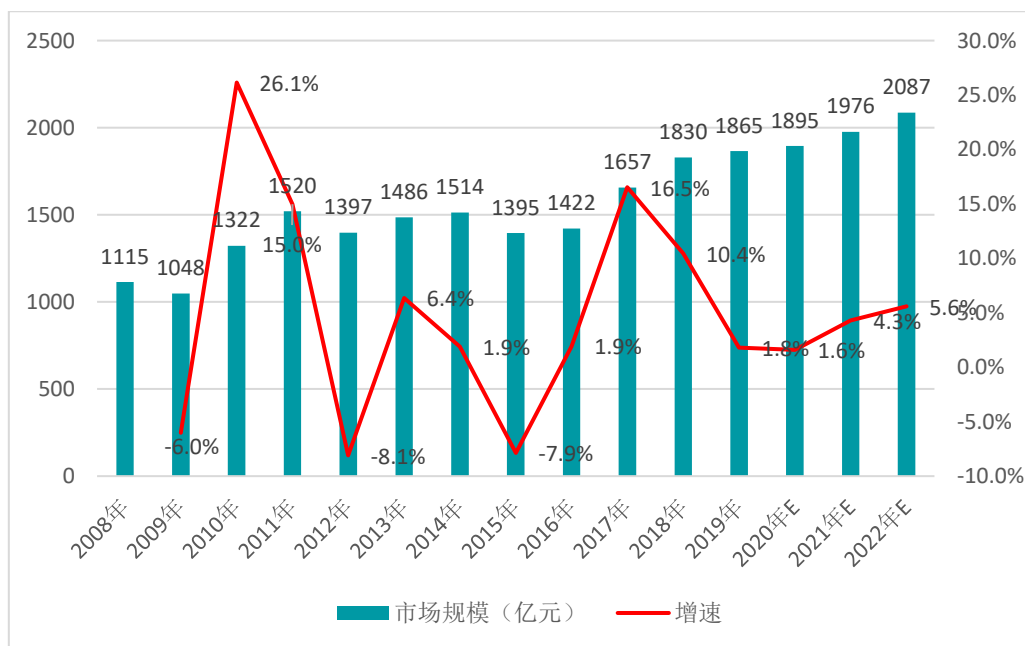
（三）行业发展概况及发展前景

1、工业自动化行业发展概况及发展前景

工业革命是自动化发展的主要动力，前三次的工业革命促使全球工业自动化水平大幅提升。进入 21 世纪以来，以人工智能、机器人技术、电子信息技术等为代表的第四次工业革命进一步整合机械和电子系统，工业自动化水平进一步提升，与之相应的工业自动化设备需求也不断增长。据 IHS Markit 统计，2019 年全球工业自动化设备市场规模达到 2,147 亿美元，同比增长 1.1%。随着行业的快速发展，市场的竞争也越发激烈，目前以西门子、ABB、松下、安川为代表的跨国巨头主导着全球工业自动化市场，其凭借技术先进、功能齐全的产品，拥有庞大的客户群和较高的市场知名度。

我国工业自动化是伴随着改革开放起步的，从发展路径上看，大部分企业是在引进成套设备和各种工业自动化系统的同时进行消化吸收，然后进行二次开发和应用；也有一部分企业通过引进国外技术，与外商合作合资生产工控自动化产品。经过多年的技术积累和应用实践，我国工业自动化控制技术、产业和应用有了很大发展。2019 年，我国工业自动化产品+服务市场规模达到 1,865 亿元，同比增长 1.9%。伴随供给侧改革进入后周期，预计 2020 年之后市场需求将逐步回调企稳，2022 年市场规模将达到 2,087 亿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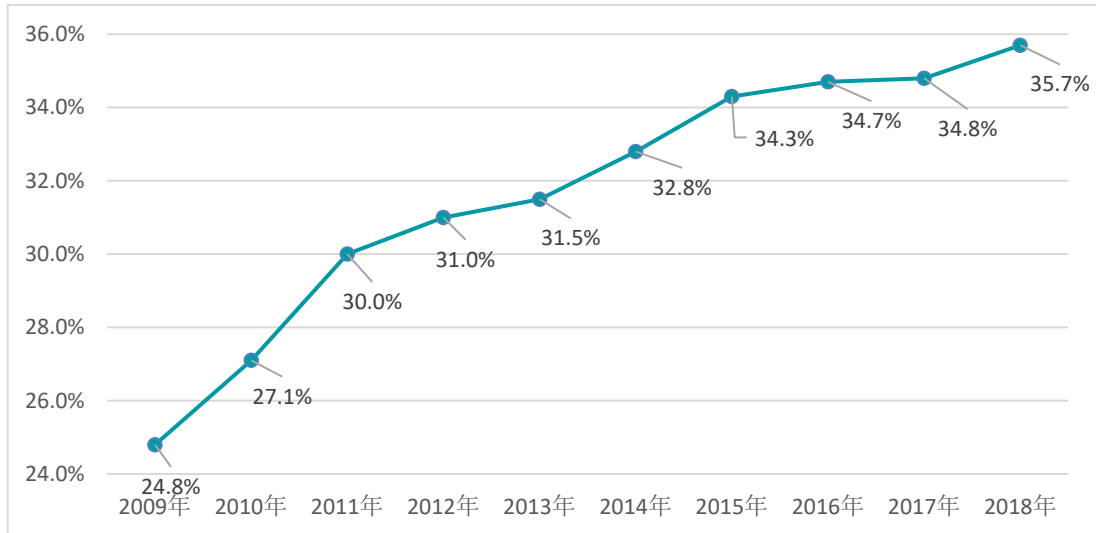
图表：2008-2022 年我国工业自动化市场规模及增速情况



数据来源：中国工控网

近些年，国产品牌凭借快速响应、成本、服务等本土化优势不断缩小与国际著名品牌在产品性能、技术水平等方面的差距，市场份额自 2009 年的 24.8% 逐渐增长到 2018 年的 35.7%。工业自动化控制产品应用范围广泛，几乎遍及所有工业领域，在制造业转型升级的大背景下，我国传统工业技术改造、工厂自动化和企业信息化均需要大量工业自动化系统，市场潜力巨大。

图表：2009-2018 年工业自动化本土品牌市场份额变化趋势



数据来源：中国工控网

2、工业自动化行业细分市场概况

工业自动化行业包含的产品种类众多，分别有驱动类、控制类、反馈类、执行机构等多种类别及细分市场，具体分类如下图所示：

图表：2019 年中国工业自动化市场产品份额



数据来源：中国工控网

如上图所示，2019 年度各细分市场中，驱动类产品市场规模占工业自动化行业的比重约为 19.80%，主要为低压变频器和中高压变频器。公司报告期内销售的变频器产品基本为低压变频器；运动控制类产品市场规模占工业自动化行业的比重约为 13.60%，公司报告期内销售的伺服系统产品属于其中的通用运动控制器类别。

公司业务领域涉及的变频驱动类产品和控制类主要产品的下游运用行业、市场规模、市场主要参与者概况如下：

产品类别	细分市场	运用行业	2019年市场规模 (亿元)	市场参与者	
				外资	内资
驱动类	低压变频器	电梯、起重机械、纺织机械、包装机械、机床工具、暖通空调、食品机械、塑料机械、建筑机械、矿用机械、电子制造设备、橡胶机械、印刷机械、造纸机械等机械设备，以及化工、市政、石化、公共设施、冶金、石油、电	211	ABB、西门子、丹佛斯、施耐德、安川、三菱、罗克韦尔等	汇川技术、台达、英威腾、伟创电气等

产品类别	细分市场	运用行业	2019年市场规模 (亿元)	市场参与者	
				外资	内资
		力、汽车、建材、矿业、造纸等终端运用行业			
	中高压变频器	主要为项目型市场：电力、冶金、石油化工、煤炭、矿山、建材、市政等	39	西门子、施耐德电气、ABB等	合康新能、汇川技术、广州智光等
控制及运动控制类	通用伺服	机床工具、电子制造设备、包装机械、纺织机械、塑料机械、医疗设备、食品机械、橡胶机械、印刷机械	96	松下、安川、三菱、西门子、施耐德、B&R等	台达、汇川技术、雷赛智能、新时达、伟创电气等
	PLC	纺织机械、包装机械、机床工具、食品机械、电子制造设备、暖通空调、起重机械等机械设备，以及冶金、电力、化工、石油、石化、建材、造纸、矿业汽车、市政等终端运用行业	113	西门子、三菱、罗克韦尔、施耐德、三洋、松下等	台达、汇川技术、信捷电气
	运动控制器	电子制造设备、机床工具、激光设备、点胶机、纺织机械、机器人等	6.1	Pmac 中国、翠欧中国、	固高科技、雷赛智能、凌华科技、乐创、众为兴

注：2019年市场规模数据来源于中国工控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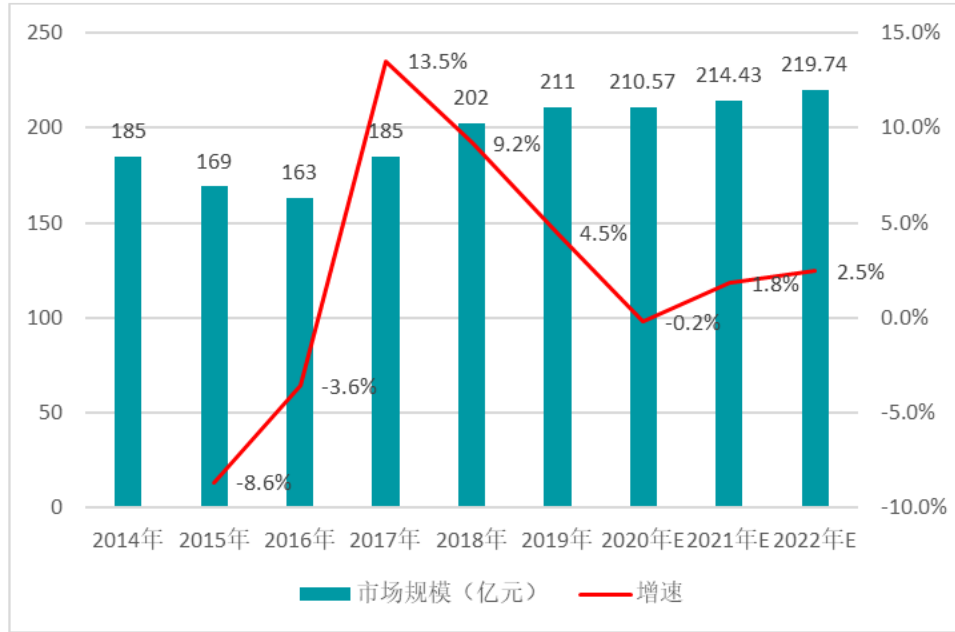
3、低压变频器行业发展概况及发展前景

在变频器诞生之前，由于无法自由地调节电机转速，为了达到某种运动目的，传统的机械不得不增加很多配件，这不仅增加了整体系统的复杂性与成本，还限制了设备的性能和发展空间，因此推出简单而高效的电机调速技术就成为了一项迫切的需求，变频器正是基于这个需求而产生的。此后随着变频器元器件、控制理论和控制技术的发展，变频器的性能不断提升，在此期间，欧美、日本等发达国家凭借电子元器件生产和电子技术的优势，迅速抢占市场。

相对于发达国家，我国变频器行业起步较晚，直到 20 世纪 90 年代，变频器才慢慢被广大用户认可；21 世纪开始，在国家的大力支持下，国产变频器生产厂商在吸收国外变频技术的基础上通过不断创新并开始尝试自主研发生产，生产规模和产品性能得到了快速发展，其中低压变频器是工业自动化行业下游较大的细分产品领域。根据中国工控网《中国低压变频器市场研究报告（2020）》，2018-2019 年，我国低压变频器市场规模分别达到 202 亿元、211 亿元，分别同比增长 9.2%、4.5%。2020 年上半年受新冠病毒疫情影响，导致制造企业复产率低，订单减少，同时全球疫情严重化亦影响海外市场的需求，预计 2020 年全

年低压变频器市场可能会出现小幅萎缩。未来随着新冠疫情的逐步控制，以及随着智能制造带来产业链升级，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深入推进，政策红利持续释放，下游制造业投资信心持续回升，预计 2022 年低压变频器市场规模达到 219.74 亿元。

图表：2014-2022 年低压变频器市场规模及增速情况



数据来源：中国工控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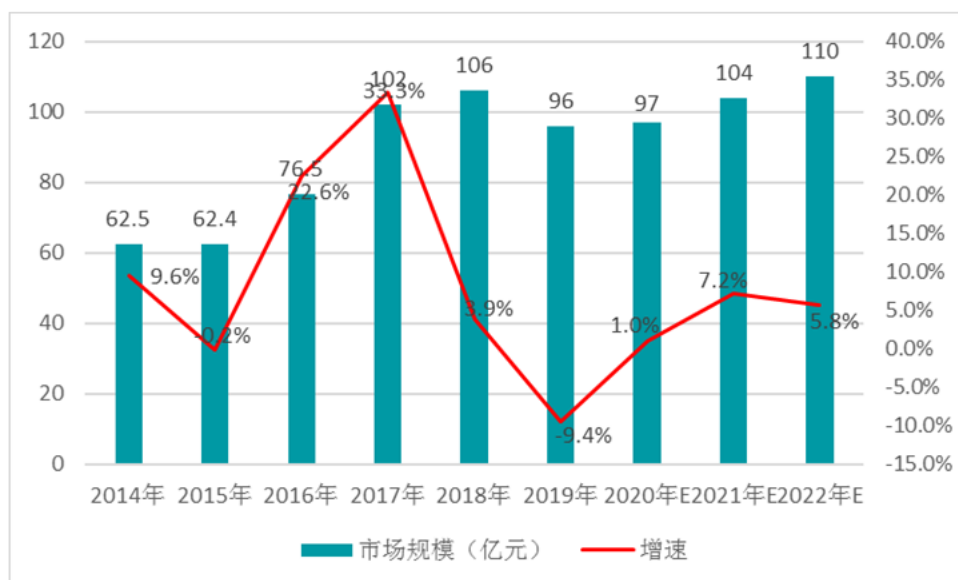
4、伺服系统行业发展概况及发展前景

伺服技术可以实现以小功率指令信号去控制大功率负载以及在没有机械连接的情况下为实现由近端输入轴同步控制远端输出轴并跟踪电信号的目的，最早应用于军事需求，例如军事船舶的自动驾驶、火炮的控制发射以及飞船与导弹的制导。后来，伺服技术被逐步应用于民用工业，如自动机床、针式打印机等，但由于其存在发热大、不易维修等缺点，应用范围受到了极大的限制。随着电机技术、电力电子技术、微电子技术、控制技术和计算机技术的快速发展，交流伺服驱动技术日益成熟，性能和成本更具优势的交流伺服系统在国外得到快速发展，应用领域不断拓展。在行业发展期间涌现出松下、安川、三菱、西门子等知名品牌，并经过数十年积累逐步成为伺服系统市场的领先企业。

我国伺服系统起步较晚，最初也是用于国防军工，自 2000 年以后随着国内中高端制造业不断发展，各行各业在生产制造活动中越来越多地需要使用伺服系统来实现产品制造高质量和高精度的目的，这一需求促使国内伺服系统市场快速

增长。国内厂商纷纷开始民用伺服系统的研发，通过引进、消化吸收国际先进技术等举措，国内厂商自主研发的伺服系统开始进入快速发展阶段，国产伺服系统产品质量和技术水平不断提升，并逐渐在国内市场中取得一定的份额。根据中国工控网《中国通用运动控制市场研究报告（2020）》，2019年我国伺服系统市场规模达到96亿元，国产品牌市场占有率为40.0%。我国伺服产品真正普及应用仅有十几年，尚处于成长阶段，未来随着工业机器人行业的深化、工业自动化程度的进一步提升和智能制造的深入推进，伺服系统市场将会出现新一轮爆发式增长，尤其伴随着国产伺服技术研发水平的不断提升，国产伺服系统进口替代的步伐将会加快，预计2022年伺服系统市场规模达到110亿元。

图表：2014-2022年伺服系统市场规模及增速情况



数据来源：中国工控网

（四）行业技术水平及发展趋势

1、行业的技术水平

我国工业自动化行业相对于国外发达国家起步较晚，进入21世纪才开始普及，在技术积累和产品的性能、稳定性及可靠性方面与国外领先企业仍有较大的差距，尤其是在高端产品领域差距更大，目前只有少数领先的本土品牌已在产品技术和性能上接近甚至达到了外资知名品牌的水平，逐步涉足高端应用领域。但从整体来看，本土品牌的技术成熟度与外资知名品牌相比还有一定差距，产品规格和种类也有待进一步丰富。

2、行业的技术发展趋势

随着控制工程学、人机工程学、计算机软件、嵌入式软件、电力电子、机电一体化、网络通讯等学科的不断发展，现代工业自动化技术日益完善，基于信息化带动工业化生产的理念，智能化、微型化、网络化、平台化、集成化将成为工业自动化技术发展的主要方向。

（1）变频器技术发展趋势

近年来，我国变频器的市场保持着较高的增长率，变频器市场还在向成熟阶段迈进，市场应用领域不断扩大，而用户需求也日趋多样化，大众的节能环保意识显著提高，同时越来越多的新型技术和材料被应用在变频器研制中，未来，变频器技术将向智能制造、行业定制、系统集成和节能低噪方向发展。

① 智能制造

制造设备逐渐升级，变频器作为智能制造的执行单元，要求变频器自身也具备智能化，在完成节能调速、转矩控制、位置控制等电机驱动功能外，变频器还要能够对驱动设备实施振动、电流、速度、温度等多维度在线监测，可通过监控参数来实现故障诊断和故障预警功能。同时，变频器能够对本体器件提供寿命监测和更换预警等功能，避免故障扩大化和减少非正常停机。工业总线的高效率传输可将大型复杂设备的所有信息集中处理，各个智能节点即各自分工又高效协同。

② 行业定制

随着市场应用领域的不断扩展，用户需求也是多样化。变频器在不断满足功能和性能需求的同时，还要不断满足操作习惯需求、机械设备安装简便和空间节省需求、多台自动化设备融合兼容需求等一系列个性化的需求。通用变频器的结构和特征无法全面满足新的个性需求。所以符合机械结构，方便操作，减少多台自动化设备组合不兼容问题的定制机型开始在细分机型种类中获得客户的认可和青睐。如起重机械专用变频器、电梯控制专用变频器、空调专用变频器等。这些行业定制化变频器不但可以提供适应性更好的控制策略，而且能降低设备的综合成本。

③ 系统集成

为满足客户生产现场自动化设备的各类驱动需求，变频器需要有多台变频器

联动、多段速电机并行驱动、兼容多种类型电机驱动的集成能力，而且变频器、控制系统、电气件、执行系统等这些需要灵活集成在一起，形成系统解决方案。系统集成可以精简控制系统，降低成本，减少数据冗余，多控制单元并行高效运行，具备可扩展性，满足客户长期发展需要。

此外伴随 5G 通讯速度提升，物联网系统发展和广泛应用。通过互联网和云平台进行远程遥控监视，实现多台变频器按工艺程序联动，形成最优化的变频器综合管理控制系统，实现无人工厂。

④ 节能低噪

国家一直提倡绿色节能，同时实施一系列举措来督促企业开展节能环保升级。变频调速可以使得异步电机在满足工业要求下以最节能的转速运行。另外高效节能的同步电机、同步磁阻电机等新型高效电机的运行离不开变频器的驱动。变频器驱动永磁同步电机节能降耗非常可观，事实也证明了变频驱动的节能降耗效果。随着变频器向高端大功率节能应用领域的渗透，未来对变频器降低噪音、减少谐波对电网或其他电气设备的干扰的要求进一步提高。

（2）伺服系统技术发展趋势

《中国制造 2025》是在新的国际国内环境下，我国政府立足于国际产业变革大势，作出的全面提升中国制造业发展质量和水平的重大战略部署。《中国制造 2025》第一阶段目标指明：制造业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取得明显进展。伺服系统作为智能制造的核心部件，总体来看伺服系统技术未来主要趋势如下：

① 高性能化

快速响应、精准定位是伺服系统核心竞争力，各大伺服系统厂家都在提升电机控制算法和编码器精度上不遗余力，随着芯片运算能力的提升，电机控制算法的优化，编码器技术的升级，伺服系统性能也在稳步提升。

② 集成化

集成化有“控制+驱动”一体化和“驱动+电机”一体化等形式。“控制+驱动”一体化：随着多核芯片能力的提升，将伺服驱动、运动控制一体化集成在底层嵌入式系统当中，可极大地降低系统集成复杂性、成本与体积。“驱动+电机”

一体化：通过总线控制，节省了系统布线及空间，有效提高系统可靠性及降低系统成本。

③ 总线化

随着工业总线技术的不断发展以及设备传动部件的增多，总线型伺服系统具有越来越重要的地位，伺服系统与上位控制系统交互的数据更快更多，提升系统控制性能的同时，上位系统还可以根据伺服系统的实时数据预测和判断系统运行状态和趋势，做到隐患提前预警，减少非正常停机。

④ 智能化

智能化伺服系统，具备参数记忆、故障诊断和分析、系统参数自整定、系统参数免调整等功能，主要研究内容包括传动链模式识别、参数免调试技术、电机本体/驱动器/传动链运行状态在线监控、安全运行能力等。

⑤ 高功率密度化

随着市场对伺服系统的小型化需求增加；功率器件技术、材料及工艺升级在降低功耗的同时减小了体积；以及伺服电机材料及编码器技术的升级，电机能够越来越小型化，伺服系统功率密度也会越来越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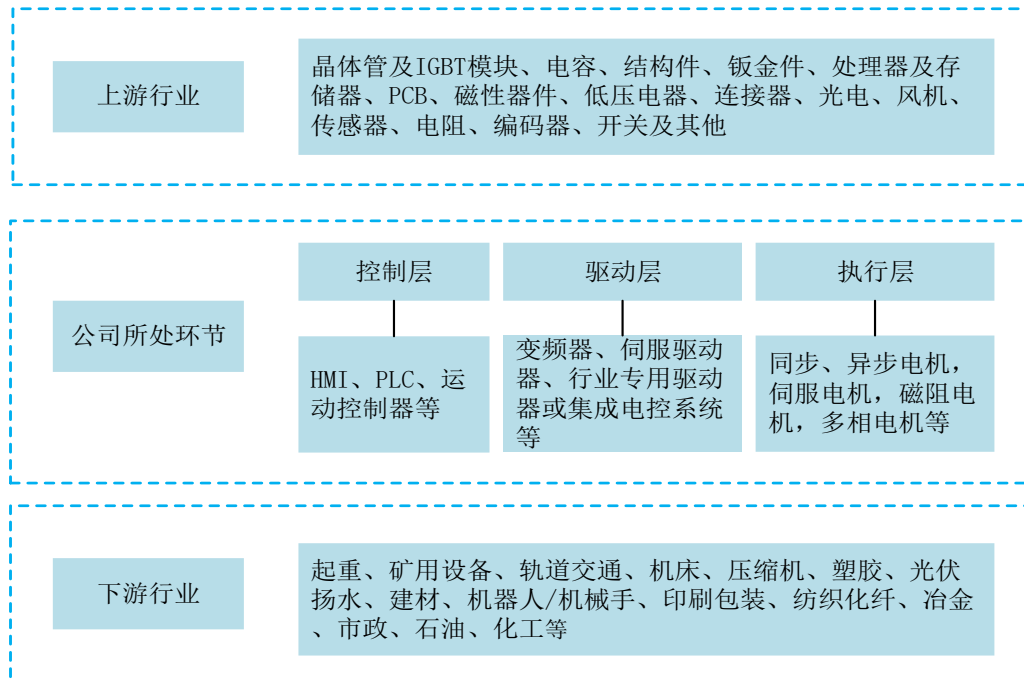
（五）行业的经营模式

由于工业自动化产品应用领域非常广泛，不同领域之间的产品差异显著，同一领域不同客户对同类工业自动化产品的需求也不一样，需要根据客户的工艺及技术要求的变化，不断地更新产品设计，产品种类繁多，工艺复杂、专业性强。因此，针对通用化、标准化的产品需求，自动化厂商一般采用备货式生产，并以经销销售为主；而针对定制化、非标准化的产品需求，自动化厂商则主要采用订单式生产模式和经销+直销并行的销售模式。

（六）公司所处行业与上、下游行业的关系

公司所处行业及上下游行业情况如下图，其中公司所处的工业自动化行业位于产业链中游：

工业自动化行业上下游产业链



工业自动化行业上游主要为晶体管及 IGBT 模块、电容、结构件、钣金件、处理器及存储器、PCB、磁性器件、低压电器、连接器、光电、风机、传感器、电阻、编码器、开关等基础材料，市场供应充足。除少许高端半导体器件外，其他主要配件国产化程度非常高，数量相对较多，配套能力较强，可供选择范围广泛，本行业对其议价能力较强。上游行业的技术进步、价格降低可促进工业自动化行业产品升级及降低生产成本。

工业自动化行业下游广泛应用于国民经济的各个领域，如起重、矿用设备、轨道交通、机床、压缩机、塑胶、光伏供水、建材、机器人/机械手、印刷包装、纺织化纤、冶金、市政、石油、化工等行业，随着下游传统产业升级加速及新兴产业快速发展，工业自动化市场需求将会持续增长。

三、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一）行业竞争格局

1、工业自动化行业竞争格局

全球工业自动化自 20 世纪 40 年代工业大生产开始逐渐发展至今，市场规模不断增长，竞争也越发激烈，经过优胜劣汰，形成了以 ABB、西门子、安川、三菱为代表的跨国巨头主导全球工业自动化市场的格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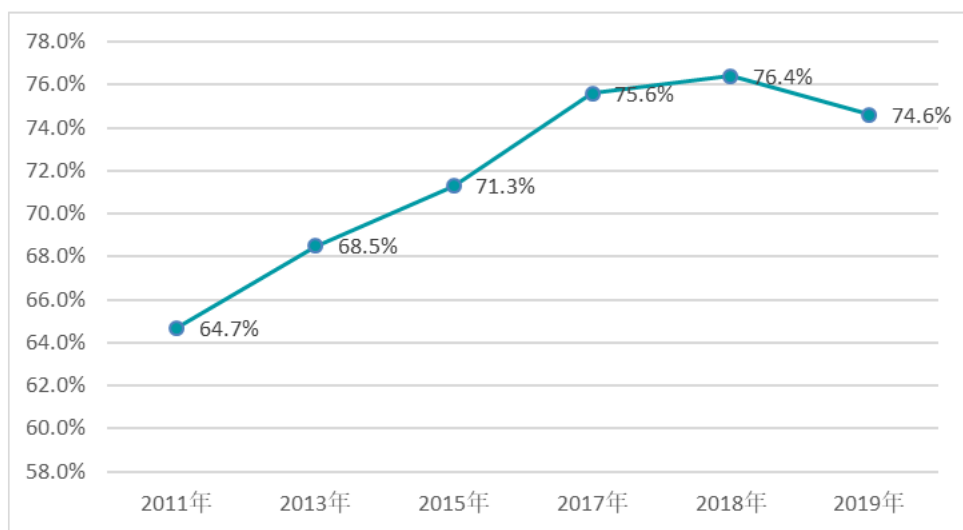
我国工业自动化起步较晚且缺乏核心技术积累，长期以来，以 ABB、西门子为代表的欧美品牌占据第一梯队，以安川、三菱为代表的日系品牌占据第二梯队，本土品牌处于第三梯队。其中外资品牌已形成了较完整的产品线，目前仍处于主要地位，占据国内市场份额的 60%以上。但近年来，随着本土品牌不断地深耕细分行业，丰富产品线，行业正在加速国产化，本土品牌市场份额逐年提高。2009 年本土品牌市场占有率为 24.8%，到 2018 年市场占有率已达 35.7%。预计未来几年进口替代趋势持续加速，本土品牌逐步从产品替代过渡到解决方案替代。

2、低压变频器行业

由于我国的低压变频器行业起步相对发达国家较晚，因此，外资品牌占据了市场先机。1986 年以后，富士、三菱等日本企业的变频器产品相继进入国门，变频器市场初期为日系品牌所主导。到了 20 世纪 90 年代中期，ABB、西门子、丹佛斯等欧美企业以高端品牌的身份打进中国市场，形成了欧美与日本品牌共同主导的竞争格局。此后，我国本土品牌从无到有，慢慢崛起，在低压变频器市场实现突破，并逐步扩大了市场占有率。自此，低压变频器市场形成了以日系品牌、欧美品牌和本土品牌为主的三大品牌格局。

国内的变频器厂家数量众多，市场竞争激烈。2013 年至 2016 年，行业陷入下探调整期，低景气度下各主流品牌通过差异化竞争策略逐步确立自身市场地位，产品同质化的小型企业大量退出市场，行业集中度大幅提高。2018 年，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效果不断显现，企业盈利能力有所增强，市场整体稳定运行。2019 年，面对低迷的宏观经济和不稳定的贸易环境，各主流品牌通过差异化市场竞争逐步明确自身市场地位，没有特点的小型企业逐步退出传统市场竞争。2019 年低压变频器行业前十强企业市场占有率达到 74.6%，相比 2011 年增长了 9.9 个百分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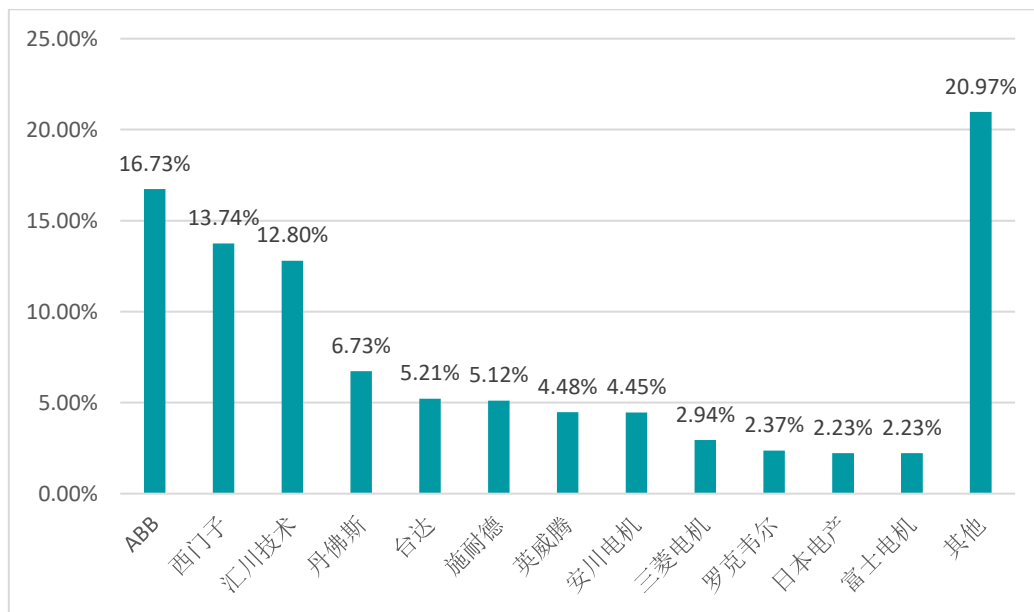
低压变频器市场集中度（CR10）变化情况



数据来源：中国工控网

前十名企业中，外资企业占据了7席，合计市场占有率为52.11%，其中ABB、西门子占据了第一、第二；内资企业主要是汇川技术、台达和英威腾分别以12.80%、5.21%、4.48%的市场占有率进入了前十。

2019年低压变频器主要企业市场占有率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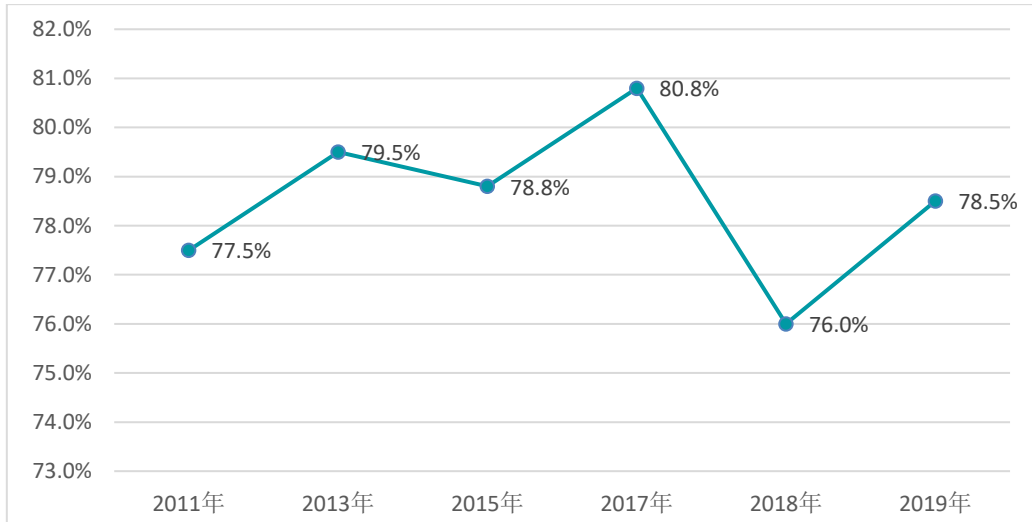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中国工控网

3、伺服系统行业

我国伺服系统市场参与者众多，从市场类型来看，在中小型设备型市场中，由于日系品牌进入中国市场较早，贴合国内市场的主流需求，具有较大优势；在

高端市场中，产品主要针对一些复杂应用和特殊行业的需求，市场容量较小。近年来，伺服系统市场竞争日趋激烈，市场集中度进一步提升，2019年伺服系统行业前十强企业市场占有率为78.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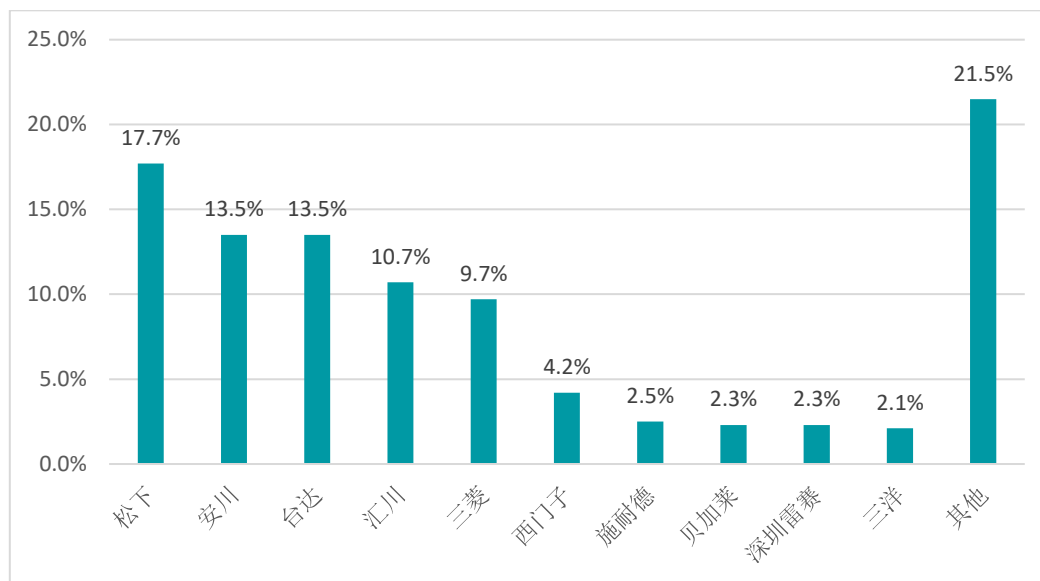
伺服系统市场集中度（CR10）变化情况



数据来源：中国工控网

总体来看，外资品牌仍然占主导地位，2019年市场占有率达到60.0%，其中日系品牌占据43.0%的市场份额，与上一年持平，松下和安川分别以17.7%、13.5%的市场份额位居第一和第二；欧美品牌占据17.0%的市场份额，市场份额同比下滑0.2个百分点，西门子、施耐德和贝加莱进入市场前十，三者共占据9.0%的市场份额。本土品牌经过多年技术积累，市场持续扩张，2019年共占据40.0%的市场份额。随着技术水平的持续提升，未来本土品牌生产的伺服系统将进一步替代外资产品。

2019年伺服系统主要企业市场占有率情况



数据来源：中国工控网

（二）公司的市场地位

公司一直专注于电气传动与工业控制领域，公司的变频器、伺服系统与运动控制器功率范围广，覆盖行业广泛，是国内工业自动化行业重要的供应商。2017至2019年，发行人的营业收入分别为32,285.51万元、35,695.79万元和44,623.55万元，净利润分别为3,160.83万元、3,528.08万元和5,755.38万元。报告期内，发行人在低压变频器和伺服系统的市场占有率整体呈增长态势。2017至2019年，低压变频器市场份额由1.61%增长至1.80%，伺服系统市场份额由0.19%增长至0.55%。公司不存在国内市场空间被进一步压缩的风险，具体市场占有率变化如下：

项目	2019年		2018年		2017年	
	销售额 (万元)	市场份额	销售额 (万元)	市场份额	销售额 (万元)	市场份额
低压变频器市场规模	2,110,000.00	100.00%	2,020,000.00	100.00%	1,850,000.00	100.00%
本公司	37,978.29	1.80%	31,962.77	1.58%	29,827.13	1.61%
伺服系统市场规模	960,000.00	100.00%	1,060,000.00	100.00%	1,020,000.00	100.00%
本公司	5,309.96	0.55%	3,106.70	0.29%	1,938.04	0.19%

注：数据来源为中国工控网《中国低压变频器市场研究报告（2020）》和《中国通用运动控制市场研究报告（2020）》。

1、低压变频器市场

根据工控网（北京）数据技术有限公司编制的《中国低压变频器市场研究报告（2020）》测算，2019年度中国低压变频器整体市场规模为211亿元，发行人2019年的市场占有率约为1.80%。

根据中国工控网测算及可比公司年报数据测算，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市场占有率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2019年收入	市场占有率
ABB	353,000	16.72%
西门子	290,000	13.74%
汇川技术	270,000	12.79%
丹佛斯	142,000	6.73%
台达	110,000	5.21%
施耐德	108,000	5.12%
安川电机	94,500	4.48%
英威腾	94,000	4.45%
三菱电机	62,000	2.94%
日本电产	50,000	2.37%
富士电机	47,000	2.23%
罗克韦尔	47,000	2.23%
发行人	37,978	1.80%
蓝海华腾	10,081	0.48%

注：发行人的数据已经审计，蓝海华腾的数据为其年报披露的中低压变频器收入，其他可比公司的数据来源为中国工控网《中国低压变频器市场研究报告（2020）》。

综合来看，发行人作为非上市公司，受限于资金规模、融资渠道单一等因素，相比同行业已上市的可比公司及国际一线品牌，收入规模仍低于其平均水平，市场占有率仍较低。发行人将基于自身的现实条件，继续提升公司的技术水平和服务能力，着力扩大公司规模和盈利水平，不断提高自身综合竞争力。

公司在低压变频器领域采用深耕细分行业的差异化战略，经过多年技术研发与产品推广经验积累，已经在起重、轨道交通、光伏供水、矿山机械、机床、空压机、印刷包装、纺织、石油化工等多个细分领域深入布局，并在起重、矿山机

械占据了一定的市场份额和行业地位，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2019年		2018年		2017年	
	销售额 (万元)	市场份额	销售额 (万元)	市场 份额	销售额 (万元)	市场 份额
起重行业 中国市场 规模	128,000.00	100.00%	121,600.00	100.00%	110,000.00	100.00%
本公司	11,761.69	9.19%	5,577.78	4.59%	2,655.84	2.41%
矿山机械 行业中国 市场规模	21,000.00	100.00%	20,700.00	100.00%	19,000.00	100.00%
本公司	1,619.95	7.71%	1,366.86	6.60%	1,406.59	7.40%

注：发行人的数据已经审计，细分领域的数据来源为中国工控网《中国低压变频器市场研究报告（2020）》。

2、伺服系统市场

根据工控网（北京）数据技术有限公司编制的《中国通用运动控制市场研究报告（2020）》测算，2019年度中国伺服系统整体市场规模为96亿元，发行人2019年的市场占有率约为0.55%。

根据中国工控网测算及可比公司年报数据测算，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市场占有率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2019年收入	市场占有率
松下	170,000	17.71%
安川	130,000	13.54%
台达	130,000	13.54%
汇川技术	103,000	10.73%
三菱	93,000	9.69%
西门子	40,000	4.17%
施耐德	24,000	2.50%
B&R	22,000	2.29%
雷赛智能	22,000	2.29%
三洋	20,000	2.08%
信捷电气	19,487	2.03%
蓝海华腾	973	0.10%

公司名称	2019 年收入	市场占有率
发行人	5,310	0.55%

注：发行人的数据已经审计，信捷电气的数据为其年报披露的驱动系统（包含变频器和伺服系统）收入，蓝海华腾的数据为其年报披露的伺服系统收入，其他可比公司的数据来源为中国工控网《中国通用运动控制市场研究报告（2020）》。

（三）公司的技术水平及特点

公司所处核心技术集中在电机驱动、电力电子、运动控制领域。本领域以 ABB、西门子为代表的欧美品牌产品技术上最为先进，其次以安川、三菱、松下为代表的日系技术水平紧随其后，本土品牌历经十几年的发展，技术领先者已跟上日系品牌主流水平。公司的技术水平及特点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业务和技术”之“七、公司核心技术和研发体系”。

（四）行业内的主要企业

1、低压变频器行业

我国低压变频器行业的国外厂商以西门子和 ABB 为代表，上述两家企业综合实力雄厚，其市场份额远超过其他外资品牌和我国内资品牌，其他主要竞争对手包括汇川技术、安川、台达、英威腾、蓝海华腾等。

（1）ABB（Asea Brown Boveri）

ABB 由两家拥有 100 多年历史的国际性企业--瑞典的阿西亚公司和瑞士的布朗勃法瑞公司在 1988 年合并而成，是全球电力和自动化技术领域的领导企业。目前，ABB 在中国累计投资额约 170 亿元人民币，在华超过 90% 的销售收入来源于本土制造的产品、系统和服务。在低压变频器行业，ABB 技术性能领先、系统集成和配套能力强大，销售和服务网络遍布世界各地。

（2）西门子（Siemens）

西门子创立于 1847 年，是全球领先的技术企业，业务遍及全球，专注于电气化、自动化和数字化领域。2018 年，西门子在中国的总营收达到 81 亿欧元，拥有超过 33,000 名员工，中国已成为西门子第二大海外市场。西门子全面的变频器产品线为国内各工业领域提供尖端的大型传动设备及完善的解决方案。

（3）汇川技术

汇川技术成立于 2003 年，并于 2010 年在深交所上市。汇川技术 2019 年实现销售收入 73.90 亿元，同比增长 25.8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9.52 亿元，同比下滑 18.42%。其变频器产品主要有通用低压变频器、通用中高压变频器、行业专机等及电梯一体化相关产品。

（4）台达电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台达成立于 1971 年，并于 1988 年在台湾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近年来，台达已逐步从关键元器件制造商转型为整体节能解决方案提供者，深耕“电源及元器件”、“自动化”与“基础设施”三大业务范畴，2019 年台达电总营收达 89.48 亿美元。台达 VFD 变频器目前已在工业自动化市场建立广泛的品牌知名度，各系列产品针对力矩、损耗、过载、超速运转等不同操作需求而设计，并依据不同的产业机械属性作调整；可提供客户多元化的选择，并广泛应用在工业自动化控制领域。

（5）安川电机株式会社（简称“安川”）

安川成立于 1915 年，以驱动控制、运动控制、机器人和系统工程四大事业为轴心，主要产品包括变频器、伺服电机、控制器、机器人、附件等机电一体化产品。安川电机在运动控制领域具有较强的竞争力，其产品性价比高，是全球变频器厂商。

（6）英威腾

英威腾成立于 2002 年，并于 2010 年在深交所上市。英威腾专注于工业自动化和能源电力两大领域，依托于电力电子、自动控制、信息技术，业务覆盖工业自动化、新能源汽车、网络能源及轨道交通，2019 年实现营业总收入 22.42 亿元，同比增长 0.6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98 亿元。

（7）蓝海华腾

蓝海华腾成立于 2006 年，并于 2016 年在深交所创业板上市。蓝海华腾致力于中低压变频器、伺服驱动器、电动汽车电机控制器、逆变器等电力电子产品的研发、制造、销售和服务。2019 年实现营业收入 3.20 亿元，同比下降 20.3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52 亿元。

2、伺服系统行业

以松下、安川为代表的日系企业占据了我国伺服系统行业的主要市场份额，本土系企业则主要以台达和汇川技术为代表。

（1）松下电器产业株式会社（简称“松下”）

松下电器产业株式会社成立于 1918 年，是全球领先的制造企业，于 1987 年在华成立了第一家合资企业，之后业务迅猛发展。2004 年在珠海的工厂开始生产伺服系统，目前已成为中国伺服产品市场上重要的供货商，在过去十多年中伺服系统产品的出货量保持领先的位置。销售主要采用分销模式，伺服系统主要运用于 3C 电子制造、机械手等行业。

（2）安川电机株式会社（简称“安川”）

安川电机在运动控制领域具有较强的竞争力，其产品性价比高，是全球主流伺服系统供应商之一，安川伺服系统已基本实现本土化，其于 2004 年和 2010 年分别在上海嘉定和辽宁沈阳建厂，主要生产伺服系统。其产品广泛应用于机床、3C 电子制造、印刷包装等领域。

（3）台达电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台达伺服与运动控制产品属于市场的后来者，依靠台达完善的分销网络和完善的售后服务，发展迅速，2016 年台达伺服吴江工厂生产线自动化改造完成。台达伺服产品主要运用于 3C 电子制造、机床、木工机械行业。

（4）汇川技术

汇川技术的伺服系统产品主要分为通用伺服系统和专用伺服系统，广泛应用于 3C 制造设备、机器人/机械手、锂电设备、LED 设备、印刷设备、包装设备、机床、纺织机械、食品机械、注塑机、压力机等领域。

（5）三菱电机株式会社（简称“三菱”）

三菱电机株式会社创建于 1921 年，是引领全球市场的电机产品供应商，主要从事信息通信系统、电子元器件、重电系统、工业自动化系统、汽车电装品和家用电器等业务，目前拥有 10 万多名雇员，是世界 500 强企业。三菱的工业自动化产品自六十年代进入中国，如今其伺服系统和运动控制产品已被广泛应用于

3C 电子制造、橡胶机械、纸巾机械等领域。

(6) 无锡信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信捷电气”）

信捷电气成立于 2008 年，并于 2016 年在上交所上市。公司是一家专注于工业自动化产品研发与应用的国内知名企业，产品主要有可编程控制器、伺服系统、人机界面、变频器等。2019 年实现营业收入 6.50 亿元，同比增长 10.04%，其中驱动系统（包含伺服系统和变频器）收入 1.95 亿元，在 3C 行业、电子制造、缝纫、纺织印染等行业成功运用。

3、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在经营情况、市场地位、技术实力、衡量核心竞争力比较情况

(1) 发行人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可比产品的差异

公司的产品与国内外同行业可比公司相比的差异主要体现在产品种类、市场策略和应用领域等，具体差异分外资品牌和国产品牌对比如下：

可比产品	外资品牌	国产品牌
变频器类产品	西门子、ABB	汇川技术、英威腾
通用变频器	发行人在部分性能和可靠性方面需要改善，特别是在一些高端应用领域，如冶金、石化、船舶等高端行业运用案例少，缺少电压等级在 6kV 及以上的高压变频器，低压 1,200kW 以上大功率产品和多机传动产品。	在产品性能和可靠性等方面相当，完全可实现替代。在产品系列方面缺少运用于电力、冶金、船舶等项目型行业的通用产品，缺少电压等级在 6kV 及以上的高压变频器系列。
行业专机	外资品牌很少针对一些细分行业推出专机产品，现部分外资品牌主推智能工厂解决方案，将一系列工业自动化控制产品集成到方案中。	虽然发行人产品已涉足部分细分行业，但在部分标杆性行业，发行人缺少电梯、新能源汽车行业的行业专机产品。
伺服系统类产品	安川、松下	汇川技术、信捷电气
伺服系统	外资品牌在产品性能、功能丰富度、工业总线方面仍优于发行人，产品运用案例多，应用经验丰富，品牌影响力强。	在产品性能和可靠性等方面水平相当。发行人缺少控制类产品的协同销售，以及应用于低端市场的高性价比伺服系统。

(2) 公司产品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技术水平差距

根据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业务和技术”之“七、公司核心技术和研发体系”之“(一)公司拥有的核心技术及来源”之“3、发行人核心技术创新先进性依据”之“(3)产品技术及参数与同行业对比情况”，公司变频器产品在支持的电机类型、SVC

控制性能、FVC 控制性能、电机参数学习等技术指标的部分参数上，伺服系统在产品性能、产品系列广度、高级算法等性能技术指标的部分参数上，与国内同行业公司相比处于同一水平。在转矩响应、稳速精度和电机参数自学习功能等方面与国际品牌仍存在有差距。

此外，技术参数是产品可测量的技术表现维度，无法全面反映产品的综合性能和使用体验。发行人的产品和国外品牌优秀产品相比，在长期使用和严苛环境下，产品的可靠性和稳定性仍有差距，该差距受产品技术水平、材料工艺、制造工艺等多个因素综合影响，无法通过某一维度技术参数衡量。

（3）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综合水平差距

公司可比产品在技术沉淀、设计制造和应用经验等方面与外资领先企业之间存在差距，具体如下：

主要差距	外资品牌-西门子	外资品牌-安川	发行人
技术沉淀	公司历史 170 年以上，在中国拥有 21 个研发中心，5,000 多名研发和工程人员。	公司历史 105 年以上，2013 年设立上海技术开发中心。	拥有 2 个研发中心，研发人员和专利数量均较少。
设计开发	产品模块化设计，研究从上游模块、原材料到电机等都有深入研究	对伺服驱动器、编码器、电机、总线技术等均有研究，同时也涉猎部分上游原材料研究	产品主要采用平台化设计，并开发行业专机产品，其他相关产品和上下游研究很少。
规模制造	实现全数字化生产制造、柔性化生产。	已运用物联网和 AI 技术，装备最新的自动化设备，沈阳三厂产能达 30 万台/月。	主要采用标准化产品生产，柔性化生产能力不够，伺服系统生产规模较小。
应用经验	产品可运用复杂灵活的场景，跨越多个行业的大量运营经验。	多个运用场合使用，2016 年全球累计伺服出货量 1,500 万台。	复杂应用场景较少，对行业运用经验较弱。
应用领域研究方向	在大数据、工业物联网、工业网络信息安全等数字化技术的研究较为全面	先进电机驱动技术结合自身工业机器人产业，相关研究和技术储备深厚	在数字化技术研究领域投入较少，伺服系统主要向其他类电机驱动、编码器、总线等研究方向发展。

公司由于成立时间较短，资本规模小，相较于国外竞争对手，在企业综合技术实力的差距体现在其技术沉淀周期短、设计开发领域窄、制造规模优势不足、应用经验涉及场景和行业范围不足以及研究方向有限等。

（4）公司及同行业可比公司经营情况、市场占比及研发投入情况

公司主要从事变频器、伺服系统与运动控制器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结合公司成长阶段、所属行业、技术水平特点、产品应用领域、公司业务规模、同行业竞争对手数据获得可靠性等因素，变频器方面，公司选取 ABB、台达、汇川技术、英威腾、蓝海华腾五家境内外上市公司进行比较分析，公司与上述五家上市公司在经营情况、市场地位、技术实力、衡量核心竞争力的业务数据方面的比较情况如下：

主要企业	经营情况(2019年营业收入,单位:万元)	其中,2019年在中国市场的低压变频器营业收入,单位:万元	市场地位(中国低压变频器行业市场份额)	技术实力(2019年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技术实力(2019年研发投入金额,单位:万元)	核心竞争力(2019年变频器业务毛利率)
ABB	19,518,012.36	353,000	16.72%	4.28%	835,748.76	31.83%
台达	6,242,098.92	110,000	5.21%	8.91%	556,109.99	27.78%
汇川技术	739,037.09	270,000	12.79%	11.58%	85,555.89	45.30%
英威腾	224,202.51	94,500	4.48%	13.06%	29,288.85	41.09%
蓝海华腾	32,008.81	10,081	0.48%	15.58%	4,986.04	39.66%
发行人	44,623.55	37,978	1.80%	9.63%	4,295.48	42.47%

注：营业收入数据来源于各公司年报，以历史汇率进行换算。2019年中国市场低压变频器营业收入及市场份额数据来源于中国工控网《中国低压变频器市场研究报告（2020）》。ABB及台达未披露分产品毛利率，表中为2019年综合毛利率数据。技术实力详见本节“七、公司核心技术和研发体系”之“（一）公司拥有的核心技术及来源情况”之“3、发行人核心技术创新先进性依据”之“（3）产品技术及参数与同行业对比情况”。

伺服系统方面，公司选取三菱、台达、汇川技术、信捷电气、蓝海华腾五家境内外上市公司进行比较分析，具体的比较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经营情况(2019年营业收入,单位:万元)	其中,2019年在中国市场的伺服系统营业收入,单位:万元	市场地位(2019年中国伺服系统行业市场份额)
三菱	27,511,403.15	93,000.00	9.69%
台达	6,242,098.92	130,000.00	13.54%
汇川技术	739,037.09	114,720.34	10.73%
信捷电气	64,964.16	19,486.91	2.03%
蓝海华腾	32,008.81	972.52	0.10%
发行人	43,543.01	5,309.96	0.55%

注：营业收入数据来源于各公司年报和 Wind 资讯。2019年中国市场伺服系统营业收入数据来源于中国工控网《中国通用运动控制市场研究报告（2020）》。

在工业自动化领域，国内企业的营业收入规模小于国外企业，但国产品牌凭

借快速响应、成本、服务等本土化优势，增长速度较快，不断缩小与国际著名品牌在产品性能、技术水平等方面的差距，国产品牌的市场份额自 2009 年的 24.8% 逐渐增长到 2018 年的 35.7%。未来，国内企业会随着进口替代推进实现持续发展。

此外，公司 2019 年的研发费用率和同行业上市公司平均费用率水平相近，受公司整体资产规模及营收规模限制，研发费用投入金额和发明专利数量低于同行业龙头企业汇川技术及英威腾，与蓝海华腾及信捷电气相仿。在专利数量方面，公司拥有的发明专利数量相对较少，低于汇川技术等同行业上市公司。

公司名称	2019 年度研发费用 (亿元)	2019 年度研发投入占 营收比重	截至 2019 年度末发明专 利数量(项)
汇川技术	8.56	11.58%	307
英威腾	2.93	13.06%	240
蓝海华腾	0.50	15.58%	21
信捷电气	0.55	8.47%	34
伟创电气	0.43	9.63%	15

数据来源：上市公司年报、中国专利信息网

（五）公司的竞争优势

1、研发与技术优势

公司始终坚持以市场需求为导向，以技术创新为驱动的经营理念，持续投入大量的资金从事研发工作，并通过健全的人才引进制度，汇集了一批电力电子、电机驱动、运动控制、电机设计、制成工艺和项目管理等多专业的优秀人才。通过多年持续的技术研究和产品开发，公司逐渐形成了以下研发与技术竞争优势：

（1）持续技术创新和深厚技术积累

公司自创立至今，坚持以技术创新为驱动，长期推动技术研究团队致力于核心技术攻关和创新。经过 10 多年的发展，公司在核心技术方面积累深厚。在技术水平方面，目前公司在电机控制算法方面掌握了异步感应/永磁同步/同步磁阻电机的矢量控制技术，电机高频注入控制技术、电机参数辨识技术、高速弱磁等关键核心技术；运动控制算法方面掌握机械共振抑制技术、惯量辨识技术、高速高精控制技术、电子凸轮同步技术、以及各类主流总线控制技术；电力电子方面

取得了功率半导体可靠控制，开关电源环路控制等关键技术突破，完成了国内技术平台创建，确定了行业中技术地位。目前拥有已授权专利 98 件。公司的技术实力也得到了相关部门的认可，2015 年深圳伟创研发的“智能型高精度伺服驱动器”项目被深圳市企业创新纪录审定委员会评为“深圳企业创新纪录”、2019 年被苏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评为“2019 年度苏州市工业设计中心”、2019 年被江苏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等认定为“江苏省工业企业技术中心”。

在产品性能方面，公司变频器产品在支持的电机类型、SVC 控制性能、FVC 控制性能、电机参数学习等技术指标上，与国内同行业上市公司处于同一水平。伺服系统在产品性能、产品系列广度、高级算法等性能技术指标上，与国内同行业上市公司处于同一水平。

（2）围绕快速交付与精益化生产的装备开发研究

在产品交付方面，公司一直致力于打造高质量产品的快速交付能力，长期推动精益化生产体系的建设。通过多年的努力，公司拥有了一支经验丰富的工艺开发团队，以精益化生产为目标，针对生产设备和测试工装持续开展研究开发。在生产制造方面公司拥有柔性生产线设备，能够开发各类定制化产品。在质量监控方面，公司拥有多维度的测试方法、高精度的测试设备，有效地保证了产品的稳定性、可靠性和快速交付。

2、营销和服务网络优势

在销售渠道方面，随着行业应用领域的拓展、产品线的不断延伸、竞争方式的升级，企业营销渠道面临更大的挑战。为适应市场及产品快速、多层次的变化，公司在多年的营销实践中不断总结与创新，逐渐建立了“区域+行业”的独特营销体系。

区域销售侧重于区域客户的开发和维护，主要客户为区域经销商，公司经过多年国内外销售渠道的布局，拥有覆盖面广泛且高效的经销网络。截至 2019 年末，公司共有签约经销商 122 个，在国内 13 个主要城市设立常驻业务和技术服务团队，在海外成立了印度子公司，公司的经销网络提高了公司产品的知名度和市场覆盖率，有利于公司捕捉市场机会，进而保证公司的成长性。

行业销售侧重于各大行业的客户开发和维护，主要客户为行业系统集成商和

各大行业终端客户。公司的行业销售体系可以积极把握制造业产业升级的机会，深入了解客户应用需求，进而有针对性地配备专业知识强、经验丰富的技术支持人员和营销人员快速响应，为客户提供更智能、更精准、更前沿的综合产品解决方案，有利于公司在细分行业形成良好的口碑，继而形成品牌影响力和竞争力。

“区域+行业”的营销体系相互协同、互为配合。区域发挥覆盖面广的优势，捕捉机会点，为行业客户开发提供信息与服务支撑。行业发挥专业性与经验丰富的优势，开发重点客户并形成影响力，然后逐步推广到其他区域销售。

3、管理团队优势

公司管理团队稳定、团结、务实，大部分是公司创业至今的骨干人员，覆盖公司研发、营销、供应链、质量等各个业务部门，对公司文化高度认同，带领全公司共同向同一个目标努力。

同时，公司管理团队均具有多年的变频器等自动化行业的从业经验，长期以来一直专注于变频器或自动化行业的研究，对客户的需求，设备的工艺性能和技术的发展均有比较深刻的见解和经验积累。公司的管理体系亦呈现扁平化特点，能够快速、准确地把握市场的变化趋势及精准制定运营策略并高效执行。

4、独有的竞争优势

与国内同行业公司相比较，公司独有的竞争优势主要体现在对国内低压变频器细分行业市场的开发、产品投入和配套服务能力；与国外同行业公司相比较，公司的竞争优势体现在紧贴市场需求的产品开发理念与流程和定制化产品快速交付能力，具体说明如下：

（1）相较于本土品牌

公司采取深耕细分行业的发展策略。相较于同行业国内可比上市公司专注于电梯、新能源汽车、轨道交通等行业，公司在起重、矿山机械细分行业占据了一定的市场份额和竞争优势，并已在机床、压缩机、光伏扬水、建材等多个细分行业持续投入，收入不断增长。2017至2019年，公司在起重行业的市场占有率由2.41%增长至9.19%，复合增长率达到95.28%，呈现高速增长趋势；2017至2019年，公司在矿山机械行业的市场占有率分别为7.40%、6.60%和7.71%。

（2）相较于外资品牌

1) 紧贴市场需求的产品开发理念与流程

与外资品牌相比较，公司执行了紧贴市场需求的产品开发理念。产品开发团队遵循开发服务于市场的原则，在产品经理的带领下，直接接洽终端客户，与其进行深层次的探讨，充分理解产品需求，明确产品定位，确定以解决客户需求为出发点的设计方案，依托公司的技术平台进行产品开发设计，通过完善的开发流程监督，确保产品开发质量，同时还让产品具有更强的针对性，实用性，从而赢得客户的青睐。

2) 定制化产品的交付优势

随着国内市场环境变化，客户需求呈现多样化和个性化特点，相比于外资品牌，公司积极把握市场变化趋势，不断推出新产品、完善解决方案，形成从前期客户需求调研到产品按期、高质量交付的全流程定制化产品交付能力。根据市场需求，公司能快速搭建专用生产线，并组建专用制造人员，以确保产品数量及质量的交付要求。对于小批量的定制产品，公司均安排专人制造，争取以最低的成本、最高的个性化定制水平满足客户需求。现公司已经能满足株洲中车时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中信重工开诚智能装备有限公司等众多客户定制化产品交付需求。

（六）公司的竞争劣势

与国内同行业公司相比较，公司在市场占有率、融资途径及销售渠道规模方面有待加强；与国外同行业公司相比较，公司需提升技术研发投入、产品丰富度及品牌知名度以及高端市场的占有率，具体说明如下：

1、相较于本土品牌

（1）市场仍需进一步拓宽

我国是世界制造业的中心，拥有全球最大的设备型市场，虽然公司自成立起就专注于市场的开拓，并在通用市场和部分细分行业领域取得了不错的成果，但相比国内上市较早的龙头企业如汇川技术、英威腾，发行人营收规模仍然较小，以上可比公司经过早期资本融资扩产后，所提供的产品类型更加丰富，所开拓的市场行业更多。发行人需丰富产品类型，开拓更多行业市场和海外市场，提高各

类型产品销售规模，缩小与竞争对手差距。

1) 变频器领域

公司名称	2019年在中国市场的低压变频器营业收入，单位：万元	中国低压变频器行业市场份额
汇川技术	270,000.00	12.79%
台达	110,000.00	5.21%
英威腾	94,500.00	4.48%
发行人	37,978.29	1.80%

2) 伺服系统领域

公司名称	2019年在中国市场的伺服系统营业收入，单位：万元	中国伺服系统行业市场份额
台达	130,000.00	13.54%
汇川技术	103,000.00	10.73%
信捷电气	19,487.00	2.03%
发行人	5,309.96	0.55%

注：发行人的数据已经审计，其他可比公司的数据来源为中国工控网《中国低压变频器市场研究报告（2020）》和《中国通用运动控制市场研究报告（2020）》。

（2）产品线丰富程度低于国内行业龙头企业

工业自动化控制产品类别丰富，应用领域广泛，丰富产品线类别一方面可以覆盖更多客户和行业，提升公司的销售规模；另一方面也能够发挥产品线之间的协同作用，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力。当然，部分产品线发生亏损也会拖累公司业绩。相比于同行业上市公司汇川技术和英威腾，公司的产品线丰富程度不足，具体对比如下：

产品大类	伟创电气	汇川技术	英威腾
中低压变频器	有，提供各系列通用变频器和行业专机	有，提供各系列通用变频器和行业专机	有，提供各系列通用变频器和行业专机
高压变频器	无 6kV 以上高压变频器产品	D9X、HD5X 系列高压变频器，电压范围 6kV-11kV，最大功率 30MVA	GD5000 高压变频器，电压范围 3-11kV，最大功率 8000kW
伺服系统	有，功率范围为：50W-75kW，起步阶段销售规模小	有，功率范围为：100W-75kW	有，功率范围为 100W-75kW
其他工业自动化控制产品	部分型号运动控制器、HMI、动车组客车	电梯一体化驱动器、新能源汽车驱动器、	新能源汽车驱动器、电梯控制系统、各类

产品大类	伟创电气	汇川技术	英威腾
	电源，销售规模较小	各类运动控制器、传感器、地铁及有轨电车牵引控制系统	运动控制器、UPS 电源、轨道交通牵引系统、电梯一体化驱动器

（3）销售渠道规模和核心经销商实力

与汇川技术、英威腾相比较，公司仍需拓展海外市场的销售渠道。目前公司的营销网络和主要的经销商集中于国内市场，对海外市场的开拓和覆盖不足，仅在印度设立了子公司。此外，与本土品牌汇川技术、英威腾相比较，公司虽拥有一定数量和销售规模的经销商，但缺少销售、技术、服务等综合实力更强，能实现亿元级销售规模的核心经销商。

（4）融资途径单一，规模扩张资金不足

近年来，公司发展迅速，产能接近饱和，需要大量资金进一步扩大生产规模。与此同时，国内行业竞争日趋激烈，竞争方式开始升级，由过去单一产品竞争向产品应用方案服务过渡，需要投入大量资金丰富产品线，拓宽产品的应用范围。相较于国内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目前公司发展所需资金来源渠道较少，融资途径单一，基本依赖自筹资金和银行贷款，一定程度上制约了公司的发展。

2、相较于外资品牌

（1）技术研发投入仍需加强

公司的技术研发水平与外资品牌相比较，虽然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重较高，但受限于公司营业收入规模大小，公司技术研发投入金额较低。与 ABB 相比较，截至 2019 年末，ABB 共计拥有 33,500 项专利，2019 年度研发投入为 11.98 亿美元；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共拥有专利 98 项，2019 年度研发投入为 4,295.47 万元，仍有较大差距。

（2）产品的可靠性与稳定性仍需提升

虽然公司的产品在主要技术指标参数上已经达到或接近外资品牌同类产品，但技术参数是产品可测量的技术表现维度，无法全面反映产品的综合性能和使用体验。变频器等工业自动化控制产品由于集成度高，不同元器件之间间隔距离近，需要承受电压和电流以及外界恶劣的运行环境，因此产品设计和工艺实现需要考

虑绝缘、耐压、散热、抗干扰、电磁兼容性等诸多因素，产品设计和制造过程中涉及多学科知识，大批量生产出可靠性和稳定性高的产品，需要长时间经验积累，对生产工艺、元器件特性和制造水平进行持续提升。发行人的产品和国外品牌优秀产品相比，在长期使用和严苛环境下，产品的可靠性和稳定性仍有差距，该差距受产品技术水平、材料工艺、制造工艺等多个因素综合影响，公司仍需要持续不断提升。

（3）产品丰富度及品牌知名度有待进一步提升

以 ABB、西门子为代表的欧美品牌和以松下、安川为代表的日系品牌经过多年的发展，在技术积累、产品丰富度、资金规模、管理经验及品牌知名度等方面都具备优势，由此长期以来占据了我国变频器和伺服系统市场的主要份额。近些年，虽然公司发展迅速，变频器和伺服系统产品种类、规格不断增加，性能持续提升，并在业内形成了一定的品牌知名度，但与国际知名厂商相比，产品丰富度和品牌知名度还有待进一步提升。公司产品线与西门子、ABB 对比如下：

产品大类	西门子	ABB	伟创电气
中低压变频器	产品丰富，功率范围为 0.12kW-6840kW	产品丰富，功率范围为 0.18-3200kW	主要功率范围为 0.4-1200kW
高压变频器	有，电压等级覆盖 2.3kV-13.8kV	有，电压等级覆盖 2.1kV-10kV	无 6kV 以上高压变频器产品
伺服系统	产品丰富，功率范围为 0.1kW-1200kW	提供功率最高到 64kW 伺服驱动器和最大功率到 22kW 的伺服电机	提供功率范围为 50W-75kW 的伺服系统
运动控制器	提供各类运动控制类产品	提供大中小各系列 PLC、IO 模块、工业机器人等	提供运动控制器、PLC、HMI，但产品型号较单一
电机类	提供适用于各类应用的工业电机、发电机	提供面向所有应用的全系列电机和发电机	仅提供小功率伺服电机
其他类产品	提供各类减速机、联轴器、Profinet 通信协议等	提供各类电能变流器和逆变器、变压器、软启动器、开关柜等	提供少量其他相关类产品

（4）高端市场渗透率不足

欧美品牌依靠大功率变频器在冶金和石油等高端工控自动化行业长期占据着主要的市场份额。根据中国工控网的数据显示，2019 年，西门子、ABB 和罗克韦尔占据了国内冶金行业变频器市场主要份额，西门子和 ABB 也同样系石油钻机设备变频器的主要供应商。与外资品牌相比，公司在冶金和石油行业的市场

仍处于前期开发阶段，公司需进一步挖掘在高端工控运用领域的市场机会。

（七）公司面临的机遇与挑战

1、公司面临的机遇

（1）国家产业政策的鼓励与支持

我国制造业规模庞大，总产值规模连续多年稳居世界第一，但制造业整体“大而不强”，我国制造业急需推动产业升级。伴随着工业 4.0 时代的到来，我国制造业面临着自动化和信息化的双重任务，自动化作为信息化实现的底层基础显得尤为迫切。为此国家出台了一系列政策对工业自动化进行支持与引导，如《中国制造 2025》提出“推进信息化与工业化深度融合，加快发展智能制造装备和产品。组织研发具有深度感知、智慧决策、自动执行功能的高档数控机床、工业机器人、增材制造装备等智能制造装备以及智能化生产线，突破新型传感器、智能测量仪表、工业控制系统、伺服电机及驱动器和减速器等智能核心装置，推进工程化和产业化”。国家政策清晰的政策导向和充分的支持力度，为我国工业自动化行业快速发展提供了良好的机遇。其他国家产业政策具体见本节“二、行业的基本情况”之“（二）行业主管部门、行业监管体制及主要法律法规、产业政策”。

（2）新技术赋能智能制造，从而拉动工业自动化需求增长

近年来，物联网、边缘计算、云计算、大数据、人工智能、5G 等新技术已从科学概念、基础科学等领域逐渐开始商业化实施，并与产业逐步走向深度融合。新技术的推出将赋能智能制造，使得生产制造在柔性化、智能化、高度集成化、缩短产品研制周期、降低资源能源消耗、降低运营成本、提高生产效率等方面均得到保障。中国制造业正在新技术的推动下进行转型，向高质量和智能化需求发展，机器取代人工的进程加快，并拉动对自动化产品的需求增长。

（3）国内外产品差距不断缩小，进口替代持续推进

国内工业自动化设备的本土领先品牌技术水平处于不断提升的过程中，跟外资品牌之间的差距逐渐缩小，2010 年开始本土企业陆续登陆资本市场，资金实力大大增强，行业进入了快速发展阶段，国产品牌的市场份额自 2009 年的 24.8% 逐渐增长到 2018 年的 35.7%。而且本土品牌更贴近国内客户，对国内客户需求

研究更深入，具备更强的细分领域需求挖掘能力，服务响应速度也更快，国内客户的接受程度不断提升。截至 2018 年，外国品牌在国内低压变频器市场仍占有 64.3% 的市场份额，国产品牌占比较低。同时，《智能制造发展规划(2016-2020)》指出，到 2020 年，我国自产智能制造关键技术装备和核心产品的市场份额将达到 50%，国家在智能制造方面的进口替代亦有相关政策支持。

（4）下游应用领域广泛且不断拓展

变频器、伺服系统等工业自动化控制产品广泛应用于国民经济的各个领域，如起重机械、纺织化纤、油气钻采、石化和化工、冶金、煤炭、电梯、建材、电力、市政、食品饮料、机床、造纸印刷等多个传统领域。此外，变频技术在城市轨道交通、电气化列车、电动汽车、风力发电和太阳能发电等新兴领域也有着广泛应用，伺服系统随着近几年工业机器人、电子制造设备等产业的迅速扩张而快速增长。工业自动化控制产品既对接新兴产业扩张产生的增量需求，也有传统产业设备更新的存量需求。

2、公司面临的挑战

（1）行业基础相对发达国家较为薄弱

相对发达国家，我国本土企业在变频器和伺服系统等工业自动化行业起步较晚，行业公共服务平台、技术标准等产业体系尚不够完善，企业的研发实力较弱，规模也普遍较小，工业自动化控制产品，尤其是中高端应用领域的产品，与国际知名企业相比，在产品功能、性能、可靠性、解决方案等方面存在一定差距，行业整体基础较为薄弱。

（2）行业竞争日趋激烈

与国产品牌厂商相比，外资品牌厂商在技术、品牌及资金方面具有较大优势，但在成本、服务及响应速度方面存在一定劣势，因此外资品牌厂商通过建立独资或合资企业不断提升本土化制造和服务，而这也必然会加剧市场的竞争。与此同时，行业内部企业正在抓紧机会扩大规模，建立健全产业链，丰富产品种类，形成完整的系统化解决方案，增加综合竞争力；行业上下游企业甚至外部行业巨头也通过并购、重组、投资等方式快速进入工业自动化行业。市场竞争格局已经由单一的产品竞争，逐步转变为丰富的系统化解决方案，小批量、多品种及高可靠

性的供应链柔性交付，快速的技术及产品迭代升级等规模化竞争。

四、公司的销售情况和主要客户

（一）公司主要产品的产销情况

1、主要产品产能、产量和销量

报告期各期，公司的主要产品的产能、产量及销量情况如下：

单位：台

产品线		变频器			伺服系统
		合计	行业专机	通用变频器	
2019 年度	产能	230,000	-	-	65,000
	产量	217,590	94,121	123,469	62,454
	销量	214,678	107,035	107,643	54,847
	产能利用率	94.60%	-	-	96.08%
	产销率	98.66%	113.72%	87.18%	87.82%
2018 年度	产能	230,000	-	-	30,000
	产量	224,279	101,428	122,851	29,941
	销量	211,275	106,022	105,253	31,288
	产能利用率	97.51%	-	-	99.80%
	产销率	94.20%	104.53%	85.68%	104.50%
2017 年度	产能	220,000	-	-	20,000
	产量	209,751	112,929	96,822	10,472
	销量	207,039	111,322	95,717	19,786
	产能利用率	95.34%	-	-	52.36%
	产销率	98.71%	98.58%	98.86%	188.94%

注：1、变频器行业专机及通用变频器共用产能。

2、伺服系统数量包含伺服驱动器和伺服电机。

公司总体产能逐年增加，主要系公司 2017 年有 5 条生产线，2018 年新增了一体机和伺服电机生产线，2019 年新增小功率机器生产线所致。报告期内，公司的变频器、伺服系统与运动控制器产品整体的产能利用率较高，产能接近饱和，不同产品的产能利用率在报告期内有所波动。公司 2019 年变频器的产能利用率有所下降，主要系公司 2019 年生产的大功率机器较多，例如建机、逆变器产品，替代了小功率机器的产量，因此全年总体生产产量有所下降。

公司 2017 年伺服系统产能利用率为 52.36%，主要原因系公司于 2017 年研发并推出了新一代伺服系统 SD700，公司尚未全面推广该系列产品，因此 2017 年的实际生产量较低。公司 2017 年伺服系统的产销率较高，主要系公司通过外购伺服电机用于配套公司自产的伺服驱动器对外销售，在统计销量时数量包含伺服驱动器和伺服电机。报告期内，公司的变频器、伺服系统与运动控制器产品整体的产销率先下降再维持稳定。公司 2018 年产销率下降主要原因系公司苏州工厂于 2016 年 10 月开始生产，2017 年工厂的生产人员尚未完全到岗，因此交货周期比较紧张，全年生产量相对较低，因此产销率较高。公司 2018 年新增生产线并根据需求扩招生产人员，并根据市场预测的生产计划进行备货生产，因此 2018 年全年的产量相对上涨，导致产销率下降。

2、主要产品的销售情况

（1）按产品类别分类的销售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变频器	37,978.29	87.22%	31,962.77	90.85%	29,827.13	93.30%
其中：行业专机	20,844.31	47.87%	14,101.81	40.08%	12,901.98	40.36%
通用变频器	17,133.98	39.35%	17,860.95	50.77%	16,925.14	52.94%
伺服系统及运动控制器	5,309.96	12.19%	3,106.70	8.83%	1,938.04	6.06%
其他	254.76	0.59%	113.82	0.32%	205.25	0.64%
合计	43,543.01	100.00%	35,183.28	100.00%	31,970.42	100.00%

（2）按销售区域分类的销售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华东地区	16,415.02	37.70%	12,754.27	36.25%	11,307.11	35.37%
华南地区	9,112.79	20.93%	7,747.60	22.02%	6,546.65	20.48%
华北及东北地区	7,421.59	17.04%	6,465.93	18.38%	5,782.94	18.09%
中西部地区	7,727.09	17.75%	4,398.44	12.50%	3,882.88	12.14%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境内小计	40,676.49	93.42%	31,366.24	89.15%	27,519.58	86.08%
境外地区	2,866.52	6.58%	3,817.04	10.85%	4,450.84	13.92%
合计	43,543.01	100.00%	35,183.28	100.00%	31,970.42	100.00%

（3）按销售模式分类的销售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经销	25,769.70	59.18%	24,622.36	69.98%	23,365.55	73.08%
直销	17,773.31	40.82%	10,560.92	30.02%	8,604.87	26.92%
合计	43,543.01	100.00%	35,183.28	100.00%	31,970.42	100.00%

（4）主要产品平均销售价格的变动情况

单位：台、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销量	平均价格	销量	平均价格	销量	平均价格
变频器	214,678	1,769.08	211,275	1,512.85	207,039	1,440.65
其中：行业专机	107,035	1,947.43	106,022	1,330.08	111,322	1,158.98
通用变频器	107,643	1,591.74	105,253	1,696.95	95,717	1,768.25
伺服系统与运动控制器	54,847	968.14	31,288	992.94	19,786	979.50

报告期内，通用变频器的平均价格呈现逐年下降的趋势，公司通用变频器产品型号众多，平均价格降低主要原因系各年度销售产品价格变化影响为主，例如2019年主打通用型产品AC300由于其设计结构变化，产品生产工艺提升，减少了生产工时，生产成本较AC70降低，对应销售定价也低于AC70；此外，部分推出市场较早型号产品价格根据产品生命周期和市场行情会逐步降低售价。

公司的行业专机近年逐步受到市场认可，产能逐年提升，报告期内平均价格逐年上涨。其报告期价格上涨主要受产品结构变化影响，DC600、S200等产品单价较高，提升了该类别平均价格。公司的伺服系统与运动控制器价格略有波动，也主要受成本结构和产品结构两方面因素影响所致。

（二）报告期内主要客户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销售客户情况如下表所示：

年份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 (万元)	占营业收入 比例	主要销售 类别
2019 年度	1	株洲中车时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541.72	5.70%	行业专机
		株洲中车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65.11	0.15%	通用变频器
		株洲变流技术国家工程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5.42	0.01%	通用变频器
	2	济南铎泰恒泓商贸有限公司	1,705.19	3.82%	行业专机
	3	成都三本科技有限公司	1,636.33	3.67%	通用变频器
	4	中信重工开诚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1,452.47	3.25%	行业专机
	5	济南追日科贸有限公司	1,004.77	2.25%	通用变频器
	合计		8,410.99	18.85%	-
2018 年度	1	成都三本科技有限公司	1,692.60	4.74%	通用变频器
	2	Shakti Pumps (India) Limited	1,690.68	4.74%	行业专机
	3	济南追日科贸有限公司	1,074.94	3.01%	通用变频器
	4	深圳市伟信电气有限公司	1,027.36	2.88%	行业专机
	5	深圳市科斯腾液压设备有限公司	985.35	2.76%	伺服系统与运动控制器
		合计		6,470.92	18.13%
2017 年度	1	Shakti Pumps (India) Limited	2,865.16	8.87%	行业专机
	2	成都三本科技有限公司	1,584.66	4.91%	通用变频器
	3	深圳市伟信电气有限公司	1,397.83	4.33%	行业专机
	4	济南追日科贸有限公司	1,195.75	3.70%	通用变频器
	5	沈阳伟纳达电气销售有限公司	878.78	2.72%	通用变频器
		合计		7,922.19	24.53%

注：株洲中车时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株洲中车机电科技有限公司与株洲变流技术国家工程研究中心有限公司均为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合并计算销售额。2017年至2019年，前五大客户的销售收入合计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24.53%、18.13%和18.85%。公司前五大客户的销售收入占比较低，不存在向单个客户销售比例超过营业收入总额50%的情况或严重依赖少数客户的情形。

发行人采用直销与经销相结合的营销模式，同时随着公司个性化产品及战略客户的增多，产品直销比例有所提高。公司与主要经销商在平等互利的基础上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报告期内公司的经销商保持了较高的稳定性和连续性。

报告期内，因为下游客户的采购需求变化以及公司新开拓了直销客户，前五大客户产生一定的变化。

发行人报告期内前五大客户中，深圳市伟信电气有限公司为发行人实际控制人胡智勇先生实际控制的公司，具体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七节 公司治理与独立性”之“九、关联方及关联关系”。除伟信电气外，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及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在上述客户中不占有任何权益。

五、公司采购情况和主要供应商

（一）公司采购原材料、能源情况

1、主要原材料供应情况

公司产品的原材料主要包括 IGBT 模块及整流桥模块、低压电器、主电容类、集成电路等基础材料，上述原材料市场供应较为充足。公司经过多年发展，已与主要供应商建立了稳定互信的合作关系，报告期内原材料供应稳定及时。

主要原材料构成及占原材料采购总额的比重如下：

单位：万元

原材料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模块类	4,737.45	21.49%	4,850.82	22.76%	4,248.28	25.65%
集成电路	1,731.32	7.85%	2,034.34	9.55%	1,845.72	11.14%
外购配件	2,395.20	10.86%	1,655.36	7.77%	1,279.67	7.73%
主电容类	1,602.24	7.27%	1,847.52	8.67%	1,317.73	7.96%
机箱组件	836.78	3.80%	2,132.20	10.00%	1,473.34	8.90%
低压电器	2,100.84	9.53%	986.08	4.63%	438.28	2.65%
磁性器件	1,582.70	7.18%	948.89	4.45%	806.93	4.87%
散热器	871.83	3.95%	991.56	4.65%	958.45	5.79%
PCB	789.77	3.58%	843.42	3.96%	831.70	5.02%
散热风机	464.26	2.11%	468.46	2.20%	383.66	2.32%
小计	17,112.39	77.62%	16,758.64	78.64%	13,583.76	82.02%

上表中模块类主要包括 IGBT 模块及整流桥模块；集成电路包括 IC 及开关电源模块；外购配件包括外购的 PLC、伺服电机（公司 2018 年收购协盛达部分

经营性资产后转为自主生产伺服电机，产能不足部分外购）、操作台、触摸屏、制动电阻等；主电容类包括电解电容、吸收电容、薄膜电容；低压电器包括接触器、继电器、电磁开关、熔断器、保护器、制动器、编码器、电铃等；磁性器件包括变压器，传感器，电抗器，电感等。

报告期内，公司各类主要原材料的采购增长与收入增长趋势基本一致。其中，机箱组件的采购量下降系因为公司收购苏州尹帆经营性资产后，转为自主生产钣金件，产能不足部分向外采购。

2、主要原材料的价格变动趋势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原材料采购价格变化情况如下：

单位：元/件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价格	变动	价格	变动	价格
模块类	93.85	-16.18%	111.97	-13.89%	130.03
集成电路	1.83	3.98%	1.76	7.32%	1.64
外购配件	654.53	-3.51%	678.34	10.10%	616.09
主电容类	12.79	4.24%	12.27	29.16%	9.50
机箱组件	13.98	-45.98%	25.88	62.87%	15.89
低压电器	22.21	81.45%	12.24	64.96%	7.42
磁性器件	5.96	69.80%	3.51	10.03%	3.19
散热器	37.76	-7.31%	40.74	-20.79%	51.43
PCB	8.48	5.08%	8.07	0.25%	8.05
散热风机	16.6	12.54%	14.75	9.50%	13.47

各类原材料受采购价格波动和各期销售的产品结构不同，平均价格有所波动。公司原材料类别多，供应商分散，原材料采购价格总体来看在报告期内未发生大幅波动的情况。部分主要原材料采购价格变动较大的具体原因如下：

（1）模块类

模块类主要包括 IGBT 模块及整流桥模块。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度，模块类平均采购价格分别为 130.03 元/件、111.97 元/件，93.85 元/件，报告期内平均采购价格逐渐下降，主要原因系：一方面，随着国产 IGBT 性能和品质不断提升，公司加大国内品牌采购量，采购均价得以降低。另一方面，公司

不同年度根据市场需求推出新的产品系列，其所需模块电压和功率等级不同，价格随之变化。例如 SI22 产品，由于电压等级和功率等级低，配套模块的采购价格低于传统型号，此类产品销量占比增加使得模块类采购均价也有所降低。

（2）集成电路

集成电路即 IC。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向艾睿（上海）贸易有限公司、深圳市新蕾电子有限公司等供应商采购原材料芯片，芯片型号根据产品类别和功率等级，涉及的种类较为分散，各种类占比较小。报告期内，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度，集成电路平均采购价格分别为 1.64 元/件、1.76 元/件、1.83 元/件，报告期内集成电路平均采购价格呈上涨趋势，主要系受国内市场 IC 供货紧张和美元升值等因素影响。

（3）主电容类

主电容类包括电解电容、吸收电容、薄膜电容等。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度，主电容类平均采购价格分别为 9.50 元/件、12.27 元/件、12.79 元/件，主电容类自 2018 年度采购均价上涨主要系电容的上游原材料电极箔的价格上涨传导所致。根据公开信息查询，电极箔是生产铝电解电容器的关键性基础材料，用于承载电荷，占铝电解电容器生产成本的 30%-60%。电极箔生产会大量排出废液及废气，同时能耗巨大。2018 年初，受环保限产及供给侧改革影响，铝箔、铝壳等上游材料成本上涨，国内各大铝电解电容企业纷纷对产品提价导致 2018 年电容类原材料采购均价较上年同期有显著增长。

（4）机箱组件

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度，机箱组件平均采购价格分别为 15.89 元/件、25.88 元/件、13.98 元/件，其中 2018 年采购均价上涨主要原因系：2018 年度销售大功率产品 S200E 系列变频一体化专机较 2017 年度增加，故对应向外采购配套的 S200E-G7300 型号机箱组件增加，大功率型号产品对应机箱配件单价较高，导致采购均价上涨；2017 年度、2018 年度，公司采购 S200E-G7300 型号机箱组件数量分别为 2,123 台、5,180 台，平均采购单价分别为 311.62 元/台、314.81 元/台，采购金额分别为 66.16 万元、163.07 万元，采购额增长 146.49%，2019 年公司收购苏州尹帆后，机箱组件基本实现自主生产，故 2019 年采购均

价下降。

（5）低压电器、磁性器件

低压电器包括编码器、直流/交流接触器、传感器等；磁性器件包括变压器，传感器，电抗器、电感器等。2017年度、2018年度、2019年度，低压电器平均采购价格分别为7.42元/件、12.24元/件，22.21元/件，磁性器件平均采购价格分别为3.19元/件、3.51元/件，5.96元/件。报告期内低压电器、磁性器件采购均价呈上涨趋势，主要原因系材料采购类别不一致。由于大功率产品产量逐年增加，采购大功率变频器配件的低压电器和磁性器件较多，采购均价上涨。

（6）散热器

2017年度、2018年度、2019年度，散热器平均采购价格分别为51.43元/件、40.74元/件，37.76元/件，报告期内采购均价呈下降趋势，主要原因系产品更新换代，新产品结构设计发生变化，新产品的散热原理改变，同一功率的新产品使用的散热器功率减小所致。报告期内，以同一功率新旧产品使用散热器为例，5.5kW功率AC70系列旧产品和5.5kW功率AC300系列新产品，使用的散热器平均单价分别为54.40元/件和8.80元/件；7.5kW AC70旧产品和7.5kW AC300新产品，使用的散热器平均单价分别为81.97元/件和10.57元/件。

3、主要能源使用情况

公司生产所需的主要能源是电力，由公司向当地供电部门购买。公司所在地区电力供应充足，价格较为稳定。

项目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用电量（万度）	268.60	179.38	164.39
用电金额（万元）	242.09	172.20	157.82
平均电价（元/度）	0.90	0.96	0.96

报告期内，公司用电量逐年提升，与生产规模的增长相匹配，平均电价总体稳定。

（二）报告期内主要供应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供应商情况如下表所示：

年度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万元)	占总采购 额比例	主要采购 类别
2019 年度	1	大联大商贸（深圳）有限公司	1,972.93	8.75%	模块类
	2	嘉兴斯达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1,410.55	6.26%	模块类
	3	株洲中车时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818.66	3.63%	低压电器 /磁性器 件
		株洲中车时代半导体有限公司	129.48	0.57%	模块类
		株洲中车时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半导体事业部	71.29	0.32%	模块类
	4	浦江召日电器有限公司	813.16	3.61%	外购配件
	5	苏州德迈科电机技术有限公司	650.38	2.88%	外购配件
	合计			5,866.46	26.02%
2018 年度	1	大联大商贸（深圳）有限公司	3,030.03	13.64%	模块类
	2	苏州尹帆科技有限公司	2,272.95	10.23%	机箱组件
	3	嘉兴斯达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811.18	3.65%	模块类
	4	南通一品机械电子有限公司	638.60	2.87%	主电容类
	5	南通江海电容器股份有限公司	634.78	2.86%	主电容类
	合计			7,387.54	33.25%
2017 年度	1	大联大商贸（深圳）有限公司	3,150.59	19.00%	模块类
	2	苏州尹帆科技有限公司	961.93	5.80%	机箱组件
	3	深圳市新蕾电子有限公司	670.14	4.04%	集成电路
	4	南通一品机械电子有限公司	643.00	3.88%	主电容类
	5	南通江海电容器股份有限公司	551.98	3.33%	主电容类
	合计			5,977.64	36.04%

注：株洲中车时代半导体有限公司为株洲中车时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的子公司，株洲中车时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为株洲中车时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半导体事业部的总公司。因此上述三个供应商合并计算采购额。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向单个供应商采购比例超过采购总额 50%的情况或严重依赖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在上述供应商中不占有任何权益。

六、公司与业务相关的主要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

（一）主要固定资产

公司固定资产主要包括房屋建筑物与生产和经营过程中使用的机器设备和电子设备等，目前使用状况良好。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拥有的固定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资产类别	原值	累计折旧	净值
房屋及建筑物	7,954.68	1,309.92	6,644.76
机器设备	1,705.83	324.33	1,381.50
电子及其他设备	1,275.99	522.82	753.17
运输设备	242.89	139.43	103.46
合计	11,179.38	2,296.50	8,882.88

（二）主要无形资产

公司无形资产主要系土地使用权和软件。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无形资产账面价值为 931.28 万元，占资产总额的比例为 2.06%，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原值	累计摊销	账面价值
土地使用权	986.62	110.17	876.45
软件	64.60	9.76	54.83
合计	1,051.22	119.94	931.28

1、商标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共拥有 20 项注册商标，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权利人	商标	注册号	类别	权利期限	取得方式
1.	伟创电气	VEICHI	第 18567670 号	7	2017.01.21-2027.01.20	原始取得
2.	伟创电气	SVEICH	第 7350886 号	9	2010.12.07-2030.12.06	受让取得
3.	伟创电气	VEICHI	第 6759418 号	9	2010.06.28-2030.06.27	受让取得
4.	伟创电气	VEICHI	第 20229392 号	9	2017.08.07-2027.08.06	受让取得

序号	权利人	商标	注册号	类别	权利期限	取得方式
5.	伟创电气	VEICHI	第 20229522 号	35	2017.07.28-2027.07.27	受让取得
6.	伟创电气	VEICHI	第 20229791 号	42	2017.07.28-2027.07.27	受让取得
7.	伟创电气	VEICHN	第 6759419 号	9	2010.06.28-2030.06.27	受让取得
8.	伟创电气	深伟创	第 7350898 号	9	2010.12.07-2030.12.06	受让取得
9.	伟创电气	伟创	第 8839790 号	9	2011.11.28-2021.11.27	受让取得
10.	伟创电气	伟创志远	第 13038211 号	9	2014.12.21-2024.12.20	受让取得
11.	伟创电气	WEHNA	第 8171326 号	9	2011.04.07-2021.04.06	受让取得
12.	伟创电气	WHEENA	第 8171352 号	9	2011.04.07-2021.04.06	受让取得
13.	伟创电气	WINENA	第 8171379 号	9	2011.04.07-2021.04.06	受让取得
14.	伟创电气	WLENA	第 8171413 号	9	2011.04.07-2021.04.06	受让取得
15.	伟创电气	伟昂	第 7506391 号	9	2011.02.07-2021.02.06	受让取得
16.	伟创电气	伟鼎	第 7506413 号	9	2011.02.07-2021.02.06	受让取得
17.	伟创电气	伟浩	第 7506407 号	9	2011.02.07-2021.02.06	受让取得
18.	伟创电气	伟纳	第 7506401 号	9	2011.02.07-2021.02.06	受让取得
19.	伟创电气	伟纳达	第 8602994 号	9	2011.09.07-2021.09.06	受让取得
20.	伟创电气	伟拓	第 7506429 号	9	2011.02.07-2021.02.06	受让取得

注：受让取得的商标的转让方均为深圳伟创。

2018年8月18日，深圳伟创与发行人签署《重组框架协议》，深圳伟创将其拥有的1372607号“**VEICHI**”马德里商标无偿转让予发行人。截至本招股说明书出具之日，该商标的权利人变更为公司的手续正在办理中。

发行人上述第20229522号商标（以下简称“争议商标”）被上海锦远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申请人”）向国家知识产权局提出无效宣告申请，国家知识产权局于2019年7月8日受理前述申请。争议商标的使用产品类别为第35类，即可用于“广告宣传；为零售目的在通讯媒体上展示商品；商业管理和组织咨询；商业信息；为商品和服务的买卖双方提供在线市场；计算机数据库信息系

统化；商业中介服务；进出口代理；替他人推销；市场营销”。

申请人提出无效宣告申请的主要理由为：（1）争议商标的注册申请不具有显著性，不足以起到区分商品及服务来源的作用；（2）争议商标与全球知名的顶尖意大利巧克力品牌“Venchi”极为近似；（3）发行人商标注册申请具有明显的恶意。

发行人答辩的主要理由为，“VEICHI”商标是发行人自主创新品牌的标识名称，早在 2008 年 6 月 2 日，发行人就已在主营业务类别第 9 类申请注册了“VEICHI”商标（注册号：第 6759418 号），随着发行人业务规模不断发展壮大，发行人先后将“VEICHI”商标申请了第 7 类（注册号：第 18567670 号）、第 9 类（注册号：第 20229392 号）、第 35 类（注册号：第 20229522 号）以及第 42 类（注册号：第 20229791 号）且均已获核准注册；且发行人一直公开、真实、合法使用“VEICHI”商标，该等商标已具备识别商品来源的作用，不存在无明显特征以及恶意抢注他人商标的意图。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未收到关于争议商标被撤销或无效宣告的通知，且争议商标不属于发行人的核心商标，因此如争议商标被宣告无效，不会对发行人的生产经营和财务成果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2、专利权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共拥有专利 98 项。其中，发明专利 16 项，实用新型专利 71 项，外观设计专利 11 项。公司专利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权利人	专利名称	专利类别	专利号	专利申请日	取得方式
1	伟创电气	一种电机能量回馈的控制方法及控制装置	发明	ZL201410347287.5	2014.07.21	原始取得
2	伟创电气	一种电机消磁方法及装置	发明	ZL201410347335.0	2014.07.21	原始取得
3	伟创电气	对开门防水结构及具有该结构的机柜	发明	ZL201510535231.7	2015.08.27	原始取得
4	伟创电气	IGBT 桥臂短路时 VCE 振荡电压的抑制电路	发明	ZL201310375385.5	2013.08.22	受让取得
5	伟创电气	变频器性能的测试系统及其方法	发明	ZL201410188224.X	2014.05.06	受让取得
6	伟创	基于 ACS710 的变频器	发明	ZL201310369618.0	2013.08.22	受让

序号	权利人	专利名称	专利类别	专利号	专利申请日	取得方式
	电气	过流保护电路及方法				取得
7	伟创电气	简易脉冲开关电源 PWM 发生电路及方法	发明	ZL201410083064.2	2014.03.07	受让取得
8	伟创电气	开关电源快速可靠的短路保护方法及电路	发明	ZL201310613818.6	2014.02.28	受让取得
9	伟创电气	可自调零闭环式模拟量输出方法及电路	发明	ZL201310647585.1	2013.12.06	受让取得
10	伟创电气	三相鼠笼式电机自由停机的消磁电路及方法	发明	ZL201310368480.2	2013.08.22	受让取得
11	伟创电气	一种多电平高压反激式开关电源	发明	ZL201310472487.9	2013.10.11	受让取得
12	伟创电气	一种开关电源输出过电压保护电路	发明	ZL201010510539.3	2010.10.15	受让取得
13	伟创电气	用于连接 PCB 板与逆变整流模块的结构及其安装、拆卸方法	发明	ZL201310368797.6	2013.08.22	受让取得
14	伟创电气	一种伺服系统的转动惯量辨识方法及装置	发明	ZL201710209440.1	2017.03.31	受让取得
15	伟创电气	一种旋转变压器位置故障信息判断及故障处理方法	发明	ZL201710226841.8	2017.04.06	受让取得
16	伟创电气	一种交直流自动切换供电系统	实用新型	ZL201821202524.9	2018.07.27	原始取得
17	伟创电气	壁挂变频器的防水风道结构	实用新型	ZL201420317145.X	2014.06.16	原始取得
18	伟创电气	变频柜	实用新型	ZL201420518112.1	2014.09.10	原始取得
19	伟创电气	变频器	实用新型	ZL201420800733.9	2014.12.16	原始取得
20	伟创电气	大功率变频器功率单元	实用新型	ZL201620151527.9	2016.02.29	原始取得
21	伟创电气	电源控制电路	实用新型	ZL201520549586.7	2015.07.27	原始取得
22	伟创电气	对开门防水结构及具有该结构的机柜	实用新型	ZL201520654738.X	2015.08.27	原始取得
23	伟创电气	工频变频转换一体机	实用新型	ZL201420557382.3	2014.09.25	原始取得
24	伟创电气	机柜框架及具有该机柜框架的机柜	实用新型	ZL201420802419.4	2014.12.16	原始取得
25	伟创电气	卷绕倍捻机及其控制系统	实用新型	ZL201520402885.8	2015.06.11	原始取得
26	伟创电气	拉铆式变频器机箱或机柜	实用新型	ZL201520737049.5	2015.09.22	原始取得
27	伟创电气	施工电梯用操作台及施工电梯系统	实用新型	ZL201520862177.2	2015.11.02	原始取得
28	伟创电气	施工电梯远程逻辑控制器	实用新型	ZL201520367474.X	2015.06.01	原始取得

序号	权利人	专利名称	专利类别	专利号	专利申请日	取得方式
29	伟创电气	施工电梯智能操作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520594992.5	2015.08.10	原始取得
30	伟创电气	施工电梯专用驱动器	实用新型	ZL201520118440.7	2015.02.27	原始取得
31	伟创电气	施工电梯专用驱动器	实用新型	ZL201520118476.5	2015.02.27	原始取得
32	伟创电气	施工升降机智能操作台及系统	实用新型	ZL201520443006.6	2015.06.25	原始取得
33	伟创电气	双变频器机柜	实用新型	ZL201520593792.8	2015.08.07	原始取得
34	伟创电气	塔吊变频柜	实用新型	ZL201520864494.8	2015.11.02	原始取得
35	伟创电气	小型式四象限防爆变频器芯	实用新型	ZL201420317149.8	2014.06.16	原始取得
36	伟创电气	一种高可靠性抱闸控制装置及施工升降机	实用新型	ZL201420555878.7	2014.09.25	原始取得
37	伟创电气	一种柜机	实用新型	ZL201520549253.4	2015.07.27	原始取得
38	伟创电气	一种基于施工升降机的变频控制一体机及施工升降机	实用新型	ZL201420555936.6	2014.09.25	原始取得
39	伟创电气	一种集成式双变频器	实用新型	ZL201520549209.3	2015.07.27	原始取得
40	伟创电气	一种伺服驱动器过流保护电路	实用新型	ZL201520449604.4	2015.06.26	原始取得
41	伟创电气	一种塔吊逻辑控制器	实用新型	ZL201520549636.1	2015.07.27	原始取得
42	伟创电气	一种塔吊一体机	实用新型	ZL201520549210.6	2015.07.27	原始取得
43	伟创电气	一种太阳能光伏变频器及光伏扬水系统	实用新型	ZL201420495939.5	2014.08.29	原始取得
44	伟创电气	轴流风机的风扇罩结构	实用新型	ZL201420317148.3	2014.06.16	原始取得
45	伟创电气	一种变频装置及电梯	实用新型	ZL201821752556.6	2018.10.26	原始取得
46	伟创电气	一种抱闸电机控制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821762915.6	2018.10.29	原始取得
47	伟创电气	一种抱闸电机控制装置及一种升降机	实用新型	ZL201821762914.1	2018.10.29	原始取得
48	伟创电气	一种集成化伺服电机	实用新型	ZL201920361270.3	2019.03.20	原始取得
49	伟创电气	变频器的电容安装夹具	实用新型	ZL201320664914.9	2013.10.28	受让取得
50	伟创电气	变频器的多功能机柜	实用新型	ZL201320793307.2	2013.12.06	受让取得
51	伟创电气	变频器的过流保护实时检测电路	实用新型	ZL201320515654.9	2013.08.22	受让取得

序号	权利人	专利名称	专利类别	专利号	专利申请日	取得方式
52	伟创电气	变频器的整体式液冷散热器	实用新型	ZL201320836014.8	2013.12.18	受让取得
53	伟创电气	变频器的重型包装纸箱	实用新型	ZL201320640448.0	2013.10.17	受让取得
54	伟创电气	变频器机柜门的滚轮式锁紧机构	实用新型	ZL201320640531.8	2013.10.17	受让取得
55	伟创电气	变频器机柜用铰链结构	实用新型	ZL201220284129.6	2012.06.15	受让取得
56	伟创电气	变频器中电容的密封防护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220289618.0	2012.06.19	受让取得
57	伟创电气	迟滞性窗口比较器电路	实用新型	ZL201320606648.4	2013.09.29	受让取得
58	伟创电气	带有电容套的变频器	实用新型	ZL201220286879.7	2012.06.18	受让取得
59	伟创电气	低干扰开关变压器结构	实用新型	ZL201220284128.1	2012.06.15	受让取得
60	伟创电气	电子设备内部的低杂散电感结构	实用新型	ZL201220286870.6	2012.06.18	受让取得
61	伟创电气	电子设备内部低杂散电感及低成本的布局结构	实用新型	ZL201320640251.7	2013.10.17	受让取得
62	伟创电气	多路故障保护电路	实用新型	ZL201120229252.3	2011.06.30	受让取得
63	伟创电气	高精度高压隔离运放检测电路	实用新型	ZL201320759056.6	2013.11.27	受让取得
64	伟创电气	挂式变频器整流回馈单元的密封防护结构	实用新型	ZL201320664951.X	2013.10.28	受让取得
65	伟创电气	基于 ACS710 的变频器过流保护系统	实用新型	ZL201320514232.X	2013.08.22	受让取得
66	伟创电气	基于 UC3844 反激式开关电源的反馈电路	实用新型	ZL201220289629.9	2012.06.19	受让取得
67	伟创电气	逆变器桥臂互锁保护电路	实用新型	ZL201120225924.3	2011.06.29	受让取得
68	伟创电气	三相电源输入侧缺相掉电检测保护电路	实用新型	ZL201120228999.7	2011.06.30	受让取得
69	伟创电气	施工升降变频一体机	实用新型	ZL201320837730.8	2013.12.18	受让取得
70	伟创电气	小功率 IGBT 驱动互锁电路	实用新型	ZL201320606478.X	2013.09.29	受让取得
71	伟创电气	小体积便捷式油泵伺服控制器	实用新型	ZL201320793484.0	2013.12.06	受让取得
72	伟创电气	一种变频器的逐波限流保护电路	实用新型	ZL201320625593.1	2013.10.11	受让取得
73	伟创电气	一种多逆变器并联输出均流结构	实用新型	ZL201020591755.0	2010.11.03	受让取得
74	伟创电气	一种风扇驱动电路及电机驱动设备	实用新型	ZL201820664410.X	2018.05.04	受让取得
75	伟创	一种集成式变频器	实用	ZL201020653976.6	2010.12.10	受让

序号	权利人	专利名称	专利类别	专利号	专利申请日	取得方式
	电气		新型			取得
76	伟创电气	一种均压充电电路及电机控制设备	实用新型	ZL201820579722.0	2018.04.20	受让取得
77	伟创电气	一种旋变激励响应信号的处理电路及处理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820636700.3	2018.04.28	受让取得
78	伟创电气	张力控制放卷变频器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320514729.1	2013.08.22	受让取得
79	伟创电气	正激开关电源的辅助供电电路	实用新型	ZL201320608298.5	2013.09.29	受让取得
80	伟创电气	直流母线电压线性检测电路	实用新型	ZL201120229268.4	2011.06.30	受让取得
81	伟创电气	电梯升降控制器（S200B系列）	外观设计	ZL201430337413.X	2014.09.12	原始取得
82	伟创电气	电梯升降控制器（S200C系列）	外观设计	ZL201430337008.8	2014.09.12	原始取得
83	伟创电气	电梯升降控制器（S200K系列）	外观设计	ZL201530250008.9	2015.07.13	原始取得
84	伟创电气	施工电梯驱动器	外观设计	ZL201430321980.6	2014.09.02	原始取得
85	伟创电气	塔吊户外变频一体柜	外观设计	ZL201530292997.8	2015.08.06	原始取得
86	伟创电气	塔吊一体机	外观设计	ZL201430321982.5	2014.09.02	原始取得
87	伟创电气	智能升降机操作台（PA200）	外观设计	ZL201530235648.2	2015.06.30	原始取得
88	伟创电气	智能升降机操作台（PA300）	外观设计	ZL201530401012.0	2015.10.16	原始取得
89	伟创电气	变频器（AC300/AC310）	外观设计	ZL201830682113.3	2018.11.28	原始取得
90	伟创电气	变频器（AC60）	外观设计	ZL201130339192.6	2011.09.23	受让取得
91	伟创电气	光伏并网逆变器（SIT500KTL）	外观设计	ZL201330435757.X	2013.09.10	受让取得
92	伟创电气	应用于变频器的基准电源可调系统、控制板及变频器	实用新型	ZL201921457436.8	2019.09.03	原始取得
93	伟创电气	一种大功率窄体结构变频器	实用新型	ZL201921356161.9	2019.08.20	原始取得
94	伟创电气	一种印刷电路板连接结构	实用新型	ZL201921067849.5	2019.07.09	原始取得
95	伟创电气	电压反馈调节电路	实用新型	ZL201921850223.1	2019.10.30	原始取得
96	伟创电气	负载开关电路	实用新型	ZL201921958609.4	2019.11.13	原始取得
97	伟创电气	一种单线双向通讯电路	实用新型	ZL201922287586.5	2019.12.18	原始取得

序号	权利人	专利名称	专利类别	专利号	专利申请日	取得方式
98	伟创电气	转子磁极初始位置辨识方法、装置、系统及电机驱动设备	发明	ZL201810475209.1	2018.05.17	受让取得

注：受让取得的专利的转让方均为深圳伟创。

3、软件著作权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共拥有软件著作权 54 项。

公司软件著作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权利人	软件名称	首次发表日期	登记号	权利范围	取得方式
1.	伟创电气	伟创 AC300 系列变频器软件 V1.0	2017.08.01	2017SR732799	全部权利	原始取得
2.	伟创电气	伟创 SD650 系列伺服驱动器控制软件[简称：SD650 系列伺服驱动器控制软件]V1.0	2017.09.01	2017SR732739	全部权利	原始取得
3.	伟创电气	伟创 SD700 系列通用伺服驱动器软件 V1.0	2017.10.18	2017SR732801	全部权利	原始取得
4.	伟创电气	伟创 AC80 操作器软件 V3.0	2018.04.20	2018SR322408	全部权利	原始取得
5.	伟创电气	伟创 AC70 操作器软件 V3.0	2018.04.10	2018SR319348	全部权利	原始取得
6.	伟创电气	伟创 SD600A1 系列通用伺服驱动器软件 V3.0	2017.03.05	2018SR323464	全部权利	原始取得
7.	伟创电气	伟创 AC200 系列变频器软件 V3.0	2016.12.26	2018SR322928	全部权利	原始取得
8.	伟创电气	伟创 S200 升降机变频器软件 V3.0	2018.03.10	2018SR356487	全部权利	原始取得
9.	伟创电气	伟创 AC100 变频器控制软件[简称：AC100 变频器控制软件]V3.0	2017.10.17	2018SR356456	全部权利	原始取得
10.	伟创电气	伟创光伏水泵 SI 变频器软件 V3.0	2017.07.18	2018SR356406	全部权利	原始取得
11.	伟创电气	伟创 AC10 系列变频器软件 V1.0	2018.12.14	2019SR0619336	全部权利	原始取得
12.	伟创电气	伟创运动控制器软件 V1.0	未发表	2019SR0304403	全部权利	原始取得
13.	伟创电气	AC70 系列 VEICHI B 软件 V2.0	2017.12.01	2019SR0025139	全部权利	受让取得
14.	伟创电气	AC80 系列 VEICHI B 软件 V2.0	2017.12.01	2019SR0025144	全部权利	受让取得
15.	伟创电气	AC100 系列 VEICHI T 软件 V2.0	2017.12.01	2019SR0025135	全部权利	受让取得
16.	伟创电气	AC200 系列 VEICHI B	2017.12.01	2019SR0020470	全部	受让

序号	权利人	软件名称	首次发表日期	登记号	权利范围	取得方式
		软件 V2.0			权利	取得
17.	伟创电气	S200 系列 VEICHI J 软件 V2.0	2017.03.10	2019SR0020431	全部权利	受让取得
18.	伟创电气	SD600 系列 VEICHI S 软件 V2.0	2017.03.05	2019SR0020461	全部权利	受让取得
19.	伟创电气	SI 系列 VEICHI T 软件 V2.0	2017.05.01	2019SR0020447	全部权利	受让取得
20.	伟创电气	VEICHI B 软件[简称: VEICHI B] V1.0	2016.07.10	2019SR0025097	全部权利	受让取得
21.	伟创电气	VEICHI J 软件[简称: VEICHI J] V1.0	2015.06.02	2019SR0025103	全部权利	受让取得
22.	伟创电气	VEICHI S 软件[简称: VEICHI S] V1.0	2016.01.20	2019SR0025109	全部权利	受让取得
23.	伟创电气	VEICHI T 软件[简称: VEICHI T] V2.0	2015.11.02	2019SR0025114	全部权利	受让取得
24.	伟创电气	伟创 AC60 系列变频器软件 V1.0	2009.03.01	2019SR0020455	全部权利	受让取得
25.	伟创电气	伟创 BU 制动单元控制软件[简称: BU 制动单元控制软件] V1.0	2015.09.11	2019SR0025119	全部权利	受让取得
26.	伟创电气	伟创 FB 变频器控制软件 [简称: FB 变频器控制软件] V1.0	2015.05.22	2019SR0025123	全部权利	受让取得
27.	伟创电气	伟创 SD 伺服驱动器控制软件 [简称: SD 伺服驱动器控制软件] V1.0	2016.07.12	2019SR0025130	全部权利	受让取得
28.	伟创电气	伟创电气 AC90 系列通用变频调速器控制软件 V1.0	2012.08.07	2019SR0020419	全部权利	受让取得
29.	伟创电气	伟创电气 PC60 四象限变频器控制软件[简称: PC60 四象限变频器控制软件] 5000	2014.03.22	2019SR0020425	全部权利	受让取得
30.	伟创电气	伟创 ECF200 变频器控制软件[简称: ECF200 变频器控制软件] V1.0	2013.05.10	2019SR0489348	全部权利	受让取得
31.	伟创电气	伟创电气 AC70 系列通用变频调速器控制软件 V1.0	2013.07.10	2019SR0489270	全部权利	受让取得
32.	伟创电气	伟创 AC100 变频器控制软件[简称: AC100 变频器控制软件] V1.0	2015.03.22	2019SR0494448	全部权利	受让取得
33.	伟创电气	伟创 HG70 变频器控制软件[简称: HG70 变频器控制软件] V1.0	2015.05.22	2019SR0494451	全部权利	受让取得
34.	伟创电气	伟创 AC20 系列变频器	2008.11.15	2019SR0489218	全部	受让

序号	权利人	软件名称	首次发表日期	登记号	权利范围	取得方式
		软件 V1.0			权利	取得
35.	伟创电气	伟创 RC10 旋切机微电脑控制器软件 V1.0	2009.11.05	2019SR0489226	全部权利	受让取得
36.	伟创电气	伟创 TC10 圆织机微电脑控制器软件 V1.0	2009.09.25	2019SR0489234	全部权利	受让取得
37.	伟创电气	伟创 RC20 旋切机控制器软件 V1.0	2009.06.20	2019SR0489241	全部权利	受让取得
38.	伟创电气	伟创 IC10 滚切机微电脑控制器软件 V1.0	2009.12.25	2019SR0489248	全部权利	受让取得
39.	伟创电气	伟创 AC20 外引操作器软件 V1.0	2008.11.01	2019SR0489253	全部权利	受让取得
40.	伟创电气	伟创 AC60 操作器软件 V1.0	2009.05.01	2019SR0489267	全部权利	受让取得
41.	伟创电气	伟创 STT500KTL 光伏并网逆变器控制软件[简称：STT500KTL 光伏并网逆变器控制软件]V1.0	2013.07.10	2019SR0489276	全部权利	受让取得
42.	伟创电气	伟创 AC61 注塑机专用变频器软件 V61.157	2014.03.12	2019SR0489279	全部权利	受让取得
43.	伟创电气	伟创 AC62 拉丝机专用变频器软件 AC62_284	2014.05.10	2019SR0489283	全部权利	受让取得
44.	伟创电气	伟创光伏水泵 SI10 变频器软件 V1.0	2013.12.01	2019SR0489298	全部权利	受让取得
45.	伟创电气	伟创 S200 升降机变频器软件 S200_1627	2014.03.10	2019SR0489307	全部权利	受让取得
46.	伟创电气	伟创 SD600 系列通用伺服驱动器软件 V1.0	2012.11.05	2019SR0489325	全部权利	受让取得
47.	伟创电气	伟创 SF81 注塑机异步伺服驱动器软件 V81.1110	2013.05.20	2019SR0489346	全部权利	受让取得
48.	伟创电气	伟创光伏水泵 SI 变频器软件 V1.0	2016.03.18	2019SR0489378	全部权利	受让取得
49.	伟创电气	伟创 ACH100 变频器控制软件[简称：ACH100 变频器控制软件]V1.0	2014.06.21	2019SR0489373	全部权利	受让取得
50.	伟创电气	伟创 BU20 制动单元控制软件[简称：BU20 制动单元控制软件]V1.0	2015.06.12	2019SR0489368	全部权利	受让取得
51.	伟创电气	伟创 ECF100 变频器控制软件[简称：ECF100 变频器控制软件]V1.0	2012.09.20	2019SR0489361	全部权利	受让取得
52.	伟创电气	伟创 SD610 伺服驱动器控制软件[简称：SD610 伺服驱动器控制软件]V1.0	2015.11.01	2019SR0489356	全部权利	受让取得

序号	权利人	软件名称	首次发表日期	登记号	权利范围	取得方式
53.	伟创电气	AC200 系列变频器软件 V1.0	2016.08.16	2019SR0489382	全部权利	受让取得
54.	伟创电气	伟创电气 AC80 系列通用变频调速器控制软件 V1.0	2012.08.22	2019SR0489508	全部权利	受让取得

注：受让取得的软件著作权的转让方均为深圳伟创。

4、域名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已取得域名 6 项并获得域名证书，具体如下：

序号	域名	注册人	有效期间
1	veichi.cn	深圳分公司	2008.05.15-2023.05.15
2	veichi.com.cn	深圳分公司	2008.05.15-2023.05.15
3	veichi.com	深圳分公司	2008.05.15-2023.05.15
4	veichi.org	发行人	2015.11.30-2024.11.30
5	veichi-tech.com	发行人	2015.11.02-2023.11.02
6	veichn.com	发行人	2008.06.02-2023.06.02

5、软件产品证书

序号	权利人	软件名称	软件类别	证书编号	发证日期	有效期
1	发行人	伟创 SD700 系列通用伺服驱动器软件 V1.0	应用软件-嵌入式应用软件	苏 RC-2018-E0261	2018 年 5 月 24 日	五年
2	发行人	伟创 AC300 系列变频器软件 V1.0	应用软件-嵌入式应用软件	苏 RC-2018-E0262	2018 年 5 月 24 日	五年
3	发行人	伟创 SD650 系列伺服驱动器控制软件 V1.0	应用软件-嵌入式应用软件	苏 RC-2018-E0260	2018 年 5 月 24 日	五年

（三）土地使用权及房屋所有权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拥有的土地使用权情况如下：

序号	权利人	不动产权证书号	坐落	面积 (m ²)	土地用途	终止日期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1	发行人	苏 (2019) 苏州市不动产权第 6047982 号	苏州市吴中经济开发区郭巷街道淞葭路 1000 号	28,353.82	工业用地	2064 年 06 月 23 日	出让	抵押
2	发行人	苏 (2019) 苏州市不动产权第 6047622 号	苏州吴中经济开发区郭巷街道翡丽湾花园南区 23 幢 2309 室	4.74	商务金融用地	2054 年 5 月 12 日	出让	无

注：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于 2019 年 11 月 7 日签署编号为 ZD8905201900000020 的《最高额抵押合同》，公司拥有的苏（2019）苏州市不动产权第 6047982 号国有土地使用权已设置抵押担保。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拥有的房屋所有权情况如下：

序号	权利人	不动产权证号	房屋坐落	建筑面积 (m ²)	用途	他项权利
1	发行人	苏（2019）苏州市不动产权第6047982号	苏州吴中经济开发区郭巷街道淞葭路1000号	43,190.23	工业	抵押
2	发行人	苏（2019）苏州市不动产权第6047622号	苏州吴中经济开发区郭巷街道翡丽湾花园南区23幢2309室	61.54	办公（商务）	无

注：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于 2019 年 11 月 7 日签署的编号为 ZD8905201900000020 的《最高额抵押合同》，发行人拥有的苏（2019）苏州市不动产权第 6047982 号房屋已设置抵押担保。

除上述房产外，公司拥有一处尚未取得权属证书的房产。该房屋的用途为配电房。2015 年 12 月 1 日，伟创有限取得苏州市规划局颁发的《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建字第 320506201500267 号），建设项目名称为开闭所，建设位置为开发区吴淞江科技产业园吴淞路北侧，建设面积 42.64 平米。开闭所存在未取得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和未办理竣工验收即建设并投入使用的情形，截至本招股说明书出具之日，开闭所尚未取得房屋权属证书。就开闭所使用之土地，发行人已通过出让方式取得该等房屋所使用土地的权属证书（不动产权证号：苏（2019）苏州市不动产权第 6047982 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的相关规定，发行人上述开闭所未取得施工许可证擅自开工及未组织竣工验收擅自交付使用的情形存在被处罚的风险。报告期内，发行人未因上述事项受到行政主管部门处罚。苏州吴中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就上述事项出具《证明》，同意开闭所与伟创电气二期工程一同办理竣工验收手续并申领房产证。在此之前，伟创电气可以正常使用开闭所，亦未有要求拆除开闭所的计划。

苏州市吴中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于 2020 年 3 月 13 日出具《关于企业经营性行为的说明》，伟创电气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未发现因违反相关法律法规而受到行政处罚、行政通报等情形。

公司实际控制人胡智勇出具承诺，如公司因该事项而被主管部门处罚（包括但不限于要求停止使用、拆除或罚款），其将赔偿公司因此遭受的全部损失。

（四）租赁房屋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租赁房屋的情况如下：

序号	出租方	承租方	房屋座落	用途	面积	租赁期间	租金
1.	成建华	伟创电气	九龙坡区石新路156号3单元9-5号	办公	52.5 m ²	2020.07.01-2021.06.30	1,300 元/月
2.	袁金扬	伟创电气	沈阳市于洪区细河南路29号2-5-3	办公	120.68 m ²	2020.01.01-2020.12.31	2,000 元/月
3.	李艳娟	伟创电气	郑州市政通路交通路97号院	仓库	90 m ²	2020.01.18-2021.01.19	1,595 元/月
4.	孟志伟	伟创电气	郑州市政通路交通路升龙世纪花园贰区6号楼1单元904室	办公	104m ²	2020.04.18-2021.01.17	2,847.57 元/月
5.	陈金烛	伟创电气	武汉市洪山区武珞路378号未来公馆1栋B-2707室	办公	54.67 m ²	2019.03.06-2021.03.05	2,884 元/月
6.	黎迅轩	伟创电气	佛山市禅城区江湾一路12号之一欧宝大厦802室	办公	114 m ²	2020.04.01-2020.09.30	共计 23,946.84 元
7.	盛信有	伟创电气	杭州拱墅区崇庆里1幢2单元302室	办公	47 m ²	2019.10.20-2020.10.19	48,000 元/年
8.	黄爱生	伟创电气	苏州市吴中区郭巷街道尹东5期1幢1201室	宿舍	80 m ²	2019.10.25-2020.10.24	2,200 元/月
9.	黄贯	伟创电气	雨花区朝晖路496号锦湘国际星城锦绣苑7栋1811	办公	50.26 m ²	2020.05.05-2021.05.04	1,450 元/月
10.	薛素荣	伟创电气	昆明市官渡区海伦国际9号地4栋503号	办公	84.84 m ²	2019.11.08-2020.11.07	2,223 元/月
11.	廖煜民	伟创电气	晋江市泉州大桥南片区池峰路中段南天裕景2#302	办公	155 m ²	2018.09.23-2020.09.22	2,625 元/月
12.	刘影	伟创电气	建设路247号康城小区3-402	办公	69.59 m ²	2019.09.13-2020.09.13	22,350 元/年
13.	笪本义	伟创电气	西安市未央区浐灞半岛生态区东湖路北1幢1单元10202室	办公	103.92m ²	2020.03.16-2021.03.15	28,600 元/年
14.	山东金凤凰集团有限公司济南凤凰山电商产业园分公司	伟创电气	济南市天桥区凤凰山路3号凤凰广场B座1302	办公	137m ²	2019.12.03-2022.01.15	63,441 元/年
15.	深圳市领亚美生孵化器管理有限公司	伟创电气	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塘头1号路领亚美生智慧绿谷望月楼201室	宿舍	36m ²	2020.01.01-2020.12.31	1,452 元/月/间
16.	深圳市盛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伟创电气	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塘头社区塘头1号路领亚工业园1号厂房三层3C	研发、仓库	2,824 m ²	2019.01.01-2022.04.15	①2019.1.1-2019.4.15为138,376 元/月 ②2019.4.16-2020.4.15为146,876 元/月 ③2020.4.16-2021.04.15为155,971 元/月 ④

序号	出租方	承租方	房屋座落	用途	面积	租赁期间	租金
							2021.4.16-2022.4.15 为 165,703 元/月
17.	深圳市盛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分公司	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塘头社区塘头1号路领亚工业园1号厂房三层3B	研发、办公	400 m ²	2019.01.01-2022.04.15	①2019.1.1-2019.4.15 为 19,600 元/月 ② 2019.4.16-2020.4.15 为 20,804 元/月 ③ 2020.4.16-2021.4.15 为 22,092 元/月 ④ 2021.4.16-2022.4.15 为 23,471 元/月
18.	创维集团科技园管理有限公司	伟创电气	深圳市宝安区塘头一号路8号创维创新谷4号公寓楼401/402号房	宿舍	90.22 m ²	2020.05.01-2021.04.30	5,200 元/月
19.	深圳市文韬实业有限公司	伟创电气	深圳宝安区石岩街道应人石社区创见二期工业区厂房6栋（即文韬科技园D栋厂房）东北侧场地	实验平台	20 m ²	2020.03.25-2021.03.24	18,000 元/年
20.	苏州市吴中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伟创电气	吴中综合保税区集宿区域9幢403室、405室、411室、412室、415室、416室、419室、421室、422室	宿舍	9 间	2019.09.27-2020.09.26	1,000 元/月/间
21.	苏州市吴中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伟创电气	吴中综合保税区集宿区域1幢501室-517室	宿舍	17 间	2019.09.27-2020.09.26	1,200 元/月/间
22.	苏州市吴中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伟创电气	吴中综合保税区集宿区域9幢511室、513室、515室、305室、306室	宿舍	5 间	2019.08.22-2020.08.21	1,000 元/月/间
23.	苏州市吴中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伟创电气	吴中综合保税区集宿区域14幢612室	宿舍	1 间	2019.09.26-2020.09.25	1,300 元/月/间
24.	苏州市吴中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伟创电气	吴中综合保税区集宿区域15幢217室、219室、221室	宿舍	3 间	2020.07.01-2021.06.30	1,500 元/月/间
25.	叶丽红	伟创电气	苏州市吴中区长桥街道吴中城市生活广场17幢1306室	宿舍	90 m ²	2019.10.18-2020.10.17	4,000 元/月
26.	王胜	伟创电气	东莞市长安镇健逸天地小区B座1405号	宿舍	83 m ²	2019.07.07-2020.07.06	2,850 元/月
27.	石家庄逢源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伟创电气	石家庄市裕华区建设大街栗源商务楼4层	办公和仓库	120 m ²	2020.01.01-2020.12.31	6,950 元/月
28.	伟创电气	诚荟创	苏州市吴中经济技术开发区郭巷街道淞葭路1000号	办公	--	2018.08.08-2023.08.07	-
29.	苏州市吴中资产经	伟创电气	吴中综合保税区集宿区域15幢201室、202	宿舍	5 间	2020.05.08-2021.05.07	租金总额 96,000 元

序号	出租方	承租方	房屋座落	用途	面积	租赁期间	租金
	营管理有限公司		室、203室、204室、205室				
30.	苏州市吴中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伟创电气	吴中综合保税区集宿区域14幢613室、101室、102室，15幢206室、207室、208室、209室、210室、211室、212室、213室、215室	宿舍	12间	2020.05.24-2021.05.23	1,600元/间/月
31.	黄建眉	伟创电气	泛亚中心22号3-15室	办公	57.21	2020.03.16-2022.03.15	2,200元/月
32.	BANSARI NIKET GORAKHIR	伟创印度	A-402, Siddhivinayak Towers, B/h DCP Office, Off S.G. Road, Makaraba, Ahmedabad 380051, Gujarat-India	办公	67.07 m ²	2019.8.23-2020.8.22	30,000卢比/月
33.	JIGNESH NARENDRA THAKKAR	伟创印度	No. C/6/101, Orchid Harmony, Applewood Township, Shela, Sarkhej, Ahmedabad	宿舍	138.93 m ²	2019.12.25-2020.11.24	32,000卢比/月

本公司共有7处租赁房产未取得房产证，为上表序号3、4、6、8、10、14和27号租赁房产，瑕疵租赁房产面积共729.84m²，主要为公司在外地租赁的办事处、租赁的宿舍及仓库。

本公司主要的生产经营场所为自有物业，租赁房屋主要用于外地办事处、产品转运临时存放地或职工宿舍，对该等租赁房屋配套设施投入较少；如果需要更换租赁物业的，可以在较短时间内找到可替代的租赁物业。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胡智勇已出具承诺，如公司因上述情形产生纠纷或受到相关政府主管部门行政处罚的，愿意无偿代为承担因此而产生的相关法律责任，全额补偿因此对公司造成的相关经济损失，保证公司不会因此而遭受任何损失。

（五）公司所取得的专业资质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拥有的相关资质证书情况如下：

序号	取得主体	资质名称	发证机关	证书编号	发证日期	有效期
1	伟创电气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国家税务局、江苏省地方税务局	GR201732003163	2017年12月7日	3年
2	伟创电气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新世纪检验认证股份有限公司	ABZB18Q32032R0M	2019年11月8日	至2021年11月2日

序号	取得主体	资质名称	发证机关	证书编号	发证日期	有效期
3	伟创电气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新世纪检验认证股份有限公司	ABZB18E30362R0M	2019年11月8日	至2021年11月2日
4	伟创电气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新世纪检验认证股份有限公司	ABZB18S20159R0M	2019年11月8日	至2021年3月11日
5	伟创电气	辐射安全许可证	苏州市生态环境局	苏环辐证[E1485]	2019年10月28日	2024年10月27日
6	伟创有限	安全生产标准化二级企业（轻工其他）	江苏省安全生产协会	苏 AQBQG II 201802020	2018年12月27日	至2021年12月
7	伟创电气	海关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备案回执	中华人民共和国苏州海关	海关编码3205966720；检验检疫备案号3202613095	2019年8月1日	长期
8	伟创电气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机关	04176733	2019年8月1日	-
9	诚荟创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机关	01831879	2019年1月8日	-
10	诚荟创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报关单位注册登记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苏州海关	海关编码3205969FEK；检验检疫备案号3202200501	2019年1月14日	长期
11	伟创有限	排污许可证	苏州市吴中区环境保护局	320506-2018-000004-B	2018年1月30日	3年
12	伟创电气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苏州市吴中区环境保护局	91320506079946869P001W	2020年3月4日	至2025年3月3日
13	伟创电气	特种设备型式试验合格证-起重量限制器 SJ-GL-III型 5t 及以下	江苏省特种设备安全监督检验研究院	TX4000-24-20-5025	2020年2月25日	2年
14	伟创电气	特种设备型式试验合格证-起重量限制器 SJ-GL-II型 5t 及以下	江苏省特种设备安全监督检验研究院	TX4000-24-20-5024	2020年2月25日	2年

除上述专业资质外，公司产品根据销售地区不同，取得了包含欧盟 CE 认证、俄罗斯 EAC 认证、国际电工委员会 IEC 认证等。

公司生产的矿用隔爆变频器机芯产品不属于须取得 CCC 认证的防爆电气产品。发行人只生产及销售矿用隔爆变频器的机芯，发行人客户购买矿用隔爆变频器的机芯后再进行加工，产出矿用防爆控制及保护类等防爆电气产品，该等防爆控制及保护等产品属于按规定须取得 CCC 认证的防爆电气产品。

根据苏州市吴中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的《情况说明》，报告期内，未发现发行人因违反质量技术监督相关法律法规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六）资产使用许可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资产使用许可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除已披露的发行人第 20229522 号商标被上海锦远食品有限公司提出无效宣告申请由国家知识产权局受理的情形外，公司的知识产权、非专利技术、专利许可等方面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

七、公司核心技术和研发体系

（一）公司拥有的核心技术及来源情况

1、主要核心技术来源、改进过程

公司成立初期专注于通用变频器的研究与开发工作，成功开发出 AC60 产品。AC60 系列产品基于电压矢量控制技术，融入电机保护、误报警诊断技术以及高防护独立风道技术，该产品一经面世便以性能稳定，质量可靠获得了客户的良好口碑，奠定了公司发展壮大的基础。随后公司组织力量自主研发第二代高性能变频器平台，逐步攻克无速度传感器矢量控制技术，转矩控制技术，功率半导体 IGBT 驱动可靠控制，多模块并联均流技术，开关电源环路稳定控制及快速保护技术，2010 年后陆续推出了 AC80、AC100 高性能矢量型变频器。此后，公司进一步加大研发投入与研发团队建设，启动第三代通用高性能变频器平台研发。在软件方面突破了静态自学习、异步电机直接矢量控制、速度环参数自适应，高速弱磁电流环优化控制、零电流转速追踪、CANOPEN、profibus-dp 总线通信等技术；硬件方面在核心器件寿命动态监控，功率半导体结温实时监控，功率半导体过流快速保护等关键技术进行突破，并在这些技术基础上陆续推出了 AC200、AC300、AC310 系列产品，在国内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基本处于同一水平。

公司从 2012 年组建了伺服系统的研发团队，开始了第一代伺服驱动器的研发工作。基于对电机驱动技术的多年积累，历时近一年半的时间，掌握交流永磁同步电机电流环、速度环、位置环等核心控制技术，推出了 SD600 系列伺服驱动器。此后突破了惯量辨识、振动抑制等技术，在此基础上推出 SD600A1 系列产品。2017 年起，公司加大伺服驱动器研发投入，专注于高性能产品开发，以 FPGA 实现电流环算法，大幅提升了伺服系统的响应带宽，同时在易用性上进行技术攻关，实现了智能调整、鲁棒控制、高低频振动抑制等关键技术，在此基础上于 2018 年推出 SD700 系列伺服系统。该产品支持 23/24 位绝对值编码器，

采用自主开发的 5 对极伺服电机，具备主流 EtherCAT、MECHATROLINK-III、MECHATROLINK-II、CANopen 总线，实现 50W~55kW 通用功率的覆盖。产品性能基本达到日系安川、松下水平，在国内达到了领先水平。

2、公司核心技术与产品创新成果及内涵

公司以市场需求为导向，以技术为依托，不断致力于新产品、新技术、新工艺的研究和开发。截至目前，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共拥有专利 98 项。其中，发明专利 16 项，实用新型专利 71 项，外观设计专利 11 项。公司经过对变频器、伺服系统与运动控制器等工控产品多年的开发和研究，已经掌握了包括交流永磁同步电机的矢量控制技术在的一系列关键核心技术，公司所掌握的核心技术均为自主研发。

公司主要产品核心技术及其与已取得的专利技术的对应关系如下：

序号	核心技术及描述	对应授权专利情况及科技查新依据	对应产品	技术来源
1	电机 V/F 标量控制技术： 通用的电机控制方式，支持永磁同步、三相异步及同步磁阻三大类电机，提供电机负载自适应控制功能，调速范围广，低频扭矩大，该技术还包含母线能量回馈控制技术、电机消磁控制技术、硬件限流控制技术	已授权发明专利： (1) ZL201410347287.5 一种电机能量回馈的控制方法及控制装置 (2) ZL201410188224.X 变频器性能的测试系统及其方法 (3) ZL201410347335.0 一种电机消磁方法及装置 (4) ZL201310368480.2 三相鼠笼式电机自由停机的消磁电路及方法 已授权实用新型专利： (1) ZL201320625593.1 一种变频器的逐波限流保护电路	AC70、AC80、AC100、AC200、AC300、AC310、ACP30	自主研发
2	电机矢量控制技术： 高性能的电机控制方式，采用直接矢量模式，磁链观测器对电机参数依赖少，支持不同类型电机，无速度传感器矢量控制和带速度传感器矢量控制均实现电流预测闭环控制，转矩励磁解耦，动、静态性能优异，开环矢量支持转矩控制，闭环矢量支持位置伺服控制	已授权发明专利： (1) ZL201710226841.8 一种旋转变压器位置故障信息判断及故障处理方法 已授权实用新型专利： (1) ZL201420495939.5 一种太阳能光伏变频器及光伏扬水系统 科技查新报告： 《AC300 系列变频器》	AC310、AC300、AC200、AC100、AC80、AC70、AC60、S200、SI23、SI20、ACP 中压通用、ACP30、SD500	自主研发
3	电机高频注入控制技术 电机低速性能加强控制技术，使用信号叠加的方式实现电机磁极位置的电气检测，对电机参数、电流及电压检测误差不敏感，电机开环矢量下可以获得媲美闭环矢量下的出力性能	科技查新报告： 《第四代电机控制软件平台》	AC310、AC300、AC200、SD500、	自主研发
4	电机参数学习辨识技术： 全面的电机参数学习辨识技术，包括通过静态或旋转动态的方法学习获得常规的电机参数；通过对电机施加独特的电压脉冲序列，在静态条件下学习同步电机的电感饱和特性、磁极初始位置和电机启动瞬间检测电机电子电阻温升导致的阻值变化	无	AC310、AC300、AC200、AC100、AC80、AC70、AC60、S200、SI23、SI20、ACP 中压通用、ACP30、SD500	自主研发
5	电机控制保护技术： 1、电机编码器定向偏差过大保护技术 用于防止因编码器异常导致的控制飞车问题发生 2、输入缺相保护电路技术： 通过三相电源输入检测电路，可有效、及时判断出输入缺相；可在停机状态下进行保护 3、温度传感器异常检测技术：	已授权实用新型专利： (1) ZL201120228999.7 三相电源输入侧缺相掉电检测保护电路	AC300、AC200、AC100、AC80、AC70、AC60、ACP30、SD700、SD650、SD600、SD500、S200C1、SI23、SI20	自主研发

序号	核心技术及描述	对应授权专利情况及科技查新依据	对应产品	技术来源
	通过分析变频器内部温度特性、检测信号以及负载特性，进而综合判断出温度传感器的异常并保护			
6	电机转速跟踪启动控制技术： 0 电流、0 等待跟踪启动控制，启动瞬间的快速电流跟踪、转速估算控制，可以获得 0 等待时间的转速跟踪启动效果，跟踪过程电流冲击小，过度平滑	无	AC310、AC300、AC200、SD500	自主研发
7	电机高速弱磁控制技术 通过对电机实施励磁弱磁控制，电机可运行于弱磁 I 区、II 区，且保证电流闭环能力，高速电流稳定可控。对于异步电机可以提供 12 倍额定速度的弱磁升速控制能力；对于同步电机，低速实行 MTPA 控制，高速弱磁控制遵从 MTPV 规律，保证效率同时确保稳定可靠。	科技查新报告： 《AC310 系列变频器》	AC310、AC300、AC200、SD500	自主研发
8	PWM 控制技术 1、PWM 死区时间学习技术： 离线学习 PWM 死区时间，用于运行中精确补偿 PWM 死区导致的输出电压畸变问题 2、PWM 死区补偿控制技术： 动态性能优异、平滑的补偿过零防止钳位控制技术 3、PWM 输出延迟补偿控制技术： 双采样双更新 PWM 策略、输出延迟补偿控制策略 4、PWM 同步调制控制技术： 高速输出时实时调整低载频比保证输出电压的对称性及稳定性，降低电流畸变及脉动，提高控制稳定裕度 5、PWM 随机载波控制技术： 在设定载波的基础上叠加一定范围内的随机载波频率，使 PWM 谐波分布均匀，降低电磁噪音	无	AC310、AC300、AC200、AC100、AC80、AC70、AC60、S200、SI23、SI20、ACP 中压通用、ACP30、SD500、SD600、SD650、SD700、EHS100	自主研发
9	伺服控制技术 1、交流电机硬件电流环技术 FPGA 硬件级电流闭环控制技术，电流控制延时小于 10us。 2、机械共振抑制技术： 对转矩指令进行带阻滤波器设计，大幅度降低机械共振产生的振动和噪声，可设置更高增益，实现快速响应	已授权发明专利： (1) ZL201710209440.1 一种伺服系统的转动惯量辨识方法及装置 2015 年“深圳企业创新记录”	SD710、SD700、SD650、SD600A1、SD500、EHS100	自主研发

序号	核心技术及描述	对应授权专利情况及科技查新依据	对应产品	技术来源
	<p>3、伺服系统惯量辨识技术： 对负载惯量进行辨识，构建准确的数学模型，便于进行参数自调谐</p> <p>4、参数自调谐技术： 根据不同的机械结构和工艺，自动调谐增益，循序完成相关增益的设定，将繁杂的参数调谐过程变成简单操作</p>			
10	<p>1、高速高精控制技术： 采用一种新颖的实时任务调度（125us，抖动时间在0.2us以内），结合现有各种通讯，运算模块，实现高速（4M）、实时任务调度，从而获得优异的控制性能</p> <p>2、电子凸轮同步技术： 采用高次曲线，位置，速度，加速度均平滑的电子凸轮，同时采用内部高速计算模块，极小的控制周期计算一次，保障每个微小线段，都能够严格执行同步</p>	<p>科技查新报告 《V5 系列可编程运动控制器》</p>	V5_MC104	自主研发
11	<p>大功率逆变单元设计及并联均流技术： 通过设计优化模块、铜排、电容的排布和走线；有效减少了直流母线上的杂散电感、降低了回路尖峰电压，避免器件因尖峰电压造成的损坏；并且使整体变得更得紧凑，满足现场安装需求，出线方便</p>	<p>已授权实用新型专利：（1）ZL201020591755.0一种多逆变器并联输出均流结构</p> <p>已授权实用新型专利：（2）ZL201620151527.9大功率变频器功率单元</p>	AC300、AC200、AC100、AC80、AC70、AC60、ACP30、ACH100	自主研发
12	<p>功率半导体器件 IGBT 控制技术： 针对功率半导体各种关键参数：输入阻抗，米勒效应，di/dt, du/dt 等参数仿真模型分析，实际电路测试验证，掌握了独特的 IGBT 控制方法，实现了在多电压等级（220V/380V/690V/1140V），多电流等级（3A---1200A）功率半导体 IGBT 可靠控制</p>	<p>已授权发明专利： （1）ZL201310375385.5 IGBT 桥臂短路时 VCE 振荡电压的抑制电路</p> <p>已授权实用新型专利： （1）ZL201320606478.X 小功率 IGBT 驱动互锁电路</p>	AC310、AC300、AC200、AC100、AC80、AC70、AC60、S200、SI23、SI20、ACP 中压通用 ACP30、SD700、SD650、SD600、SD500、S200C1、S200E	自主研发

序号	核心技术及描述	对应授权专利情况及科技查新依据	对应产品	技术来源
13	多个功率半导体器件 IGBT 并联技术： 针对 IGBT 驱动阻抗，寄生参数的专项分析，在 IGBT 控制时采用主动有源钳位，IGBT 分级关断技术，将关断过压尖峰抑制在 IGBT 器件自身允许承受的电压范围内，并将多个 IGBT 并联时由于自身参数离散导致的稳态/动态时不均流率控制在 10-15%之间	已授权实用新型专利： (1) ZL201120225924.3 逆变器桥臂互锁保护电路 科技查新报告： 《第四代高可靠性电机驱动平台》	AC300、AC100、AC70、AC60	自主研发
14	功率半导体结温实时监控技术： 通过对功率半导体结构及散热原理分析，对 IGBT 的物理模型进行仿真及实测验证，掌握功率半导体结温估算的数学模型，在产品上实现 IGBT 结温监控，动态调节，降低功率半导体失效率	科技查新报告： 《第四代高可靠性电机驱动平台》	AC310、AC300、ACH100、EHS100	自主研发
15	变频器核心器件寿命动态监控技术： 通过对变频器核心器件（功率半导体，电子元件，低压电气）失效专项分析，掌握核心器件失效机理和检测方法，实现在产品上实时动态监控，确保产品更可靠运行	科技查新报告： 《第四代高可靠性电机驱动平台》	AC310、AC300、SD700、EHS100	自主研发
16	基于变频器控制模拟量输出自调整技术： AO 电路结合 PWM 变换，实现无零飘的自调零控制	已授权发明专利： (1) ZL201310647585.1 可自调零闭环式模拟量输出方法及电路	AC310、AC300、AC200、AC100、AC80、AC70、AC60、S200	自主研发
17	开关电源的反馈环路控制技术： 通过对开关电源电路控制环路零，极点，电流环，电压环等参数优化，实现开关电源输入电压（250Vdc—800Vdc）范围可靠稳定工作，从而提高了开关电源模块在恶劣的电网工况下（波动±30%）的适用性	已授权发明专利： (1) ZL201310472487.9 一种多电平高压反激式开关电源 (2) ZL201410083064.2 简易脉冲开关电源 PWM 发生电路及方法	AC310、AC300、AC200、AC100、AC80、AC70、AC60、S200、SI23、SI20、ACP 中压通用、ACP30、SD700、SD650、SD600、SD500、S200C1、S200E	自主研发
18	开关电源的保护控制技术： 通过对开关电源保护电路控制创新设计，参数优化，实现开关电源在宽电压输入（250Vdc—800Vdc）条件下，输出电压短路时，输出电流过功率时实现 5mS 内的快速保护，在保护期间电路中各器件可以稳定工作，使开关电源控制	已授权发明专利： (1) ZL201010510539.3 一种开关电源输出过电压保护电路 (2) ZL201310613818.6 开关电源快速可靠的短路保护方法及电路	AC310、AC300、AC200、AC100、AC80、AC70、AC60、S200、SI23、SI20、ACP 中压通	自主研发

序号	核心技术及描述	对应授权专利情况及科技查新依据	对应产品	技术来源
	变得更加可靠，稳定		用、ACP30、SD700、SD650、SD600、SD500、S200C1、S200E	
19	功率半导体器件 IGBT 过流保护技术： 通过对功率半导体 IGBT 损坏机理的分析，掌握了对功率半导体 IGBT 应用过程中电流通过硬件闭环监控设计技术，采用 ACS710 设计出响应速度灵敏的过流保护电路，实现 5uS 内 IGBT 过流保护	已授权发明专利： (1) ZL201310369618.0 基于 ACS710 的变频器过流保护电路及方法	AC310、AC300、AC200、AC100、AC80、AC70、AC60、S200、SI23、SI20、ACP 中压通用、ACP30、SD700、SD650、SD600、SD500、S200C1、S200E	自主研发
20	连接PCB板与逆变整流模块的结构及其安装、拆卸方法： PCB板安设在不脱出螺钉组和支撑铜柱组之间且三者形成一整体，逆变整流模块上也设有与外螺纹适配的内螺纹，整体与逆变整流模块通过螺纹适配连接。具有安装拆卸方便、满足强电流需求等特点	已授权发明专利： (1) ZL201310368797.6 用于连接 PCB 板与逆变整流模块的结构及其安装、拆卸方法	AC60、光伏逆变器	自主研发
21	对开门柜体结构防水技术： 并在柜体的敞口的四周设有水槽结构，让第一对开门和第二对开门共同外包该排水槽结构，最终所有侵入该防水结构的雨水均通过排水槽结构形成的排水通道从柜体的底部流出，防水可靠性高且便于操作人员的安装和维护	已授权发明专利： (1) ZL201510535231.7 对开门防水结构及具有该结构的机柜	QT 系列、S200 系列	自主研发

3、发行人核心技术创新先进性依据

（1）“创新记录”

2015年，深圳伟创研发的“智能型高精度伺服驱动器”项目被评为“深圳企业创新纪录”，“该司于2015年自主研发的‘智能型高精度伺服驱动器’，搭配伟创新一代SM系列伺服电机，提供多型号电机机座，功率范围覆盖广，特别适合高转速、高转矩、高精度、高安全性、长寿命的应用场合”，纪录水平为国内同行首创。该项目的主要研发人员，均于2018年伟创有限与深圳伟创的同一控制下业务重组后，至发行人任职。

（2）查新报告

序号	项目	查新完成时间	查新目的
1	AC300系列变频器	2019-7-1	成果鉴定、申报奖励
2	ACP30系列中压变频器	2020-3-27	成果鉴定
3	SD700系列伺服驱动器	2020-3-27	成果鉴定
4	S200系列施工升降机一体机	2020-3-27	成果鉴定
5	EHS100系列电液伺服	2020-3-27	成果鉴定
6	V5系列可编程运动控制器	2020-3-27	成果鉴定
7	第四代电机控制软件平台	2020-3-27	成果鉴定
8	第四代高可靠性电机驱动平台	2020-3-27	成果鉴定

A、AC300系列变频器

该项目特点：**a**、软件转速追踪，无冲击电流快速追踪电机速度启动；**b**、随机载波技术，改善电机电磁噪音；**c**、静止自学习，不需要转动电机就可学习电机所有控制参数。

《科技查新报告》结论意见：“①本委托项目所述软件转速追踪，无冲击电流快速追踪电机速度启动在所检文献中未见述及；②本委托项目所述静止自学习，不需要转动电机就可学习电机所有控制参数在所检文献中未见述及。”

B、ACP30系列中压变频器

该项目特点：

a、优化的窄脉冲的NPC三电平SVPWM控制，7段法和9段法以及正负

矢量交替变化。

b、通过发出不连续且力矩对称的脉冲锁定同步电机磁极位置启动，电机模型中包含长电缆和对地等效电容。

c、基于双二阶广义积分器的锁相环及抑制三相交流负序电流的不平衡控制技术，抑制直流侧电压二次谐波的不平衡控制技术。

《科技查新报告》结论意见：①本委托项目所述优化的窄脉冲的 NPC 三电平 SVPWM 控制，7 段法和 9 段法以及正负矢量交替变化在所检文献中未见述及；②本委托项目所述通过发出不连续且力矩对称的脉冲锁定同步电机磁极位置启动，电机模型中包含长电缆和对地等效电容在所检文献中未见述及；③本委托项目所述基于双二阶广义积分器的锁相环及抑制三相交流负序电流的不平衡控制技术，抑制直流侧电压二次谐波的不平衡控制技术在所检文献中未见述及。

C、SD700 系列伺服驱动器

该项目特点：

a、根据实际的转动惯量、力矩系数、阻尼系数来计算出速度环和位置环的 PI 系数，构建出准确的等效数学模型，简化调试复杂度，同时根据当前的输出力矩进行速度观测，提取扰动部分进行有效的补偿，提升速度控制进度。

b、使用硬件（FPGA）来实现电流环运算，缩短电流环运算时间，采取在一个载波周期内多次（ ≥ 16 次）计算 PWM 占空比，多次更新 PWM 占空比的改进型更新控制策略。

c、基于电机的电气时间常数 τ （ $\tau = \text{电感 } L / \text{电阻 } R$ ）以及上一拍输出的电压来预测当前的电机的电流，提前调整输出电压的新型电流预测器，提高电流环动态阶跃特性。

《科技查新报告》结论意见：①本委托项目所述根据实际的转动惯量、力矩系数、阻尼系数来计算出速度环和位置环的 PI 系数，构建出准确的等效数学模型，同时根据当前的输出力矩进行速度观测，提取扰动部分进行有效的补偿，提升速度控制进度在所检文献范围内未见述及；②本委托项目所述采取在一个载波周期内多次（ ≥ 16 次）计算 PWM 占空比，多次更新 PWM 占空比的改进型更新

控制策略在所检文献范围内未见述及；③本委托项目所述基于电机的电气时间常数 τ （ τ =电感 L/电阻 R）以及上一拍输出的电压来预测当前的电机的电流所检文献范围内未见述及。

D、S200 系列施工升降机一体机

该项目特点：

a、采用了有传感器的超载保护，运动控制与超载保护是一个 CPU 主体，实现超低保护延时，可实时有效的进行超载保护控制，可解决用户通过短接信号或者去除超载保护器，规避超载保护，引起超载运行的安全隐患。

b、采用了无位置传感器的底部平层，尤其是旧机改造场合，底部缺少减速等传感信号时，实现底部精准停靠。

c、采用了电机静态参数自动纠偏技术，在电机运行前进行自学习，得到参数后，进行前后电机参数的比较判定，进行纠偏并保存，以新的电机参数进行电机控制，保证电机出力。

《科技查新报告》结论意见：①本委托项目所述采用了有传感器的超载保护，运动控制与超载保护是一个 CPU 主体，实现超低保护延时，可实时有效的进行超载保护控制，可解决用户通过短接信号或者去除超载保护器，规避超载保护，引起超载运行的安全隐患在所检文献中未见述及；②本委托项目所述采用了无位置传感器的底部平层，尤其是旧机改造场合，底部缺少减速等传感信号时，实现底部精准停靠在所检文献中未见述及；③本委托项目所述采用了电机静态参数自动纠偏技术，在电机运行前进行自学习，得到参数后，进行前后电机参数的比较判定，进行纠偏并保存，以新的电机参数进行电机控制，保证电机出力在所检文献中未见述及。

E、EHS100 系列电液伺服

该项目特点：

a、高性能、模块化液压控制系统，压力控制精度为 $\pm 0.5\%$ 。

b、快速 FFT 与自回归频率分析算法相结合，快速自动进行振动频率检索，设计多阶带阻滤波器实现快速自动振动抑制。

c、根据大量测试数据，建立压力、压力偏差、偏差变化率和流量建立四维函数，实现自适应压力环控制。

《科技查新报告》结论意见：①本委托项目所述 EHS100 系列电液伺服驱动器压力控制精度为 $\pm 0.5\%$ 在所检文献中未见述及；②本委托项目所述 EHS100 系列电液伺服驱动器采用 FFT 与自回归频率分析算法相结合在所检文献中未见述及；③本委托项目所述 EHS100 系列电液伺服驱动器建立压力、压力偏差、偏差变化率和流量建立四维函数，实现自适应压力环控制在所检文献中未见述及。

F、V5 系列可编程运动控制器

该项目特点：

a、运动控制系统控制周期可调节，最小为 125us，系统内部计算精度在 0.001pulse，运动控制模式包括可变速运动、可变加速度运动、可叠加运动和可互为耦合运动。

b、多轴电子凸轮，优化了算法使得每个轴的计算仅仅需要 10us，扩展出 6 个轴，也仅仅需要 60us，同时系统能够在 125us 的情况下，进行 6 个轴电子凸轮同步。

c、can 总线设计了分片实时系统，数据冒泡排列，使得同步能力达到 10us。

《科技查新报告》结论意见：①本委托项目所述内部计算精度在 0.001pulse，在所检文献中未见述及；②本委托项目所述优化了算法使得每个轴的计算仅仅需要 10us，扩展出 6 个轴需要 60us，在所检文献中未见述及；③本委托项目所述 can 总线设计了分片实时系统，数据冒泡排列，使得同步能力达到 10us 在所检文献中未见述及。

G、第四代电机控制软件平台

该项目特点：a、同步磁阻电机开环矢量控制，一种静态学习电机电感饱和特性的学习方法。b、永磁同步电机高频注入控制，0 速下实现 200%转矩输出。c、电机高速弱磁控制技术，弱磁控制过程维持电流闭环能力，电流稳定可控。

《科技查新报告》结论意见：①本委托项目所述同步磁阻电机开环矢量控制，一种静态学习电机电感饱和特性的学习方法在所检文献中未见述及；②本委托项

目所述永磁同步电机高频注入控制，0速下实现200%转矩输出在所检文献中未见述及；③本委托项目所述电机高速弱磁控制技术，弱磁控制过程维持电流闭环能力，电流稳定可控在所检文献中未见述及。

H、第四代高可靠性电机驱动平台

该项目特点：

a、多个功率半导体器件 IGBT 并联，在 IGBT 控制时采用主动有源钳位和 IGBT 分级关断技术，抑制关断过压尖峰，并将因自身参数离散导致的稳态/动态时不均流率控制在 10%-15%之间。

b、对变频器核心器件的工作工况、开关次数、环境温度和热循环次数实时监控，利用监控得到数据可以测算核心器件剩余寿命，为现场维护提供准确判据。

c、功率半导体结温实时监控动态评估 IGBT 状态，在确保可靠性的前提下将 IGBT 的瞬间过流能力提升 10%~15%，同时通过调整发波策略降低 IGBT 结温，确保 IGBT 工作在安全状态。

《科技查新报告》结论意见：①本委托项目所述将 IGBT 因自身参数离散导致的稳态/动态时不均流率控制在 10%-15%之间在所检文献中未见述及；②本委托项目所述对变频器核心器件的工作工况、开关次数、环境温度和热循环次数实时监控，利用监控得到数据可以测算核心器件剩余寿命，为现场维护提供准确判据在所检文献中未见述及；③本委托项目所述动态评估 IGBT 状态，在确保可靠性的前提下将 IGBT 的瞬间过流能力提升 10%~15%，同时通过调整发波策略降低 IGBT 结温，确保 IGBT 工作在安全状态在所检文献中未见述及。

（3）产品技术及参数与同行业对比情况

A、变频器产品技术及参数对比

品牌		伟创电气	ABB	安川	汇川技术	英威腾
产品系列		AC310	ACS880	GA700	MD500	GD350
V/F	电机类型	异步、同步、同步磁阻	异步、同步、同步磁阻	异步、同步、同步磁阻	异步	异步、同步
SVC 主要 控制 性能	电机类型	异步、同步、同步磁阻	异步、同步、同步磁阻	异步、同步	异步、同步	异步、同步
	调速范围	1:200(异步) 1:200(同步) 1:50(同步磁阻)	-	1:200(异步) 1:100(同步)	1:200(异步) 1:50(同步)	1:200(异步) 1:20(同步)

品牌	伟创电气	ABB	安川	汇川技术	英威腾	
稳速精度	±0.5%(异步) ±0.1%(同步)	≤10%额定滑差 (±0.5~0.01%)	-	±0.5%(异步) ±0.1%(同步)	±0.2%	
启动转矩	0.25Hz:150% (异步、同步) 2Hz:100% (同步磁阻)	-	0.3Hz:200% (异步) 5%速度:100% (同步)	0.5Hz:150% (异步) 2%额定速:100% (同步)	0.25Hz:150% (异步) 2.5Hz:150% (同步)	
转矩响应	<10ms	3~4ms	-	<20ms	<20ms	
转矩精度	±5%	±5%	-	±5%(异步)	10%	
同步机高频注入	0Hz:200%	-	0min ⁻¹ :200%	-	-	
FVC 主 要 控 制 性 能	电机类型	异步、同步、同 步磁阻	异步、同步、同 步磁阻	异步、同步	异步、同步	异步、同步
	调速范围	1:1500	-	1:1500	1:1000	1:1000
	稳速精度	±0.02%	±0.01%	-	±0.02%	±0.02%
	启动转矩	0Hz:200%	0Hz:200%	0min ⁻¹ :200%	0Hz:180%	0Hz:200%
	转矩响应	<5ms	1~2ms	-	<5ms	<10ms
	转矩精度	±2.5%	-	-	±3%(异步) ±5%(同步)	5%
电 机 参 数 自 学 功 能	常规学习方式	静止、旋转	标准、简化、静 止、高级	静止、旋转	静止、旋转	静止、旋转
	电感饱和 和学习	有	有	-	-	-
	定子电阻 启动学习	有	-	-	-	-

注：1、数据来源于各公司官网或产品手册。

2、“-”表示在其官网和产品手册上未查到相关信息。

由上表可以看出，发行人的变频器在支持的电机类型、SVC 控制性能、FVC 控制性能、电机参数学习等技术指标的部分参数上，已与日系主流品牌和国内同行业上市公司处于同一水平。

B、伺服系统产品技术及参数对比

品牌		伟创电气	安川	松下	汇川技术		英威腾		信捷电气
产品系列		SD700	Σ7	A6	SV660	SV620	DA300	DA200	DS5
产品性能	编码器精度	23/24 位	24 位	23 位	23 位	23 位	23 位	23 位	23 位
	速度环带宽	3kHz	3.1kHz	3.2kHz	3 kHz	2 kHz	3.0 kHz	2 kHz	-
	调试范围	1: 5000	1: 5000	-	1: 5000	1: 5000	-	-	-
	速度波动率	± 0.01%	± 0.01%	-	<0.5%	<0.5%	-	-	-
	转矩精度	± 1%	± 1%	-	±2%	±2%	-	-	-
产品广度	功率范围	50W~55kW	50W~55kW	50W~22kW	50W~7.5kW	50W~7.5kW	50W~2kW	50W~55kW	100W~7.5kW
	总线类型	脉冲型、模拟量型（16 位 AD）、EtherCAT、M2、M3、CANopen	脉冲型、模拟量型（16 位 AD）EtherCAT、M2、M3	脉冲型、模拟量型（16 位 AD）EtherCAT、RTEX	脉冲型、模拟量型（12 位 AD）EtherCAT、CANopen、CANlink	脉冲型、模拟量型（12 位 AD）EtherCAT、M2、M3、CANopen、CANlink	脉冲型、模拟量型（16 位 AD）EtherCAT、CANopen	脉冲型、模拟量型（16 位 AD）EtherCAT、PROFINET、CANopen	脉冲型、模拟量型（12 位 AD）EtherCAT、CANopen、
高级算法	鲁棒控制	有	有	-	-	-	-	-	-
	振动抑制	有	有	有	有	有	有	有	有
	速度观测器	有	有	-	有	-	有	有	有
	扰动观测器	有	有	-	有	有	有	有	有
	摩擦补偿	有	有	有	有	-	有	有	-

注：1、数据来源于各公司官网或产品手册。
 2、“-”表示在其官网和产品手册上未查到相关信息。

由上表可以看出，发行人的伺服系统在产品性能、产品系列广度、高级算法等性能技术指标的部分参数上，已与日系主流品牌和国内同行业上市公司处于同一水平。

（二）公司科研实力和成果情况

1、公司参与起草的行业标准

公司凭借技术创新能力，参与了三项行业标准的起草和制定：①《JB/T13483-2018 施工升降机用变频器》；②GXB/TY《塔式起重机能效测试方法》；③正在参与制定中国通用机械工业协会主办的，空气压缩机行业的标准制定：《节能型回转式空气压缩机驱动及控制系统》。发行人在参加起草单位中的排名情况、参加的员工在起草人中的排名情况、具体工作内容详见本节“一、公司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及变化情况”之“（一）主营业务”之“2、公司主营业务”。

2、专利及软件著作权情况

公司将科研成果及核心技术转化为专利及软件著作权进行保护和应用。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已取得 98 项专利授权，其中 16 项发明专利授权，以及 54 项软件著作权。具体参见本节“六、公司与业务相关的主要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之“（二）主要无形资产”。

3、发行人及其产品获得重要奖项的情况

序号	获证单位	奖项名称	颁奖单位	发证日期	有效期
1	伟创电气	2019 年度运动控制领域最具竞争力品牌	中国传动网、《中国运动控制产业联盟》	2019 年 12 月	-
2	伟创电气	全国节能环保产品技术创新示范企业	中国电子节能技术协会	2019 年 12 月	-
3	伟创电气	2019 年度苏州市工业设计中心	苏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2019 年 12 月	一年
4	伟创电气	江苏省工业企业技术中心	江苏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等	2019 年 10 月	二年
5	伟创电气	2019 年苏州市工业设计产品优秀奖铜奖（伟创 AC300 系列变频器）	苏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2019 年 12 月	-
6	深圳伟创	2018 年度运动控制领域最具成长品牌	中国运动控制产业联盟	2019 年 4 月 23 日	-
7	伟创有限	安全生产标准化二级企业	江苏省安全生产协会	2018 年 12 月	2021 年 12 月
8	伟创有限	苏州市企业技术中心	苏州市工业与信息化局、苏州市科学技术局、苏州市发改委	2018 年	-
9	伟创有限	苏州市中大功率变频及伺服运动控制器工	苏州市科学技术局	2017 年	-

序号	获证单位	奖项名称	颁奖单位	发证日期	有效期
		程技术研究中心			
10	伟创有限	高新技术产品认证证书	江苏省科学技术厅	2017年8月	2022年8月
11	伟创有限	江苏省企业信用管理贯标证书	苏州市社会信用体系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	2017年1月	-
12	伟创有限	低压变频器十大国产企业	变频器世界	2015年8月	-
13	深圳伟创	第十四届深圳企业创新纪录	深圳市企业创新纪录审定委员会	2015年11月	-

（三）公司正在进行的主要研发项目

类别	项目名称	进展情况	研究意义	研究目标
变频器	AC800系列矢量变频器项目	开发验证阶段	满足船舶、冶金等项目型市场对多机传动变频器产品需求。	功率单元模块采用书本型设计方式；整流单元采用有源整流工作模式；各逆变单元采用公共直流母线模式；多个有源整流单元模块并联；多个逆变单元模块并联。 2022年第二季度完成全系列产品开发验证阶段，进入试产阶段。
	高速电机专用变频器项目	开发验证阶段	满足高速离心风机、高速离心压缩机、制冷压缩机、车载压缩机等使用永磁高速电机客户需求	载频比达到6；高频输出电流波动1%以下；电流采样精度在2%以下； 2020年9月完成开发验证阶段，进入试产阶段。
	六相电机驱动器项目	开发验证阶段	开发一款高品质、高可靠性和高稳定性的六相电机驱动器产品以进入新型行业市场	可以满足15K载波频率满载运行时，温升符合要求；转速波动不大于2%，转矩波动不大于4%；实现六相电机的高性能电流矢量及通用V/F控制，对电机相间故障进行快速检出并进行故障冗余切换控制。 2020年第三季度完成产品开发验证阶段。
	隔爆型变频器项目	概念阶段	为矿山、化工等隔爆型市场提供变频器产品	满足防爆箱体的安装体积要求；满足《矿用防爆高压变频器》、《MT/T_1099—2009矿用变频调速装置》、《GB/T 12668.3-2012 调速电气传动系统》标准。 2020年第四季度完成产品开发验证阶段，进入试产阶段。
	S100系列施工升降机一体机项目	立项阶段	开发一款施工升降机一体化的高性能产品	支持自动平层功能，支持远程操控。 2020年第三季度完成产品开发验证阶段，进入试产阶段。
	QT04塔吊一体化驱动器	概念阶段	开发一款塔机变频一体化的高性能产品	电控与驾驶室合二为一；控制板四合一；起升机构防溜钩悬停；具有配套的联动台和智能语音。 2021年第四季度完成产品开发验证阶段，进入试产阶段。

类别	项目名称	进展情况	研究意义	研究目标
	喷水织机一体化电控系统	概念阶段	开发一款可以解决市场上出现的凝露问题的产品	降低物料成本和产品重量；优化安装工艺，降低人工安装工时。 2020年第四季度完成产品开发验证阶段，进入试产阶段。
伺服系统与运动控制器	第三代伺服驱动器项目	立项阶段	紧跟国际领先水平，保持公司紧跟伺服行业关键前沿技术	进一步提升伺服性能，同时在易用性，智能性，网络化继续突破。 2022年第四季度完成产品开发验证阶段，进入试产阶段。
	小功率高性能伺服驱动器项目	立项阶段	开发一款高性价比的小功率伺服驱动器，扩大市场占有率	高性价比，高功率密度。 2020年第四季度完成产品开发验证阶段，进入试产阶段。
	第二代伺服电机项目	概念阶段	优化产品性能，提高电机制造自动化程度。	实现自动化制造，降低齿槽力矩；伺服电机转矩波动小。 2021年第二季度完成产品开发验证阶段，进入试产阶段。
	协作机器人驱动器项目	开发验证阶段	开发机器人伺服驱动器和I/O模块	包含双芯片安全冗余、双电源互检等机制，确保机械运行安全可靠。 2020年第二季度完成产品开发验证阶段，进入试产阶段。
	M3总线型主轴伺服驱动器项目	开发验证阶段	开发一款M3总线协议的主轴伺服产品实现伺服进给与主轴全套总线化	软硬件兼容主流工业现场总线协议，支持16bit以上的位置给定分辨率，实现高速总线位置控制，配合总线型数控系统实现更高精度及更复杂的位置控制。 2020年第三季度完成开发阶段，进入量产阶段。
	高精度编码器项目	立项阶段	进一步掌握伺服系统核心技术，提升系统产品性价比	攻克磁编、光编核心技术及生产制造技术； 2023年第四季度完成产品开发验证阶段，进入试产阶段。

（四）核心技术产品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公司自成立起便致力于产品技术的创新，专注于高性能产品开发，逐步突破技术难关。变频器方面，公司掌握异步电机无速度传感器矢量控制技术，在转矩控制、低频大力矩、电机参数自学习等技术，并且掌握永磁同步电机的有速度、无速度传感器矢量控制、异步电机直接、间接矢量控制、高速弱磁电流环优化控制等关键技术。伺服系统方面，公司掌握交流永磁同步电机电流环、速度环、位置环、交流电机硬件电流环技术、机械共振抑制技术、伺服系统惯量辨识技术、参数自调谐技术等核心控制技术。

在上述核心基础上，公司推出了各系列产品，报告期内，公司核心技术产品为AC310、AC300、AC200、AC100、AC80、AC70、AC60、ACP30、S200、

QT、SI23、SI20 等系列变频器产品，SD700、SD650、SD600、SD500、EHS650、EHS100、VC600 等伺服系统和运动控制器产品系列，该等产品占营业收入比例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核心技术产品营业收入	39,959.59	34,589.65	31,299.59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	44,623.55	35,695.79	32,285.51
核心技术产品占营业收入比例	89.55%	96.90%	96.95%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核心技术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名称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电压等级	功率范围	下游应用领域
	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变频器类——通用变频器									
AC70 通用变频器系列	7,952.14	17.82%	12,496.03	35.01%	14,655.45	45.39%	单相 220V、三相 220V、三相 380V	0.75-710kW	市政、石油、化工、矿用设备、塑胶、建材机械、印刷包装、纺织化纤、冶金
AC300 通用变频器系列	5,498.91	12.32%	2,673.65	7.49%	5.91	0.02%	单相 220V、三相 220V、三相 380V	0.75-710kW	市政、石油、化工、建材机械、印刷包装、纺织化纤、冶金
AC200 通用变频器系列	1,941.31	4.35%	1,295.38	3.63%	650.70	2.02%	单相 220V、三相 220V、三相 380V-1140V	0.75-710kW	市政、印刷包装、纺织化纤、机床、冶金、矿山机械
AC10 通用变频器系列	595.25	1.33%	-	-	-	-	单相 220V、三相 220V、三相 380V	0.4-5.5kW	包装机械、食品机械、纺织化纤
AC60 通用变频器系列	572.02	1.28%	811.42	2.27%	742.61	2.30%	单相 220V、三相 220V、三相 380V-1140V	0.4-560kW	市政、冶金、石油、化工、建材机械
AC310 通用变频器系列	302.65	0.68%	-	-	-	-	单相 220V、三相 220V、三相 380V	0.75-710kW	市政、石油、化工、建材机械、印刷包装、纺织化纤、冶金
小计	16,862.28	37.78%	17,276.47	48.40%	16,054.67	49.73%	-	-	-
变频器类——行业专机									
S200 施工升降机一体机系列	8,863.58	19.86%	3,953.74	11.08%	1,780.56	5.52%	三相 380V	37-75kW	起重
SI 光伏扬水逆变器系列	1,715.33	3.84%	2,177.47	6.10%	2,823.64	8.75%	单相 110V、单相 220V、三相 380V	0.75-400kW	光伏扬水
AC70-X 行业专机系列	1,682.19	3.77%	1,734.64	4.86%	1,726.66	5.35%	单相 220V、三相 220V、三相 380V-1140V	0.75-710kW	化工、空压机、机床、起重、矿山机械、建材机械
AC70E 行业专机系列	1,468.23	3.29%	2,003.74	5.61%	2,296.41	7.11%	单相 220V、三相 380V	0.75-4kW	包装机械，食品机械，纺织化纤
AC100-X 行业专机系列	1,402.51	3.14%	1,122.33	3.14%	623.88	1.93%	单相 220V、三相	0.4-710kW	石油、空压机、建材机械、纺织化纤

产品名称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电压等级	功率范围	下游应用领域
	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220V、三相 380V-1140V		
AP100 空压机专用驱动器系列	485.01	1.09%	98.93	0.28%	-	-	三相 380V	7.5-75kW	空压机
AC80-X 行业专机系列	443.07	0.99%	1,409.69	3.95%	2,797.22	8.66%	单相 220V、三相 380V	0.4-560kW	机床、起重、线缆设备
QT 塔机一体机系列	418.60	0.94%	247.54	0.69%	113.97	0.35%	三相 380V	4-75kW	起重
AC300-X 行业专机系列	289.76	0.65%	23.33	0.07%	-	-	单相 220V、三相 220V、三相 380V	0.75-710kW	机床、化工
AC310-X 行业专机系列	204.82	0.46%	-	-	-	-	单相 220V、三相 220V、三相 380V	0.75-710kW	线缆设备、风电设备
小计	16,973.09	38.04%	12,771.43	35.78%	12,162.34	37.67%	-	-	-
伺服系统与运动控制器									
伺服电机系列	1,363.60	3.06%	865.10	2.42%	438.73	1.36%	单相 220V、三相 220V、三相 380V	0.05-55kW	机床、印刷包装、纺织化纤、木工机械、机器人/机械手、电子设备
SD700 伺服驱动器系列	959.05	2.15%	168.00	0.47%	4.35	0.01%	单相 220V、三相 220V、三相 380V	0.05-55kW	机床、印刷包装、纺织化纤、木工机械、机器人/机械手、电子设备
SD650 电液伺服驱动器系列	675.81	1.51%	618.15	1.73%	273.92	0.85%	三相 220V、三相 380V	7.5-110kW	塑胶、金属成形
电液伺服电机系列	634.35	1.42%	609.72	1.71%	364.38	1.13%	三相 220V、三相 380V	7.5-110kW	塑胶、金属成形
AC 机床主轴驱动器系列	469.56	1.05%	55.26	0.15%	51.81	0.16%	三相 380V	2.2-132kW	机床
SD600 伺服驱动器系列	369.73	0.83%	528.24	1.48%	563.27	1.74%	单相 220V、三相 220V、三相 380V	0.2-7.5kW	电子设备、包装、纺织化纤
小计	4,472.10	10.02%	2,844.48	7.97%	1,696.46	5.25%	-	-	-
合计	38,307.47	85.84%	32,892.38	92.15%	29,913.46	92.65%	-	-	-

（五）公司报告期内研发费用情况

报告期各期，公司的研发资金投入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研发费用	4,295.48	3,673.55	3,383.82
营业收入	44,623.55	35,695.79	32,285.51
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	9.63%	10.29%	10.48%

（六）公司的主要合作研发情况

公司在不断提升自身研发能力的前提下，积极与行业内知名客户、科研院所等机构建立合作研发关系。公司与上海中车汉格船舶与海洋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车汉格”）就船用产品进行合作开发，公司与中科新松有限公司合作研发“伺服驱动器、末端 IO 板量产化开发”。

在产学研方面，公司已经与北京交通大学、东南大学等高校签订了合作协议。公司与各高校集成各类资源，在互惠互利、共同发展的基础上建立全面的产学研合作关系。通过产学研合作，公司可以了解到最新的科研技术，不断提升产品竞争力；学校可以提高教学质量和科研水平，双方实现优势互补、合作互赢。

1、上海中车汉格船舶与海洋工程有限公司

公司与中车汉格签署了《船用产品合作协议》。

（1）双方合作开发内容：船用产品

（2）公司负责内容：产品谱系化开发、成本控制，协助进行产品认证和相关的流程变更。

（3）中车汉格负责内容：产品市场开拓、技术输入及产品认证工作；将自有的船用产品生产制造转交至公司。

（4）成果归属：知识产权共享事宜具体以项目合同约定为准。

（5）保密义务：双方同意在双方具体合作过程中可能相互需要提供专有的具有价值的保密信息，未取得对方同意的前提下，须各自遵守保密义务。

2020年7月14日，发行人与中车汉格签署《交流低压变频器 CCS 认证合

作协议》，约定双方在原签订的《船用产品合作协议》针对交流低压变频器 CCS（中国船级社，提供认证产品符合海上设施及相关工业产品技术规范和服务的服务）认证达成合作协议，由伟创电气授权中车汉格以中车汉格的名义对相关船用产品进行 CCS 认证，认证后的产品型号由双方同时具有销售权，中车汉格拥有外观使用权；中车汉格不得以任何理由对产品使用的软件、优化的硬件等内部组成，单方面申请专利，所有涉及知识产权部分归伟创电气所有。

2、中科新松有限公司

（1）双方合作开展“伺服驱动器、末端 IO 板量产化开发”的研发。

（2）公司负责内容：量产化开发中科新松有限公司要求的产品。

（3）中科新松有限公司负责内容：提供《关节机械实物》、《单轴驱动器实物》等技术资料。

（4）成果归属：在项目进行期间，如果产生与硬件相关的知识产权，由公司独自实现的，其产权归公司所有，但中科新松有限公司拥有该知识产权的永久使用授权；由双方共同努力实现的，则产权由双方共同享有。

（5）保密义务：在合同执行过程中及合同履行完成后的任何时间，公司应按照保密协议要求，配合中科新松有限公司做好相应保密工作，在未得到中科新松有限公司书面同意下，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披露相关成果及进度，否则因此给中科新松有限公司带来的损失由公司承担相关责任。

3、北京交通大学

公司与北京交通大学签订的《技术开发（委托）合同》主要内容如下：

（1）双方开展“永磁伺服控制系统”、“容错电机控制技术”的研发。

（2）公司负责内容：**A**、针对电机学、电力电子技术、自动控制理论，对永磁电机进行高精度的控制；基于不同工况的运行要求，设计主电路及其他硬件设备，编写控制算法；搭建试验平台，通过反复修正控制参数，完善硬件设备和软件的优化。**B**、针对容错电机的特殊性能及运行工况，设计容错控制系统；基于不同系统故障的运行要求，设计主电路及其他硬件设备，并编写控制器的控制算法；搭建试验平台，通过反复的试验修正控制参数，完善硬件设备和软件的优

化。

（3）北京交通大学负责内容：对公司提供的技术资料技术报告等进行评审。

（4）在本项目成功开发之后，项目的技术成果属于甲乙双方。

（5）保密内容：为保证双方的权益，双方均不得将本项目开发的内容（包括本项目开发的硬件和软件）售卖至第三方。备注：如有特殊需求，须甲乙双方友好协商后，共同同意才可公布至第三方。

4、东南大学

公司与东南大学签订的《产学研合同协议书》主要内容如下：

（1）双方合作进行开发项目“高响应智能型伺服系统的研发”。

（2）公司负责开发内容：开发高电流环带宽技术；研发无齿槽效应的低力矩波动技术；开发智能整定技术。

（3）东南大学负责内容：

A、参考公司现有技术基础，制定项目需求分析、实施内容及人员分配；

B、项目详细设计说明书、分阶段详细实施计划；

C、项目具体进度及所需资金等方面支持的预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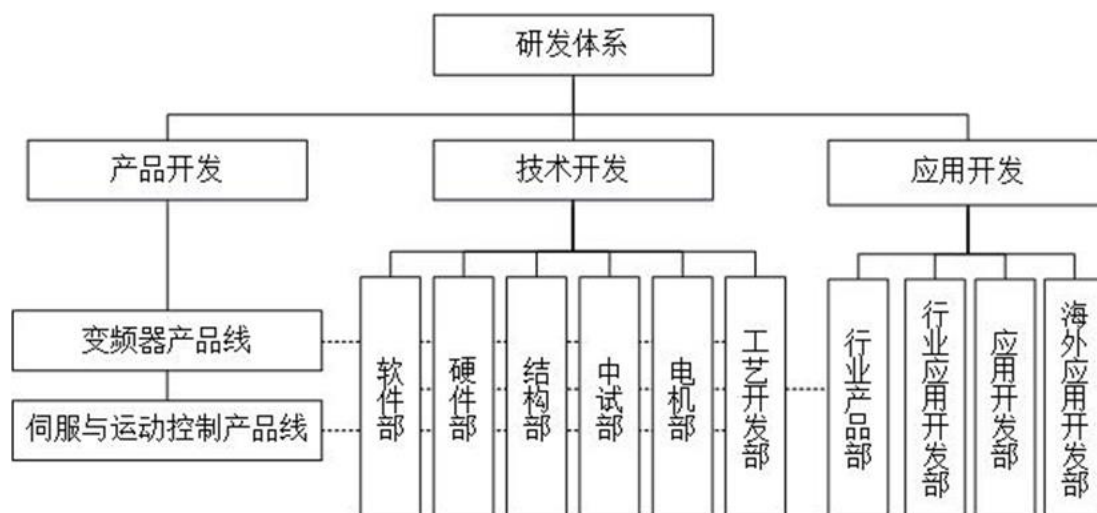
（4）双方确定，因履行本合同所产生的研究开发成果及其相关知识产权权利归属公司。

（5）保密内容：①涉及本合同的技术文件、资料、经营信息和商业秘密；②未经双方同意，其中一方不得对外转让或泄露。

（七）公司研发体系及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1、研发体系

为了能保持技术先进性，整合资源高效开发产品，更好的贴近客户和市场需求，公司研发体系包含了技术开发、产品开发、应用开发三类。研发体系的组织结构如下图：



以研发平台部门主导的技术开发，针对行业前沿的关键技术进行突破，保持公司的技术水平。以产品线为主导的产品开发，彻底打破各传统职能部门的壁垒，充分整合公司内外部资源，形成高效的产品开发体系。应用开发以行业为主线，开发出贴近市场，深入洞察客户需求的系统解决方案，提升公司产品价值，为客户创造更多竞争优势。

2、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共有研发人员 157 名，占公司员工总数的 24.23%。公司核心技术人员为胡智勇、骆鹏、陶旭东、黎国才、何承曾、朱小超，最近两年，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未发生变化。具体情况如下：

姓名	公司职务	取得专业资质及重要科研成果和获得的奖项
胡智勇	董事长、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确立公司研发方向、制定公司研发战略。
骆鹏	董事、核心技术人员、研发总监	制定与落实公司研发战略，主持开发各期各系列变频器、伺服系统和运动控制器产品。已授权专利 17 项，其中发明专利 3 项，实用新型专利 13 项，外观专利 1 项；正在申请的发明专利 14 项，其中发明专利 14 项，实用新型专利 2 项。
陶旭东	监事、核心技术人员、软件工程师	主持开发 AC200 变频器软件底层核心算法。已授权实用新型专利 1 项，正在申请 1 项发明专利。
黎国才	核心技术人员、软件工程师	主持开发 AC300 变频器软件底层核心算法。已申请 7 项发明专利。
何承曾	核心技术人员、硬件经理	主导参与了公司 AC70 系列，AC300 系列变频器硬件设计以及公司产品硬件技术攻关工作。正在申请 1 项发明专利。
朱小超	核心技术人员、软件工程师	主持开发 SD600、SD700 伺服系统软件底层核心算法。已授权实用新型专利 1 项。

上述核心技术人员的简历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

“九、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之“（四）核心技术人员”之“1、核心技术人员基本情况”。

公司与上述核心技术人员签署了劳动合同、保密协议和竞业禁止协议，对其任职期间和离职后的保密、竞业和侵权事项进行了严格约定。同时，公司制定了研发目标管理制度和项目管理制度，对于研发人员进行定期考核并给予相应奖励，鼓励研发人员加大力度推进新技术研发和产品研发，以此增加核心技术人员的积极性。

（八）创新机制、技术储备及技术创新的安排

1、创新机制

发行人搭建了面向市场的电机驱动、电力电子、运动控制领域工程技术平台，采用以自主研发为主，外部联合研发为辅的研发模式。公司研发平台体系健全，实验配套条件完备，人才培养系统完善，能够保持团队人才的技术进步和持续创新，构成了一支沟通机制完善、凝聚力强、善于学习、勇于创新、精益求精的研发团队，并通过合理的创新激励制度和积极的跨部门团队协作实现整个研发组织的高效运转，为高端智能制造产业提供了强大的技术支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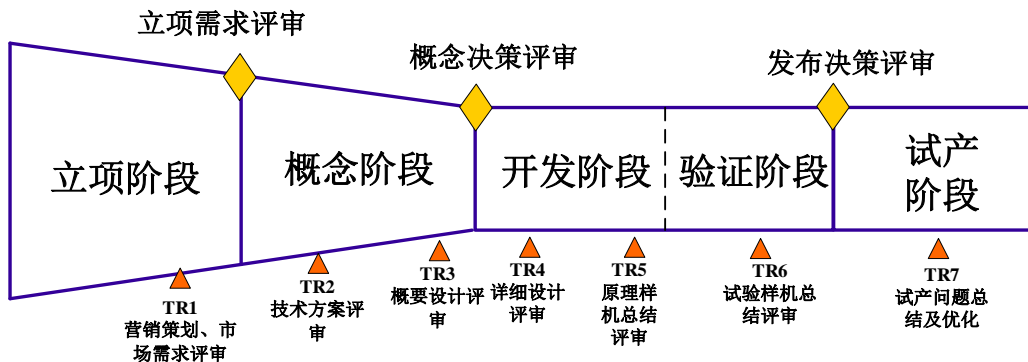
（1）成熟的技术研发平台

发行人通过多年的持续研发投入，在工业控制领域搭建了较完整的工程技术研发平台。工程技术研发平台包括核心技术点收集跟踪、检索对比、研究突破的方法体系，软件算法设计、电磁设计、热设计的仿真、开发验证环境以及贴近工控现场的各类实验室。近年来，以这些平台为基础不断产生技术成果，其中电机参数静态自辨识技术已得到客户的认可，该技术在提高产品易用性的同时，保证高性能矢量控制的精度；电机直接矢量控制技术，可大幅提高中大功率电机速度闭环应用中的速度信息抗扰性，降低对电机参数变化的敏感性；先进的速度环参数自整定，降低现场调参难度；硬件平台技术团队攻克了 IGBT 结温估算难题，更快速准确的防止 IGBT 过流损坏。率先在国内推出驱动器主器件寿命检测功能，缩小了与国外产品的可靠性方面差距。未来公司会不断加强技术平台的建设，确保在核心技术领域不断突破。

（2）完善的产品创新机制

发行人密切关注行业技术发展和市场动向，在发行人研发战略大背景下，基于市场需求、新产品拓展需求、工艺改进需求、客户需求、产品应用需求等信息，通过信息整理和资源调配，确定研发项目目标、内容、进度、负责人及项目组成员，研发过程遵循发行人 IPD 等研发管理流程，实施成本及风险管控，持续创新激励，通过多部门团队协作，最终完成项目攻关。

产品开发项目前期，公司需进行市场调研，明确市场需求，开发满足市场客户需求的产品。在正式立项后，开始进入项目生命周期管理流程。产品开发管理流程分为 4 个部分：立项阶段、概念阶段、开发验证阶段、试产阶段。以下为各阶段流程详情：



（3）持续的研发投入

公司为保障研发部门各项研发活动的顺利开展，提升公司的技术创新和产品创新能力，在衡量投入产出的基础上，坚持高投入以充分满足研发工作的资金需要。报告期内各年度研发投入金额逐年增加。未来公司仍将持续以营业收入 10% 左右比例投入研发，为公司持续创新和技术储备提供保障。

（4）科学的人才培养机制与激励制度

公司拥有一批技术水平高、实践经验丰富的技术骨干，近年来培养出了一支知识结构合理、具有较强自主创新能力的科研梯队，同时公司坚持不断引进国内外高端行业人才，共同研究开发前沿技术。公司内部形成了技术交流通畅的学习型组织，拥有开放性的内部研发氛围，为研发工作人员提供了良好的学习成长环境，保证了人才在企业中的发展和公司技术水平的稳定提高。

公司制订绩效管理办法、项目奖励制度和职业发展通道等完善的激励机制和

分配制度。个人绩效评分办法从部门工作、项目组工作两个维度综合考评员工绩效，促进组织与个人的绩效改善。公司坚持对核心员工进行股权激励，确保核心骨干人员的个人利益与公司的长期利益相统一，增强归属感和责任感。此外，公司在用人机制上注重搭建人才施展能力的平台，给每一个人才创造施展才能的机会，提供清晰的员工发展通道与职级晋升途径，不断开辟新事业创造新岗位。

（5）加强知识产权规划及实施

基于公司创新驱动发展的知识产权战略，沿着工控产业技术发展方向，进一步加强核心技术及储备研发技术的知识产权布局、规划和实施。公司已制定《企业知识产权管理规定》，目的是强化知识产权创造、运用、管理和保护，增强自主创新能力，实现对知识产权的科学管理和战略运用，提高市场竞争力。同时，公司还制定了《专利申请奖励制度》，目的是激励研发人员创造知识产权、保持技术进步的积极性，不断提升研发人员创新热情，保证研发团队的创新活力。

2、技术储备

公司的技术储备围绕低压变频器、伺服系统、直驱系统、运动控制器等电气传动和工业控制领域的技术展开，密切关注行业技术发展，在现有产品和技术基础上，努力开拓“新材料、新工艺、新技术、新应用”等领域的研究开发，发展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技术。公司现有储备技术如下：

序号	技术名称
1	三电平整流及逆变控制技术
2	低载频比及高频电机控制技术
3	电机参数在线矫正技术
4	矿用多机并联功率平衡控制技术
5	高压大功率变频器控制技术
6	物联网终端模块通讯技术
7	大功率高载频 IGBT 并联驱动技术
8	IGBT 结温估算保护技术
9	升降机无人驾驶自动平层控制技术
10	塔机回转机构无传感器放摇摆控制技术
11	游梁式抽油机柔性控制技术
12	喷水喷气织机电送电卷控制技术

序号	技术名称
13	磁编码器信号矫正技术
14	直线电机驱动技术

3、发行人技术研发方向

公司一直专注于电气传动和工业控制领域，公司深知技术研发实力的不断提升是公司持续发展的根本保证，在未来将以现有研发技术和经验为基础，进一步加大研发投入，全面整合公司在人才、技术、信息等方面的资源，继续加强公司在主营业务方向的研究。具体方向如下：

（1）平台性技术开发

公司未来将研发下列核心技术：

A、在变频器方面：整机环境与寿命检测技术、开关磁阻电机驱动技术、PROFINET/POWERLINK 总线技术、可控整流直流输出并联技术、大功率电机的电流控制技术、大功率电机的弱磁控制技术、高功率密度逆变模块散热技术等。

B、在伺服方面：高性能运动控制技术、负载惯量自适应技术、环路增益自适应技术、高速总线技术、将电子齿轮、电子凸轮、同步跟踪、插补运动等控制功能和驱动系统结合在一起的智能化控制技术等。

（2）产品类开发

A、变频器产品：高可靠多机传动变频器、高功率密度变频器、高防护等级变频器、新一代高性能变频器及低成本变频器产品开发，高速离心压缩机驱动器、能量回馈施工升降机一体机、智能化塔机控制系统等。

B、伺服与运动控制产品：第三代高性能伺服驱动器和伺服电机、多机传动伺服驱动器开发、高性能小型伺服系统、编码器产品开发，直驱伺服电机系统研发、新一代电液伺服系统、总线型主轴伺服系统、枕式和立式包装机等专用控制系统。

正在进行的主要研发项目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业务和技术”之“七、公司核心技术和研发体系”之“（三）发行人正在进行的主要研发项目”。

八、公司境外生产经营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在境外从事经营活动的法人主体及境外资产主要为全资子公司伟创印度。伟创印度主要负责发行人产品在印度及周边地区的销售业务，不涉及生产活动。

伟创印度的注册信息、主要财务数据及经营情况详见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五、公司分公司、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基本情况”。

第七节 公司治理与独立性

一、公司治理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一）股东大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1、股东大会的建立

2019年6月28日，公司召开了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对公司股东大会的职权、召集、提案和通知、召开、表决和决议等作出了明确的规定。自本公司设立以来，股东大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召开，运行规范。

2、股东大会运行情况

自股份公司设立以来，股东大会一直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规范运作。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共召开了4次股东大会。

序号	会议日期	会议名称	会议出席情况
1	2019年6月28日	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	100%表决权的股东
2	2019年10月22日	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100%表决权的股东
3	2020年1月9日	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100%表决权的股东
4	2020年4月13日	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	100%表决权的股东

（二）董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1、董事会制度的建立

2019年6月28日，公司召开了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董事会议事规则》。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权利。公司现任董事会由6名董事组成，其中设董事长1名，独立董事3名，全部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董事由股东大会选举或更换，任期三年。

2、董事会制度的运行情况

自股份公司设立以来，董事会一直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规范运作。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共召开了7次董事会会议。

序号	会议日期	会议名称	会议出席情况
1	2019年6月28日	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全体董事
2	2019年10月5日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全体董事
3	2019年11月15日	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全体董事
4	2019年12月25日	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全体董事
5	2020年2月29日	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全体董事
6	2020年3月23日	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全体董事
7	2020年6月15日	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全体董事

（三）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1、监事会制度的建立

2019年6月28日，公司召开了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一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并审议通过了《监事会议事规则》。公司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包括2名股东代表监事和1名职工代表监事。公司监事会设监事会主席一名，监事会主席由全体监事过半数选举产生。

2、监事会制度的运行情况

自股份公司设立以来，监事会一直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规范运作。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共召开了3次监事会会议。

序号	会议日期	会议名称	会议出席情况
1	2019年6月28日	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	全体监事
2	2019年12月25日	第一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	全体监事
3	2020年3月23日	第一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	全体监事

（四）独立董事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1、独立董事制度的建立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改善董事会结构，强化对非独立董事及经理层的约束和监督机制，保护中小股东及利益相关者的利益，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制定了《独立董事工作细则》。

公司 2019 年 6 月 28 日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选举钟彦儒、鄢志娟、唐海燕为第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并审议通过了公司《独立董事工作细则》。公司 3 名独立董事中，鄢志娟为会计专业人士。

2、独立董事制度的运行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自任职以来，依据《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等要求积极参与公司决策，发挥了在财务、法律及战略决策等方面的专业特长，维护了全体股东的利益，促使公司治理结构有了较大改善。独立董事就报告期内公司的关联交易发表了独立意见，请参见本节“十、关联交易”之“（六）报告期内关联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及独立董事意见”之“2、独立董事关于关联交易的意见”。同时，公司独立董事参与了公司本次发行方案、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方案的决策，并利用其专业知识，对本次发行方案和募集资金投资方案提出了意见。

（五）董事会秘书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1、董事会秘书制度的建立

2019 年 6 月 28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同意聘任贺琬株为董事会秘书，并制定了《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规定董事会秘书的任职条件、职责及相关聘任、更换程序等。

2、董事会秘书制度的运行情况

公司设立董事会秘书以来，公司董事会秘书筹备了历次董事会会议和股东大会，确保了公司董事会会议和股东大会依法召开、依法行使职权，及时向公司股东、董事通报公司的有关信息，建立了与股东的良好关系，为公司治理结构的完善和董事会、股东大会正常行使职权发挥了重要的作用。

（六）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2019 年 6 月 28 日，发行人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战略委员会议事规则》等专门委员会制度；同时，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和战略委员会。其中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成员中独立董事占多数，并由独立董事担任主任委员（召集人），

审计委员会担任召集人的独立董事是会计专业人士。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名单如下：

委员会名称	委员	主任委员（召集人）
审计委员会	鄢志娟、莫竹琴、唐海燕	鄢志娟
战略委员会	胡智勇、骆鹏、钟彦儒	胡智勇
提名委员会	钟彦儒、胡智勇、唐海燕	钟彦儒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唐海燕、骆鹏、鄢志娟	唐海燕

公司各专门委员会自建立之日起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按照相关议事规则召开会议，始终保持规范、有序运行，保障了董事会各项工作的顺利开展，发挥了应有的作用。对公司的发展战略、重大投资决策、财务报告、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等事项进行了深入研究和讨论，为董事会决策提供建议和咨询意见。

（七）报告期内发行人公司治理存在的缺陷及改进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要求，逐步建立健全了规范的公司治理结构。发行人结合自身实际情况、行业特征及市场状况等因素，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独立董事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关联交易管理办法》、《规范与关联方资金往来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等规范性文件。目前，公司严格按照各项规章制度规范运行，相关机构和人员均履行相应职责，通过上述组织机构的建立和相关制度的实施，公司已经逐步建立、健全了公司法人治理结构。

二、发行人特别表决权股份情况

公司不存在特别表决权股份或类似安排的情况。

三、发行人协议控制架构情况

公司不存在协议控制架构情况。

四、公司内部控制制度情况

（一）公司管理层对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估意见

公司管理层认为：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与内部控制相关的重大事项。

公司董事会在对上述所有方面进行认真的核查和分析的基础上，认为：公司内部控制是有效的。但由于任何内部控制制度均有其固有的局限性，设计完整合理并得到有效执行的内部控制也只能为控制目标的实现提供合理的保证，且随着环境、情况的改变，内部控制的完善与有效性也可能随之改变，公司将在以后的经营期间内持续完善内部控制体系，不断优化内部控制设计，充分发挥内部控制体制的效率和效果，有效防范管理运作风险，促进公司战略的实现与持续健康发展。

（二）注册会计师对公司内部控制的鉴证意见

大信会计师出具了《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大信专审字[2020]第 5-00062 号），认为发行人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规定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内部控制。

五、发行人近三年违法违规情况

公司已依法建立健全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制度。自成立至今，公司及其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开展经营，报告期内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六、发行人近三年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

公司有严格的资金管理制度，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以及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况。

七、发行人独立性情况

本公司自成立以来，坚持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逐步建立健全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在业务、资产、人员、机构和财务方面均与控

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相互独立，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一）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专注于变频器和伺服系统及运动控制器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从事的经营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同业竞争或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已向本公司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承诺将不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伟创电气的主营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不直接或间接对任何与伟创电气从事相同或相近业务的其他企业进行投资或进行控制。

（二）资产独立情况和完整性

本公司系以伟创有限整体变更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全体发起人以其在伟创有限拥有的权益所对应的净资产作为出资投入发行人，该等出资已经瑞华会计师出具瑞华验字[2019]48470001号《验资报告》验证，已足额缴纳并经大信会计师验资复核。发行人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伟创有限各项资产权利由公司依法承继。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资产产权界定明确。发行人具备与生产经营有关的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发行人拥有与其生产经营相关的土地、房屋、专利、商标、软件著作权等资产的所有权或使用权。前述资产产权清晰，独立于发行人的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发行人与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产权属关系的界定明确，不存在纠纷。

（三）人员独立情况

本公司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程序选举、更换、聘任或解聘，不存在控股股东及主要股东超越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干预公司上述人事任免决定的情况。

本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发行人的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本公司具有独立的经营管理人员、生产人员和销售人员。

本公司已经建立劳动合同制度，依据《劳动合同法》的规定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并为符合条件的员工缴纳了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

（四）机构独立情况

本公司设置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理层等组织管理机构。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并聘请了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等高级管理人员；本公司的《公司章程》对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总经理等各自的权利、义务做了明确的规定。

本公司的上述机构按照《公司章程》和内部规章制度的规定，独立决策和运作，本公司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机构混同、合署办公的情形。

（五）财务独立情况

本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和内部审计部门，配备了专职财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

本公司开具了独立的银行账户，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一个银行账户的情况。

本公司的财务人员全部为专职，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职务。

本公司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税款缴纳义务。

（六）关于发行人主营业务、控制权、管理团队和核心技术人员变动

公司最近两年内主营业务为变频器、伺服系统及运动控制器等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的控制权、核心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均具有较强的稳定性，未发生对公司持续经营具有重大不利影响的变化；控股股东和受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支配的股东所持公司股份权属清晰，最近两年实际控制人未发生过变更，亦不存在可能导致控制权变更的重大权属纠纷。

（七）影响持续经营重大事项方面

公司的注册资本已足额缴纳，发起人或者股东用作出资的资产的财产权转移手续已办理完毕，核心技术及商标均拥有清晰产权，主要资产、核心技术及商标不存在重大权属纠纷；截至报告期期末，公司不存在重大担保、诉讼、仲裁等或有事项；经营环境良好，不存在已经或将要发生重大变化而对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的事项。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资产完整独立，业务、人员、财务、机构独立，不存在重大不利变化、重大权属纠纷以及影响持续经营的事项，已达到发行监管对公司独立性的基本要求，公司披露的公司独立性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八、同业竞争

（一）本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同业竞争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控股股东深圳伟创、实际控制人胡智勇先生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均不从事与本公司业务相竞争的经营性业务，亦未控制其他与公司业务相竞争的企业。本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同业竞争。

（二）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避免与发行人发生同业竞争的情形，发行人控股股东深圳伟创出具了《关于避免与苏州伟创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同业竞争的承诺函》，作出如下承诺：

“1. 本公司将尽职、勤勉地履行《公司法》、《公司章程》所规定的股东职责，不利用控制地位开展任何损害伟创电气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活动。

2. 本公司及本公司投资的其他企业不存在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包括但不限于自营、与他人共同经营、为他人经营或以其他任何方式等，下同）与伟创电气相同或相似业务而与伟创电气构成同业竞争的情形。

3. 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将不会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任何与伟创电气现在和将来业务相同、相似或可能取代伟创电气的业务活动。

4. 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如从任何第三方获得的商业机会与伟创电气

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则应立即通知伟创电气，并应促成将该商业机会让予伟创电气。

5. 如果伟创电气未来拟从事的业务与本公司或本公司控制的企业现有业务或未来开展的业务可能相同、相似或构成实质同业竞争，而本公司或本公司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对此已经进行生产、经营的，本公司同意伟创电气对相关业务在同等商业条件下享有优先收购权，如果伟创电气无意受让，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应将相关业务转让给无关联的第三方或者终止经营；本公司及本公司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尚未对此进行生产、经营的，本公司及本公司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将放弃经营。

6. 本承诺函在本公司为公司关联方期间，持续有效。

7. 本公司保证本公司控制的企业，同样遵守以上承诺。若因本公司或本公司控制的企业违反上述承诺致使伟创电气受到损失，则由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负责全部赔偿，本公司将承担连带责任。”

为避免与发行人发生同业竞争的情形，发行人实际控制人胡智勇出具了《关于避免与苏州伟创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同业竞争的承诺函》，作出如下承诺：

“1. 本人将尽职、勤勉地履行《公司法》、《公司章程》所规定的职责，不利用控制地位开展任何损害伟创电气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活动。

2. 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参股的其他企业不存在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包括投资、自营、与他人共同经营、为他人经营或以其他任何方式等，以下同）与伟创电气相同或相似业务而与伟创电气构成同业竞争的情形。

3. 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将不会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任何与伟创电气现在和将来业务相同、相似或可能取代伟创电气的业务活动。

4. 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如从任何第三方获得的商业机会与伟创电气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则应立即通知伟创电气，并应促成将该商业机会让予伟创电气。

5. 如果伟创电气未来拟从事的业务与本人或本人控制的企业现有业务或未来开展的业务可能相同、相似或构成实质同业竞争，而本人或本人所控制的其他

企业对此已经进行生产、经营的，本人同意伟创电气对相关业务在同等商业条件下享有优先收购权，如果伟创电气无意受让，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应将相关业务转让给无关联的第三方或者终止经营；本人或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尚未对此进行生产、经营的，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将放弃经营。

6. 本人保证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配偶、父母及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子女及其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和子女配偶的父母等），同样遵守以上承诺。本承诺函在本人为公司关联方期间，持续有效。

7. 若因本人或本人控制的企业违反上述承诺致使伟创电气受到损失，则由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负责全部赔偿，本人将承担连带责任。”

（三）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同业竞争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未在境内外投资或从事与本公司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也未在与本公司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企业或单位担任管理职位。

九、关联方及关联关系

根据《公司法》和《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法规规定，公司关联方情况如下：

（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深圳伟创直接持有公司 92.5926% 股权，为公司的控股股东；胡智勇通过深圳伟创间接持有发行人 45.8630% 股份，通过金致诚间接持有发行人 0.5019% 股份，通过金昊诚间接持有发行人 0.5393% 股份，合计间接持有发行人的股份比例为 46.9042%；同时胡智勇担任发行人的董事长兼总经理，并担任金致诚及金昊诚的普通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对发行人的发展和决策有重大影响，胡智勇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深圳伟创、胡智勇、金致诚、金昊诚的具体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六、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之“（一）持有发行人 5% 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和“（二）实际控制人”。

（二）其他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 5%以上股权的股东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出具之日，除深圳伟创外，单独或合计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为：胡智勇，间接持有发行人 46.9042%股份；莫竹琴，间接持有发行人 10.0111%股份；骆鹏，间接持有发行人 10.0111%股份；宋奇勋，间接持有发行人 10.0111%股份；邓雄，间接持有发行人 10.0111%股份。

具体情况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六、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之“（一）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之“2、间接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股东”。

（三）发行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姓名	在伟创电气处所任职务
胡智勇	董事长、总经理
莫竹琴	董事、副总经理
骆鹏	董事
贺琬株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钟彦儒	独立董事
鄢志娟	独立董事
唐海燕	独立董事
彭红卫	监事会主席
陶旭东	监事
吕敏	职工监事

（四）发行人控股股东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姓名	在控股股东深圳伟创担任的职务	在伟创电气处所任职务
胡智勇	执行董事	董事长、总经理
邓雄	监事	产品线总监
任桂芳	总经理	-

（五）前述关联人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或具有重大影响的或担任董事、高管的关联企业

1、实际控制人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的关联企业

序号	公司名称	关联关系
1	深圳伟创	发行人控股股东
2	金致诚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胡智勇担任普通合伙人的企业
3	金昊诚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胡智勇担任普通合伙人的企业

2、其他关联自然人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的关联企业

序号	公司名称	关联关系
1	新疆炫隆电气技术有限公司	发行人董事、间接持股 5% 以上的股东骆鹏的姐夫汤国富持股 100% 并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的企业
2	新市区鲤鱼山南路新炫隆电子技术服务部	发行人董事、间接持股 5% 以上的股东骆鹏的姐夫汤国富开设的个体工商户
3	乌鲁木齐市德科自动化技术有限公司	发行人董事、间接持股 5% 以上的股东骆鹏的姐夫汤国富担任总经理的公司
4	上海沛泽建筑科技有限公司	发行人董事、间接持股 5% 以上的股东莫竹琴的兄长莫霞持股 90% 并担任执行董事的公司
5	深圳市百年金诚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发行人董事、间接持股 5% 以上的股东莫竹琴的配偶王立元持股 33.33% 并担任副总经理的公司
6	宜春市好兄弟物流有限公司	发行人间接持股 5% 以上的股东宋奇勋的姐姐宋莉持股 60% 并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的公司
7	西安派瑞功率半导体变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独立董事钟彦儒担任独立董事的公司
8	南京贝伦思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独立董事鄢志娟担任独立董事的公司
9	江苏益友天元律师事务所	发行人独立董事唐海燕担任合伙人、主任的单位
10	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独立董事唐海燕担任独立董事的公司
11	中核苏阀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独立董事唐海燕担任独立董事的公司
12	苏州玩友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独立董事唐海燕担任独立董事的公司
13	江苏中欧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独立董事唐海燕担任董事的公司
14	西藏珠峰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独立董事唐海燕担任董事的公司
15	苏州伦华教育投资有限公司	发行人独立董事唐海燕担任董事的公司

（六）控股子公司及参股公司

公司拥有全资子公司诚荟创及伟创印度，具体情况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五、公司分公司、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基本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无参股公司。

（七）报告期曾经存在的关联方

序号	姓名/公司名称	关联关系	后续交易情况及相关资产、人员的去向
1	深圳市伟创志远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曾由实际控制人胡智勇担任普通合伙人	无实际经营；公司于 2017 年 4 月注销
2	深圳市伟纳达焊接设备有限公司	曾为实际控制人胡智勇控制的公司，2016 年 9 月，胡智勇将其持有 56% 的股权转让给贾刚	报告期内无实际经营；公司于 2019 年 5 月注销。
3	深圳市科顿电气技术有限公司	曾为实际控制人胡智勇控制的公司，2017 年 5 月，胡智勇将其持有 80% 的股权转让给陈金凤，任桂芳将其持有 20% 的股权转让给肖润琴	报告期内无实际经营，公司于 2019 年 4 月注销
4	深圳市伟信电气有限公司	曾为实际控制人胡智勇控制的公司	主营业务为代理销售发行人的变频器产品；公司于 2019 年 7 月注销
5	深圳市协盛达电机有限公司	曾为实际控制人胡智勇控制的公司，发行人控股股东深圳伟创的总经理任桂芳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的企业。	主营业务为生产、销售伺服电机；发行人于 2018 年 2 月收购了协盛达的主要生产设备和存货；协盛达于 2019 年 5 月注销
6	苏州嘉尔胜贸易有限公司	曾为伟创电气全资子公司	无实际经营；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注销
7	深圳市伟创天能科技有限公司	发行人控股股东深圳伟创的总经理任桂芳担任监事并持股 49% 的公司。	无实际经营；公司于 2017 年 9 月注销
8	苏州尹帆	苏州尹帆自 2016 年起租赁发行人一楼厂房进行生产经营，主要向发行人销售配套变频器的金属机箱等钣金件和提供加工服务，为发行人 2017 年和 2018 年的第二大供应商，发行人为苏州尹帆的主要客户，2017 年、2018 年度，发行人与苏州尹帆的交易金额占苏州尹帆当年收入比重均超过 90%。认定苏州伟创为发行人的关联方	主营业务为生产、销售金属机箱等钣金件；发行人于 2018 年 12 月收购了苏州尹帆的经营性资产；苏州尹帆于 2019 年 9 月注销
9	左洪浪	报告期内曾担任发行人监事	任职于发行人，担任国内销售中心总监
10	廖志成	报告期内曾担任发行人监事	任职于发行人，担任供应链中心制造部副总监

十、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发行人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经常性关联	关联方采购	0.31	1,516.11	1,336.96

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交易	关联方销售	77.16	1,027.93	1,446.74
	关联租赁	4.76	48.83	48.85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480.29	331.97	262.65
	合计	562.52	2,924.84	3,095.20
偶发性关联交易	关联方资产转让	37.52	1,123.19	-
	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拆出金额	-		2,241.28
	接受关联担保	2,700.00	6,500.00	4,000.00
	对外关联担保	-	2,725.00	4,500.00

（一）经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经常性关联交易金额分别为 3,095.20 万元、2,924.84 万元和 562.52 万元，主要系向伟信电气销售变频器产品、向苏州尹帆采购机箱及支撑件、向协盛达采购伺服电机、关联租赁及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1、关联方采购

（1）关联方采购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采购商品或劳务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方	交易内容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例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例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例
苏州尹帆	机箱及其他	0.31	0.001%	1,484.73	6.88%	961.93	5.06%
协盛达	伺服电机	-	-	31.38	0.15%	375.03	1.97%
合计		0.31	0.001%	1,516.11	7.03%	1,336.96	7.04%

2017 年、2018 年和 2019 年，公司向关联方采购原材料金额分别为 1,336.96 万元、1,516.11 万元和 0.31 万元，占营业成本的比重分别为 7.04%、7.03%和 0.001%。

（2）向苏州尹帆采购产品的情况

A、交易的合理性和必要性

公司产品是由各种原材料、零部件组合而成，涉及多道不同工序，公司主要负责产品生产工序中重要及关键环节，包括 PCBA（印制电路板装配）生产加工，

产品软件烧录、单板防护处理，钣金生产（电镀及喷涂工序采用外协方式），整机生产组装、出厂试验、检测等。

但是公司在经营早期将主要精力投入于产品的研发及关键生产环节，将钣金生产环节委托给关联方苏州尹帆。因此在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向苏州尹帆采购金属机箱等钣金件的情况，该关联交易具有合理性及必要性。

B、定价依据及交易公允性

报告期内，双方的关联交易的定价依据为生产成本加一定毛利率的方式，并通过商务谈判确认价格。苏州尹帆报告期内主要向伟创电气销售产品和提供服务，2017年和2018年的综合毛利率为16.45%和18.64%，定价合理。

C、预计未来是否将继续发生

为减少关联交易，2018年12月，发行人以评估值收购了苏州尹帆的经营性资产，发行人自行负责钣金生产的环节。苏州尹帆已于2019年9月17日注销。未来该关联交易将不再发生。

（3）向协盛达采购产品的情况

A、交易的合理性和必要性

发行人早期开展伺服系统业务时，因为经验不足并且投入精力于伺服系统中的伺服驱动器的研发及关键生产环节，因此在报告期内存在向关联方协盛达采购伺服系统中的伺服电机，并搭配公司生产的伺服驱动器形成伺服系统销售给客户。公司与协盛达的关联交易具有合理性和必要性。

B、定价依据及交易公允性

伟创电气主要向协盛达采购伺服电机，以220V-3000转-750W-无失电制动器伺服电机为例，公司向协盛达及其他无关联第三方供应商的采购价格对比如下

供应商	2018年			2017年		
	采购金额 (元)	采购数量 (台)	均价 (元/台)	采购金额 (元)	采购数量 (台)	均价 (元/台)
协盛达	78,269.24	165	474.36	888,474.35	1,873	474.36
杭州米格电机有限公司	40,829.81	91	448.68	63,948.72	129	495.73

因为公司报告期内采购的伺服电机为定制件，除了电压、功率、转速外，伺服电机还有出线方式、对极系列、反馈装置等差异，所以不同供应商的采购价格会有些许差异。报告期内，公司向协盛达的采购价格在产品成本的基础上，依据商务协商确定，采购价格不存在显失公允的情况。

C、预计未来是否将继续发生

为减少关联交易，2018年2月，发行人以评估值收购了协盛达的主要生产设备，发行人自行负责伺服电机生产的环节，不足产能采用向无关联第三方采购的方式补足。协盛达已于2019年5月23日注销。未来该关联交易将不再发生。

2、关联方销售

（1）关联方销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销售商品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方	交易内容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伟信电气	变频器及其他	77.16	0.17%	1,027.36	2.88%	1,397.83	4.33%
协盛达	原材料	-	-	0.55	0.00%	5.85	0.02%
苏州尹帆	维修费 原材料	-	-	0.02	0.00%	13.10	0.04%
新疆炫隆	变频器产品	-	-	-	-	29.96	0.09%
合计		77.16	0.17%	1,027.93	2.88%	1,446.74	4.48%

2017年、2018年和2019年，公司向关联方销售商品金额分别为1,446.74万元、1,027.93万元和77.16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4.48%、2.88%和0.17%，公司主要向伟信电气销售变频器产品。

（2）向伟信电气销售产品的情况

A、交易的合理性和必要性

实际控制人胡智勇设立伟信电气主要从事变频器的销售业务。2017年、2018年和2019年，公司向伟信电气的关联销售金额分别为1,397.83万元、1,027.36万元和77.16万元。

B、伟信电气的终端销售情况

单位：万元

期间	关联方名称	关联销售金额	终端销售客户	终端销售金额	是否实现最终销售
2019年	伟信电气	77.16	中信重工开诚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77.16	是
2018年	伟信电气	1,027.36	中信重工开诚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1,027.36	是
2017年	伟信电气	1,397.83	中信重工开诚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1,397.83	是

C、定价依据及交易公允性

发行人销售给伟信电气的产品主要为变频器。公司的产品均为定制件，不同客户对变频器的需求存在差异，不同型号的变频器在功率大小、支持电压、是否支持四象限运行等配置上有所不同，因此不同客户的销售价格和毛利率存在一定差异。以 T11 系列变频器为例，2017-2019 年公司销售给伟信电气的毛利率分别为 58.56%、49.43%和 52.65%，销售给其他无关联客户的毛利率分别为 56.59%、59.68%和 56.61%。毛利率差异主要为功率大小、是否支持四象限运行等配置不同造成。报告期内，伟信电气与其他无关联第三方客户销售产品的毛利率变化趋势相似。公司与伟信电气的关联交易是通过商务谈判确认价格，不存在利用关联关系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D、预计未来是否将继续发生

为减少关联交易，伟信电气已于 2019 年 7 月 26 日注销，未来该关联交易将不再发生。

(3) 向新疆炫隆销售产品的情况

A、交易的合理性和必要性

新疆炫隆主营业务为销售安防设备，通讯器材、电子产品、机械设备、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工业产品。因为新疆炫隆在新疆当地拥有部分行业客户资源，拟开展经销变频器业务。同时，发行人销售产品给新疆炫隆可以扩大客户覆盖，具有必要性。报告期内，公司仅在 2017 年向新疆炫隆产生关联销售金额 29.96 万元，关联交易金额较小，对公司生产经营影响较小。

B、定价依据及交易公允性

新疆炫隆 2017 年为发行人的一级经销商。公司与新疆炫隆之间的关联交易的定价原则为根据新疆炫隆的经销商级别，并按照公司当年的销售政策制定的经销商价格确定，最后在双方签署的经销协议里明确约定。公司销售给新疆炫隆的价格与销售给其他无关联同级别经销商的价格相近，关联交易定价公允，不存在利用关联关系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C、预计未来是否将继续发生

因为新疆变频器市场开拓较为困难，新疆炫隆未再代理伟创电气的产品，因此 2018 年后未再产生关联交易。公司未来亦不再与新疆炫隆发生关联交易。

3、关联租赁

报告期内，公司将部分厂房出租给苏州尹帆使用并收取租金，公司出租办公场地给金致诚和金昊诚使用，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出租方	承租方	租赁标的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伟创电气	苏州尹帆	厂房	-	-	48.83	0.14%	48.85	0.15%
伟创电气	金致诚	办公场地	2.18	0.01%	-	-	-	-
伟创电气	金昊诚	办公场地	2.58	0.01%	-	-	-	-
合计			4.76	0.01%	48.83	0.14%	48.85	0.15%

报告期内，上述关联租赁交易金额较小，对公司经营业绩不构成重大影响。苏州尹帆已注销，公司未来不会与苏州尹帆发生关联租赁。

4、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总额	480.29	331.97	262.65

（二）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

1、关联方资产转让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资产转让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占营业成本的比例	金额	占营业成本的比例	金额	占营业成本的比例
协盛达 [注 1]	固定资产	-	-	75.43	0.35%	-	-
	存货	-	-	259.54	1.20%	-	-
	小计	-	-	334.97	1.55%	-	-
苏州尹帆 [注 2]	存货	-	-	346.07	1.60%	-	-
	固定资产	-	-	401.76	1.86%	-	-
	长期待摊费用	-	-	33.98	0.16%	-	-
	小计	-	-	781.81	3.62%	-	-
苏州尹帆	固定资产	-	-	6.41	0.03%	-	-
深圳伟创	研发材料	27.18	0.10%	-	-	-	-
	固定资产	10.34	0.04%	-	-	-	-
合计		37.52	0.14%	1,123.19	5.21%	-	-

注 1：2018 年 1 月 16 日，公司作出股东决定，同意收购协盛达的存货及固定资产，收购价格参考评估值确定。

注 2：2018 年 11 月 16 日，公司作出股东决定，同意收购苏州尹帆的存货、固定资产及长期待摊费用，收购价格参考评估值确定。

（1）收购协盛达主要资产

协盛达系由发行人实际控制人胡智勇曾经控制的企业。协盛达注销前的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深圳市协盛达电机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4年4月21日
注册资本	300万元
法定代表人	任桂芳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和 主要生产经营地	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应人石社区创见二期工业区厂房 5 栋三层西面
注销日期	2019 年 5 月 23 日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是：电机的设计与销售；电主轴、编码器、驱动器、控制芯片、嵌入式软件、工业自动化设备、机电设备的设计、研发、销售及相关技术咨询服务。许可经营项目是：电机的制造。
关联关系	协盛达系发行人实际控制人胡智勇曾经控制的企业，任桂芳为胡智勇委托的代持股东。 报告期内，发行人存在向协盛达采购伺服电机的关联交易。

股东构成及持股比例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任桂芳	90.00%
	章素民	10.00%
	合计	100.00%

①收购背景

协盛达为任桂芳代公司实际控制人胡智勇持股 90%的关联公司，任桂芳为胡智勇配偶的姐姐。在报告期内发行人存在向协盛达采购伺服系统中的伺服电机，并搭配公司生产的伺服驱动器形成伺服系统销售给客户的情况。为解决该部分关联交易及同业竞争问题，伟创电气决定收购协盛达的原材料、产成品、机器设备等经营性资产。

②收购程序及收购价格

2018 年 1 月 16 日，伟创有限作出股东决定，同意收购协盛达的存货及固定资产，收购价格参考评估值确定。

2018 年 2 月 26 日，开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开元评报字[2018]209 号《苏州伟创电气设备技术有限公司因深圳市协盛达电机有限公司拟实物转让事宜所涉及的深圳市协盛达电机有限公司的实物资产价值资产评估报告》，截至评估基准日 2018 年 1 月 31 日，评估范围包括原材料、产成品、机器设备等资产，评估值为 390.14 万元，评估值为 391.91 万元。

2018 年 2 月 28 日，伟创有限与协盛达签订《资产收购协议书》，参考评估值确定收购价格为 391.91 万元。

公司本次收购协盛达的存货及固定资产的入账金额、收购价格和评估值的情况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采购金额（不含税）	收购价格（含税）	评估值
产成品	1.00	1.17	1.17
原材料	258.54	302.49	302.49
固定资产	75.43	88.25	88.25
总计	334.97	391.91	391.91

公司收购协盛达资产有利于避免同业竞争及减少关联交易，相关收购履行了

股东决定审批程序，公司上述收购行为合法有效；交易价格系按评估值确定，价格公允。

③被收购方财务状况

本次收购完成前，协盛达和伟创电气 2017 年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协盛达	伟创电气	比值
资产总额	574.26	37,853.55	1.52%
营业收入	796.54	32,285.51	2.47%
利润总额	-77.36	3,366.06	-2.30%

注：协盛达 2017 年度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本次收购前，协盛达的资产规模和收入利润较小，协盛达被收购前一会计年度末的资产总额及前一个会计年度的营业收入、利润总额均未超过收购前发行人相应会计科目 20%，本次收购对发行人不构成重大影响。

④本次交易交割情况

截至 2018 年 4 月，伟创有限已支付完毕重组交易对价。

本次交易的存货、固定资产已于 2018 年 4 月 1 日完成交割，由伟创有限使用。

（2）收购苏州尹帆经营性资产

苏州尹帆为发行人 2017 年和 2018 年的第二大供应商，发行人为苏州尹帆的主要客户。苏州尹帆向伟创电气租赁场地进行生产经营，主要经营、生产、销售配套变频器、集成专机的金属机箱等钣金件和提供机箱加工服务，根据实质重于形式原则，公司认定苏州尹帆为发行人的关联方。

苏州尹帆注销前的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苏州尹帆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6年04月13日
注册资本	1,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	尹萍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和	苏州市吴中经济开发区郭巷街道淞葭路 1000 号 1 楼西侧

主要生产经营地		
注销日期	2019年9月17日	
经营范围	研发、生产、销售:机箱、机柜; 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关联关系	苏州尹帆为发行人2017年和2018年的第二大供应商, 报告期曾租赁发行人场地生产, 发行人为苏州尹帆的主要客户。	
股东构成及持股比例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尹萍	66.00%
	曾治国	19.00%
	汪高勇	10.00%
	盛林求	5.00%
	合计	100.00%

①收购背景

苏州尹帆生产变频器所用的金属机箱等钣金件, 苏州尹帆的销售依赖于伟创电气且租赁发行人厂房, 基于谨慎性原则将其认定为关联企业。随着伟创电气生产规模不断扩大, 资产实力得到充实, 公司拟收购苏州尹帆主要资产后将钣金件加工环节纳入公司供应链体系内, 可以提高生产效率, 降低管理成本及减少关联交易。因此, 2018年度伟创电气决定收购苏州尹帆的机器设备、存货等经营性资产, 收购后将金属结构件的生产环节纳入到发行人体系内, 如有产能不足的部分向外部供应商采购。

②收购程序及收购价格

2018年11月16日, 伟创有限作出股东决定, 同意收购苏州尹帆的存货、固定资产及长期待摊费用, 收购价格参考评估值确定。

2018年12月24日, 开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开元评报字[2018]688号《苏州尹帆科技有限公司拟资产转让事宜所涉及的该部分资产市场价值资产评估报告》, 截至评估基准日2018年11月30日, 苏州尹帆拟向伟创有限转让的存货、固定资产及长期待摊费用评估值为906.90万元。

2018年12月25日, 伟创有限与苏州尹帆签订《资产收购协议书》, 苏州尹帆将其拥有的存货、固定资产及长期待摊费用转让给伟创有限, 转让价格为904.86万元。

公司本次收购苏州尹帆的存货、固定资产及长期待摊费用的入账金额、收购金额和评估值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采购金额（不含税）	收购价格（含税）	评估值
存货	346.07	401.45	401.45
固定资产	401.76	466.04	466.04
长期待摊费用	33.98	37.38	39.42
总计	781.81	904.87	906.90

公司收购苏州尹帆资产有利于减少关联交易，相关收购履行了股东决定审批程序，公司上述收购行为合法有效；交易价格系按评估值确定，价格公允。

③被收购方财务状况

本次收购完成前，苏州尹帆和伟创电气 2017 年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苏州尹帆	伟创电气	比值
资产总额	655.95	37,853.55	1.73%
营业收入	976.56	32,285.51	3.02%
利润总额	-27.97	3,366.06	-0.83%

注：苏州尹帆的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本次收购前，苏州尹帆的资产和收入利润规模较小，苏州尹帆被收购前一会计年度末的资产总额及前一个会计年度的营业收入、利润总额均未超过收购前发行人相应会计科目 20%，本次收购对发行人未构成重大影响。

④本次交易交割情况

截至 2019 年 3 月，伟创有限已支付完毕重组交易对价。

本次交易的存货、固定资产、长期待摊费用已于 2018 年 12 月 30 日完成交割，由伟创有限使用。

（3）2018 年发行人与深圳伟创资产重组

2018 年 8 月，发行人购买深圳伟创的核心生产设备等经营性资产、整合销售和采购渠道、吸收人员、转移知识产权，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三、重大资产重组情况”之“（一）与深圳伟创同一控制下业务

重组”。因本次重组为同一控制下业务合并，在编制发行人合并报表时视同被合并方深圳伟创自报告期初至合并日期间一直存在，深圳伟创与发行人之间 2017 年度及 2018 年度的交易为合并报表范围内部交易。

（4）购买深圳伟创的固定资产及研发材料

2015 年 6 月，深圳伟创与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签署《深圳市科技计划项目合同书》，深圳伟创承担“重 20160252 高响应高精度永磁同步伺服驱动器的研发”项目，并由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资助资金 200 万元，并存放于资金监管专户，专款专用，由深圳伟创进行设备采购。

2018 年 8 月，深圳伟创和伟创有限进行同一控制下业务合并后，由伟创有限实际承继上述研发项目。2019 年 3 月，深圳伟创向无关联第三方采购固定资产 10.34 万元（不含税），向无关联第三方、采购研发材料共 27.18 万元（不含税）。采购完成后，深圳伟创以账面价值平价出售该批设备及研发材料至伟创电气，产生该关联方资产转让。以上采购完成后，该项政府补助的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

2、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往来

单位：万元

拆借方	拆入金额	拆出金额	期末余额挂账科目	期末挂账余额	起始日	到期日
2017 年度						
胡智勇	-	2,041.28	其他应收款	2,041.28	未约定	未约定
苏州尹帆	-	150.00	其他应收款	150.00	2017 年 4 月 17 日	2018 年 3 月 16 日
协盛达	-	50.00	其他应收款	50.00	2017 年 4 月 17 日	2018 年 7 月 17 日
2018 年度						
无						
2019 年度						
无						

2017 年，关联方协盛达和苏州尹帆因经营资金紧张，分别向深圳伟创拆借资金 50.00 万元和 150.00 万元。协盛达和苏州尹帆于 2018 年偿还了该笔借款。2017 年末对胡智勇的其他应收账款为发行人控股股东深圳伟创其他应收胡智勇的往来款，该款项系由实际控制人拆出，全部款项余额已在 2018 年度内归还于

深圳伟创。因 2017 年末深圳伟创的资产负债表纳入合并范围，因此体现在合并报表中。

3、关联方利息收入

单位：万元

关联方	交易内容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苏州尹帆	利息收入	-	6.62	-

4、关联担保

单位：万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主债务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2019 年度					
深圳伟创	发行人 [注 1]	2,700.00	2016-11-16	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后两年	否
2018 年度					
深圳伟创	发行人 [注 1]	3,500.00	2016-11-16	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后两年	否
深圳伟创	发行人 [注 4]	3,000.00	2018-11-27	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后两年	是
发行人	深圳伟创 [注 5]	2,725.00	2018-4-10	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后三年	是
胡智勇、宋奇勋、邓雄、骆鹏、莫竹琴、赖金花、任桂婷、池秋莉		主合同项下不超过五千万元整的本金余额	2018-4-10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日后三年	是
2017 年度					
深圳伟创	发行人 [注 1]	4,000.00	2016-11-16	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后两年	否
胡智勇、宋奇勋、邓雄、骆鹏、莫竹琴	深圳伟创 [注 2]	主合同项下不超过三千五百万元整的本金余额	2017-4-1	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日后两年止	是
发行人		3,500.00	2017-4-1	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日后两年止	是
胡智勇、任桂婷、莫竹琴、邓雄、骆鹏、宋奇勋	深圳伟创 [注 3]	贷款及其他授信本金余额之和，最高限额为一千万元。	2017-3-29	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后两年	是
发行人		1,000.00	2017-3-29	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后两年	是

注 1：伟创电气于 2016 年 11 月 16 日、2017 年 1 月 9 日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借款，合计借款金额为 4,000 万元，贷款期限为 2016 年 11 月 16 日/2017 年 1

月9日至2021年11月16日。根据浦发银行“ZD8905201600000036”号《最高额抵押合同》，公司以土地使用权为上述借款提供抵押担保，根据浦发银行“ZD8905201900000020”号《最高额抵押合同》，变更以房屋及其土地使用权为上述借款提供抵押担保；根据浦发银行“YB8905201628051401”号《保证合同》，深圳伟创为上述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限至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后两年。截至2017年12月31日借款余额为4,000万元；截至2018年12月31日借款余额为3,500万元；截至2019年12月31日借款余额为2,700万元。

注2：深圳伟创分别于2017年4月14日、2017年5月27日、2017年7月4日、2017年7月7日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借款，合计金额3,500万元。根据建设银行“保2017综08429南山-1~6号”《额度保证合同》，伟创有限、胡智勇、莫竹琴、骆鹏、宋奇勋、邓雄为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期限至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后两年。根据建设银行“抵2017综08429南山”《最高额抵押合同》，邓雄、骆鹏、莫竹琴、宋奇勋、赖金花、任桂婷、池秋莉以其拥有的房产为上述借款提供抵押担保。截至2017年12月31日，借款余额为3,500万元。以上借款已分别于2018年4月12日、2018年5月28日、2018年6月19日、2018年7月5日偿还完毕。

注3：深圳伟创于2017年4月18日向招商银行银行深圳分行借款300万元，根据招商银行深圳建安支行“2017年小金一字第0117860525-1~7号”《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胡智勇、任桂婷、莫竹琴、骆鹏、宋奇勋、邓雄、伟创有限为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期限至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后两年。截至2017年12月31日，借款余额为228万元。该笔借款已于2018年4月18日偿还完毕。

注4：伟创电气于2018年11月27日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借款3,000万元。根据浦发银行“ZB8905201800000036”《最高额保证合同》，深圳伟创为上述借款提供保证担保，截至2018年12月31日，借款余额为3,000万元，该笔借款已于2019年7月15日偿还完毕。

注5：深圳伟创分别于2018年4月25日、2018年6月12日、2018年6月22日向建设银行深圳市分行借款2,725万元，根据建设银行“保2018综05611南山-1~9”《额度保证合同》，保证期限至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后三年。伟创有限、胡智勇、任桂婷、莫竹琴、骆鹏、宋奇勋、邓雄、池秋莉、赖金花为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根据建设银行“抵2018综05611南山”《额度最高额抵押合同》，莫竹琴、骆鹏、宋奇勋、邓雄、任桂婷、赖金花、池秋莉以其拥有的房产为前述授信协议提供抵押担保。截至2018年12月31日，借款余额为2,725万元，以上借款已于2019年1月24日偿还完毕。

（三）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公司应收关联方款项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深圳伟创	-	-	851.82	45.08	-	-
苏州尹帆	-	-	-	-	109.13	6.61
伟信电气	-	-	10.91	0.55	127.82	6.65
新疆炫隆	-	-	110.94	43.72	110.94	16.32
协盛达	-	-	-	-	5.76	0.32
其他应收款：						

项目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昊诚	2.81	0.14	-	-	-	-
金致诚	2.38	0.12	-	-	-	-
胡智勇	-	-	-	-	2,041.28	117.78
协盛达	-	-	-	-	50.00	2.50
苏州尹帆	-	-	-	-	150.00	7.50
预付账款						
协盛达	-	-	-	-	66.56	-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与关联方的应收款项、预付账款主要是由于发生经常性关联交易而产生的应收账款。公司与关联方的其他应收款主要是拆借资金周转产生，已于 2018 年度全部收回。

2、公司应付关联方款项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应付账款：			
深圳伟创	-	1,456.15	-
苏州尹帆	-	782.24	97.44
协盛达	-	-	0.96
其他应付款：			
胡智勇	-	-	2.00
深圳伟创	-	23.48	-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关联方应付款项主要是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经常性关联交易而产生的应付款项。2018 年应付深圳伟创 1,456.15 万元系公司向其采购软件等经营性应付款项余额，2018 年末，同一控制下业务合并完成，深圳伟创资产负债表不再纳入合并范围。2017 年度和 2018 年度公司与深圳伟创之间的内部交易在编制合并报表时抵消。

（四）报告期内关联交易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报告期内，经常性关联交易主要为向关联方采购和出售商品、关联租赁和关键管理人员薪酬等，偶发性关联交易主要为资产转让、关联往来和关联担保，相关交易价格均按照市场化原则确定，符合公允定价原则，未对公司财务状况产生

不利影响。

报告期内，本公司关联交易未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较大影响。

（五）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为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的股东已书面承诺，对不可避免的关联往来或交易按公平、公允、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发行人的控股股东深圳伟创、实际控制人胡智勇以及间接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自然人股东莫竹琴、骆鹏、宋奇勋、邓雄分别签署《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承诺函》，作出如下承诺：

“1.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任何公司及其他任何类型的企业（以下简称“相关企业”）将尽最大努力减少或避免与伟创电气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的关联交易。在进行确属必要且无法规避的关联交易时，保证按市场化原则和公允定价原则执行，关联交易的价格原则上应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的价格或收费的标准，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转移、输送利润，亦不利用关联交易从事任何损害伟创电气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利益的行为；并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有关授权与批准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2.本人/本企业保证将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伟创电气《公司章程》的规定行使权利，在审议涉及伟创电气的关联交易时，切实遵守伟创电气董事会、股东大会进行关联交易表决时的回避程序。本人/本企业承诺及促使相关企业严格遵守伟创电气关于关联交易的决策制度，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伟创电气及其他股东利益。

3.本人/本企业将忠实履行上述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若因本人/本企业及相关企业违反上述承诺导致伟创电气利益或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本人/本企业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六）报告期内关联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及独立董事意见

1、报告期内关联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公司产供销系统独立、完整，生产经营上不存在依赖关联方的情形。

发行人于 2020 年 4 月 13 日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对公司于 2017 年

度、2018 年度、2019 年度与各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审议，对公司报告期内的关联交易进行了确认。

2、独立董事关于关联交易的意见

2020 年 3 月 23 日，公司的独立董事出具《苏州伟创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 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认为：公司 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度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执行了市场定价原则，定价合理；交易过程公平、公正，符合公司当时经营发展的实际需要；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真实、有效，不存在通过关联交易操纵公司利润的情形，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及其他股东利益之情形。

（七）报告期内关联方的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曾经的关联方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七节 公司治理与独立性”之“九、关联方及关联关系”之“（七）报告期曾经存在的关联方”的相关内容。

第八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

本节披露或引用的财务会计数据，非经特别说明，均引自大信会计师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大信审字[2020]第 5-00088 号）。

本节的财务会计数据及有关的分析说明反映了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9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合并资产负债表，2017 年度、2018 年度和 2019 年度经审计的合并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的主要内容。

本节对财务报表的重要项目进行了说明，投资者欲更详细地了解公司报告期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公司提醒投资者关注本招股说明书所附财务报告及审计报告全文，以获取全部的财务资料。

一、发行人最近三年的财务报表

（一）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2,765,070.75	49,523,810.39	17,864,613.67
交易性金融资产	12,000,000.00	-	-
应收票据	93,439,578.08	74,616,599.61	65,806,475.45
应收账款	107,011,127.02	104,672,896.31	105,688,532.98
应收款项融资	11,713,364.75	-	-
预付款项	718,732.40	1,268,187.61	2,854,087.42
其他应收款	1,247,099.64	783,365.99	22,889,594.33
存货	56,306,947.45	74,762,407.72	61,599,392.40
其他流动资产	1,521,966.58	3,363,260.71	6,929,492.43
流动资产合计	346,723,886.67	308,990,528.34	283,632,188.68
非流动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	-	4,394,138.68
固定资产	88,828,807.73	91,682,877.39	76,730,839.49
无形资产	9,312,811.47	9,583,354.95	9,767,691.60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长期待摊费用	3,002,699.15	3,134,029.53	-
递延所得税资产	3,540,360.62	2,848,040.35	3,110,031.24
其他非流动资产	9,000.00	386,888.35	900,578.98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4,693,678.97	107,635,190.57	94,903,279.99
资产总计	451,417,565.64	416,625,718.91	378,535,468.6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	30,000,000.00	37,280,000.00
应付票据	2,000,000.00	11,600,000.00	-
应付账款	59,234,015.95	62,599,874.86	48,387,690.64
预收款项	4,472,557.95	4,739,694.26	23,347,842.04
应付职工薪酬	19,101,731.59	8,275,669.37	14,414,786.91
应交税费	1,718,129.90	464,105.72	7,646,360.82
其他应付款	799,310.01	978,391.05	829,860.4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2,000,000.00	8,000,000.00	5,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60,935,627.14	54,856,182.82	26,047,035.44
流动负债合计	160,261,372.54	181,513,918.08	162,953,576.2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5,047,025.01	27,000,000.00	35,000,000.00
预计负债	9,612,743.94	3,413,224.04	-
递延收益	1,055,780.62	717,167.99	2,080,076.71
非流动负债合计	25,715,549.57	31,130,392.03	37,080,076.71
负债合计	185,976,922.11	212,644,310.11	200,033,652.99
股东权益：			
股本	135,000,000.00	124,200,000.00	40,000,000.00
资本公积	91,746,408.70	66,022,222.22	17,697,962.87
其他综合收益	103,028.41	-	-
盈余公积	5,680,739.84	1,529,438.66	1,125,529.86
未分配利润	32,910,466.58	12,229,747.92	119,678,322.9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265,440,643.53	203,981,408.80	178,501,815.68
少数股东权益	-	-	-
股东权益合计	265,440,643.53	203,981,408.80	178,501,815.68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451,417,565.64	416,625,718.91	378,535,468.67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1,950,054.32	49,426,389.56	11,048,473.31
交易性金融资产	12,000,000.00	-	-
应收票据	93,439,578.08	74,616,599.61	56,680,682.95
应收账款	108,833,361.80	104,672,896.31	101,832,401.50
应收款项融资	11,713,364.75	-	-
预付款项	698,757.52	1,268,187.61	1,187,508.73
其他应收款	1,240,891.69	783,365.99	592,527.48
存货	55,644,850.20	76,564,738.46	63,606,973.89
其他流动资产	1,410,668.17	3,363,260.71	6,131,353.63
流动资产合计	346,931,526.53	310,695,438.25	241,079,921.49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301,365.37	100,000.00	-
投资性房地产	-	-	4,394,138.68
固定资产	88,828,807.73	91,683,517.11	72,401,701.30
无形资产	9,312,811.47	9,583,354.95	9,159,110.11
长期待摊费用	3,002,699.15	3,134,029.53	-
递延所得税资产	3,555,985.22	2,577,690.74	1,642,779.98
其他非流动资产	9,000.00	386,888.35	900,578.98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5,010,668.94	107,465,480.68	88,498,309.05
资产总计	451,942,195.47	418,160,918.93	329,578,230.5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	30,000,000.00	-
应付票据	2,000,000.00	11,600,000.00	-
应付账款	59,227,341.08	62,599,874.86	158,249,260.53
预收款项	4,344,140.98	4,739,694.26	5,535,572.11
应付职工薪酬	19,101,731.59	8,275,669.37	10,468,719.17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应交税费	1,692,100.64	464,105.72	301,204.62
其他应付款	799,310.01	978,391.05	37,120,147.8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2,000,000.00	8,000,000.00	5,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60,935,627.14	54,856,182.82	25,847,035.44
流动负债合计	160,100,251.44	181,513,918.08	242,521,939.7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5,047,025.01	27,000,000.00	35,000,000.00
预计负债	9,612,743.94	3,413,224.04	-
递延收益	1,055,780.62	717,167.99	800,992.27
非流动负债合计	25,715,549.57	31,130,392.03	35,800,992.27
负债合计	185,815,801.01	212,644,310.11	278,322,931.99
股东权益：			
股本	135,000,000.00	124,200,000.00	40,000,000.00
资本公积	91,746,408.70	66,022,222.22	-
盈余公积	5,680,739.84	1,529,438.66	1,125,529.86
未分配利润	33,699,245.92	13,764,947.94	10,129,768.69
股东权益合计	266,126,394.46	205,516,608.82	51,255,298.55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451,942,195.47	418,160,918.93	329,578,230.54

（三）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一、营业收入	446,235,472.01	356,957,902.59	322,855,144.56
减：营业成本	271,347,423.17	215,733,299.24	189,922,787.32
税金及附加	3,903,528.56	2,696,053.72	3,818,369.87
销售费用	41,522,510.40	31,920,365.73	30,026,260.11
管理费用	27,948,094.87	36,024,593.67	22,022,054.01
研发费用	42,954,847.69	36,735,474.16	33,838,192.26
财务费用	2,322,600.43	4,077,299.42	5,545,226.85
其中：利息费用	2,453,179.22	4,212,603.20	4,131,606.58
利息收入	152,758.28	137,937.80	55,154.99
加：其他收益	11,113,934.15	15,146,342.40	3,921,364.04
投资收益（损失以	493,469.88	199,221.36	-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271,109.48	-	-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899,842.90	-3,118,680.47	-7,367,939.1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640.09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2,675,558.63	41,997,699.94	34,235,679.06
加：营业外收入	1,221,263.54	630,344.42	98,469.84
减：营业外支出	267,605.89	2,564,671.22	673,520.6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3,629,216.28	40,063,373.14	33,660,628.27
减：所得税费用	6,075,397.20	4,782,562.20	2,052,305.9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7,553,819.08	35,280,810.94	31,608,322.37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7,553,819.08	35,280,810.94	31,608,322.37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7,553,819.08	35,280,810.94	31,608,322.37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03,028.41	-	-
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03,028.41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03,028.41	-	-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03,028.41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57,656,847.49	35,280,810.94	31,608,322.3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7,656,847.49	35,280,810.94	31,608,322.3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	-
申报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各期分别为：2018 年度 32,364,093.85 元，2017 年度 6,423,792.83 元。			

（四）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一、营业收入	446,987,042.28	353,174,084.27	314,678,813.68
减：营业成本	273,399,035.77	262,854,944.79	229,068,679.85
税金及附加	3,903,503.56	1,806,503.47	1,578,154.81
销售费用	41,335,526.66	25,372,163.66	19,375,783.27
管理费用	27,781,318.49	28,076,694.42	12,753,341.76
研发费用	42,954,847.69	27,028,633.03	15,507,737.75
财务费用	2,317,179.96	3,509,304.63	3,282,686.27
其中：利息费用	2,453,179.22	2,929,748.71	2,289,499.95
利息收入	152,510.09	49,051.52	15,882.05
加：其他收益	11,113,934.15	2,495,214.79	134,028.4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93,469.88	196,780.26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366,689.84	-	-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899,842.90	-4,157,429.40	-7,212,691.5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640.09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1,639,141.53	3,060,405.92	26,033,766.90
加：营业外收入	1,221,263.54	519,947.31	97,767.64
减：营业外支出	263,583.68	476,175.94	24,265.87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2,596,821.39	3,104,177.29	26,107,268.67
减：所得税费用	5,789,422.99	-934,910.76	1,572,489.54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6,807,398.40	4,039,088.05	24,534,779.13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6,807,398.40	4,039,088.05	24,534,779.13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56,807,398.40	4,039,088.05	24,534,779.13

（五）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89,711,185.10	226,353,711.01	185,328,536.36
收到的税费返还	13,165,398.16	19,401,419.42	6,715,052.4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92,859.84	4,106,488.87	12,785,108.0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5,269,443.10	249,861,619.30	204,828,696.8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0,397,639.93	57,894,088.66	84,636,270.0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8,933,557.12	77,766,114.73	66,961,358.53
支付的各项税费	36,746,963.28	36,860,765.96	38,109,803.4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8,349,258.87	29,797,665.26	25,502,800.0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4,427,419.20	202,318,634.61	215,210,232.0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842,023.90	47,542,984.69	-10,381,535.2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6,000,000.00	27,500,000.00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93,469.88	265,424.91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9,600.00	239,595.33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21,892,688.16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6,503,069.88	49,897,708.4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512,086.91	17,965,422.46	11,386,621.60
投资支付的现金	68,000,000.00	27,500,000.00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28,572,056.11	18,748,710.4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3,512,086.91	74,037,478.57	30,135,332.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009,017.03	-24,139,770.17	-30,135,332.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21,620,000.00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57,250,000.00	75,65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600,000.00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600,000.00	78,870,000.00	75,650,000.00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8,000,000.00	42,280,000.00	43,37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669,249.97	28,181,632.32	4,073,110.8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0,000.00	11,600,000.00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1,669,249.97	82,061,632.32	47,443,110.8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069,249.97	-3,191,632.32	28,206,889.1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77,503.46	-152,385.48	-245,175.8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3,841,260.36	20,059,196.72	-12,555,153.8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923,810.39	17,864,613.67	30,419,767.5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1,765,070.75	37,923,810.39	17,864,613.67

（六）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88,261,919.45	213,200,530.97	138,071,431.29
收到的税费返还	13,165,398.16	7,001,102.14	3,153,994.6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92,611.65	5,762,181.21	54,127,860.4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3,819,929.26	225,963,814.32	195,353,286.4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0,261,364.53	210,828,725.74	77,603,345.6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8,716,929.49	61,989,103.71	37,343,888.12
支付的各项税费	36,325,434.21	11,680,494.96	11,694,010.7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8,184,013.09	45,521,371.08	77,948,732.2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3,487,741.32	330,019,695.49	204,589,976.8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332,187.94	-104,055,881.17	-9,236,690.3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6,000,000.00	25,700,000.00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93,469.88	196,780.26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9,600.00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6,503,069.88	25,896,780.26	-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512,086.91	21,724,232.66	9,051,304.02
投资支付的现金	68,201,365.37	25,800,000.00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3,713,452.28	47,524,232.66	9,051,304.0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210,382.40	-21,627,452.40	-9,051,304.0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141,620,000.00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30,000,000.00	2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600,000.00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600,000.00	171,620,000.00	2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8,000,000.00	5,000,000.00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669,249.97	2,324,224.98	2,251,499.9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0,000.00	11,600,000.00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1,669,249.97	18,924,224.98	2,251,499.9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069,249.97	152,695,775.02	17,748,500.0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71,109.19	-234,525.20	-181,386.4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3,123,664.76	26,777,916.25	-720,880.8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826,389.56	11,048,473.31	11,769,354.1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0,950,054.32	37,826,389.56	11,048,473.31

二、注册会计师审计意见

大信会计师对公司 2019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7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母公司的资产负债表，2019 年度、2018 年度和 2017 年度合并及母公司的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的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的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进行了审计，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大信审字[2020]第 5-00088 号《审计报告》。

大信会计师认为：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 2019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7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母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9 年度、2018 年度和 2017 年度合并及母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三、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范围及变化情况

（一）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会计准则等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并基于本节“六、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公司自报告期末至少 12 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

（二）合并范围及变化情况

1、报告期合并报表范围

子公司或被合并方名称	是否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诚荟创	是	是	否
伟创印度	是	否	否
深圳伟创	否	是 ¹	是 ¹

注 1：2017 年深圳伟创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纳入合并范围，2018 年深圳伟创利润表纳入合并范围。业务合并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完成，深圳伟创资产负债表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2、报告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万元

被合并方名称	合并日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收入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收入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深圳伟创	2018.12.31	7,490.32	3,236.41	7,538.00	642.38

深圳伟创系本公司的控股股东，2018 年 8 月，深圳伟创将拥有的与变频器、伺服系统及运动控制器等产品在内的全部工业自动化控制相关的资产、业务、人员和知识产权转让给伟创电气，本次业务重组构成同一控制下的业务合并。根据

《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第三条的规定：“涉及业务的合并比照本准则规定处理”，因此，本公司的业务合并比照企业合并进行会计处理。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重组所涉及资产已交割完毕，公司与深圳伟创的工业自动化控制相关的资产和业务的交接完成，并支付了全部收购对价，公司已 于 2018 年 12 月底拥有对工业自动化控制业务的控制权。综上所述，公司于 2018 年完成同一控制下业务合并。同一控制下业务合并视同该业务合并与合并后的报告主体在以前期间一直存在，从合并报告期的期初将其与业务重组相关的资产、负债、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该合并不涉及股权变更，深圳伟创将业务转让于本公司后，深圳伟创未再开展相关经营活动，因此从 2018 年 12 月 31 日起，深圳伟创资产负债表不纳入合并报表范围，2018 年 12 月 31 日之前，深圳伟创资产负债表、利润表均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本次重组的具体情况见“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三 重大资产重组情况”之“（一）与深圳伟创同一控制下业务重组”。

3、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其他原因

报告期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其他原因系报告期内新设主体，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名称	设立时间	直接及间接持股比例（%）	期末净资产
苏州诚荟创贸易有限公司	2018 年 11 月	100.00	93,664.31
VEICHI ELECTRIC (INDIA) PRIVATE LIMITED	2019 年 4 月	100.00	-126,902.28

伟创电气直接持有 VEICHI ELECTRIC (INDIA) PRIVATE LIMITED 股份的 99%，苏州诚荟创贸易有限公司持股 1%。

四、与财务会计信息相关的重大事项或重要性水平的判断标准

公司在本节披露的与财务会计信息相关的重要事项判断标准为：根据自身所处的行业和发展阶段，公司首先判断项目性质的重要性，主要考虑该项目在性质上是否属于日常活动、是否显著影响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因素。在此基础上，公司进一步判断项目金额的重要性，主要考虑项目金额是否超过利润总额的 5%。

五、影响公司未来盈利（经营）能力或财务状况的主要因素，以及对公司具有核心意义，或其变动对业绩变动具有较强预示作用的财务和非财务指标

（一）影响公司未来盈利（经营）能力或财务状况的主要因素

1、宏观经济形势和行业发展趋势

公司主要从事变频器、伺服系统及运动控制器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下游市场广泛覆盖各类工业制造企业，与国民经济众多领域相连接。总体来看，公司的收入水平受特定客户或单个下游行业的资本投入周期波动影响较小，但和国内制造业整体景气程度和宏观经济形势发展的关联度较高。

与此同时，在供给侧结构性改革背景下，工控自动化市场集中度在不断提升之中，能否通过技术水平和产品综合竞争力提升，在行业内不断赢取新的市场份额及拓展更多细分行业市场业务机会，取得高于行业平均水平的增长速度，是影响公司未来盈利能力的另一方面因素。

2、行业政策

公司所属行业主管部门为发改委、工信部、科学技术部及其下属单位，主要通过制定产业政策、行业发展规划、行业技术规范 and 标准进行宏观调控和指导，以及统筹协调前沿技术研究，牵头组织重大关键技术攻关，对行业内的重大技术创新予以扶持等。近五年来，相关国家部委、行业协会出台了多项法规和政策鼓励行业发展和技术创新。未来三至五年，预计行业仍将处于政策鼓励发展阶段，相关企业能否把握行业政策红利时期加快发展，是影响企业未来经营能力的主要因素之一。

3、公司业务模式

与多数同行业可比公司相似，公司销售采用直销和经销相结合的方式，以覆盖下游广泛的行业和客户群体。公司客户集中度较低，2017年度、2018年度和2019年度公司前五大客户销售收入占比分别为24.53%、18.13%和18.85%。公司需要保持与经销商之间的合作来覆盖各区域市场范围内众多客户。同时，公司通过行业部建设为行业优质客户提供系统、优质、高效的产品配套和服务保障。

报告期各期，公司经销和直销规模均保持稳定增长，直销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分别为 26.92%、30.02%和 40.82%，得到提升，行业市场和区域市场并进的商业模式取得成效。公司这一业务开展方式获得良好效益，未来需要持续发展和完善“区域+行业”的业务模式。

4、产品研发和定价能力

在工业自动化控制行业保持持续竞争优势需要企业重视研发投入和技术革新。报告期各期，公司研发费用投入分别为 3,383.82 万元、3,673.55 万元及 4,295.48 万元，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10.48%、10.29%和 9.63%，通过持续的研发投入，公司的技术研发能力始终保持在行业较高水平，促使公司近年来逐步推出 AC10、AC70、AC300/AC200 型通用变频器，SD600、SD700 型伺服系统，各类行业专机，V5 运动控制器等产品。公司产品类型丰富，从而满足了更多市场和客户需求，为公司收入和利润的提升做出显著贡献。

公司各类产品根据国内外市场竞争情况和客户需求情况定价，产品毛利率基本保持同行业上市公司平均水平，具体产品和客户订单根据市场推广状况、经营情况以及产品的市场占有率灵活定价。

5、期间费用

报告期各期，公司期间费用主要为销售费用、管理费用和研发费用，2017-2019 年期间费用（含财务费用）分别为 9,143.17 万元、10,875.77 万元、11,474.81 万元，金额随着公司营业收入增长而提升。公司为保持产品竞争优势、扩大收入规模，需要不断投入一定的人力、物力和资金资源进行研发和开拓新客户、新市场，期间费用未来可能进一步增长。

（二）对公司具有核心意义，或其变动对业绩变动具有较强预示作用的财务和非财务指标

1、主营业务收入增长率及毛利率对公司具有核心意义，其变动对业绩变动具有较强的预示作用

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度，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31,970.42 万元、35,183.28 万元和 43,543.01 万元，平均增长率为 16.91%。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持续快速增长，报告期内公司发展情况良好。

毛利率可以反映产品定价能力和成本控制能力，可以反映公司未来的获利潜力。2017年度、2018年度及2019年度，公司综合毛利率分别为41.17%、39.56%和39.19%，报告期内毛利率的基本保持稳定。

2、应收账款对公司资金流动性水平有较强的预示作用

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公司应收账款规模总体呈增长趋势。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11,409.03万元、11,216.45万元和11,448.95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35.34%、31.42%和25.66%。尽管公司注重应收账款回款管理，报告期内出现不能回收的金额较小，但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占用了公司较多的流动资金，若不能及时收回，将增加公司资金成本；同时，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计提的坏账准备会对公司利润水平造成不利影响。

3、公司的科技创新能力和研发投入、品牌影响力、新品推广和市场认可度等指标对于未来的持续盈利能力有较强的预示作用

（1）科技创新能力

公司始终坚持以市场需求为导向，以技术创新为驱动，持续投入大量的资金进行研发，2017年至2019年公司研发费用率分别为10.48%、10.29%和9.63%。公司组建了一支高素质研发团队，持续推进技术研究和产品开发，形成了以市场需求为导向的高效产品研发体系和持续的技术突破能力。研发和技术优势是公司维持利润水平，并逐步实现对部分外资品牌产品替代的技术保障。因此，能否持续保持并不断完善现有的研发体系，识别下游行业发展趋势和技术迭代周期，针对性地开发技术和产品，持续满足国内外客户需求是公司未来持续盈利的关键要素。

（2）新品推广和市场认可度

随着国内制造业的不断升级换代，越来越多的企业需要更高质量的新一代驱动系统和针对行业特定需求的系统化解决方案，一些原有使用通用型变频器的工业企业开始使用行业专机产品。公司近年来把握住这一市场发展趋势，深挖行业客户需求，针对性地开发行业专机产品或系统解决方案，配合营销人员和渠道商的市场推广活动，取得了客户的不断认可，在起重和矿用机械行业市场占有一定市场份额。

（3）品牌影响力

对于工业自动化控制行业参与者而言，品牌影响力是一家公司在技术、产品和服务多年市场沉淀后形成的符号语言，向市场表达出公司综合实力和声誉水平，是企业通过持续多年市场投入所获得的客户忠诚度和产品价格溢价。伟创电气凭借可靠的产品性能、稳定的产品品质和及时全面的营销服务体系，形成了良好的品牌影响力，但是与部分外资品牌相比仍有显著差距。部分行业大型企业集团或对价格敏感度较低的客户在关键重大装备的驱动系统选择上，仍然存在优先考虑外资品牌的情况。公司需要不断提升品牌影响力，获取更多国内外知名企业客户，进一步开拓市场发展空间。

六、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公司将全部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包括被本公司控制的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结构化主体。

2、统一母子公司的会计政策、统一母子公司的资产负债表日及会计期间

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3、合并财务报表抵销事项

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已抵销了本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本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子公司持有本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视为本公司的库存股，作为股东权益的减项，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以“减：库存股”项目列示。

4.合并取得子公司或业务会计处理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或业务，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业务合并完成后，不属于业务合并范畴的资产、负债、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在业务合并完成之日起进行剥离。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个别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5、处置子公司的会计处理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是指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2、金融工具（2019年1月1日起适用）

（1）金融工具的分类及重分类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① 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a.**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b.**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公司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a.**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b.**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包括应收款项融资等。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消除或减少会计错配，本公

司可以将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将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且自重分类日起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相关会计处理，不对以前已经确认的利得、损失（包括减值损失或利得）或利息进行追溯调整。

② 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所有的金融负债不进行重分类。

本公司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等。

（2）金融工具的计量

本公司金融工具初始确认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金融工具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① 金融资产

a.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b.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除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金融资产外），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c.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初始确认后，

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d.指定为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外，其他相关利得和损失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后续不转入当期损益。

② 金融负债

a.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交易性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由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该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对该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公司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b.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初始确认后，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3）本公司对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的确认方法

如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如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在有限情况下，如果用以确定公允价值的近期信息不足，或者公允价值的可能估计金额分布范围很广，而成本代表了该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最佳估计的，该成本可代表其在该分布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恰当估计。本公司利用初始确认日后可获得的关于被投资方业绩和经营的所有信息，判断成本能否代表公允价值。

（4）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① 金融资产

本公司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a.**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b.**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公司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c.**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报酬的，但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报酬的，且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

金融资产转移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以下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a.**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b.**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先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然后将以下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a.**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b.**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针对本公司指定为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② 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

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2019年1月1日起适用）

（1）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含应收款项）、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含应收款项融资）、租赁应收款、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将金融工具发生信用减值的过程分为三个阶段，对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减值采用不同的会计处理方法：①第一阶段，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本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其账面余额（即未扣除减值准备）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②第二阶段，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未发生信用减值的，本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其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③第三阶段，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的，本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其摊余成本（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① 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计量损失准备的方法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可以不用与其初始确认时的信用风险进行比较，而直接做出该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假定。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债务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② 应收款项、租赁应收款计量损失准备的方法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对于某项应收票据或应收账款，如果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

额外成本或努力后即可评价其预期信用损失的，则单独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坏账准备。余下应收票据、应收账款本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a. 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于应收票据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基于应收票据的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承兑人为风险极小的银行，不计提坏账准备
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承兑人为“非金融机构”，比照应收账款计提坏账准备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b. 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公司采用简化方法，即始终按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应收账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对于划分为账龄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账龄组合的预期信用损失率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00
1—2 年	10.00
2—3 年	30.00
3—4 年	80.00
4 年以上	100.00

③ 其他应收款计量损失准备的方法

其他应收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应收利息组合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组合	应收股利
应收其他款项组合	应收其他第三方非货款款项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者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预期信用损失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对于应收利息组合、应收股利组合，除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将无法按其他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款项外，不对其计提坏账准备；对于应收其他款项组合，本公司以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根据以前年度按账龄划分的各段其他应收款实际损失率作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本期各账龄段其他应收款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据此计算本期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各账龄段其他应收款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具体如下：

账龄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00
1—2 年	10.00
2—3 年	30.00
3—4 年	80.00
4 年以上	100.00

④ 其他金融资产计量损失准备的方法

对于除上述以外的金融资产，如：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除租赁应收款以外的长期应收款等，本公司按照一般方法，即“三阶段”模型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在计量金融工具发生信用减值时，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考虑了以下因素：

a.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b.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c.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d. 债务人所处的法律、监管、市场、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本公司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2）预期信用损失的会计处理方法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并根据金融工具的种类，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或计入预计负债（贷款承诺或财务担保合同）或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

4、金融工具（2019年1月1日之前适用）

（1）金融工具的分类及确认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除应收款项以外的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公司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等。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及其他金融负债。

（2）金融工具的计量

本公司金融工具初始确认按公允价值计量。后续计量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计量；持有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其他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计量；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或者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本公司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后

续计量中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与套期保值有关外，按照如下方法处理：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②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3）金融资产减值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当有客观证据表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减值损失。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并计入当期损益。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期后公允价值上升直接计入股东权益。

对于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判断其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的具体量化标准、成本的计算方法、期末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以及持续下跌期间的确定依据为：

公允价值发生“严重”下跌的具体量化标准	期末公允价值相对于成本的下跌幅度已达到或超过 50%。
公允价值发生“非暂时性”下跌的具体量化标准	连续 12 个月出现下跌。
成本的计算方法	取得时按支付对价（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投资成本。
期末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如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持续下跌期间的确定依据	连续下跌或在下跌趋势持续期间反弹上扬幅度低于 20%，反弹持续时间未超过 6 个月的均作为持续下跌期间。

（4）应收款项

本公司应收款项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长期应收款和其他应收款。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本公司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确认减值损失。

①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应收款项账面余额在 100.00 万元以上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确认

②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款项性质及风险特征
账龄组合	1.单项金额重大但不用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款项
	2.单项金额不重大且风险不大的款项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00	5.00
1 至 2 年	10.00	10.00
2 至 3 年	30.00	30.00
3 至 4 年	80.00	80.00
4 至 5 年	100.00	10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③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确认

5、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自制半成品、库存商品、委托加工物资、发出商品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采取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发出的实际成本。

(3) 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并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的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6、投资性房地产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的类别，包括出租的土地使用权、出租的建筑物、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中出租的建筑物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具体核算政策与固定资产部分相同。投资性房地产中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核算政策与无形资产部分相同。

自用房地产或存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或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自用房地产时，按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转换为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转换为以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以转换日的公允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7、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予以确认：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固定资产分类和折旧方法

本公司固定资产主要分为：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电子设备、运输设备等；折旧方法采用年限平均法。根据各类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之外，本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

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10-20	5.00	4.75-9.50
机器设备	10	5.00	9.5
运输设备	4-5	5.00	19-23.75
电子设备及其他	3-5	5.00	19-31.67

8、在建工程

本公司在建工程分为自营方式建造和出包方式建造两种。在建工程在工程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结转固定资产。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判断标准，应符合下列情况之一：固定资产的实体建造（包括安装）工作已经全部完成或实质上已经全部完成；已经试生产或试运行，并且其结果表明资产能够正常运行或能够稳定地生产出合格产品，或者试运行结果表明其能够正常运转或营业；该项建造的固定资产上的支出金额很少或者几乎不再发生；所购建的固定资产已经达到设计或合同要求，或与设计或合同要求基本相符。

9、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

款和相关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为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

本公司无形资产后续计量方法为：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采用直线法摊销，并在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摊销方法如下：

资产类别	使用寿命（年）	摊销方法
土地使用权	50	直线法
软件	10	直线法

（2）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以及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满足确认为无形资产条件的转入无形资产核算。

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 ②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10、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油气资产、无形资产、商誉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

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11、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费用项目的受益期限分期摊销。若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12、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短期薪酬

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企业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

本。

（2）离职后福利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时，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13、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且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同时其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该义务为预计负债。本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如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如涉及多个项目，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最佳估计数。

资产负债表日应当对预计负债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应当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14、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的种类

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1) 存在活跃市场的，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

2)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 采用估值技术确定, 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数变动等后续信息进行估计。

(4)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 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 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 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 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 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 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 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 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 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 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 相应增加所有者权益。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在授予日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 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 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 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 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3)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 本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 本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 如果本公司

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本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本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本公司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则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本公司股份支付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15、收入确认

本公司的营业收入主要包括销售商品收入、提供劳务收入和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收入确认的原则如下：

（1）商品销售收入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本公司销售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①内销收入：公司变频器、伺服系统及运动控制器、材料等依据订单约定的发货日期、发货方式完成发货后，以客户签收作为风险报酬转移的时点，确认收入。②外销收入：根据出口销售合同约定，办理完成出口报关手续，取得报关单、装箱单、货运提单时确认收入。

（2）提供劳务收入

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

计量；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④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并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分别处理；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该合同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3）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收入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所有权的收入。

16、成本核算方法

公司的生产成本主要包括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和制造费用。其中，直接材料指生产产品耗用的主料和辅料；直接人工指直接从事产品生产的员工薪酬；制造费用指公司为生产产品而发生的各项间接费用，包括折旧费、水电费、间接人工、修理费等。成本具体核算程序如下：

（1）直接材料的核算

1) 材料的购入计价采用实际成本法。材料采购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即从采购入库前发生的全部支出，包括购买价款、运输费以及其他可归属于存货采购成本的费用。

2) 材料发出计价方式：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计算发出材料成本

3) 生产部门根据生产工单开具原材料领料单，仓库管理人员根据领料单发出原材料；因此，耗用材料数量按照实际领用的情况核算，直接归集至对应产品型号和批次。

（2）直接人工核算

1) 职工薪酬，包括工资、奖金、五险一金和福利费等。生产部门管理人员

职工薪酬计入制造费用，生产人员职工薪酬计入直接人工。

2)直接人工按照各产品的直接材料占比分配至各产品。

（3）制造费用核算

制造费用发生时在“制造费用”账户归集，月末进行汇总并按各产品的直接材料占比分配至各产品。

（4）在产品 and 完工产品成本的分配

月末在产品主要计算耗用的材料费用，不分摊直接人工及制造费用。完工产品耗用的材料费用和产品的加工费用计入完成产品成本。

（5）销售成本结转

发货后，库存商品结转至发出商品科目核算，客户签收后确认收入，同时发出商品成本结转至营业成本。

17、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类型及会计处理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政府文件明确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能够形成长期资产的，与资产价值相对应的政府补助部分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部分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的，将政府补助整体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金额，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

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2）政府补助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在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确认。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在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予以确认。除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外的其他政府补助，在实际收到补助款项时予以确认。

18、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确定该计税基础为其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如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

（3）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会计政策变更及依据

（1）财政部于 2017 年发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修订后的准则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施行，对于 2017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政府补助，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于 2017 年 1 月 1 日至施行日新增的政府补助，要求按照修订后的准则进行调整。

（2）财政部于 2017 年发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上述四项准则以下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本公司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

新金融工具准则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三个类别：（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新金融工具准则下，金融资产的分类是基于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及该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而确定。新金融工具准则取消了原金融工具准则中规定的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三个类别。新金融工具准则以“预期信用损失”模型替代了原金融工具准则中的“已发生损失”模型。在新金融工具准则下，公司具体会计政策见“（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2、金融工具”。

（3）财政部于 2019 年 4 月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以下简称“财务报表格式”），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应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该通知的要求编制 2019 年度中期财务报表和年度财务报表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

2、会计政策变更的影响

（1）执行修订后政府补助准则的影响

单位：万元

会计政策变更内容和原因	影响的合并报表项目	2019年12月31日/2019年度	2018年12月31日/2018年度	2017年12月31日/2017年度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	其他收益	1,111.39	1,514.63	392.14

会计政策变更内容和原因	影响的合并报表项目	2019年12月31日/2019年度	2018年12月31日/2018年度	2017年12月31日/2017年度
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				

（2）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的影响

单位：万元

合并报表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影响金额	2019年1月1日
资产：			
应收票据	7,461.66	-574.45	6,887.21
应收款项融资	-	574.45	574.45
应收账款	10,467.29	-	10,467.29
其他应收款	78.34	-	78.34

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对金融工具的分类在新金融工具准则施行日（即2019年1月1日）进行调整，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账面价值不变。

根据日常资金管理的需要，一般将经营业务取得的银行承兑汇票用于背书，且信用级别较高的银行承兑汇票背书时予以终止确认，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规定，将信用级别较高的银行承兑汇票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应收款项融资项目列示。

3、执行修订后财务报表格式的影响

根据财务报表格式的要求，除执行上述修订后的会计准则产生的列报变化以外，本公司将原计入“管理费用”项目中的研发费用单独列示为“研发费用”项目、将“资产处置收益”项目单独列示、将“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并入“其他应收款”项目列示等。本公司追溯调整了比较期间报表，该会计政策变更对合并及公司净利润和股东权益无影响。

4、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公司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5、新收入准则实施前后收入确认会计政策的主要差异及影响

（1）财政部2017年7月发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公司实施新收入准则后，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未发生变化，公司业务模式、合同条款、

收入确认等也未受新收入准则实施的影响。公司实施新收入准则对首次执行日前各年合并财务报表主要财务指标无影响。

七、经会计师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证监会公告[2008]43号），经大信会计师审计，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22.83	-44.17	-0.9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企业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98.45	100.39	10.8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被合并方年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3,236.41	642.38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49.35	19.68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支净额	101.97	43.09	8.2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380.24	-860.22	2.60
小计	-153.29	2,495.18	663.13
所得税影响额	34.50	18.14	3.1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	-
归属于母公司的非经常性损益影响数	-187.79	2,477.04	659.9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5,943.18	1,051.05	2,500.88

2017年度、2018年度及2019年度，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分别为659.95万元、2,477.04万元和-187.79万元，占同期公司净利润比例分别为20.88%、70.21%和-3.26%。

报告期内，公司的2018年度非经常性收益主要来源于同一控制下业务合并深圳伟创2018年度的当期净利润。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第三条的规定：“涉及业务的合并比照本准则规定处理”，故将合并完成之前深圳市伟创电气有限公司经营成果纳入合并范围。与深圳伟创之间的业务重组情况见“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三、重大资产重组情况”之“（一）与深圳

伟创同一控制下业务重组”。2018 年同一控制下业务合并实施完成后，公司 2019 年度非经常性损益规模下降至-187.79 万元，对公司净利润的影响大幅降低，公司持续经营运作情况良好。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主要系 2018 年度和 2019 年度实施员工股权激励计入当期损益的股份支付费用，具体情况见本节之“十一、经营成果分析”之“（五）期间费用及利润表其他项目分析”。

八、报告期内相关税收情况

（一）主要税种及税率

1、增值税率及附加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产品销售收入、应税服务收入	17%、16%、13%、11%、10%、9%、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	7%、5%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	2%

2、企业所得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备注
苏州伟创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	高新技术企业
深圳市伟创电气有限公司	15%	高新技术企业
苏州诚荟创贸易有限公司	25%	-
VEICHI ELECTRIC (INDIA) PRIVATE LIMITED	25.17%	印度当地税率

（二）税收优惠及批文

（1）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企业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 号）规定，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其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 17%（现行税率 13%）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本公司销售的软件产品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部分享受即征即退政策。

（2）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7 日经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国家税务局、江苏省地方税务局批准，取得了 GR201732003163 号《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 3 年，根据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政策，企业所得税率按 15% 征收。

深圳市伟创电气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10 月 31 日经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委员会、深圳市国家税务局、深圳市地方税务局批准，取得了 GR201744204130 号《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 3 年，根据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政策，企业所得税率按 15% 征收。

（三）税收政策变化及税收优惠政策的影响

1、税收政策变化情况

增值税和企业所得税系公司适用的主要税种，根据国家关于增值税税率的相关调整，2018 年 5 月 1 日起，公司主营业务适用的增值税税率由 17% 调整为 16%；根据 2019 年财政部、税务总局、海关总署联合发布的《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从 2019 年 4 月 1 日起，公司主营业务适用的增值税税率由 16% 调整为 13%。政策调整对公司经营成果无重大影响。

2、税收优惠政策

报告期内，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和软件产品增值税退税政策对公司的影响如下：

公司报告期内享受税收优惠政策，对净利润的影响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额	451.18	301.37	202.00
软件增值税退税	1,044.45	1,255.56	346.29
税收优惠金额小计	1,495.64	1,556.93	548.29
利润总额	6,362.92	4,006.34	3,366.06
税收优惠额占利润总额占比	23.51%	38.86%	16.29%
其中：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额占当期利润总额占比	7.09%	7.52%	6.00%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软件增值税退税优惠占当期利润总额占比	16.41%	31.34%	10.29%

报告期各期，公司税收优惠金额合计分别为 548.29 万元、1,556.93 万元和 1,495.64 万元，占税前利润比重分别为 16.29%、38.86%和 23.51%。公司 2018 年税收优惠占利润总额比重较高的原因主要为：2018 年度发行人因对员工实施股权激励计提股份支付费用 860.22 万元导致利润总额减少；其次公司各年度按照实际收到的软件增值税退税金额确认其他收益金额，2018 年度实际收到的退税款 1,255.56 万元中有 572.66 万元系 2017 年销售产生的退税。总体来看，发行人报告期内年均享受的税收优惠金额占利润总额的比例为 26.22%，不构成对税收优惠重大依赖。

九、分部信息

公司主要从事工业自动化控制产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属于单一经营分部，因此无需列报更详细的经营分部信息。

十、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财务指标

（一）基本财务指标

财务指标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流动比率（倍）	2.16	1.70	1.74
速动比率（倍）	1.81	1.29	1.36
资产负债率（合并）（%）	41.20	51.04	52.84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41.11	50.85	84.45
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97	1.51	1.32
财务指标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4.22	3.39	3.31
存货周转率（次/年）	4.14	3.16	2.73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7,738.60	5,359.70	4,550.77
归属于发行人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5,755.38	3,528.08	3,160.83
归属于发行人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5,943.18	1,051.05	2,500.88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9.63	10.29	10.48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	0.18	0.15	-0.09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元）	0.52	0.35	-0.08
------------------	------	------	-------

注：上述各指标计算公式如下：

- (1) 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 (2) 速动比率=速动资产/流动负债；
- (3) 资产负债率=总负债/总资产*100%；
- (4) 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期末总股本；
- (5) 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期初应收账款账面价值+期末应收账款账面价值）/2）；
- (6) 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期初存货账面价值+期末存货账面价值）/2）；
- (7)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利润总额+利息支出-利息收入+折旧+摊销；
- (8)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研发费用/营业收入
- (9) 每股净现金流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减少）额/期末总股本；
- (10) 每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总股本。
- (11) 计算每股净资产、每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每股净现金流量等指标时，分母为当期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其中公司 2019 年 7 月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当年的期初股本数及 2017 年、2018 年期初、期末股本数按折股时股本 135,000,000 股计算。

（二）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根据《公开发行证券公司的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计算的报告期内公司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如下表：

期间	财务指标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股）	
			基本	稀释
2019 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4.52	0.43	0.4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5.32	0.44	0.44
2018 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6.25	0.26	0.2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84	0.08	0.08
2017 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9.45	0.23	0.2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5.39	0.19	0.19

注 1：上述每股收益系根据《公开发行证券公司的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计算。

注 2：指标计算公式

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P_0 / (E_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 M_0 - E_j \times M_j \div M_0 \pm E_k \times M_k \div M_0)$

其中， P_0 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E_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 E_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E_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M_0 为报告期月份数； M_i 为新增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M_j 为减少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E_k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净资产增减变动； M_k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

增减变动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2) 基本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 $P0 \div S$

$S = S0 + S1 + Si \times Mi \div M0 - Sj \times Mj \div M0 - Sk$

其中：P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0 为期初股份总数；S1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k 为报告期缩股数；M0 为报告期月份数；Mi 为增加股份下一月份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Mj 为减少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3) 稀释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 $P1 / (S0 + S1 + Si \times Mi \div M0 - Sj \times Mj \div M0 - Sk + \text{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P1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并考虑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其影响，按《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规定进行调整。公司在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应考虑所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和加权平均股数的影响，按照其稀释程度从大到小的顺序计入稀释每股收益，直至稀释每股收益达到最小值。

十一、经营成果分析

(一) 总体经营成果情况

1、报告期经营情况概览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营业收入	44,623.55	35,695.79	32,285.51
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43,543.01	35,183.28	31,970.42
营业成本	27,134.74	21,573.33	18,992.28
销售费用	4,152.25	3,192.04	3,002.63
管理费用	2,794.81	3,602.46	2,202.21
研发费用	4,295.48	3,673.55	3,383.82
财务费用	232.26	407.73	554.52
营业利润	6,267.56	4,199.77	3,423.57
利润总额	6,362.92	4,006.34	3,366.06
减：所得税费用	607.54	478.26	205.23
净利润	5,755.38	3,528.08	3,160.83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销售规模不断扩大、盈利能力持续增强，营业收入、营业利润、利润总额和净利润均呈增长趋势。2017 年至 2019 年，公司营业收入和净利润的年复合增长率分别为 17.57% 和 34.94%。

（二）营业收入构成及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构成及变动情况如下表所述：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43,543.01	97.58%	35,183.28	98.56%	31,970.42	99.02%
其他业务收入	1,080.54	2.42%	512.51	1.44%	315.10	0.98%
合计	44,623.55	100.00%	35,695.79	100.00%	32,285.51	100.00%

公司产品主要包括变频器、伺服系统和运动控制器。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均在 97%以上，主营业务突出。其他业务收入主要为材料销售收入、维修收入等，各年度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均不足 3%。

2017 年度至 2019 年度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32,285.51 万元、35,695.79 万元和 44,623.55 万元，最近两个会计年度同比增长率分别为 10.56%和 25.01%。

公司 2018 年营业收入增速与行业整体走势保持一致。2018 年度营业收入同比增速平稳，主要原因系：2018 年度公司在产能、产品结构、客户结构和市场策略方面较上年度保持稳定，伺服系统产品独立产线逐步建立，施工升降机一体机、轨道交通客车电源等行业专机产品处于推广蓄势阶段，对 2018 年收入增长贡献不高。

2019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44,623.55 万元，同比取得较快增长，主要原因如下：

（1）直销销售规模快速提升

公司主要新增收入来自于通过直销方式销售的变频器行业专机和伺服系统，直销收入最近两个会计年度同比增长率分别为 22.73%和 68.29%。近两年我国制造业装备智能化和节能降耗的需求不断提升，各行业均呈现出对机械设备关键部件的系统化升级的趋势，这需要更加系统化和定制化的产品。公司把握住这一行业机遇，针对起重、轨道交通、采矿、机床等直销客户的需求开发产品，深耕行业开发客户资源，将对下游行业工艺流程和需求的理解融入到产品的研发和更新之中，推出的 S200 系列施工升降机一体机、DC600 客车电源等行业专机取得了良好的业绩。直销收入销售增长的具体原因分析见本节“3、主营业务收入

按销售模式分析”。

（2）产品线不断丰富，伺服系统和运动控制器销售快速增长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研究开发除变频器以外的其他工控自动化产品来覆盖更多客户群体以及满足客户多样化的工业控制需求。公司的伺服系统及运动控制器产品虽然总体规模不大，但增长迅速，预计未来占公司产品组合的比重将持续提升。2019年度，公司伺服系统及运动控制器实现销售收入 5,309.96 万元，同比增长 70.92%。

（3）其他业务收入增加

其他业务收入包括材料销售收入和维修服务收入。材料销售收入主要为公司销售的原材料零配件，包括但不限于功率器件、传感器和芯片等。2019年其他业务收入 1,080.54 万元，较去年同期增加了 568.03 万元，主要系公司随客户群丰富和采购规模提升，配套销售、转售或低价处置的原材料规模增加，其他业务收入呈增长趋势。

1、主营业务收入按业务类别构成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业务类别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变频器	37,978.29	87.22%	31,962.77	90.85%	29,827.13	93.30%
其中：行业专机	20,844.31	47.87%	14,101.81	40.08%	12,901.98	40.36%
通用变频器	17,133.98	39.35%	17,860.95	50.77%	16,925.14	52.94%
伺服系统及运动控制器	5,309.96	12.19%	3,106.70	8.83%	1,938.04	6.06%
其他	254.76	0.59%	113.82	0.32%	205.25	0.64%
合计	43,543.01	100.00%	35,183.28	100.00%	31,970.42	100.00%

（1）变频器产品是公司核心收入来源

2017年度、2018年度和2019年度，公司变频器产品销售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分别为 93.30%、90.85%和 87.22%，平均各期占比约为九成，是公司最为重要的收入来源。

1) 公司的变频器业务按照行业惯例和下游服务的市场类别分为通用变频器和行业专机。公司通用变频器产品主要配套于风机和泵类设备，设备最终应用于电力、化工、石油、市政等行业。通用变频器行业的整体发展和国内总体宏观经济景气度、工业企业设备资本开支规模相关性较高。公司通用变频器主要通过经销方式覆盖区域客户，客户结构呈现金额分散和行业广泛的特点。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保持通用变频器领域的技术投入和市场开发，经过多年发展在中低压领域形成较为完善的产品线，产品的性能和可靠性得到客户的广泛认可。2018年公司通用变频器销售收入17,860.95万元，同比增长5.53%，这一增速略高于行业平均增速。2019年通用变频器销售收入17,133.98万元，同比下降4.07%，主要原因系一方面原使用通用变频器的客户会随着市场和自身需求发展逐步使用行业专机产品；另一方面受产品结构变化影响，如AC300产品的销量在报告期不断提升，该产品因成本结构优化本身定价较AC70低。

2) 行业专机主要是为行业客户提供的各类型专用变频器或以变频器为核心的成套控制设备。公司针对起重、采矿、轨道交通、机床等行业客户的需求开发产品，深耕行业开发客户资源，将对下游行业工艺流程和需求的理解融入到产品的研发和更新之中，推出的S200系列施工升降机一体机、DC600客车电源等产品取得了良好的业绩。2017年至2019年，公司行业专机销售收入依次为12,901.98万元、14,101.81万元和20,844.31万元，收入规模不断增长。随着公司在单个行业内的拓展以及开发更多的行业专机产品，该类别收入预计将持续增长。

(2) 伺服系统及运动控制器收入增长迅速

伺服系统及运动控制器产品包括伺服电机、伺服驱动器、运动控制器等产品，通常组合成伺服系统销售也可单独销售电机。该类别业务虽然总体规模仍然较小，但增速较快，是公司未来新的利润增长点。2017年至2019年，公司伺服系统及运动控制器营业收入依次为1,938.04万元、3,106.70万元和5,309.96万元，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由6.06%提升至12.19%。公司具备独立生产伺服电机的能力，搭配公司响应速度快，支持多种通讯协议的驱动器，在客户群体中得到快速推广，获得良好评价。2019年公司SD700系列高性能伺服驱动器，能够应用在数控机床、电子制造、纺织机械、印刷包装、模切机、木工机械的行业与

设备，该型驱动器取得约一千万元销售收入，是 2019 年该类产品收入增长的主要原因。

2、主营业务收入按地区分布分析

（1）主营业务分区域构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区域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华东地区	16,415.02	37.70%	12,754.27	36.25%	11,307.11	35.37%
华南地区	9,112.79	20.93%	7,747.60	22.02%	6,546.65	20.48%
华北、东北地区	7,421.59	17.04%	6,465.93	18.38%	5,782.94	18.09%
中西部地区	7,727.09	17.75%	4,398.43	12.50%	3,882.88	12.14%
境内小计	40,676.49	93.42%	31,366.24	89.15%	27,519.58	86.08%
境外地区	2,866.52	6.58%	3,817.04	10.85%	4,450.84	13.92%
合计	43,543.01	100.00%	35,183.28	100.00%	31,970.42	100.00%

公司产品以境内销售为主，各期境内销售收入比重均在 85% 以上。其中华东地区及华南地区的销售占比合计各年度均保持在 55% 以上，一方面由于公司的经营主体位于苏州和深圳，在华南和华东市场开展业务多年，客户资源积累丰富；另一方面当地的制造业发达，终端客户主要分布在江浙和广东地区。

（2）境外地区销售具体情况

①境外收入国家或地区分布情况

单位：万元

国家/地区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东南亚	720.59	25.14	1,015.74	26.61	829.55	18.64
北非	806.80	28.15	277.27	7.26	80.80	1.82
南亚	418.77	14.61	1,988.85	52.10	3,184.22	71.54
西亚	231.75	8.08	218.11	5.71	113.00	2.54
南非	190.06	6.63	142.98	3.75	136.19	3.06
南美洲	204.56	7.14	139.65	3.66	107.02	2.40

国家/地区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东亚	214.01	7.47	1.44	0.04	-	-
其他国家或地区	79.99	2.79	33.00	0.86	0.05	0.00
合计	2,866.52	100.00	3,817.04	100.00	4,450.84	100.00

公司境外销售处于市场开发阶段，销售规模占比低，主要海外客户涉及印度、越南、摩洛哥、南非等国家或地区。报告期南亚地区主要销售国家为印度，受印度大客户 Shakti Pumps (India) Limited（以下简称“Shakti”）采购减少影响，报告期境外收入减少，但扣除该客户影响后其他海外客户收入规模保持增长。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客户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Shakti Pumps (India) Limited	76.21	2.66%	1,690.68	44.29%	2,865.16	64.37%
其他境外客户	2,790.32	97.34%	2,126.36	55.71%	1,585.68	35.63%

②印度市场收入变化情况及其原因和影响

a. 印度市场相关政策变化对市场开拓、客户变化和产品需求的影响

Shakti 系印度上市公司，为该国主要光伏扬水设备制造商，原采购公司 SI 系列光伏扬水逆变器，2018 年起，受印度政府鼓励和补贴新能源产品自主制造政策影响，减少了整机产品进口，导致公司对该客户销售额下降。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境外客户销售规模不断增长，数量持续增加，不存在对单一大客户依赖的情形。

自 2014 年起，印度开始推进《国家太阳能计划》的实施，力争在 2022 年实现太阳能发电量 20GW 的目标。但长期从中国进口的光伏行业相关产品具有价格优势，影响了印度当地供应商的市场竞争力，为了扶持国内光伏产业的发展，印度政府对中国等国加征关税。自 2018 年下半年起，为了减少对进口太阳能产品的依赖并帮助本地制造商获取更多市场份额，印度政府对从中国和马来西亚进口的光伏行业组件和电池征收 25% 的保护税。其次，印度出台了将光伏组件和逆变器纳入强制认证产品范畴的政策，全球组件逆变器制造商必须接受印度 BIS

认证，测试完成后才能进入印度国内市场进行销售，而该认证时间及成本也较高。

Shakti 系印度本土上市公司，为该国主要光伏扬水设备制造商，主要以承接政府项目为主，原采购公司 **SI** 系列光伏扬水逆变器。2018 年起，受印度政府鼓励和补贴新能源产品自主制造政策影响，以及对“印度制造”政策（对于政府和中央公用事业单位开发的并网光伏项目，光伏组件须 100%本土制造）的响应，**Shakti** 依托其研发能力，开始大量自产光伏扬水逆变器，减少了整机产品进口，导致公司对该客户销售额下降。

尽管受到光伏关税政策的影响，但对于主要客户为民用光伏类项目，规模相对较小、研发能力较弱、不具备自主研发生产能力的众多印度本土制造商，仍然需要依赖于中国等国家进口产品，其产品的到岸价格和性能相较于印度自产产品仍然具有优势。因此，发行人在印度市场光伏水泵逆变器的销售仍然具有发展前景，其他变频器产品不属于光伏行业，不受该政策影响。

b. 印度地区其他客户销售情况

印度地区除 **Shakti** 之外，其他客户的销售收入及客户数量情况如下：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总计
销售收入（万元）	243.40	245.24	40.03	528.67
客户数量（家）	35	7	4	-
其中：经销商数量（家）	6	1	-	-

自 2018 年 **Shakti** 减少向公司采购后，公司在印度市场加大了新客户的开发力度。2017 至 2019 年，客户数量由 4 家上升至 35 家，销售收入由 40.03 万元增长至 243.40 万元。

2019 年较 2018 年相比，客户数量增多但销售收入未见增长主要原因系：公司为降低 **Shakti** 减少采购光伏扬水逆变器的影响，将市场重心聚焦于开拓不受相关政策影响的客户，包括其他光伏扬水设备制造商或经销商以及其他变频器产品客户。2019 年新增客户第一年通常处于产品试用和磨合阶段，无法产生批量采购的需求。随着新增客户采购量逐步增加，采购的品类也不局限于光伏扬水产品，公司也会持续开拓和投入印度市场，尤其逐步实现在印度本土化生产后，将合理避开印度政府对光伏行业的关税影响，进一步开发新的光伏水泵行业客户，

提升其他变频器、伺服系统等产品的销售额，公司在印度市场的经营具有持续性。

上述印度市场政策变化虽然导致公司报告期内境外总体收入下滑，但 Shakti 客户的影响已基本在 2019 年度体现并消化，公司境外市场客户数量、覆盖区域扩展以及产品销售能够长期持续发展。

3、主营业务收入按销售模式分析

(1) 直销与经销的总体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销售模式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经销	25,769.70	59.18%	24,622.36	69.98%	23,365.55	73.08%
直销	17,773.31	40.82%	10,560.92	30.02%	8,604.87	26.92%
合计	43,543.01	100.00%	35,183.28	100.00%	31,970.42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模式分为经销模式和直销模式。从销售额来看，经销销售在报告期内为主，但占比逐渐降低，由 2017 年度的 73.08% 降低至 2019 年度的 59.18%。公司的销售模式和同行业可比公司类似，符合行业经营模式特征，详见“第六节 业务和技术”之“二、行业的基本情况”之“（五）行业的经营模式”。

(2) 直销收入增长较快原因

报告期内，直销销售收入在报告期内占比逐渐上升，由 2017 年度的 26.92% 上升至 2019 年度的 40.82%。一方面，公司努力提升对行业客户的直接服务能力，公司从组织架构上在原有的国内销售中心和国际业务部的基础上成立了行业部，提高对行业客户的直接覆盖，这一战略显著提升了公司为行业用户或特定项目所提供解决方案的能力和效率。另一方面，近两年我国制造业装备智能化和节能降耗的需求不断提升，各行业均呈现出对机械设备关键部件的系统化升级的趋势，因此增加了对公司系统化和定制化的产品的需求。具体情况如下：

1) 公司对大型客户和行业客户的开拓促进了直销收入增加

公司努力提升对中大型行业客户的综合服务能力，2017 年底公司在原有的

国内销售中心和国际业务部的基础上成立了行业部，现在已经成立了起重、机床、压缩机、电液伺服、印刷包装、光伏水泵、纺织机械、矿山共计 8 个行业部。公司销售人员自 2017 年的 69 人增长至 2019 年的 131 人，行业销售侧重于各行业的客户开发和维护，深入了解行业客户的特点与需求，提供定制化系统解决方案，针对各行业大客户进行直销。

①公司直销客户的总数量

报告期内，公司各年度直销客户的总数量如下：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直销客户总数量（家）	688	493	476

注：上述客户数量仅包含主营业务中直销客户数量。

由上表可知，报告期内，公司直销客户总数量逐年增加，2019 年度直销客户增加数量较多，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公司加大了细分行业直销客户的开发力度，2019 年取得成效，特别是起重行业新客户数量增加明显；同时加大了海外市场推广力度，海外新增客户数量也相应增加。

②公司直销客户的收入金额分布

结合公司直销客户数量分布情况，将收入金额划分为三个区间（小于 50 万元、50-200 万元、及 200 万元以上），具体分布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家

收入区间	2019 年			2018 年			2017 年		
	数量	收入金额	占直销总收入比例	数量	收入金额	占直销总收入比例	数量	收入金额	占直销总收入比例
<50	629	4,220.74	23.75%	459	3,539.33	33.51%	455	3,048.80	35.43%
50-200	45	4,324.50	24.33%	26	2,297.71	21.76%	15	1,188.71	13.81%
>200	14	9,228.07	51.92%	8	4,723.88	44.73%	6	4,367.36	50.75%
合计	688	17,773.31	100.00%	493	10,560.92	100.00%	476	8,604.87	100.00%

注：上述客户数量及交易额仅包含主营业务中直销客户相关数据

报告期内，中大型直销客户数量和金额的增长，促进了整体直销收入规模的提升。其中，2019 年交易额 200 万以上的直销客户收入同比增加 4,504.19 万元，交易额 50 至 200 万的客户收入增加 2,026.79 万元。这一变化得益于公司

对下游中大型行业客户的开拓和行业客户对公司产品的认可，两者相互促进，使得公司的品牌和产品在行业客户中的知名度不断提升，有益于直销业务不断发展。

2) 直销收入变化与下游行业需求变动相匹配

报告期内，直销收入按产品应用领域划分的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销售收入	增长率 (%)	销售收入	增长率 (%)	销售收入
起重	6,308.54	108.89	3,020.09	151.19	1,202.30
轨道交通	2,466.58	-	-	-	-
矿山机械	1,530.95	351.17	339.33	3,770.27	8.77
电液伺服	1,403.26	32.47	1,059.32	66.72	635.37
空压机	784.85	-3.41	812.55	131.98	350.27
光伏扬水	574.35	-69.32	1,872.16	-35.42	2,898.97
机床	398.49	158.68	154.04	-45.7	283.69
其他	4,306.31	30.36	3,303.44	2.42	3,225.50
总计	17,773.31	68.29	10,560.92	22.73	8,604.87

报告期内，从下游行业领域来看，直销收入增长主要来源于起重、轨道交通、矿山机械及电液伺服行业。

起重行业变频器产品 2018 年及 2019 年分别增加 1,817.79 万元和 3,288.45 万元，其增长较高的主要原因系近两年来受益于国内基础设施建设投入增加，人工替代效应加强，工程机械新增需求不断增长和设备更新换代提升自动化水平等因素。国内工程机械龙头上市公司三一重工和中联重科 2019 年度营业收入分别同比增长 35.55% 和 50.91%，显示出下游工程机械行业当前良好的业务形势。

2019 年公司在轨道交通行业实现销售收入 2,466.58 万元，占当年度直销收入的比重为 13.88%。轨道交通行业产品主要为 DC600 客车电源，该产品由客车空调逆变电源、充电器、单相逆变器组成一套电源设备，主要应用于铁路客车和动车。DC600 产品销售于株洲中车时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系公司新拓展的轨道交通行业知名大型客户。

矿山机械行业收入 2018 年和 2019 年快速增长，公司产品主要为矿用隔爆

变频器机芯产品，属于部分矿山机械需要使用的低压变频器。下游应用主要为矿井提升机、皮带机、乳化液泵、刮板机、风机水泵等。这些矿用设备用于控制各类采矿现场机械设备上下输送人员、煤炭、有色等各类矿石。公司在矿用设备行业的销售收入增长主要系因为公司下游矿山机械行业客户中信重工开诚智能装备有限公司近年来随着煤矿行业设备的需求量增加，对公司产品的采购量亦随之增加，同时公司也于2019年新开发了矿用隔爆变频器机芯、ACP30中压变频器等矿山行业专用产品，丰富了产品品类，促进了该行业产品总体销售增长。

电液伺服行业产品主要为EHS100液压集成伺服系统，该产品主要用于注塑机、成型机、压铸机、吹瓶机和油压机等液压传动式机械，用于控制这类机械的动力输出、运动和制动，产品简化了安装线路，减少桥架、线槽、接插件、线路节点，降低设备复杂性。上述机械设备通常应用于塑料、金属结构件制作、模具制造等行业，应用领域比较广泛。电液伺服销量增长主要系公司报告期内的液压行业团队对行业内客户资源的开发和产品推广取得成效所致。

4、主营业务收入按季度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季度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第一季度	8,224.46	18.89%	7,317.85	20.80%	7,473.62	23.38%
第二季度	11,408.96	26.20%	10,897.29	30.97%	8,568.31	26.80%
第三季度	11,994.25	27.55%	8,885.78	25.26%	7,298.66	22.83%
第四季度	11,915.34	27.36%	8,082.36	22.97%	8,629.82	26.99%
合计	43,543.01	100.00%	35,183.28	100.00%	31,970.42	100.00%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无明显的季节特征，除第一季度受春节假期因素影响订单规模相对较少以外，其他三个季度受各季度订单量的影响小幅波动。

（三）营业成本分析

1、营业成本构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构成及变动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成本	26,379.54	97.22%	21,251.51	98.51%	18,825.90	99.12%
其他业务成本	755.21	2.78%	321.82	1.49%	166.38	0.88%
合计	27,134.74	100.00%	21,573.33	100.00%	18,992.28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分别为 18,992.28 万元、21,573.33 万元以及 27,134.74 万元，公司主营业务成本占营业成本比例均在 97%以上。2018 年度和 2019 年度主营业务成本分别较上年同期增长 12.88%和 24.13%，主营业务收入分别较上年同期增长 10.05%和 23.76%，主营业务成本变动趋势与主营业务收入变动趋势基本一致。

2、主营业务成本按业务类别构成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变频器	21,847.06	82.82%	18,645.64	87.74%	17,205.48	91.39%
伺服系统及运动控制器	4,197.55	15.91%	2,473.35	11.64%	1,493.08	7.93%
其他	334.93	1.27%	132.52	0.62%	127.34	0.68%
合计	26,379.54	100.00%	21,251.51	100.00%	18,825.90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分别为 18,825.90 万元、21,251.51 万元以及 26,379.54 万元，主要由变频器和伺服系统及运动控制器产品的成本构成，变频器营业成本在报告期内增长平稳，伺服系统及运动控制器呈快速增长趋势，各类产品成本比例与主营业务收入比例基本一致。

3、营业成本按成本因素构成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成本	26,379.54	97.22%	21,251.51	98.51%	18,825.90	99.12%
其中：直接材料	23,251.45	85.69%	19,641.43	91.04%	17,449.49	91.88%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直接人工	1,442.05	5.31%	718.76	3.33%	580.21	3.05%
制造费用	1,533.91	5.65%	857.87	3.98%	771.73	4.06%
外协费用	152.12	0.56%	33.45	0.16%	24.46	0.13%
其他业务成本	755.21	2.78%	321.82	1.49%	166.38	0.88%
合计	27,134.74	100.00%	21,573.33	100.00%	18,992.28	100.00%

主营业务成本各类别成本构成占比在报告期内总体保持稳定。直接材料为公司生产成本中最为重要的组成部分，2017 年度、2018 年度及 2019 年度，公司直接材料分别占营业成本的 91.88%、91.04%和 85.69%，2019 年度直接材料占营业成本的比重较上一年降低 5.35 个百分点，主要原因系：公司 2019 年开始将金属机箱等钣金件和伺服电机由外购调整为自产为主，相应的生产人员和机器设备增加，直接人工成本和机器设备折旧等分摊的制造费用相应增加；同时公司需要对生产的机箱采购喷涂和电镀外协作业，外协费用也有所增长，综合导致料工费的成本结构有一定变化。

（1）直接材料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直接材料成本分别为 17,449.49 万元、19,641.43 万元和 23,251.45 万元，金额逐年上升，与营业收入的增长趋势基本保持一致。报告期内，公司采购的前十大类别原材料的数量与平均价格如下：

单位：万件、元/件

原材料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数量	平均价格	数量	平均价格	数量	平均价格
模块类	50.48	93.85	43.32	111.97	32.67	130.03
集成电路	944.68	1.83	1,158.68	1.76	1,127.01	1.64
外购配件	3.66	654.53	2.44	678.34	2.08	616.09
主电容类	125.28	12.79	150.55	12.27	138.78	9.50
机箱组件	59.85	13.98	82.37	25.88	92.73	15.89
低压电器	94.57	22.21	80.58	12.24	59.04	7.42
磁性器件	265.72	5.96	270.42	3.51	253.03	3.19
散热器	23.09	37.76	24.34	40.74	18.64	51.43
PCB	93.18	8.48	104.48	8.07	103.32	8.05

原材料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数量	平均价格	数量	平均价格	数量	平均价格
散热风机	27.97	16.60	31.75	14.75	28.48	13.47

由于公司产品系列和型号众多，制造过程所需的各类零部件种类繁多，公司按照主要原材料所属大类对各类材料进行归集，按大类统计累计采购数量和金额后计算平均价格。报告期前十大类原材料采购金额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重约为 80%。各类原材料受采购价格波动和各期销售的产品结构所对应的原材料采购的型号、细分类别不同，平均价格会有所波动。公司原材料类别多，供应商分散，单一类别采购额占总体比重不高，总体采购价格在报告期内未发生大幅上涨或下跌的情况。

上述各类原材料累计采购金额及占比见“第六节 业务和技术”之“五、公司采购情况和主要供应商”之“（一）公司采购原材料、能源情况”。

（2）直接人工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直接人工成本呈逐年上升趋势。2018 年度及 2019 年度，公司直接人工分别较上一年度增长 138.55 万元及 723.29 万元，主要原因为：因业务规模增加需要更多工人参与到加工、装配、质检等环节，生产人员保持增长；另一方面公司，2018 年中开始自产部分伺服电机，2018 年 12 月开始自产金属机箱等钣金件，需要自当月起增配生产工人。2017 年末、2018 年末和 2019 年末，公司生产人员数量分别为 105 人、227 人和 303 人。

（3）制造费用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制造费用保持增长，分别为 771.73 万元、857.87 万元以及 1,533.91 万元，占营业成本的比重分别为 4.06%、3.98%以及 5.65%。2019 年度公司制造费用占主营业务成本比重增加，主要系公司 2018 年收购了苏州尹帆和协盛达的机器设备等固定资产后，机箱钣金自主加工，部分型号伺服电机自主生产，增加的机器设备折旧、厂房折旧分摊、水电能耗等使得制造费用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重上升。

（4）外协费用变动情况

公司产品的主要生产环节均自主完成，需进行委外加工的环节较少，规模很

小，报告期占公司主营业务成本的比重不足 1%，主要为机箱喷涂及电镀，以签订委外订单、支付加工费的形式进行。2019 年度外协费用增长系公司自主加工钣金之后需要增加对机箱外表工序的外协加工服务采购。

（5）直接材料价格变动的敏感性分析

报告期内，由于直接材料成本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重较高，直接材料成本采购价格波动对营业利润以及公司毛利率的影响将较为显著。这一成本结构主要系公司产品生产过程中所使用的各类零部件种类较多，单个产品硬件产品加工过程分摊的制造费用和人工成本不高，以及产品所包含嵌入式软件开发成本并未体现在产品成本之中所致，符合工控自动化行业产品的一般成本结构特征。若公司不能有效的将原材料价格上涨压力转移到下游客户，直接材料采购价格的上涨将会导致公司营业利润下滑和产品毛利率下滑。

假设公司营业成本中的直接材料成本提升 1%或 5%，在其他条件不变的情况下，营业利润的变动情况如下：

直接材料成本上升 1%				
科目		2019 年	2018 年	2017 年
营业利润	变动金额（万元）	-232.51	-196.41	-174.49
	变动幅度	-3.71%	-4.68%	-5.10%
直接材料成本上升 5%				
科目		2019 年	2018 年	2017 年
营业利润	变动金额（万元）	-1,162.57	-982.07	-872.47
	变动幅度	-18.55%	-23.38%	-25.48%

假设公司主营业务成本中直接材料成本提升 1%或 5%，在其他条件不变的情况下，主营业务毛利率的变动情况如下：

直接材料成本上升 1%				
科目		2019 年	2018 年	2017 年
主营业务毛利率	上升后毛利率	38.88%	39.04%	40.57%
	变动（百分点）	-0.53	-0.56	-0.55
直接材料成本上升 5%				
科目		2019 年	2018 年	2017 年
主营业务毛利率	上升后毛利率	36.75%	36.81%	38.39%

	变动（百分点）	-2.67	-2.79	-2.73
--	---------	-------	-------	-------

4、主要产品类别成本构成及变动原因

（1）变频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成本	21,847.06	100.00%	18,645.64	100.00%	17,205.48	100.00%
其中：直接材料	19,604.15	89.73%	17,096.28	91.69%	15,761.59	91.61%
直接人工	702.93	3.22%	420.60	2.26%	377.71	2.20%
制造费用	1,426.21	6.53%	1,120.64	6.01%	1,065.70	6.19%
外协费用	113.78	0.52%	8.12	0.04%	0.47	0.003%

报告期内，变频器各类别成本构成占比总体保持稳定。2017 年度、2018 年度及 2019 年度，公司直接材料分别占主营业务成本的 91.61%、91.69%和 89.73%。2019 年度直接材料占比较上一年降低 1.96 个百分点，主要原因系：公司 2018 年底开始钣金件由外购转为自主生产，相应的生产人员和机器设备增加，直接人工成本和机器设备折旧等分摊的制造费用相应增加；同时公司需要对自主生产的机箱采购喷涂和电镀外协作业，外协费用也有所增长，故导致外协费用较 2018 年度上涨 0.48 个百分点，从而导致变频器系列产品料工费的成本结构有一定变化。

（2）伺服系统及运动控制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成本	4,197.55	100.00%	2,473.35	100.00%	1,493.08	100.00%
其中：直接材料	3,611.84	86.05%	2,043.16	82.61%	1,344.11	90.02%
直接人工	247.48	5.90%	189.02	7.64%	31.20	2.09%
制造费用	324.35	7.73%	213.55	8.63%	88.03	5.90%
外协费用	13.87	0.33%	27.63	1.12%	29.74	1.99%

报告期内，伺服系统及运动控制器各类别成本构成占比总体保持稳定。2017 年度、2018 年度及 2019 年度，公司直接材料分别占主营业务成本的 90.02%、82.61%及 86.05%，2018 年度直接材料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重较上一

年降低 7.41 个百分点，主要原因系：公司 2018 年 4 月收购协盛达后转为自主生产伺服电机，相应直接人工成本和机器设备折旧等制造费用相应增加，从而导致 2018 年度伺服产品线系列产品料工费的成本结构有一定变化。

（四）毛利率变化情况及分析

1、毛利构成及变化

（1）按产品类别划分的毛利及其构成和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按产品类别划分的主营业务毛利及其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类型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毛利	占比	毛利	占比	毛利	占比
变频器	16,131.23	93.99%	13,317.12	95.59%	12,621.65	96.02%
伺服系统及运动控制器	1,112.41	6.48%	633.34	4.55%	444.95	3.39%
其他	-80.16	-0.47%	-18.70	-0.13%	77.91	0.59%
主营业务毛利	17,163.47	100.00%	13,931.77	100.00%	13,144.52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毛利的变动趋势与营业收入保持一致。毛利主要来自变频器业务，近三年的毛利逐年增长，平均占比在 93%以上。伺服系统及运动控制器的毛利近三年呈快速上升趋势，主要系伺服驱动器产品市场逐步打开，各行业客户订单增加，2019 年伺服系统销售的台/套数量较 2018 年上涨 75.30%，较 2017 年上涨了 177.20%。

（2）按销售模式划分的毛利及其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按销售模式划分的主营业务毛利及其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类型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毛利	占比	毛利	占比	毛利	占比
经销	10,265.04	59.81%	9,567.79	68.68%	9,346.96	71.11%
直销	6,898.43	40.19%	4,363.98	31.32%	3,797.56	28.89%
合计	17,163.47	100.00%	13,931.77	100.00%	13,144.52	100.00%

公司的变频器和伺服系统及运动控制器通过经销与直销相结合的方式销售，报告期内经销和直销模式下贡献的毛利情况与两种销售方式的收入比例总体相

匹配。2019 年度，公司的变频器类行业专机销售规模增长迅速，一些中大型行业客户的采购规模有显著提升，使得公司的直销方式贡献的毛利由 2018 年度的 4,363.98 万元增长到 2019 年度的 6,898.43 万元，增长了 58.08%。

2、主营业务毛利率

（1）分产品毛利率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按产品主营业务毛利率和综合毛利率如下表所示：

产品类型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毛利率	变化量	毛利率	变化量	毛利率
主营业务	39.42%	-0.18%	39.60%	-1.51%	41.11%
其中：变频器	42.47%	0.81%	41.66%	-0.66%	42.32%
其中：通用变频器	47.40%	3.61%	43.79%	-1.76%	45.55%
行业专机	38.43%	-0.54%	38.97%	0.90%	38.07%
伺服系统及运动控制器	20.95%	0.56%	20.39%	-2.57%	22.96%
其他	-31.47%	-15.04%	-16.43%	-54.39%	37.96%
其他业务	30.11%	-7.10%	37.21%	-9.99%	47.20%
综合毛利率	39.19%	-0.37%	39.56%	-1.61%	41.17%

公司主要从事变频器、伺服系统及运动控制器的生产和销售，并有少量与主营业务相关的配件销售和维修服务。报告期内，公司凭借优秀的技术和研发优势、稳定的产品质量和良好的营销服务体系，保证了公司产品能够在市场竞争中保持合理盈利空间。报告期内，公司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41.17%、39.56%及 39.19%，总体保持稳定，其中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41.11%、39.60%和 39.42%。公司毛利率在报告期内波动率较低主要和以下几点公司及行业的特性相关：公司销售产品型号多，客户结构分散，单个产品或客户的毛利率波动对总体的影响被稀释；公司采购原材料品类丰富，供应商众多且报告期内工业原材料市场未发生大幅波动的情况；公司主营业务稳定有序发展，生产和销售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

（2）报告期主营业务毛利率下降原因

2018 年度和 2019 年度，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依次同比减少 1.51 个百分点和 0.18 个百分点。由于伺服系统及运动控制器收入规模尚小，占营业收入比重低，其毛利率小幅变动对主营业务收入毛利率影响很小，变频器业务毛利率变动

主导着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变化趋势。

1) 2018 年主营业务毛利率变动分析

2018 年度毛利率下降主要受通用变频器产品毛利率同比下滑 1.76 个百分点影响。使用连环替代法进行分析通用变频器产品线毛利率变动情况如下：

通用变频器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变动额	毛利率变动影响数	金额	变动额	毛利率变动影响数	金额
毛利率	47.40%	3.61%	3.61%	43.79%	-1.76%	-1.76%	45.55%
单位产品价格	1,591.74	-105.21	-3.71%	1,696.95	-71.30	-2.28%	1,768.25
单位产品成本	837.31	-116.53	7.32%	953.84	-8.91	0.52%	962.75
其中：直接材料	749.79	-125.04	7.85%	874.83	-7.20	0.42%	882.03
直接人工	27.29	5.82	-0.37%	21.47	0.36	-0.02%	21.11
制造费用	55.88	-1.25	0.08%	57.13	-2.45	0.14%	59.58
外协费用	4.35	3.93	-0.24%	0.42	0.39	-0.02%	0.03

注 1：“变动额”系用本年度数值减去上年度数值计算得出。

注 2：连环替代法替代顺序为单位产品价格、单位产品成本，单位产品成本影响数依次用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制造费用和外协费用替代计算。

通用变频器产品型号众多，主要销售的 AC70 系列、AC200 系列和 AC300 系列中功率等级不同价格和成本具有差异性。总体来看，2018 年所销售的全部通用变频器产品平均价格 1,696.95 元，较去年减少 71.30 元，同比降幅 4.03%。2018 年 AC300 系列中有一款新型号投入市场并销售了 2,287 台，平均价格 1,070.81 元，以及同系列另一低功率型号产品调低销售价格 40 元，这两款产品对总体均价波动影响较为明显。

然而 2018 年度单位产品直接材料成本同比降低 7.20 元，同比降幅 0.82%，低于产品均价的降幅。2018 年受国内环保政策趋严原材料供给偏紧和美元兑人民币升值进口成本增加等因素影响，公司部分主要原材料价格上涨，在公司整体未同等幅度提价的情况下，通用变频器和伺服系统毛利率同比减少，但变动较小。公司主要原材料类别和其均价波动情况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业务和技术”之“五、公司采购情况和主要供应商”之“（一）公司采购原材料、能源情况”。

2) 2019 年主营业务毛利率变动分析

2019 年度主营业务毛利率同比下降 0.18 个百分点，主要受变频器行业专机产品线毛利率下降 0.54 个百分点影响所致。使用连环替代法进行分析行业专机产品线毛利率变动情况如下：

行业专机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变动额	毛利率变动影响数	金额	变动额	毛利率变动影响数	金额
毛利率	38.43%	-0.54%	-0.54%	38.97%	0.90%	0.90%	38.07%
单位产品价格	1,947.43	617.35	19.35%	1,330.08	171.10	7.97%	1,158.98
单位产品成本	1,199.04	387.31	-19.89%	811.73	93.96	-7.07%	717.77
其中：直接材料	1,077.56	333.54	-17.13%	744.02	86.56	-6.51%	657.46
直接人工	38.21	19.85	-1.02%	18.36	2.59	-0.19%	15.77
制造费用	77.02	28.02	-1.44%	49.00	4.49	-0.34%	44.51
外协费用	6.25	5.90	-0.30%	0.35	0.33	-0.03%	0.02

1注 1：“变动额”系用本年度数值减去上年度数值计算得出。

2注 2：连环替代法替代顺序为单位产品价格、单位产品成本，单位产品成本影响数依次用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制造费用和外协费用替代计算。

2019 年销售于中车时代电气的 DC600 客车电源产品订单金额高，毛利率低，导致行业专机产品线整体毛利率同比下降，其他行业专机产品毛利率较 2018 年相比有小幅回升；单位产品价格和单位产品成本的金额同比大幅上升也主要受 DC600 产品单台售价高的影响所致。另一方面，2018 年原材料价格上涨因素消除以及 AC300 等新一代通用变频器中毛利相对较高的产品收入增长，带动了通用变频器产品线毛利率水平同比提升，有助于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保持稳定。

报告期内，伺服系统及运动控制器产品毛利率分别为 22.96%、20.39%和 20.95%，总体变化幅度不大。该类产品线包含伺服电机、伺服驱动器、运动控制器等多类产品和型号。该类产品线在报告期内总体收入规模尚小，毛利率、单位产品价格等指标随产品结构和销量的变化有所波动。

(3) 行业专机毛利率低于通用变频器原因

变频器行业专机是伴随着市场应用领域的拓展和用户需求的变化而发展出来的针对特定行业需求的变频器产品。它在对通用变频器的功能和性能进行针对

性调整基础上,还通常与其他控制系统、电气部件、执行系统灵活地集成在一起,形成有机整体,实现了功能扩展、结构精简、降低成本及减少数据冗余的目标,提高了设备的集成度和可靠性,降低用户综合成本。因此,相较于通用变频器,行业专机通常需要以变频器主要结构为基础再集成一些其他外购零配件,有机地设计及装配而成,这就使得行业专机直接材料中包含的各种零部件较通用变频器更多样化,制造的过程也相对复杂一些。

不同的行业专机面向下游不同行业市场,所应用到的终端用户的机器设备也是完全不同的,公司对行业专机的定价一方面要考虑保障自身合理的利润水平;另一方面不同行业公司要根据所处的竞争环境,市场类似产品定价水平和具体客户采购规模、议价能力等综合制定产品价格,这就使得不同类型的行业专机毛利率水平存在差异。根据各类产品主要面向行业情况,将行业专机按照下游应用领域进行分类,其毛利率具体情况如下:

下游行业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光伏扬水	54.64%	36.50%	39.06%
起重	45.94%	46.05%	49.15%
空压机	37.16%	39.37%	46.19%
机床	32.06%	36.08%	34.53%
轨道交通	2.16%	-	-
其他	33.95%	31.70%	31.62%
综合毛利率	38.43%	38.97%	38.07%

报告期内,公司行业专机的平均毛利率约为 38%-39%之间,总体上低于通用变频器的平均毛利率,其受各年度产品结构的影响,也受到行业专机成本结构以及下游市场环境变化的一些影响,具体分析如下:

1) 各年度产品结构影响

通用变频器和行业专机两个大类产品线均包含众多系列和型号的产品,各具体型号产品之间毛利率差异较大,因此,受各年度所售产品结构影响,产品线整体毛利率发生波动。公司行业专机也有部分型号产品毛利率高于通用变频器,例如起重行业变频器专机,报告期毛利率均不低于 45%。

部分行业专机各年度随所销售主要产品型号变化毛利率也会有所波动。例如

光伏扬水行业专机产品 2017 年度和 2018 年度毛利率分别为 39.06% 和 36.50%，2019 年度毛利率提升至 54.64%，主要由于 2019 年新的升级型号 SI22 和 SI23 代替了前两年主售型号 SI20，改进后的产品由于结构缩小，部分零件国产化替代，成本得以降低，同时 2019 年光伏水泵销售于更多海外地区客户，销售定价较以前年度更加灵活，因此毛利率有显著提升。空压机驱动器产品 2017 年毛利率为 46.19% 高于通用变频器毛利率，而 2018 年和 2019 年毛利率低于 40%，主要原因为 2017 年公司销售的空压机型号为基于 AC100 通用变频器改造，2018 年起为了开拓市场，推出了 AP100 行业专机，产品价位根据下游客户需求进行调整，因此毛利率随新品推出相应变化。

2) 行业专机成本结构影响

行业专机产品需要装配的外购配件较多，例如显示屏、操作台、电阻、各类接口和线材等，为了提高产品市场竞争力，公司对于外购配件通常采用“平进平出”的定价原则，而生产通用变频器使用的外购配件很少。例如机床行业变频器专机 2017 年至 2019 年毛利率分别为 34.53%、36.08% 和 32.06%，均低于各年度通用变频器毛利率，主要原因为产品结构通用变频器有差异，结合机床行业近年来景气度较低现状，产品定价不宜过高。例如 2017 年度通用变频器 AC70 的毛利率为 44.76%，高于同年度 AC70-X 行业专机系列，AC70-X 行业专机系列可以应用于机床行业。主要原因为：AC70-X 系列产品是以在 AC70 通用变频器的基础上增加了制动电阻、状态指示器、GPRS 远程控制模块等外购配件，外购配件增加了成本，产品总体为符合市场需求定价需控制在合理范围，导致 AC70-X 的毛利率低于通用变频器。

3) 下游市场环境影响

由于行业专机主要销售于特定行业，因此相较于通用变频器，行业专机产品更容易受到下游目标行业需求变化、客户议价的影响。2019 年公司新增轨道交通行业，主要产品为 DC600，系公司看好轨道交通行业电气传动产品的发展前景，与中车时代电气建立了业务合作关系。轨道交通行业毛利率偏低的主要原因系未将和中车时代电气合作的少量通用变频器以及其他业务收入中的研发收入计入，且由于 2019 年系 DC600 产品研发生产的第一年，各项成本相对偏高导致该产品毛利率较低。在综合考虑 DC600 系列产品以及其他收入的情况下，轨

道交通行业的综合毛利率将会有所提升。2020年1-6月，公司向中车时代电气销售的DC600产品毛利率已提升至12.69%。轨道交通行业系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技术含量较高，准入门槛也颇为严苛，公司通过与中车时代电气的合作首次进入该行业；合作初期产品的毛利率虽不高，但能进一步提升公司的产品开发能力和生产工艺水平，随着合作的加深，未来预计有较好的利润增长空间。

综上所述，行业专机毛利低于通用变频器系受到产品结构、成本构成以及下游具体行业和客户情况的综合因素影响所致，单个行业产品系列毛利率的变化对整个产品线的影响较小。行业专机毛利率低于通用变频器具有合理性。

4) DC600轨道交通客车电源产品毛利率较低的影响

2019年度，公司向中车时代销售的DC600型轨道交通客车电源系列产品合计金额2,466.58万元，占2019年度营业收入的比例为5.53%，占2019年直销业务收入的比重为13.88%，是直销业务2019年实现增长的主要因素之一。

DC600系列产品主要应用于国内时速160km动车组车厢或普速车厢，系发行人基于中车时代电气提供原型机样品和相关材料清单，在满足客户统型条款要求的前提下，结合自身技术和工艺，对原型机进行产品结构设计和硬件开发，形成符合市场需求的行业专机产品。受生产规模不大、采购成本偏高及客户议价等因素影响，该款产品2019年度毛利率为2.16%，而同期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和综合毛利率分别为39.42%和39.19%。

根据公司与中车时代于2018年6月签署的《委托实施合同》，为应对未来产品市场售价持续走低趋势，自协议签署后的第三年开始每年公司应争取降价3%-5%，公司该款产品未来销售价格仍会面临价格段压力，需要通过降低生产成本提升产品利润水平，但仍然存在毛利持续较低甚至发生亏损的可能性，从而给公司整体盈利能力带来不利影响。若公司未来不再向中车时代销售DC600产品，则会对公司直销业务收入的增长带来不利影响。

3、分业务类型毛利率

（1）变频器

2017年度、2018年度及2019年度，公司变频器产品毛利率分别为42.32%、41.66%和42.47%，变频器产品在报告期总体保持稳定。使用连环替代法进行分

析变频器产品的单位价格与成本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台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 度
	金额	变动额	对毛利率变动额影响数	金额	变动额	对毛利率变动额影响数	金额
毛利率	42.47%	0.81%	0.81%	41.66%	-0.66%	-0.66%	42.32%
单位产品价格	1,769.08	256.23	8.45%	1,512.85	72.20	2.75%	1,440.65
单位产品成本	1,017.67	135.14	-7.64%	882.53	51.50	-3.41%	831.03
其中：直接材料	896.99	81.32	-4.60%	815.67	45.40	-3.00%	770.27
直接人工	55.63	25.78	-1.46%	29.85	4.24	-0.28%	25.61
制造费用	59.18	23.55	-1.33%	35.63	1.56	-0.10%	34.07
外协费用	5.87	4.48	-0.25%	1.39	0.31	-0.02%	1.08

注 1：“变动额”系用本年度数值减去上年度数值计算得出。

注 2：连环替代法替代顺序为单位产品价格、单位产品成本，单位产品成本影响数依次用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制造费用和外协费用替代计算。

如上表所示，影响变频器毛利率的因素主要有：

1) 单位产品价格的变动

报告期内，变频器产品的平均价格分别为 1,440.65 元/台、1,512.85 元/台、1,769.08 元/台，呈现上升趋势。公司变频器产品类型众多，各型变频器受产品成本、上市时间、目标行业定价策略等多种因素影响，产品标价和毛利率水平均有一定差异。变频器产品的平均价格受通用变频器和行业专机两大品类价格变动综合影响。报告期各类别产品均价波动受产品结构变化的影响更多，具体分析见“第六节 业务和技术/四、公司的销售情况和主要客户/（一）公司主要产品的产销情况”。

2) 单位产品成本的变动

2017 年度、2018 年度和 2019 年度，变频器单位产品成本分别为 831.03 元、882.53 元和 1,017.67 元，与单位产品价格变动趋势一致。2018 年度单位产品成本的增长主要来自于单位材料耗用金额上涨。2018 年受制造业环保限产等因素影响，公司一些主要零部件采购价格上涨，例如主电容采购价格由于上游

铝箔供给减少价格有明显增长。此外当年度美元升值也导致集成电路的到岸价格上涨。

2019 年度单位产品直接材料成本变动则受销售的产品结构变化影响更多，行业专机通常体积更大，集成的零部件较多。例如公司销售于中车时代电气的轨道交通客车电源 DC600 产品价格和成本显著高于公司其他产品，导致单位产品直接材料成本上升。

2017 年度和 2018 年度，单位产品直接人工和制造费用保持稳定，2019 年度较前两年有显著增加，主要原因系：2018 年 12 月，公司收购苏州尹帆生产设备后，机器设备规模增加，原本通过外购机箱等钣金件转为自主生产，导致人工成本和制造费用的增加。

（2）伺服系统及运动控制器

2017 年度、2018 年度和 2019 年度，公司伺服系统及运动控制器毛利率分别为 22.96%、20.39%和 20.95%。报告期内，该类别产品总体保持稳定，2018 年毛利率同比下降 2.57 个百分点，主要是由于原材料价格上涨所致。

报告期内，使用连环替代法进行分析伺服系统及运动控制器产品的单位价格与成本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台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变动额	对毛利率变动额影响数	金额	变动额	对毛利率变动额影响数	金额
毛利率	20.95%	0.56%	0.56%	20.39%	-2.57%	-2.57%	22.96%
单位产品价格	968.14	-24.80	-2.04%	992.94	13.44	1.04%	979.50
单位产品成本	765.32	-25.19	2.60%	790.51	35.89	-3.61%	754.62
其中：直接材料	674.57	-56.05	5.79%	730.62	31.18	-3.14%	699.44
直接人工	41.84	15.10	-1.56%	26.74	3.48	-0.35%	23.26
制造费用	44.50	12.59	-1.30%	31.91	0.98	-0.10%	30.93
外协费用	4.41	3.17	-0.33%	1.24	0.26	-0.02%	0.98

如上表所示，影响伺服系统与运动控制系统产品毛利率变动的因素主要包括：

1) 销售价格的变动

报告期内，公司伺服系统与运动控制系统单位产品价格保持稳定，2017 年度、2018 年度和 2019 年度分别为 979.50 元/台、992.94 元/台和 968.14 元/台。公司伺服系统及运动控制器产品包括各类型伺服电机、SD600A1 及 SD700 等通用伺服系统、SD500 等行业专用伺服系统等。各主要产品在报告期内销量均呈现增长趋势，价格在报告期内保持稳定。随着相关下游行业的需求逐步提高，公司对伺服驱动市场的不断开拓，逐步提升公司在相关市场的份额。2019 年度，单位产品价格有小幅降低主要系销售产品结构变化，单价较低的通用伺服系统销量增长较多，其单位产品价格低于电液伺服电机和 SD 系列伺服驱动器。

2) 单位产品成本的变动

2018 年度，单位产品成本较 2017 年增加 35.89 元，与单位产品价格增长趋势一致，主要原因系 2018 年公司电液伺服电机和 SD650 电液伺服驱动销量和销售规模同比大幅增长，相较于其他伺服电机，此类产品均价和直接材料成本较高，导致 2018 年单位产品直接材料成本同比增加 31.18 元，对毛利率影响 3.14 个百分点。此外，直接人工和制造费用的增加也主要系产品结构变化影响，上述产品耗用的工时和分摊的制造费用小幅增长。

2019 年度单位产品成本同比减少 25.19 元，对毛利率影响 2.6 个百分点。相较于 2018 年度，其主要变动体现为直接材料成本下降，直接人工和制造费用成本增长。主要系公司 2018 年末收购协盛达主要资产后，原主要通过采购的伺服电机改为公司自制为主，使得原材料耗用量降低而直接人工及制造费用增加。

4、经销与直销毛利率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按销售模式划分的主营业务毛利率及其变动情况如下：

产品类型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毛利率	变化量	毛利率	变化量	毛利率
经销	39.83%	0.98%	38.86%	-1.15%	40.00%
直销	38.81%	-2.51%	41.32%	-2.81%	44.13%
合计	39.42%	-0.18%	39.60%	-1.51%	41.11%

报告期内，公司的各类型产品均有通过经销商渠道销售，其中以通用变频器和部分行业专机占主要部分，其销售额报告期三年依次为 2.34 亿元、2.46 亿元

和 2.58 亿元，销售额平稳增长，通过经销商销售的产品毛利率报告期也保持稳定，其变化和公司总体毛利率变化趋势一致。

直销客户包括直接向公司订购通用型产品的客户，也包括自主开发的中大型客户，其销售额报告期三年依次为 0.86 亿元、1.06 亿元和 1.78 亿元，增速较快，主要受益于变频器行业专机产品销售规模提升。

2018 年度直销业务毛利率同比减少 2.81 个百分点，原因以 2018 年度受原材料价格上涨导致成本提升这一因素影响为主。2019 年度直销业务毛利率下滑受产品结构变化影响为主，公司行业专机销售收入占比提升，2019 年度行业专机产品的整体毛利率受新增 DC600 轨道交通客车电源产品销售规模较大且产品毛利率较低的影响，低于通用型产品毛利率。DC600 产品毛利率为 2.17%，其销售额为 2,541.72 万元，占 2019 年直销收入的比重为 13.88%，因此对直销毛利率影响较大，拉低了 2019 年直销收入的毛利率，剔除株洲中车时代电气的影响后，直销收入毛利率为 44.72%，较上年度直销业务毛利率 41.32% 有所提升，系起重行业专机产品等毛利率较好产品 2019 年度直销收入同比提升影响所致。从整体来看，2019 年度公司直销渠道毛利率为 38.81%，和本年度行业专机产品 38.43% 的毛利率接近。

5、与同行业公司毛利率指标的比较情况

（1）同行业可比公司毛利率对比分析

目前，与伟创电气业务具有可比性的上市公司主要有汇川技术、英威腾、蓝海华腾、信捷电气等，上市公司相对体量更大，业务领域更加全面。各上市公司主营业产品和核心领域各有侧重，但细分产品与伟创电气有所重合，因此互相之间具有可比性。同行业上市公司营业收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股份代码)	主营构成 (2019 年报)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汇川技术 (300124.SZ)	变频器类： 40.22% 运动控制类： 15.52% 新能源产品： 13.78%	营业收入	739,037.09	587,435.78	477,729.57
		同比 增速	25.81%	22.96%	30.53%

公司名称 (股份代码)	主营构成 (2019 年报)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英威腾 (002334.SZ)	变频器: 58.62% UPS 电源: 19.51% 电机控制器: 9.13%	营业收入	224,202.51	221,583.94	211,528.41
		同比 增速	0.63%	4.75%	60.30%
蓝海华腾 (300484.SZ)	电动汽车电机控 制器: 59.35% 中低压变频器: 31.49%	营业收入	32,008.81	39,407.21	57,277.32
		同比 增速	-20.34%	-31.20%	-14.58%
信捷电气 (603416.SH)	PLC: 45.59% 驱动系统: 30.00% 人机界面: 19.60%	营业收入	64,964.16	58,919.89	48,166.29
		同比 增速	10.04%	22.33%	36.81%
伟创电气	变频器: 87.22% 伺服系统与运动 控制系统: 12.19%	营业收入	44,623.55	35,695.79	32,285.51
		同比 增速	25.01%	10.56%	-

数据来源：同行业公司数据来自公告的年度报表。

本公司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分业务毛利率比较如下：

公司名称	业务类别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汇川技术	变频器类	45.30%	45.05%	47.92%
	运动控制类	46.35%	43.58%	45.72%
	主营业务	37.65%	41.81%	45.12%
英威腾	变频器	41.09%	41.56%	42.04%
	电机控制器	11.68%	28.48%	37.66%
	UPS 电源	35.43%	36.59%	37.84%
	主营业务	35.70%	37.26%	37.79%
蓝海华腾	中低压变频器	39.66%	42.17%	42.04%
	电动汽车电机控制器	32.65%	34.82%	38.60%
	主营业务	34.89%	37.45%	39.85%
信捷电气	PLC	54.62%	51.79%	55.85%
	驱动系统	26.14%	25.41%	30.78%
	人机界面	32.40%	29.72%	31.72%
	主营业务	40.51%	39.72%	43.36%
以上平均	主营业务	37.03%	39.06%	41.53%
伟创电气	变频器	42.47%	41.66%	42.32%
	伺服系统及运动控制器	20.95%	20.39%	22.96%

公司名称	业务类别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主营业务	39.42%	39.60%	41.11%

数据来源：同行业公司数据来自公告的年度报表。

从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对比来看，2017 年度和 2018 年度，同行业公司的平均毛利率为 41.53%和 39.06%，公司同期毛利率与行业均值相当，位于可比公司毛利率水平区间范围。

从变频器产品对比来看，公司 2017 年至 2019 年变频器产品毛利率分别为 42.32%、41.66%和 42.47%。同行业可比公司汇川技术、英威腾和蓝海华腾变频器类产品 2017 年至 2019 年毛利率算术平均数分别为 44.00%、42.93%和 42.02%，公司产品毛利率与上述公司平均水平近似，与英威腾和蓝海华腾的变频器类产品毛利率接近，低于汇川技术变频器 45.30%-47.92%的毛利率。公司 2019 年度变频器产品毛利率较汇川技术低约 3 个百分点，主要因为汇川技术是国内较早上市的工控自动化企业，其品牌知名度高、业务规模大，与经销商和直销客户之间议价能力较强；此外汇川技术变频器产品线较公司更加丰富，在一些细分市场例如楼宇电梯一体化驱动器中具有竞争优势，产品毛利率较高。

公司名称	业务类别	业务收入-2019 年 (万元)	该类别产品范围
汇川技术	变频器类	297,234.42	低压至高压通用变频器、多机传动变频器、电梯一体化变频器、塑机、防爆、纺织、起重、风电行业专用变频器等
伟创电气	变频器	37,978.29	中低压通用变频器、起重、采矿、轨道交通、机床等行业专用变频器

数据来源：上市公司年报、官方网站

从伺服系统与运动控制器产品对比来看，报告期公司该类产品毛利率在 20%-23%之间，低于同行业公司电机控制器类毛利率。主要系产品结构和各公司收入分类口径差异，公司伺服系统产品一般为驱动器和伺服电机组合销售，同时还需要配套二者连接的专用线材等配件，这部分硬件配件需对外采购，毛利率不高，而运动控制器类产品占比低。此外，公司伺服系统目前规模尚小，产量不高，原材料采购价格和批量制造优势不足。

汇川技术运动控制类包含运动控制卡、机器人运动控制器，这类产品原材料、配件成本占总成本比重低，毛利率通常高于伺服系统产品；信捷电气驱动系统类

还包含变频器产品，英威腾和蓝海华腾电机控制器类产品主要为新能源汽车领域的电机控制产品，与公司产品类型和应用领域有较大差异，因而毛利率水平也不尽相同。

公司名称	业务类别	业务收入-2019年 (万元)	该类别产品范围
汇川技术	运动控制类	114,720.34	运动控制卡、50w-132kW 伺服系统、永磁同步电机、DDR 电机、机器人运动控制器等
英威腾	电机控制器	20,463.52	新能源汽车主电机控制器、辅助电机控制器、驱动电机等
蓝海华腾	电动汽车电机控制器	18,998.36	五合一集成控制器等各类电动汽车电机控制设备
信捷电气	驱动系统	19,486.91	伺服系统、步进系统、低压变频器
伟创电气	伺服系统及运动控制器	5,309.96	伺服驱动器及伺服电机、运动控制器

数据来源：上市公司年报、官方网站

（五）期间费用及利润表其他项目分析

1、期间费用构成及变化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销售费用	4,152.25	9.31%	3,192.04	8.94%	3,002.63	9.30%
管理费用	2,794.81	6.26%	3,602.46	10.09%	2,202.21	6.82%
研发费用	4,295.48	9.63%	3,673.55	10.29%	3,383.82	10.48%
财务费用	232.26	0.52%	407.73	1.14%	554.52	1.72%
合计	11,474.81	25.71%	10,875.77	30.47%	9,143.17	28.32%

2017年、2018年及2019年，公司期间费用分别为9,143.17万元、10,875.77万元和11,474.81万元，占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28.32%、30.47%和25.71%，2019年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较2018年下降约5个百分点，主要原因为管理费用下降。公司的期间费用主要为销售费用、管理费用和研发费用。公司财务费用相对较少，主要系借款利息支出、利息收入和汇兑损益。

报告期内，本公司与同行业公司期间费用率比较情况如下：

可比公司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汇川技术	-	25.46%	26.42%
英威腾	36.19%	30.03%	30.55%
蓝海华腾	-	30.13%	19.80%
信捷电气	18.23%	16.59%	16.91%
算术平均值	-	25.55%	23.42%
伟创电气	25.71%	30.47%	28.32%

数据来源：上市公司年报、Wind 资讯。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汇川技术和蓝海华腾尚未披露 2019 年年报。

2017 年至 2019 年度，公司各年的期间费用率和同行业上市公司平均费用水平近似，除信捷电气期间费用率水平较低外，公司和其他电气类产品上市公司的期间费用率水平基本分布在 25%-30% 区间。英威腾 2019 年度营业收入同比仅增长 0.63%，期间费用较 2018 年度增长，导致期间费用率有显著提升。

2、销售费用构成及变化情况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占比	增长率	金额	占比	增长率	金额	占比
人工费用	2,264.69	54.54%	47.01%	1,540.49	48.26%	7.62%	1,431.37	47.67%
运费	512.78	12.35%	24.43%	412.11	12.91%	6.95%	385.34	12.83%
差旅费	500.64	12.06%	51.25%	330.99	10.37%	1.13%	327.29	10.90%
会务及业务招待费	232.28	5.59%	-12.55%	265.61	8.32%	38.96%	191.14	6.37%
售后维修	187.69	4.52%	53.67%	122.14	3.83%	-36.44%	192.18	6.40%
业务推广费	179.34	4.32%	-30.42%	257.76	8.08%	-10.11%	286.76	9.55%
房租水电	103.36	2.49%	6.76%	96.82	3.03%	42.82%	67.79	2.26%
办公费	81.81	1.97%	60.23%	51.06	1.60%	-17.70%	62.04	2.07%
折旧及摊销	44.50	1.07%	17.00%	38.04	1.19%	-27.69%	52.61	1.75%
顾问咨询费	1.29	0.03%	-95.92%	31.70	0.99%	428.33%	6.00	0.20%
其他	43.86	1.06%	-3.23%	45.32	1.42%	41100%	0.11	0.00%
合计	4,152.25	100.00%	30.08%	3,192.04	100.00%	6.31%	3,002.63	100.00%

公司的销售费用主要由人工费用、运费、差旅费、业务推广费、会务及业务

招待费构成。报告期内，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销售费用增长较快，2018年、2019年公司销售费用较前一年度分别增长6.31%和30.08%。2018年度、2019年度，公司营业收入较前一年度分别增长10.56%及25.01%，销售费用与营业收入的变动趋势大致相同。

2017年度、2018年度及2019年度，公司销售人员职工薪酬费用分别为1,431.37万元、1,540.49万元和2,264.69万元，占当期销售费用总额的比例分别为47.67%、48.26%和54.54%。报告期内，公司销售人员职工薪酬持续增加的主要原因包括：由于公司收入规模提升，国内销售中心下属各区域销售人员数量有所增长，新成立的行业部组建了行业销售团队，公司销售人员在册人数自2017年末的69人增长至2019年末的131人，是销售费用中人工费用增长的主要因素。

报告期内，其他费用受业务活动频次、业务开展方式及部门费用审批等多种因素影响波动，其中运费增速与营业收入同比变动总体保持一致。差旅费、业务推广费和会务及业务招待费三项费用开支合计依次为805.19万元、854.36万元和912.26万元，总体开支保持稳定，其中2017年业务推广费较高系公司为通用型产品推广而参加的各类展会较多。2019年度差旅费支出快速增长系行业专机销售规模增加，行业部销售人员需覆盖全国行业客户，其出差距离和频次高于区域销售人员。

报告期内，本公司与同行业公司的销售费用率如下表所示：

可比公司	2019年	2018年度	2017年度
汇川技术	-	8.59%	9.23%
英威腾	12.52%	10.53%	11.81%
蓝海华腾	-	12.09%	7.99%
信捷电气	6.52%	5.58%	5.66%
算术平均值	-	9.20%	8.67%
伟创电气	9.31%	8.94%	9.30%

数据来源：Wind 资讯。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汇川技术和蓝海华腾尚未披露 2019 年年度报。

2017 年度至 2019 年度，公司销售费用率保持 9%左右相对稳定的水平，与同行业平均水平相当。在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中，公司与汇川技术销售费用率水

平接近，略低于英威腾和蓝海华腾。

3、管理费用构成及变化情况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构成与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占比	增长率	金额	占比	增长率	金额	占比
人工费用	1,370.60	49.04%	15.26%	1,189.13	33.01%	1.02%	1,177.14	53.45%
股权激励	380.24	13.61%	-55.80%	860.22	23.88%	-	-	-
折旧及摊销	362.02	12.95%	-8.89%	397.33	11.03%	30.41%	304.67	13.83%
咨询费	236.04	8.45%	-38.57%	384.24	10.67%	224.58%	118.38	5.38%
办公费	150.52	5.39%	-48.03%	289.63	8.04%	25.44%	230.90	10.49%
维修维护费	66.42	2.38%	-31.45%	96.89	2.69%	25.36%	77.29	3.51%
会务及业务招待费	61.49	2.20%	27.39%	48.27	1.34%	68.89%	28.58	1.30%
房租水电	48.91	1.75%	-64.46%	137.62	3.82%	10.91%	124.08	5.63%
差旅费	37.07	1.33%	-7.92%	40.26	1.12%	-7.60%	43.57	1.98%
物料消耗	26.52	0.95%	-77.44%	117.54	3.26%	56.82%	74.95	3.40%
其他	54.97	1.97%	33.00%	41.33	1.15%	82.47%	22.65	1.03%
合计	2,794.81	100.00%	-22.42%	3,602.46	100.00%	63.58%	2,202.21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主要由人工费用、股权激励、折旧及摊销、咨询费及办公费等构成。2017 年度至 2019 年度，公司管理费用分别为 2,202.21 万元、3,602.46 万元和 2,794.81 万元，管理费用率分别为 6.82%、10.09%和 6.26%。

2018 年度管理费用率较高的总体因素系一方面 2018 年度公司与深圳伟创之间实施了同一控制下业务合并，同时还收购了苏州尹帆、协盛达的主要资产，涉及人员、资产的迁移管理活动和与之相关的审计、评估等中介机构费用发生额较高；另一方面，2018 年度公司实施员工股权激励，发生股份支付费用 860.22 万元，以上因素导致管理费用较 2017 年度增长 63.58%，同时 2018 年度的营业收入较上年增长 10.56%，因而管理费用率同比增加 3.27 个百分点。

2019 年度，公司管理费用 2,794.81 万元，较 2018 年度减少 22.42%，主要系 2018 年底公司完成业务合并和资产收购后，与业务整合相关管理活动不再发生，同时管理人员集中在苏州厂区办公后，厂区内能够提供完善的食宿、办公

服务和统一的物资采购与配给，相关费用支出项目得以精简。

（1）管理人员职工薪酬

2017 年度、2018 年度及 2019 年度，公司管理人员职工薪酬费用分别为 1,177.14 万元、1,189.13 万元和 1,370.60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管理人员职工薪酬持续增加的主要原因包括：由于公司业务规模不断扩大，为满足日常经营和管理需求，公司管理人员数量相应增加；根据公司对管理层员工的绩效考核要求，在公司业务规模、经营业绩快速增长的情况下，管理层员工的平均薪酬有所增长。

（2）股权激励费用

股权激励费用为金致诚、金昊诚内的员工股东获得股权份额所产生的费用。2017 年度、2018 年度和 2019 年度，公司发生的股权激励费用分别为 0.00 万元、860.22 万元和 380.24 万元。

1) 2018 年度员工股权激励

2019 年 5 月 6 日，福建联合中和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出具了《苏州伟创电气设备技术有限公司拟股份支付涉及的苏州伟创电气设备技术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闽联合中和评报字[2019]第 6083 号）报告，以 2018 年 8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选择市场价值作为评估结论的价值类型，采用收益法，结合伟创电气 2018 年 9-12 月业绩实现情况及未来年度经营计划，经评估发行人股东权益的市场价值为 40,800.00 万元。该评估值对应公司 2018 年度净利润 PE 值为 11.56 倍。

2018 年 12 月 12 日，伟创有限作出股东决定，同意金致诚、金昊诚以现金 2,162.00 万元认缴 920.00 万元发行人新增注册资本，2018 年 12 月 24 日，上述认缴注册资本实缴到位。本次增资完成后金致诚、金昊诚分别持有发行人 3.7037%和 3.7037%股份，合计持股 7.4074%。参考评估结果，由于本次增资公司员工通过金致诚、金昊诚所获取的发行人 7.4074%股份的公允价值为 3,022.22 万元，与其投资成本 2,162.00 万元的差额 860.22 万元计入 2018 年度股权激励费用。

2) 2019 年度员工股权激励

2019年12月，公司对39名员工实施股权激励，股份授予方式为金致诚和金昊诚的普通合伙人暨公司实际控制人胡智勇将其持有的金致诚和金昊诚的部分财产份额分别转让于39名员工。本次股权激励胡智勇合计转让金致诚和金昊诚的财产份额分别为14.20%和11.94%，按照金致诚和金昊诚持有发行人的股份比例分别为3.7037%和3.7037%计算，本次转让的财产份额对应享有的发行人股权比例为0.9682%。员工支付的转让款合计为392.10万元，持股平台财产份额的转让于2019年12月31日完成。

由于本次股权激励规模较小且公司上年度也实施了股权激励并进行了资产评估，公司参考截至2019年12月最近一年内的同行业并购交易中可比标的公司估值倍数以及前次股权激励公司估值情况，根据对公司2019年度净利润的合理估计，采用相对估值法，按照公司2019年度预计净利润5,909.25万元和13.5倍PE值，计算得出公司全部股东权益的市场价值为79,774.98万元，则本次转让财产份额对应享有的公司股权价值为772.34万元，公司对本次员工持股平台持股份额转让需确认的股权激励费用为380.24万元。

报告期内，本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管理费用率对比情况如下表所示：

可比公司	2019年	2018年度	2017年度
汇川技术	-	4.97%	5.86%
英威腾	9.98%	7.83%	7.47%
蓝海华腾	-	6.75%	3.49%
信捷电气	3.40%	3.22%	3.07%
算术平均值	-	5.69%	4.97%
伟创电气	6.26%	10.09%	6.82%

数据来源：Wind 资讯。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汇川技术和蓝海华腾尚未披露 2019 年年度报。

报告期前两年，公司的管理费用率略高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主要原因一方面系业务合并前管理部门两地分布，管理成本偏高；另一方面为 2018 年度实施员工股权激励产生的股份支付费用较高。2019 年度公司梳理管理架构，整体费用开支控制良好，管理费用率处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区间范围内。

4、研发费用构成及变化情况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构成与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占比	增长率	金额	占比	增长率	金额	占比
人工费用	3,318.91	77.27%	16.27%	2,854.59	77.71%	1.71%	2,806.53	82.94%
差旅费	339.56	7.91%	9.45%	310.23	8.44%	125.77%	137.41	4.06%
物料消耗	216.87	5.05%	10.19%	196.82	5.36%	-27.18%	270.30	7.99%
房租水电	136.81	3.18%	-6.49%	146.31	3.98%	73.17%	84.49	2.50%
折旧及摊销	115.72	2.69%	91.72%	60.36	1.64%	11.88%	53.95	1.59%
办公费	65.82	1.53%	47.94%	44.49	1.21%	84.61%	24.10	0.71%
维修维护费	9.65	0.22%	260.07%	2.68	0.07%	114.40%	1.25	0.04%
其他	92.16	2.15%	58.79%	58.04	1.58%	902.42%	5.79	0.17%
合计	4,295.48	100.00%	16.93%	3,673.55	100.00%	8.56%	3,383.82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主要由人工费用、差旅费、物料消耗和房租水电等费用构成。2017 年度至 2019 年度，公司研发费用分别为 3,383.82 万元、3,673.55 万元和 4,295.48 万元，研发费用率分别为 10.48%、10.29%和 9.63%。2019 年度公司营业收入同比增长较快，由于研发部门的房屋、设备折旧摊销、水电消耗等费用不与营业收入保持线性增长，因此研发费用率水平有小幅下降。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总额不断增长，系公司致力于加大研发投入和产品创新，开展平台性技术开发和产品开发，以提升通用型产品的性能和可靠性，开发行业型产品和系统解决方案。公司在深圳和苏州均设有研发团队，报告期各期末人员数量保持稳定，平均薪酬水平有所增长，除人工费用以外的其他费用随公司各项资源投入增加和研发活动频繁开展呈现上升趋势。

本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如下：

可比公司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汇川技术	-	12.12%	11.88%
英威腾	12.92%	11.50%	11.09%
蓝海华腾	-	10.36%	8.61%
信捷电气	8.47%	7.57%	8.39%
算术平均值	-	10.39%	9.99%
伟创电气	9.63%	10.29%	10.48%

数据来源：Wind 资讯。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汇川技术和蓝海华腾尚未披露 2019

年年报。

2017 年至 2019 年度，公司各年的研发费用率和同行业上市公司平均费用水平近似。

公司开展的研发项目及进展情况参见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业务和技术”之“七、公司核心技术和研发体系”之“（三）发行人正在进行的主要研发项目”

报告期公司研发项目的整体预算、累计费用支出金额、实施进度等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研发领域分类	项目	整体预算	研发费用			项目实施进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平台技术开发	AC70 系列变频器的研制	416.00	-	168.26	279.30	已结项
	高效率无污染大功率高压变频器	650.00	-	-	621.51	已结项
	FZ80C 织机经济型变频专机项目	410.00	-	366.27	-	已结项
	SD700 EtherCAT 项目	380.00	-	366.59	-	已结项
	伺服系统优化及可靠性提升项目	760.00	269.77	-	-	开发阶段
	新一代伺服系统研发项目	965.00	395.30	-	-	开发阶段
小计		3,581.00	665.07	901.12	900.81	
通用变频器产品开发	AC300 系列变频器的研制	658.00	-	-	677.50	已结项
	AC10 变频器项目	585.00	162.15	472.85	-	已结项
	ACP30 中压变频器研发项目	150.00		101.10	-	已结项
小计		1,393.00	162.15	573.95	677.50	
行业专用变频器产品开发及应用	行业专用变频器的研制	690.00	-	393.85	214.18	已结项
	SI30 光伏水泵逆变器拓展功率项目	480.00	-	268.36	171.74	已结项
	智能型太阳能水泵逆变器的研制	260.00	-	-	196.92	已结项
	智能施工升降一体机的研制	470.00	-	50.43	341.08	已结项
	AP100 空压一体机整机开发项目	660.00	18.42	544.90	-	已结项
	ACP30 防爆产品	750.00	692.83	-	-	已结项
	空压机水润滑控制器项目	550.00	504.11	-	-	已结项
	第三代 QT03 塔吊一体化驱动器项目	1,000.00	558.18	-	-	开发阶段
第四代 S200 施工升降一体化	1,023.00	587.78	-	-	开发阶段	

研发领域分类	项目	整体预算	研发费用			项目实施进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专用机项目					
小计		5,883.00	2,361.32	1,257.54	923.92	
通用伺服系统开发及应用	高响应高精度永磁同步伺服驱动器	360.00	-	-	357.88	已结项
	高性能伺服系统的研制	980.00	-	450.16	523.71	已结项
	SD710 小功率高性能伺服驱动器项目	955.00	464.41	-	-	开发阶段
小计		2,295.00	464.41	450.16	881.59	-
行业专用伺服系统开发及应用	SD300 主轴伺服驱动器研发项目	252.00	-	279.62	-	已结项
	SD500 主轴伺服项目	305.00	90.79	211.16		已结项
	EHS100 集成电液伺服产品项目	558.00	551.73	-	-	已结项
小计		1,115.00	642.52	490.78	-	-
合计		14,267.00	4,295.48	3,673.55	3,383.82	-

5、财务费用构成及变化情况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构成与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利息支出	245.32	421.26	413.16
减：利息收入	15.28	13.79	5.52
汇兑损失	193.35	276.23	112.38
减：汇兑收益	202.89	289.92	17.40
手续费	11.76	13.95	51.91
合计	232.26	407.73	554.52

2017年度、2018年度及2019年度，公司财务费用分别为554.52万元、407.73万元和232.26万元，主要为利息支出和汇兑损益。其中，2019年度，公司财务费用明显下降的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公司使用银行借款的规模减少，2017年末至2019年末短期借款余额分别为3,728.00万元、3,000.00万元和0.00元。2018年末短期借款于2019年5月和7月两次偿还完毕。

6、其他收益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软件产品增值税即征即退	1,044.45	1,255.56	346.29	与收益相关
苏州市市级打造先进制造业基地专项资金	50.00	-	-	与收益相关
吴中区先进制造业发展专项资金资助项目-智能装备重大项目	7.70	9.94	5.22	与资产相关
2017 年企业研究开发资助计划	-	132.50	-	与收益相关
高新技术企业培育资金	-	5.55	-	与收益相关
高新技术企业政策性奖励经费	-	8.00	-	与收益相关
高新技术产品政策性奖励经费	-	3.00	-	与收益相关
高新技术培育企业研发后补助资金	-	30.00	-	与收益相关
深圳市 2016、2017 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奖金	-	3.00	-	与收益相关
高响应高精度永磁同步伺服驱动器的研发（研发费用补助）	-	0.77	-	与收益相关
高响应高精度永磁同步伺服驱动器的研发（设备补助）	-	22.47	2.09	与资产相关
新能源电动汽车市级补助	5.11	5.11	4.68	与资产相关
新能源电动汽车省级补助	3.33	3.33	-	与资产相关
2018 年上半年区级专利资助	0.80	-	-	与收益相关
苏州市工程技术中心政策性奖励经费	-	10.00	-	与收益相关
创新转型发展奖励扶持资金	-	20.00	-	与收益相关
企业作为代扣代缴义务人收到的个税返还款	-	5.40	19.34	与收益相关
提升国际化经营能力支持资金	-	-	12.30	与收益相关
市级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资助	-	-	0.72	与收益相关
市级专利申请资助	-	-	1.5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111.39	1,514.63	392.14	-

公司其他收益为收到的税收优惠及政府补助，主要为各年度实际收到的软件产品增值税即征即退款。公司销售的变频器、伺服系统中嵌入的软件系统，税务部门按法定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 的部分，税务部门实

行即征即退政策，按照实际收到退税的金额和期间计入其他收益。

7、投资收益

报告期内，投资收益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	19.92	-
交易性金融资产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49.35	-	-
其他	-	-	-
合计	49.35	19.92	-

报告期内各期，公司投资收益分别为 0.00 万元、19.92 万元和 49.35 万元，主要为公司在报告期内购买银行理财产品所收取的投资收益。因公司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相关要求，将理财收益计入交易性金融资产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8、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

2017 年和 2018 年，公司资产减值损失为对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其他应收款计提的坏账准备和存货跌价准备。2019 年，公司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账款等）的减值损失计入信用减值损失，资产减值损失主要为存货跌价损失。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科目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信用减值损失	应收账款信用减值损失	114.72	-	-
	其他应收款信用减值损失	2.31	-	-
	应收票据信用减值损失	10.08	-	-
	合计	127.11	-	-
资产减值损失	坏账损失	-	84.02	323.19
	存货跌价损失	389.98	227.85	413.60
	合计	389.98	311.87	736.79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跌价损失分别为 413.60 万元、227.85 万元以及 389.98 万元，公司严格按照已制定的会计政策计提各项减值准备，各项资产减值准备计

提情况与资产质量实际状况相符，客观反映了公司的资产价值。

9、营业外收支分析

（1）营业外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收入分别为 9.85 万元、63.03 万元以及 122.13 万元，营业外收入主要为赔款、罚款收入和政府补助。公司营业外收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16.48	5.46	-
接受捐赠	-	-	0.05
废品收入	10.64	17.61	4.18
无需支付款项	7.73	13.60	0.02
赔款、罚款收入	22.42	26.20	5.60
其他	64.85	0.16	-
合计	122.13	63.03	9.85

（2）营业外支出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支出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非流动资产损坏报废损失	23.09	47.38	27.44
罚款及滞纳金	1.32	206.33	5.93
商业赔偿款	-	-	27.12
其他	2.36	2.76	6.86
合计	26.76	256.47	67.35

报告期内，除 2018 年度外，公司营业外支出金额较小。2018 年度公司罚款及滞纳金主要系同一控制下业务合并所产生的深圳伟创 2017 年度缴纳报告期以前年度未及时缴纳增值税和企业所得税对应产生的滞纳金。

（六）报告期纳税情况

1、公司缴纳的主要税种及税额情况

单位：万元

税种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增值税	本期缴纳	2,497.55	1,960.65	2,175.36
	期末未缴	117.27	-85.88	198.85
企业所得税	本期缴纳	555.61	676.43	1,239.52
	期末未缴	-84.57	-205.73	-134.74

增值税 2018 年期末未缴-85.88 万元系增值税留抵税额，企业所得税期末未缴负数系企业所得税预缴金额。

2、税收政策变化和税收优惠对公司利润的影响

报告期内，税收政策变化和税收优惠对公司利润的影响参见本节“八、报告期内相关税收情况”之“（三）税收政策变化及税收优惠政策的影响”。

十二、财务状况分析

（一）资产的构成及变动情况分析

1、资产构成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资产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货币资金	6,276.51	13.90%	4,952.38	11.89%	1,786.46	4.72%
交易性金融资产	1,200.00	2.66%	0.00	0.00%	0.00	0.00%
应收票据	9,343.96	20.70%	7,461.66	17.91%	6,580.65	17.38%
应收账款	10,701.11	23.71%	10,467.29	25.12%	10,568.85	27.92%
应收款项融资	1171.34	2.59%	-	0.00%	-	0.00%
预付款项	71.87	0.16%	126.82	0.30%	285.41	0.75%
其他应收款	124.71	0.28%	78.34	0.19%	2,288.96	6.05%
存货	5,630.69	12.47%	7,476.24	17.94%	6,159.94	16.27%
其他流动资产	152.20	0.34%	336.33	0.81%	692.95	1.83%

项目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流动资产合计	34,672.39	76.81%	30,899.05	74.17%	28,363.22	74.93%
投资性房地产	0.00	0.00%	0.00	0.00%	439.41	1.16%
固定资产	8,882.88	19.68%	9,168.29	22.01%	7,673.08	20.27%
在建工程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无形资产	931.28	2.06%	958.34	2.30%	976.77	2.58%
长期待摊费用	300.27	0.67%	313.40	0.75%	0.00	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354.04	0.78%	284.80	0.68%	311.00	0.82%
其他非流动资产	0.90	0.00%	38.69	0.09%	90.06	0.24%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469.37	23.19%	10,763.52	25.83%	9,490.33	25.07%
资产总计	45,141.76	100.00%	41,662.57	100.00%	37,853.55	100.00%

报告期内各期末，本公司资产构成相对稳定，流动资产占公司资产的主要构成部分，比例依次为 74.93%、74.17%和 76.81%。非流动资产主要为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系公司在苏州的厂房和土地。本公司的主要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存货和固定资产，反映出公司作为一家工业制造业的业务模式。

报告期内，随着公司业务规模扩大、产品种类的丰富以及盈利能力逐步增强，公司的资产规模不断增长。2017 年末、2018 年末及 2019 年末，公司资产总额分别为 37,853.55 万元、41,662.57 万元及 45,141.76 万元。

从资产构成变化来看，伴随公司经营规模逐年扩大，主要流动资产如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存货等维持较高规模，随着盈利能力提升和营运能力改善，公司报告期内的货币资金实现增长。非流动资产规模在报告期保持稳定，不存在重大长期资产投资的情况。

2、货币资金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货币资金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库存现金	-	2.07	0.72

项目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银行存款	6,176.51	3,790.31	1,779.78
其他货币资金	100.00	1,160.00	5.95
合计	6,276.51	4,952.38	1,786.46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货币资金分别为 1,786.46 万元、4,952.38 万元和 6,276.51 万元，主要由银行存款构成。其他货币资金主要为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2018 年末，账面 1,160.00 万元保证金形式为用于开具银行承兑汇票的大额存单。

报告期内，公司货币资金占总资产比重依次为 4.72%、11.89%及 13.90%，呈较快速增长的趋势。主要原因为：公司近三年盈利状况较好，经营性资产的周转效率提升，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增加，2017 年度至 2019 年度，公司经营现金净流量分别为-1,038.15 万元、4,754.30 万元和 7,084.20 万元。同时，公司近三年无大额非流动资产投资，保障公司业务经营周转所需的货币资金。

3、交易性金融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交易性金融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资产明细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短期银行理财产品	1,200.00	-	-

2019 年末，公司账面 1,200.00 万元交易性金融资产系购买的上海浦东发展银行短期银行理财产品。该产品系保本浮动收益型结构性存款，期限为 30 天，到期一次性还本付息。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公司在本金安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利用闲置资金购买大型股份制商业银行发行的稳健型理财产品，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不存在购买股票、期货等风险投资行为。

4、应收票据

公司的应收票据包括银行承兑汇票和商业承兑汇票，银行承兑汇票占比较高。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票据构成情况如下：

(1) 报告期内应收票据的金额和类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银行承兑汇票	9,194.07	7,328.51	5,885.31
商业承兑汇票	167.78	140.96	733.61
账面原值合计	9,361.85	7,469.47	6,618.91
减：坏账准备	17.89	7.81	38.27
账面价值合计	9,343.96	7,461.66	6,580.65

2017 年末至 2019 年末，公司应收票据余额分别为 6,580.65 万元、7,461.66 万元和 9,343.96 万元，主要为银行承兑汇票。报告期内，下游客户可使用承兑汇票支付货款。公司原则上要求支付银行承兑汇票，对于商业承兑汇票在经审核后确认可以背书转让或到期承兑风险较低的情况下能够少量接受。下游客户通过使用承兑汇票可以适当减轻资金周转压力，这种使用汇票支付的方式在行业内较为常见。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终止确认	未终止确认	终止确认	未终止确认	终止确认	未终止确认
银行承兑汇票	2,216.20	6,093.56	2,144.97	5,485.62	1,272.85	2,228.90
商业承兑汇票	-	-	-	-	-	375.80
合计	2,216.20	6,093.56	2,144.97	5,485.62	1,272.85	2,604.70

终止确认的银行票据系信用等级较高的银行承兑汇票，未终止确认的银行承兑汇票系信用级别较低的银行承兑汇票。

(2) 应收票据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各年度，公司应收票据贴现和背书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期间	期初余额	借方发生额	贷方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背书已终止确认	本期背书未终止确认	上期背书本期已终止确认	贴现额	到期承兑额	转为应收款项融资	其他减少	
2017年度	690.90	16,915.17	10,310.97	2,604.70	-	-	676.19	-	-	6,618.91
2018年度	6,618.91	19,271.09	13,719.64	5,485.62	2,604.70	58.25	2,022.94	-	15.00	7,469.47
2019年度	7,469.47	22,903.20	13,402.58	6,093.56	5,485.62	-	951.28	1,171.34	-	9,361.85

公司取得的票据以银行承兑汇票为主，截至 2019 年末，商业承兑汇票余额为 167.78 万元占比仅 1.79%，其余为银行承兑汇票，风险较低。公司已将收到的大部分票据背书用于支付采购款，另有部分到期承兑。2019 年度，有累计 160.00 万元承兑汇票因出票人无法履约，公司退回票据，并对实际业务客户确认应收账款，并按照实际应收账款账龄计提了坏账准备。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票据余额逐年上升，主要有两方面原因。一方面，收入规模增长，导致应收票据金额相应增加。另一方面，针对已背书未到期的票据，公司采取的会计处理方法为：由国有五大行或评级为 AAA 的大型股份制商业银行等信用等级较高的银行承兑汇票在背书时终止确认，由信用等级一般的银行承兑汇票以及商业承兑汇票在背书时继续确认应收票据，待到期兑付后终止确认。由于公司背书转让给供应商且未到期的票据中，由信用等级一般的银行承兑的票据较多，这部分票据不能终止确认，因此导致各期末应收票据余额较高。

2019 年末公司应收票据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应收客户名称	金额	占比
1	成都三本科技有限公司	933.00	9.97%
2	济南铎泰恒泓商贸有限公司	844.47	9.02%
3	广东新裕华重工科技有限公司	650.00	6.94%
4	无锡天朗伟创电气有限公司	309.30	3.30%
5	中信重工开诚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300.00	3.20%
合计		3,036.77	32.43%

（3）应收票据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商业承兑汇票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日期	账龄	账面原值	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2019 年末	1 年以内	157.78	5.00%	7.89	149.89
	1 至 2 年	-	-	-	-
	合计	157.78		7.89	149.89
2018 年末	1 年以内	125.80	5.00%	6.29	119.51
	1 至 2 年	15.16	10.00%	1.52	13.65
	合计	140.96	-	7.81	133.15
2017 年末	1 年以内	701.90	5.00%	35.09	666.8
	1 至 2 年	31.71	10.00%	3.17	28.54
	合计	733.61	-	38.27	695.34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存在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商业承兑汇票：

单位：万元

债务人 (票据前手)	承兑方	出票人	金额	预期信用 损失率 (%)	计提理由
台州市伟川 电气有限公司	宝塔石化 集团财务 有限公司	宝塔盛华 商贸集团 有限公司	10.00	100.00	宝塔石化集团已出现票 据兑付逾期情况，且涉 及金额较大，公司预期 无法收回上述宝塔石化 集团财务有限公司承兑 的票据款项，对其进行 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5、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构成和变动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末/2019 年度	2018 年末/2018 年度	2017 年末/2017 年度
应收账款余额	11,448.95	11,216.45	11,409.03
坏账准备	747.84	749.16	840.18
应收账款净额	10,701.11	10,467.29	10,568.85
总资产	45,141.76	41,662.57	37,853.55
应收账款净额占 总资产比例	23.71%	25.12%	27.92%
营业收入	44,623.55	35,695.79	32,285.51
应收账款余额占	25.66%	31.42%	35.34%

项目	2019 年末/2019 年度	2018 年末/2018 年度	2017 年末/2017 年度
营业收入比例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净额总体变动不大，依次为 10,568.85 万元、10,467.29 万元和 10,701.11 万元，应收账款净额占总资产的比重随公司总资产规模的增长自 27.92% 下降至 23.71%。各年末应收账款余额与当年营业收入的比值呈现下降趋势，自 2017 年的 35.34% 下降至 2019 年的 25.66%。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规模不断增长，但应收账款余额能够保持稳定的主要原因系公司不断完善对下游客户的信用管理，通过多种方式加强应收账款回收，保障公司营运资金周转，具体措施主要有：

1) 设立和完善客户信用管理制度

公司逐步对应收账款实行专项管理，自 2018 年起加强客户信用管理制度，公司内部对客户实行定期评估，根据评估值对客户划分不同的风险等级，通过客户等级给与不同的信用政策或附加限制条款，如发生个别客户信用能力减弱的情况，及时调整客户后续订单规模及信用等级并加紧应收账款的催收，降低应收款项无法收回的可能性及减少坏账损失。

2) 新增业务回款情况良好

2019 年度公司营业收入 44,623.55 万元，同比增长 25.01%。营业收入中通用变频器收入较去年有小幅减少，增长主要来自于行业专机产品销售，此类业务覆盖的客户主要为建筑行业，轨道交通行业、机械制造业等行业中的直销客户或行业内的经销商，信用资质良好。公司在与之开展业务之前已进行了妥善的资信评估，不存在为实现收入增长而向大量客户放宽信用期的情况，客户的及时回款保障了公司应收账款未出现大幅增长的情形。

3) 加强应收账款管理

公司已建立全面系统的客户管理体系，包括客户报备制度、客户价格管理、客户账期设置、应收账款管理等制度。为应对业务规模增加和客户数量增长的情况，公司在报告期内加强对应收账款的管理，加强财务部和业务部门的数据传递及业务协同。商务部门每月初及时与客户对账，财务部门分区域或者行业把应回款数据发到商务部门、各区域总监和行业总监，业务部门自上而下对现金流进行

管理，根据业务部门的回款情况和对客户的资信评价情况，公司及时对销售人员进行考核以及调整对客户的销售策略，对逾期款项及时催收，内部管理的改善和加强促进了营运资金的周转以及降低了业务风险。

（2）应收账款分类及坏账准备情况

1) 应收账款分类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分类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2019年12月31日					
类别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占比	金额	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68.85	0.60%	68.85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1,380.10	99.40%	678.99	5.97%	10,701.11
合计	11,448.95	100.00%	747.84	6.53%	10,701.11
2018年12月31日					
类别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占比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1,216.45	100.00%	749.16	6.68%	10,467.29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合计	11,216.45	100.00%	749.16	6.68%	10,467.29
2017年12月31日					
类别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占比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1,409.03	100.00%	840.18	7.36%	10,568.85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合计	11,409.03	100.00%	840.18	7.36%	10,568.85

2)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019 年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中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龄	预期信用 损失率 (%)	计提理由
上海宝达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31.11	31.11	3-4 年	100.00	法院判决后对方清算，很可能无可执行财产
广州市京龙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25.96	25.96	2-3 年 3-4 年	100.00	法院判决后对方无可执行财产
东莞市爱尼维尔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1.78	11.78	1-2 年 2-3 年	100.00	正在起诉，收回货款可能性较低
合 计	68.85	68.85		100.00	

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如下：

单位：万元

日期	账龄	账面原值	占应收账款 余额比例	预期信用 损失率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2019 年末	1 年以内	10,378.05	90.65%	5.00%	518.90	9,859.15
	1 至 2 年	765.52	6.69%	10.00%	76.55	688.97
	2 至 3 年	211.38	1.85%	30.00%	63.41	147.96
	3 至 4 年	25.16	0.22%	80.00%	20.12	5.03
	合计	11,380.10	99.40%	-	678.99	10,701.11
日期	账龄	账面原值	占应收账款 余额比例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2018 年末	1 年以内	9,905.96	88.32%	5.00%	495.3	9,410.66
	1 至 2 年	896.57	7.99%	10.00%	89.66	806.91
	2 至 3 年	333.87	2.98%	30.00%	100.16	233.71
	3 至 4 年	80.06	0.71%	80.00%	64.05	16.01
	合计	11,216.45	100.00%	-	749.16	10,467.29
日期	账龄	账面原值	占应收账款 余额比例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2017 年末	1 年以内	9,120.68	79.94%	5.00%	456.03	8,664.64
	1 至 2 年	1,782.79	15.63%	10.00%	178.28	1,604.51
	2 至 3 年	418.51	3.67%	30.00%	125.55	292.96
	3 至 4 年	33.69	0.30%	80.00%	26.95	6.74
	4 至 5 年	53.36	0.47%	100.00%	53.36	-

	合计	11,409.03	100.00%	-	840.18	10,568.85
--	----	-----------	---------	---	--------	-----------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账龄在 1 年以内的应收账款占比分别为 79.94%、88.32%、90.65%，主要应收账款账龄较短，总体质量较好，坏账风险较小。同时，公司已制定较为完善的应收账款管理制度，将对于账期较长的应收账款加大催收力度。

2017 年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龄在 1 年至 2 年期间的占比 15.63%，较其他年度同期间的比例略高，主要原因系以前年度部分客户存在回款较慢的情况，公司报告期内加强了应收账款管理和催收后，回款情况良好。截至 2019 年末，2017 年末的应收账款余额回收率为 97.44%。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对应收账款收回的可能性进行分析，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制定坏账准备计提政策并严格执行。2017 年、2018 年、2019 年各年度计提坏账准备金额分别为 285.24 万元、247.75 万元和 114.72 万元。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坏账准备余额分别为 840.18 万元、749.16 万元和 678.99 万元，占应收账款余额的 7.36%、6.68%和 5.97%。坏账准备余额降低主要系公司加强款项催收，报告期各期末账龄一年以内的应收账款余额占比逐年提升，一年以上账龄款项减少。公司已充分考虑应收账款性质和收回的可能性，根据坏账准备计提政策提取了足额的坏账准备。公司账龄分析法采用的计提比例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对比情况如下：

公司	坏账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4 年	4-5 年	5 年以上
汇川技术	5.00	10.00	30.00	80.00	100.00	100.00
英威腾	3.00	10.00	20.00	50.00	80.00	100.00
蓝海华腾	3.00	10.00	20.00	50.00	80.00	100.00
信捷电气	5.00	20.00	50.00	100.00	100.00	100.00
伟创电气	5.00	10.00	30.00	80.00	100.00	100.00

（3）应收账款客户分析

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前五名客户情况如下表：

年度	客户名称		金额 (万元)	占应收账款余额 比例
2019 年末	1	中信重工开诚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925.01	8.08%
	2	成都三本科技有限公司	691.95	6.04%
	3	株洲中车时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436.88	3.82%
		株洲中车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23.58	0.21%
		株洲变流技术国家工程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6.12	0.05%
	4	东莞市高比科工业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	466.44	4.07%
	5	杭州超日自动化有限公司	412.54	3.60%
	合计		2,962.52	25.87%
2018 年末	1	深圳市伟创电气有限公司	851.82	7.59%
	2	佛山市浩丰重工有限公司	431.89	3.85%
		佛山市浩丰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366.57	3.27%
	3	沈阳伟纳达电气销售有限公司	574.47	5.12%
	4	成都三本科技有限公司	561.21	5.00%
	5	东莞市高比科工业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	470.82	4.20%
	合计		3,256.78	29.03%
2017 年末	1	佛山市浩丰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427.34	3.75%
		佛山市浩丰重工有限公司	405.19	3.55%
	2	Shakti Pumps (India) Limited	801.34	7.02%
	3	成都三本科技有限公司	637.58	5.59%
	4	杭州超日自动化有限公司	432.98	3.80%
	5	东莞市高比科工业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	417.45	3.66%
	合计		3,121.87	27.37%

公司作为工控自动化行业产业链中游零部件生产企业，下游客户以行业内经销商和各行业直销客户为主，不存在对单一大客户依赖的情形，因此应收账款余额集中度较低，符合本行业的一般状况。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前五名应收账款客户余额占比在 25%至 30%之间。报告期内，公司与上述客户维系着良好的合作关系，业务往来持续开展，发生应收账款坏账损失的风险较小。

2017 年度及 2018 年度，公司的直销客户佛山市浩丰机械设备有限公司与佛山市浩丰重工有限公司系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系国内大型陶瓷机械生产商，公司向该客户销售陶瓷加工机械所用的变频器。2018 年末，公司对深圳伟创 851.82 万元应收账款系同一控制下业务重组公司购买的深圳伟创账面应收

账款，系重组转让资产的一部分，根据相关重组协议约定深圳伟创收到回款后再支付于公司，截至 2019 年 1 月末，上述款项已全部支付完毕。

（4）公司信用政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的信用政策为授予客户应收账款一定账期的信用期限，公司通过评估客户历史信用状况、业务规模及与公司的合作情况，综合评估后确定客户的账期，主要账期分为 30 天、45 天、60 天和 90 天不等（指发货后次月 1 日开始计算账期），客户需在应收账款到期前付清已确认的货款。报告期内，受国内宏观经济增速放缓，中小民营企业资金周转压力增大的行业上下游情况影响，公司部分客户存在付款期限较约定账期延迟的情况，但公司信用政策保持稳定。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期后回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年度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余额期后回款情况			
		2018年度	2019年度	2020年1-6月	回款比例
2017年	11,409.03	9,794.73	936.71	65.50	94.64%
2018年	11,216.45	-	10,069.43	213.77	91.68%
2019年	11,448.95	-	-	8,526.34	74.47%

公司报告期各年末应收账款余额期后回款情况良好，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2017 年末、2018 年末和 2019 年末的应收账款回款比例分别为 94.64%、91.68%和 74.47%。2019 年末应收账款余额因回款期间仅为 6 个月，因此回款比例暂未达到 90%以上，款项回收情况正常，公司将于 2020 年下半年度陆续催收回款。

截至 2020 年 6 月末，公司 2019 年末的应收账款余额 11,448.95 万元中尚有 2,922.61 万元暂未收回，其账龄情况及坏账准备计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余额	账龄分布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4年	4年以上
未回款金额	2,922.61	2,085.89	600.12	185.58	51.02	-
坏账准备	285.92	108.66	63.00	63.62	50.63	-
坏账准备计提比率	9.78%	5.21%	10.50%	34.28%	99.24%	-

暂未回款的应收账款余额账龄在 1 年以内的占比为 71.37%，2 年以内的占

比为 91.90%。账龄在 2 年以上的未回款金额合计为 236.60 万元，公司已按照相关会计政策审慎评估其款项回收风险，相对应的坏账准备为 114.25 万元，剩余 122.35 万元金额较小且欠款客户与公司之间保持正常交易和商业往来，公司认为款项回收不存在尚未识别的重大风险，相关坏账准备已合理计提。

6、应收款项融资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款项融资科目金额如下：

单位：万元

款项性质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应收票据	1,171.34	-	-
合计	1,171.34	-	-

公司在日常资金管理中将部分银行承兑汇票背书转出，应收银行承兑汇票的管理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故公司于 2019 年 1 月 1 日之后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将该类应收票据划分至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金融资产。应收款项融资核算其中信用级别较高的银行承兑汇票。

7、预付款项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付款项账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1 年以内	70.30	97.82%	126.79	99.98%	284.51	99.68%
1-2 年	1.57	2.18%	0.03	0.02%	0.90	0.32%
合计	71.87	100.00%	126.82	100.00%	285.41	100.00%

公司预付款项主要由预付材料采购款，储值油卡和点卡、预付通讯费等组成，截至 2017 年末、2018 年末和 2019 年末，公司预付款项分别为 285.41 万元、126.82 万元和 71.87 万元，账龄基本均在一年以内。2017 年末，公司预付账款余额相对较高，主要系预付办公楼装修款、原材料采购、电费款项合计 178.75 万元。

8、其他应收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账面净额分别为 2,288.96 万元、78.34 万元和 124.71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8.07%、0.25%和 0.36%，占比较小。公司其他应收款主要为房屋租赁押金及代员工统一支付的社保、公积金款项等。

单位：万元

款项性质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往来款	-	-	2,239.27
押金	57.09	30.60	87.02
备用金借支	1.60	3.00	40.44
代员工垫付款项	47.22	36.75	52.97
保证金	20.00	10.00	10.00
其他	5.91	2.79	-
小计	131.82	83.14	2,429.70
减：坏账准备	7.11	4.80	140.74
合计	124.71	78.34	2,288.96

2017 年末公司其他应收款账面净额为 2,288.96 万元，主要因公司同一控制下业务合并深圳伟创 2017 年末资产负债表，其余额中 2,041.28 万元为发行人控股股东深圳伟创其他应收实际控制人的往来款，该款项系由实际控制人拆出占用，全部款项余额已在 2018 年度内归还于深圳伟创。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账龄情况和坏账计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日期	账龄	账面原值	占比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2019 年末	1 年以内	129.72	98.41%	6.49	123.23
	1 至 2 年	0.44	0.33%	0.04	0.40
	2 至 3 年	1.50	1.14%	0.45	1.05
	3 至 4 年	0.16	0.12%	0.13	0.03
	合计	131.82	100.00%	7.11	124.71
2018 年末	1 年以内	70.94	85.33%	3.55	67.39
	1 至 2 年	12.04	14.48%	1.20	10.84
	2 至 3 年	0.16	0.19%	0.05	0.11
	3 至 4 年	-	0.00%	-	-

日期	账龄	账面原值	占比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4至5年	-	0.00%	-	-
	合计	83.14	100.00%	4.80	78.34
2017年末	1年以内	2,069.96	85.19%	103.50	1,966.47
	1至2年	358.13	14.74%	35.81	322.31
	2至3年	0.20	0.01%	0.06	0.14
	3至4年	0.20	0.01%	0.16	0.04
	4至5年	1.21	0.05%	1.21	-
	合计	2,429.70	100.00%	140.74	2,288.96

截至2019年末，公司其他应收款前五名情况如下表：

年度	客户名称		金额 (万元)	占其他应 收款比例	性质
2019 年末	1	深圳市盛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32.23	24.45%	房租押金
	2	社会保险费	24.52	18.60%	代员工垫付款项
	3	住房公积金	21.46	16.28%	代员工垫付款项
	4	中国石油物资有限公司	20.00	15.17%	保证金
	5	苏州市吴中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16.80	12.74%	房租押金
	合计		115.01	87.25%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其他应收款不含持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9、存货

（1）存货规模及变动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规模及变动情况如下：

项目	2019年末/ 2019年度	2018年末/ 2018年度	2017年末/ 2017年度
存货账面价值（万元）	5,630.69	7,476.24	6,159.94
较上期末增长	-24.69%	21.37%	-
流动资产（万元）	34,672.39	30,899.05	28,363.22
占流动资产比例	16.24%	24.20%	21.72%
营业成本（万元）	27,134.74	21,573.33	18,992.28
占营业成本比例	20.75%	34.66%	32.43%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账面价值分别为 6,159.94 万元、7,476.24 万元和 5,630.69 万元；2017 年末、2018 年末及 2019 年末，公司存货占流动资产比例分别为 21.72%、24.20%和 16.24%，占营业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32.43%、34.66%和 20.75%。

（2）存货的具体构成

报告期内，公司的存货主要由原材料、库存商品、半成品及在产品构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具体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账面价值	占比	账面价值	占比	账面价值	占比
原材料	2,363.70	41.98%	3,213.98	42.99%	2,400.27	38.97%
库存商品	1,790.09	31.79%	2,379.55	31.83%	1,922.30	31.21%
半成品	703.41	12.49%	1,212.18	16.21%	665.67	10.81%
在产品	701.90	12.47%	489.10	6.54%	649.80	10.55%
发出商品	70.29	1.25%	178.35	2.39%	519.20	8.43%
委托加工物资	1.31	0.02%	3.09	0.04%	2.70	0.04%
合计	5,630.69	100.00%	7,476.24	100.00%	6,159.94	100.00%

2017 年末、2018 年末及 2019 年末，公司存货以原材料、库存商品、半成品及在产品为主，合计占比分别为 91.54%、97.57%及 98.73%。原材料主要包括模块类、集成电路、外购配件、主电容类、机箱组件、低压电器等；库存商品主要是通用变频器、行业专机、伺服系统等产品；发出商品用于核算已发货但尚不符合收入确认条件的商品。

公司存货中原材料和库存商品占较大比例，报告期各期末，该两项金额合计占存货余额的比例分别为 70.18%、74.82%和 73.77%。公司生产管理采取库存生产和订单生产相结合的模式。在库存生产模式下，公司结合月度平均销量和库存情况制定生产计划，保持通用型产品的合理库存。因此原材料和库存商品金额占存货账面价值比例较高，其月末库存余额随产量、实际订单数量和发货进度影响有一定波动。

2018 年末，存货账面价值较 2017 年末增加 1316.30 万元，主要来自于原材料和库存商品的增加，其中原材料增加 813.71 万元，库存商品增加 457.25

万元，增长的原因主要系：一方面，2018年工业原材料市场整体处于供应趋紧和涨价的状态，公司为防范原材料供给紧张和成本上升加大了采购量，前十大类原材料采购发生额较2017年度增长了23.37%；另一方面，公司2018年末公司收购了苏州尹帆的存货合计346.07万元所致。

2019年末，公司存货较2018年末大幅减少，主要原因系：一方面，上述2018年度收购因素导致存货增长情况不再发生；另一方面，2019年度上游原材料供需平稳，这一背景下公司优化供应链管理，合理预测常售型号产品库存，缩短原材料采购周期，减少库存商品在库周期，使得公司的原材料、库存商品及半成品的余额规模有显著下降。

（3）存货跌价准备

报告期内，公司对存货按照账面价值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法进行减值测试并相应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跌价准备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末		2018年末		2017年末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原材料	229.25	43.97%	134.89	53.33%	162.67	30.38%
库存商品	228.34	43.79%	97.64	38.60%	360.34	67.29%
半成品	43.64	8.37%	20.41	8.07%	12.47	2.33%
在产品	20.17	3.87%	-	-	-	-
合计	521.41	100.00%	252.94	100.00%	535.48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跌价准备余额分别为535.48万元、252.94万元和521.41万元，占期末存货余额的比例分别为8.00%、3.27%和8.48%。报告期内，公司对于存货的管理较为严格，每年根据市场需求，制定采购计划，严格控制存货储备，存货储备量长期保持在合理范围。公司已严格按照会计准则相关要求，根据公司实际情况计提跌价准备或根据存货报废情况转销，报告期存货跌价准备的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计提	转销	计提	转销	计提	转销
原材料	126.34	31.97	134.75	162.53	75.52	-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计提	转销	计提	转销	计提	转销
库存商品	220.24	89.54	72.69	335.38	328.93	-
半成品	23.24		20.41	12.47	9.15	-
在产品	20.17		-			-
合计	389.98	121.51	227.85	510.39	413.60	-

在通用型号产品需要保持合理库存量的生产模式下，公司需要储备一定规模的原材料以及时响应生产装配需求，大部分原材料如电子元器件、PCB 可适用多种型号，在妥善保存情况下减值风险较小。公司在年末对原材料进行减值测试，本年度正常领用原材料根据减值测试结果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于少量残次材料及由于产品升级换代已经不再领用的原材料，发行人估计其可变现净值为零，对其全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2017 年末、2018 年末及 2019 年末，公司对原材料计提跌价准备分别为 75.52 万元、134.75 万元及 126.34 万元。

2017 年末、2018 年末及 2019 年末，公司对库存商品计提跌价准备分别为 328.93 万元、72.69 万元及 220.24 万元。2017 年末公司账面结存 23 台价值为 242.55 万元的光伏电站定制化产品-光伏并网逆变器，因该产品属于定制产品，无法改机或重新销售，公司也无继续开拓光伏电站行业的规划，故全额计提跌价准备并在 2018 年报废后转销。2019 年末，公司计提的跌价准备的库存商品涉及一些老旧型号或周转不畅的伺服电机、通用变频器，配件等，公司根据减值测试结果进行计提，合计金额 220.24 万元。

10、其他流动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流动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待抵扣进项税额	-	17.20	23.79
待认证进项税额	0.06	-	-
增值税留抵税额	11.45	85.88	167.60
预交企业所得税	84.57	205.73	449.64
预交商品及服务税	11.07	-	-
预付待摊销房租	45.05	27.52	51.92

项目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合计	152.20	336.33	692.95

2017 年末、2018 年末和 2019 年末，公司其他流动资产分别为 692.95 万元、336.33 万元和 152.2 万元，占流动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2.44%、1.09% 和 0.44%，占比较低。公司其他流动资产主要是预缴所得税及预付待摊销房租。

11、投资性房地产

2017 年末、2018 年末和 2019 年末，公司投资性房地产的账面价值为 439.41 万元、0 万元和 0 万元，系公司 2017 年度苏州工厂出租的一楼部分车间租赁与苏州尹帆，采用成本法计量计入投资性房地产。2018 年度从出租转为自用后，将投资性房地产转入到固定资产。

12、固定资产

公司固定资产主要为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电子设备及其他等经营所必备的资产。截至 2019 年末，公司固定资产原值为 11,179.38 万元，账面价值为 8,882.88 万元，各类固定资产维护和运行状况良好。

（1）固定资产具体构成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账面价值	占比	账面价值	占比	账面价值	占比
房屋及建筑物	6,644.76	74.80%	7,087.73	77.31%	6,215.54	81.00%
机器设备	1,381.50	15.55%	1,292.80	14.10%	651.36	8.49%
电子及其他设备	753.17	8.48%	635.07	6.93%	434.53	5.66%
运输设备	103.46	1.16%	152.69	1.67%	371.65	4.84%
合计	8,882.88	100.00%	9,168.29	100.00%	7,673.08	100.00%

（2）固定资产原值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原值	变动	原值	变动	原值
房屋及建筑物	7,954.68	9.05	7,945.63	1,309.96	6,635.67
机器设备	1,705.83	242.13	1,463.70	687.14	776.56
电子及其他设备	1,275.99	385.09	890.89	108.91	781.99

项目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原值	变动	原值	变动	原值
运输设备	242.89	-2.07	244.96	-383.41	628.37
合计	11,179.38	634.20	10,545.18	1,722.60	8,822.58

公司的固定资产主要为房屋及建筑物，主要为公司位于苏州市吴中经济技术开发区郭巷街道淞葭路 1000 号的土地及厂房，系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所在地。

2018 年度，房屋及建筑物原值增加 1,309.96 万元，主要系在建工程中厂房装修、消防工程改造完工后转入固定资产 808.18 万元以及公司部分厂房不再出租转为自用后自投资性房地产转回 468.19 万元所致。本期机器设备较 2017 年增加 687.14 万元，主要系公司扩建产线购置的数控转塔冲床、三防漆涂覆线等机器设备，电子及其他设备较 2017 年增加 108.91 万元，主要系为产线和办公室配备的办公设备和电子仪器。运输设备同比 2017 年度减少 383.41 万元，主要系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影响。2017 年度追溯调整合并深圳伟创资产负债表，其中固定资产运输设备包含部分未纳入合并范围的车辆。

2019 年度，固定资产增加主要来自于机器设备和电子及其他设备，主要系公司为满足生产经营所需，增加的生产、办公用设备所致。

报告期各期末，固定资产不存在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13、在建工程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在建工程账面价值为零，报告期内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17 年初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2017 年末
展厅装修	-	49.28	49.28	-	-
厂房装修	891.82	596.67	1,399.17	89.32	-
综合楼装修	52.76	49.42	102.18	-	-
项目名称	2018 年初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2018 年末
二次装修改建	-	281.55	281.55	-	-
消防工程改造	-	186.82	186.82	-	-
厂房建设工程	-	339.81	339.81	-	-
项目名称	2019 年初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2019 年末
TK 单边组装线	-	16.64	16.64	-	-

车间新增空调水冷水机安装	-	137.31	137.31	-	-
车间四层新风系统安装	-	43.36	43.36	-	-

报告期内，公司在建工程主要系公司厂房和综合楼的装修和配套工程，工程建设周期较短，在完工后均及时转入固定资产。

14、无形资产

截至 2019 年末，公司无形资产账面价值为 931.28 万元，占资产总额的比例为 2.06%，公司无形资产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原值	累计摊销	账面价值
土地使用权	986.62	110.17	876.45
软件	64.60	9.76	54.83
合计	1,051.22	119.94	931.28

公司的土地使用权系公司 2014 年取得的位于苏州市吴中经济技术开发区郭巷街道淞葭路 1000 号工业用地，是公司目前生产园区所在地，用地面积 28,353.82 平方米，使用年限为 50 年。公司软件主要为生产及运营使用的 CRM 软件、PLM 软件和 MRP 软件。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研发支出资本化的情况，全部研发费用均确认为当期损益。

15、长期待摊费用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长期待摊费用余额分别为 0.00 万元、313.40 万元和 300.27 万元，占总资产比例分别为 0.00%、0.75%和 0.67%，占比较小。长期待摊费用主要系深圳分公司装修和消防工程支出等。

16、递延所得税资产

报告期内，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293.39	194.01	1,014.71	152.21	1,554.66	233.20
可抵扣亏损	-	-	632.04	94.81	-	-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	-	180.23	27.03	310.68	46.60
递延收益	105.58	15.84	71.72	10.76	208.01	31.20
预计负债	961.27	144.19	-	-	-	-
合计	2,360.24	354.04	1,898.69	284.80	2,073.35	311.00

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主要来源于资产减值准备、存货跌价准备及递延收益由会计处理与税收政策的差异而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其中，报告期各期末，本公司计算递延所得税资产的未来适用税率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八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之“八、报告期内相关税收情况”之“（一）主要税种及税率”。

（二）负债的构成及变动情况分析

1、负债构成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负债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	-	3,000.00	14.11%	3,728.00	18.64%
应付票据	200.00	1.08%	1,160.00	5.46%	-	-
应付账款	5,923.40	31.85%	6,259.99	29.44%	4,838.77	24.19%
预收款项	447.26	2.40%	473.97	2.23%	2,334.78	11.67%
应付职工薪酬	1,910.17	10.27%	827.57	3.89%	1,441.48	7.21%
应交税费	171.81	0.92%	46.41	0.22%	764.64	3.82%
其他应付款	79.93	0.43%	97.84	0.46%	82.99	0.4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200.00	6.45%	800.00	3.76%	500.00	2.50%
其他流动负债	6,093.56	32.77%	5,485.62	25.80%	2,604.70	13.02%

项目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流动负债合计	16,026.14	86.17%	18,151.39	85.36%	16,295.36	81.4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504.70	8.09%	2,700.00	12.70%	3,500.00	17.50%
预计负债	961.27	5.17%	341.32	1.61%	-	-
递延收益	105.58	0.57%	71.72	0.34%	208.01	1.04%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2,571.55	13.83%	3,113.04	14.64%	3,708.01	18.54%
负债合计	18,597.69	100.00%	21,264.43	100.00%	20,003.37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总负债分别为 20,003.37 万元、21,264.43 万元和 18,597.69 万元，报告期内总体呈现下降的趋势。公司下降的主要原因系：一方面，公司报告期以来，随着经营性现金流改善，利用银行借款的规模不断减少，2017 年末至 2019 年，公司短期借款、长期借款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余额合计依次为 7,728.00 万元、6,500.00 万元和 2,704.70 万元；另一方面，公司其他长短期负债构成保持稳定，公司对供应商付款及时，经营性流动负债规模未发生大幅增长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负债结构以流动负债为主，流动负债期末余额分别为 16,295.36 万元、18,151.39 万元和 16,026.14 万元，占总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81.46%、85.36%和 86.17%，流动负债占比保持在 80%左右。公司的流动负债主要来自于生产经营过程中产生的短期借款、应付账款、预收账款、应付职工薪酬、应交税费等经营性流动负债以及其他流动负债，其他流动负债主要为已背书未到期的信用级别较低的银行承兑汇票。

2、短期借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借款条件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抵押及保证借款	-	-	3,500.00
保证借款	-	3,000.00	228.00
合计	-	3,000.00	3,728.00

其中 2017 年末的借款余额系因同一控制下业务合并深圳伟创 2017 年末短期借款，系深圳伟创所借，于 2018 年内偿还。

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 27 日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借款金额 3,000 万元，贷款期限为 2018 年 11 月 27 日至 2019 年 11 月 27 日。根据浦发银行“ZB8905201800000036”号《最高额保证合同》，深圳市伟创电气有限公司为上述借款提供保证担保。2019 年，公司偿还了 2018 年末短期借款余额后，无其他新增短期借款。

3、应付票据

2017 年末、2018 年末及 2019 年末，公司应付票据金额分别为 0.00 万元、1,160.00 万元和 200.00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的应付票据均为银行承兑汇票。公司较少开出银行承兑汇票，2018 年度和 2019 年度分别合计开具 1,160.00 万元和 200.00 万元，票据期限分为 4 个月、6 个月和 12 个月不等，因年末未到期体现为公司账面应付票据余额。公司所开出的银行承兑汇票用于支付材料采购款及工程设备款，均具有真实的交易背景。

4、应付账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账款规模及变动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应付账款账面价值	5,923.40	6,259.99	4,838.77
较上期末变动幅度	-5.38%	29.37%	-
流动负债	16,026.14	18,151.39	16,295.36
占流动负债比例	36.96%	34.49%	29.69%

公司应付账款主要为应付材料采购款，少部分为设备采购款和运费。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4,838.77 万元、6,259.99 万元和 5,923.40 万元。

2019 年末，应付账款账面价值较 2018 年末下降 5.38%，主要原因系 2018 年公司收购关联方苏州尹帆存货和固定资产尚有 782.24 万元款项未支付，该款项在 2019 年 3 月结清；以及与深圳伟创在业务合并前交易产生的，尚未结清的应付采购款 1456.15 万元，导致 2018 年末应付账款余额较高。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欠持有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东的应付账款。

报告期内，本公司应付账款账龄结构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含 1 年)	5,916.07	99.88%	6,253.72	99.90%	4,811.47	99.44%
1 年以上	7.33	0.12%	6.26	0.10%	27.30	0.56%
合计	5,923.40	100.00%	6,259.99	100.00%	4,838.77	100.00%

截至 2019 年末，公司账龄 1 年以内的应付账款余额为 5,916.07 万元，占总额的 99.88%，主要为应付原材料采购款。

5、预收款项

公司预收款项主要系预收部分先款后货客户的货款。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收款项余额分别为 2,334.78 万元、473.97 万元和 447.26 万元，金额呈逐年下降的趋势。公司先收款后发货的订单较少，2017 年度预收账款余额较高主要受同一控制下业务合并深圳伟创账面预收款项余额影响。2017 年及以前年度部分客户将货款支付于深圳伟创，实际订单和业务已由公司开展，因此深圳伟创将所收收款计入的预收款项和公司账面的应收账款因会计主体不同不应进行抵消，三方款项结清后此类情况未再发生。

6、应付职工薪酬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职工薪酬余额分别为 1,441.48 万元、827.57 万元和 1910.17 万元，占流动负债比例分别为 8.85%、4.56%和 11.92%，为已计提未发放给员工的工资、奖金及尚未支付的工会经费、职工教育经费等。2019 年末，公司应付职工薪酬较 2018 年末增加 1,082.61 万元，主要原因系由于公司生产及销售规模的扩大及经营业绩的增长，2019 年 12 月公司计提 1,218.52 万元奖金，并于 2020 年 1 月支付 746.83 万元，剩余奖金递延至 2020 年 5 月发放。

7、应交税费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交税费构成及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企业所得税	-	-	314.90
增值税	128.78	-	366.44
城市维护建设税	8.53	3.36	35.78
教育费附加	5.12	2.01	16.24
地方教育费附加	3.41	1.34	10.82
个人所得税	2.60	18.45	-
印花税	0.94	0.65	1.39
土地使用税	1.07	3.56	2.85
房产税	18.76	17.04	16.21
关税	2.54	-	-
代扣所得税	0.06	-	-
合计	171.81	46.41	764.64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交税费余额分别为 764.64 万元、46.41 万元和 171.81 万元。2017 年末应交税费余额较高，主要为应缴企业所得税和增值税。

8、其他应付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付款余额及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应付银行借款利息	-	11.28	12.79
应付股利	-	-	-
其他应付款项	79.93	86.56	70.19
合计	79.93	97.84	82.99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付款余额分别为 82.99 万元、97.84 万元和 79.93 万元，占流动负债比例分别为 0.51%、0.54%和 0.50%，占比较低。其中，其他应付款主要为尚未支付的员工报销费用。

9、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余额分别为 500.00 万元、800.00 万元和 1,200.00 万元，占流动负债比例分别为 3.07%、4.41%和 7.49%，均为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0、其他流动负债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流动负债余额分别为 2,604.70 万元、5,485.62 万元和 6,093.56 万元，占流动负债比例分别为 15.98%、30.22%和 38.02%，主要为已背书未到期的信用级别一般的银行承兑汇票，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已背书未到期的商业承兑汇票	-	-	375.80
已背书未到期的信用等级一般的银行承兑汇票	6,093.56	5,485.62	2,228.90
合计	6,093.56	5,485.62	2,604.70

11、长期借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长期借款余额及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抵押及保证借款	1,500.00	2,700.00	3,500.00
应计利息	4.70	-	-
合计	1,504.70	2,700.00	3,500.00

2017 年末和 2018 年末，公司长期借款余额分别为 3,500.00 万元、2,700.00 万元。2019 年末有 1,200.00 万元长期借款将于一年内到期，计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2、预计负债

报告期内，公司的预计负债为公司按照返利政策计提的销售返利，各年末账面预计负债金额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销售返利	961.27	341.32	-
合计	961.27	341.32	-

公司根据与经销商签订的框架合同和具体销售合同规定的返利条款，以及以往的历史经验等因素，合理预计各经销商最终享受返利的可能性，如果很可能最终会享受到的，则在销售确认时即符合“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的现时义务”

的条件，应作为预计负债予以计提，冲减所确认的当期销售收入。以后经销商实际享受返利时，转销该预计负债，冲减对经销商的应收账款。2019 年预计负债金额增加，主要原因是随着公司销售收入增加，销售返利金额增加。2017 年度，由于经销商在年末时已经获取销售返利，公司期末无需计提预计负债。

13、递延收益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递延收益余额分别为 208.01 万元、71.72 万元和 105.58 万元，为公司收到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递延收益的政府补助项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第二十批科技发展计划（重点产业技术创新）项目经费	50.00	-	-
吴中区先进制造业发展专项资金资助项目-智能装备重大项目	47.14	54.84	64.78
新能源电动汽车市级补助	5.11	10.21	15.32
新能源电动汽车省级补助	3.33	6.67	-
高响应高精度永磁同步伺服驱动器的研发（研发费用补助）	-	-	20.00
高响应高精度永磁同步伺服驱动器的研发（设备补助）	-	-	107.91
合计	105.58	71.72	208.01

（三）资产质量分析

1、资产质量指标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质量指标如下：

项目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4.22	3.39	3.31
存货周转率（次/年）	4.14	3.16	2.73
流动资产周转率（次/年）	1.36	1.20	1.25

注：上述各指标计算公式如下：

- （1）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期初应收账款账面价值+期末应收账款账面价值）/2）；
- （2）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期初存货账面价值+期末存货账面价值）/2）；
- （3）流动资产周转率=营业收入/（（期初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期末流动资产账面价值）/2）。

2017 年度、2018 年度及 2019 年度，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3.31、3.39 和 4.22，周转情况良好。报告期内，公司为提高营运资金周转效率，优先与长

期客户和优质客户合作，加强了应收账款回款管理，应收账款周转率提升。

2017 年度、2018 年度及 2019 年度，公司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2.73、3.16 和 4.14，存货周转能力不断增强。报告期内，公司经营较为稳健，存货管理能力较强，存货保持在合理水平，存货周转率良好。

2017 年度、2018 年度及 2019 年度，公司流动资产周转率分别为 1.25、1.20 和 1.36，流动资产总体规模随营业收入的增加而增长，流动资产周转率较为稳定。

2、与同行业公司的比较情况

公司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汇川技术	-	3.47	3.75
英威腾	3.01	2.59	3.49
蓝海华腾	-	1.24	1.95
信捷电气	13.90	12.71	9.38
算术平均值	-	5.00	4.64
伟创电气	4.22	3.39	3.31
公司	存货周转率（次/年）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汇川技术	-	2.98	2.94
英威腾	2.91	2.55	2.83
蓝海华腾	-	1.65	2.42
信捷电气	1.93	2.15	2.22
算术平均值	-	2.33	2.60
伟创电气	4.14	3.16	2.73
公司	流动资产周转率（次/年）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汇川技术	-	0.80	0.71
英威腾	1.09	0.98	1.01
蓝海华腾	-	0.43	0.60
信捷电气	0.61	0.61	0.55
算术平均值	-	0.71	0.72

伟创电气	1.36	1.20	1.25
------	------	------	------

数据来源：Wind 资讯。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汇川技术和蓝海华腾尚未披露 2019 年年报。

如上表所示，2017 年度至 2019 年度期间，公司的应收账款周转率处于同行业公司周转率水平区间范围。其中信捷电气应收账款周转率由于应收账款余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显著较低，应收账款周转率较高。公司存货周转率和流动资产周转率整体优于同行业公司的平均水平，主要因为公司规模较小，融资渠道受限，为控制经营风险和减少有息负债，须提高资产周转运营效率才能够在市场中保持竞争优势。因此，公司对客户信用期及回款管理较为严格。公司存货周转率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基本相当。

（四）偿债能力分析

1、偿债能力指标

报告期内，公司偿债能力指标如下：

项目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流动比率（倍）	2.16	1.70	1.74
速动比率（倍）	1.81	1.29	1.36
资产负债率（合并）	41.20%	51.04%	52.84%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41.11%	50.85%	84.45%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EBITDA（万元）	7,738.60	5,359.70	4,550.77
利息保障倍数（倍）	28.66	10.83	9.26

注：上述各指标计算公式如下：

- （1）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 （2）速动比率=速动资产/流动负债；
- （3）资产负债率=总负债/总资产*100%；
- （4）EBITDA=利润总额+利息支出-利息收入+折旧+摊销；
- （5）利息保障倍数=（利润总额+利息支出-利息收入）/（利息支出-利息收入）。

如上表所示，2017 年至 2019 年期间，公司流动比率、速动比率等短期偿债能力指标总体呈上升趋势，资产负债率逐步降低，偿债能力提升，偿债风险下降。2019 年，公司的流动比率及速动比率优化，公司资产负债率（母公司）也降至 41.11%，公司短期偿债风险较小。

2017 年至 2019 年，公司流动比率提升，资产负债率逐步下降的主要原因

系：2018 年和 2019 年公司持续归还银行短期借款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流动负债 2019 年末同比下降 11.71%，而流动资产 2018 年末和 2019 年末分别同比上升 8.94%，12.21%。公司速动比率 2019 年度较前两年有显著提升主要系 2019 年度营业收入规模较前两年显著增长，同时经营性现金净流入增加，公司货币资金、银行理财、应收票据等速动资产规模增加。

报告期内，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EBITDA）分别为 4,550.77 万元、5,359.70 万元以及 7,738.60 万元，随着公司各年营业收入的稳步增长，经营性现金净流入增加，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呈现明显提升的趋势。

报告期内，公司利息保障能力较好。2017 年度、2018 年度和 2019 年度，公司利息保障倍数分别为 9.26 倍、10.83 倍和 28.66 倍。

2、与同行业公司的比较情况

公司	资产负债率（合并）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汇川技术	-	36.74%	36.71%
英威腾	41.78%	41.02%	39.22%
蓝海华腾	-	33.44%	36.99%
信捷电气	17.75%	12.12%	17.42%
算术平均值	-	30.83%	32.59%
伟创电气	41.20%	51.04%	52.84%
公司	流动比率（倍）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汇川技术	-	2.19	2.24
英威腾	1.68	1.70	1.79
蓝海华腾	-	2.52	2.38
信捷电气	4.67	7.54	5.12
算术平均值	-	3.46	3.69
伟创电气	2.16	1.70	1.74
公司	速动比率（倍）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汇川技术	-	1.83	1.91
英威腾	1.32	1.26	1.39

蓝海华腾	-	2.06	2.04
信捷电气	3.69	6.31	4.20
算术平均值	-	2.87	2.39
伟创电气	1.81	1.29	1.36

数据来源：Wind 资讯。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汇川技术和蓝海华腾尚未披露 2019 年年报。

2017 年末和 2018 年末，公司流动比率、速动比率指标低于同行业公司，资产负债率高于同行业公司，主要原因系公司融资渠道较少，主要依赖于金融机构贷款，资产负债率较高。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可通过股权融资方式补充资本金，提升公司偿债能力。2019 年度，公司收入增加，偿还银行借款后，公司的偿债能力有所提升，短期债务风险水平降低。

（五）流动性与持续经营能力分析

1、流动性与持续经营能力指标

报告期内，公司流动性与持续经营能力指标如下：

项目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97	1.51	1.32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	0.18	0.15	-0.09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元）	0.52	0.35	-0.08
归属于发行人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5,943.18	1,051.05	2,500.88

注：上述各指标计算公式如下：

- （1）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净资产/期末总股本；
- （2）每股净现金流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减少）额/期末总股本；
- （3）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金额/期末总股本。

报告期各期，公司每股净现金流量分别为-0.09 元、0.15 元和 0.18 元，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别为-0.08 元、0.35 元和 0.52 元，呈增长趋势，与公司经营业绩的变动趋势相同。

报告期内，公司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归属于发行人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均明显提高，得益于公司产品逐渐丰富，业务规模不断扩大，营业利润逐步提升，同时合理有效控制各项费用支出，公司净资产水平和盈利能力均显著上升。公司具备成熟的管理模式，已形成系统的生产体系和研发体

系，拥有畅通的销售渠道，具有良好的持续经营能力。

十三、报告期股利分配情况

2017年以来，发行人实施过1次现金分红，系2020年1月9日，经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向全体股东按持股比例派发现金股利945.00万元。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现金分红已经全部支付完毕。

十四、现金流量及重大资本支出分析

（一）现金流量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84.20	4,754.30	-1,038.1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00.90	-2,413.98	-3,013.5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06.92	-319.16	2,820.6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384.13	2,005.92	-1,255.52

2017年至2018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波动较大，2019年，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增长较快，主要系公司变频器和伺服系统销售收入同比增长较快，同时应收账款回款情况较好，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增长所致；报告期内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因收购持续为负；2017年至2018年，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主要涉及股东增资投入和银行借款。2019年度，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流出3,006.92万元，主要系偿还银行贷款及利息所致。

（二）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1、报告期内经营活动现金流量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8,971.12	22,635.37	18,532.85
收到的税费返还	1,316.54	1,940.14	671.5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9.29	410.65	1,278.5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526.94	24,986.16	20,482.8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039.76	5,789.41	8,463.6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893.36	7,776.61	6,696.14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支付的各项税费	3,674.70	3,686.08	3,810.9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834.93	2,979.77	2,550.2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442.74	20,231.86	21,521.0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84.20	4,754.30	-1,038.15

2017 年至 2018 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处于相对较低的水平，2018 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 2017 年度增加 5,792.45 万元。2019 年度，由于公司销售收入大幅增长，加快回款速度，同时通过将收取的承兑票据背书转让的方式支付供应商货款减少现金流出，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出现较大幅度上涨，较前一年度增加 2,329.90 万元。

2、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变动情况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A）	28,971.12	22,635.37	18,532.85
销售收入（B）	44,623.55	35,695.79	32,285.51
销售收现率（=A/B）	64.92%	63.41%	57.40%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保持增长趋势，同时销售收现率逐年提高。2017 年销售收现率为 57.40%，至 2019 年度提升到 64.92%，主要原因系：公司加强应收账款管理，财务部和业务部门协同对销售客户进行信用评估、交易规模评估、应收账款月度对账和回款催收，保障了公司在销售收入快速增长的背景下未发生大量款项无法及时收回的情形，因此公司销售收现率在报告期保持稳定改善。

3、收入现金比率和成本现金比率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a）	28,971.12	22,635.37	18,532.85
票据收款金额（b） ¹	22,903.20	19,271.09	16,915.17
销售回款金额小计（c=a+b）	51,874.32	41,906.46	35,448.02
营业收入（d）	44,623.55	35,695.79	32,285.51
收入现金比率（a/d）	64.92%	63.41%	57.40%
考虑票据影响后收入现金比率（c/d）	116.25%	117.40%	109.80%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e)	8,039.76	5,789.41	8,463.63
票据支付金额 (f) ²	19,496.15	19,205.26	12,915.67
采购支付金额小计 (g=e+f)	27,535.91	24,994.67	21,379.30
营业成本 (h)	27,134.74	21,573.33	18,992.28
成本现金比率 (e/h)	29.63%	26.84%	44.56%
考虑票据影响后成本现金比率 (g/h)	101.48%	115.86%	112.57%

注 1：票据收款金额为公司各年度累计收到的客户使用票据支付货款的票据金额合计数；

注 2：票据支付金额为公司各年度背书转让的票据金额合计数，包含各年末账面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和不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

公司报告期现金收现率和成本现金比率不高的原因主要系：公司销售和采购业务也会使用票据结算，公司在收到客户的承兑票据后主要用于背书支付给供应商。由于不符合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定义，这些票据交易金额不计入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及购买商品、接收劳务支付的现金，考虑票据收款金额和票据支付金额后与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之间比率较为稳定。

报告期，公司净利润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关系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净利润	5,755.38	3,528.08	3,160.83
加：信用减值损失	127.11	-	-
加：资产减值准备	389.98	311.87	736.79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955.26	829.67	753.71
无形资产摊销	27.05	26.71	23.3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63.32	89.52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0.26	-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3.09	47.38	27.44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53.24	429.88	437.68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9.35	-19.92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9.23	26.20	-97.76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455.56	-1,544.15	1,172.9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	-3,683.54	-1,491.43	-7,244.89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号填列)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356.98	1,660.27	-8.23
其他	379.61	860.22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84.20	4,754.30	-1,038.15

2017 年度至 2019 年度，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同期净利润之比分别为-32.84%、134.76%和 123.09%，报告期近两年比例得到提升，显示公司回款状况良好，盈利质量得到改善。

2017 年度，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038.15 万元，主要原因系：（1）2017 年度公司销售规模扩大并加强了对应收账款的回款力度，但由于本期贷款回收过程中收到的银行/商业承兑汇票占比较多，扣除票据背书支付非经营性活动等产生的影响，合计导致经营性应收款项较期初增加 7,244.89 万元。但上述因素部分被下述因素抵消部分金额：（1）本期存货采购规模适度降低，且本期企业销售增加，库存商品下降，期末原材料和库存商品较上年末合计减少 1,117.66 万元，导致期末存货余额较期初减少 1,172.92 万元（2）资产减值准备、折旧摊销当期计提 1,513.85 万元。

2018 年度和 2019 年度随着客户回款增加以及公司对销售回款和票据付款管理加强，公司经营性现金流入得到改善。

（三）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600.00	2,750.00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9.35	26.54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0.96	23.96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2,189.2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650.31	4,989.7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51.21	1,796.54	1,138.66
投资支付的现金	6,800.00	2,750.00	-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2,857.21	1,874.87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351.21	7,403.75	3,013.5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00.90	-2,413.98	-3,013.53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现金流主要为构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支付现金，以及购买和到期赎回银行理财产品累计产生的现金流入流出。其中，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和投资支付的现金主要为公司为公司在报告期内买入和到期收回银行结构性理财产品的累计金额。公司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主要包括厂房装修、消防和净化工程的投入以及为收购关联方的固定资产支付的现金。2017 年度和 2018 年度，收到和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主要系实际控制人自公司拆出资金后于 2018 年度归还。2018 年度，公司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57.21 万元，主要系受同一控制下业务合并影响，2018 年业务合并完成后，深圳伟创资产负债表不再纳入合并范围，导致现金较期初金额减少。

（四）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2,162.00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5,725.00	7,565.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60.00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60.00	7,887.00	7,565.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800.00	4,228.00	4,337.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66.92	2,818.16	407.3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00	1,160.00	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166.92	8,206.16	4,744.3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06.92	-319.16	2,820.69

2017 年度至 2019 年度，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2,820.69 万元、-319.16 万元和-3,006.92 万元，筹资活动涉及的现金流主要由股东 2018 年度现金增资、报告期内借入及偿还银行借款和股东现金分红构成。

2017 年和 2018 年，公司处于国内外市场开拓和新品研发推广阶段发力阶段，经营性现金流相对紧张的情况下利用银行借款的情形较多，两年度筹资现金流量净额整体呈净流入趋势。2019 年随着公司收入规模提升，现金回款改善，公司合计偿还了 3,800.00 万元长短期借款。

（五）公司流动性水平

公司重视流动性管理，截至 2019 年末，公司资产负债率为 41.20%，货币资金余额为 6,276.51 万元，有息负债水平保持在合理水平。报告期各期，公司每股净现金流量、每股净资产等指标持续优化，流动性水平较高。具体情况详见本节“十二、财务状况分析”之“（五）流动性与持续经营能力分析”。

（六）发行人盈利能力持续性和稳定性

公司管理层认为，依据公司实际情况及所处行业的未来发展趋势，本公司在未来几年内可以保持盈利能力的持续性和稳定性，不存在重大不利变化，主要依据如下：

1、公司产品组合符合目标市场发展趋势

公司主营业务包括中低压通用变频器，变频器行业专机产品、伺服系统、运动控制器多个产品类别众多型号产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产品广泛于工业自动化控制领域，涵盖了众多行业和广泛的客户群体。随着工业自动化控制装备在我国制造业领域的应用进一步深入，范围日益拓展，新的应用领域不断涌现，公司产品的目标市场前景良好，公司业务的发展规划和产品定位符合中国工业机械装备不断向高精度、高效节能和智能化方向发展的潮流。

2、重视产品研发和创新能力持续投入

公司以研发作为推动业绩增长的重要驱动力，自成立以来，保持对产品研发与技术创新方面的大力投入，深耕于变频器和伺服系统的平台性技术开发，在关键技术领域持续创新保障公司产品综合性能不断提升。同时，公司重视产品类技术开发，例如高性能低成本变频器产品开发、多机传动伺服驱动器开发等产品创新，能够发掘更多行业和更多优质行业客户成为公司的忠实伙伴。公司能够引导行业客户的需求，为其提供高效的驱动解决方案，这是公司过去以及未来不断获取客户资源的重要支撑。

在于国内外同行业竞争中，公司将坚持自主创新，加大技术开发投入，以技术创新为公司的稳步发展续力，持续向市场提供高质量、高性价比的产品。

3、下游客户行业分布特征弱化营收周期性波动

变频器、伺服系统产品作为工业自动化控制的主要驱动方式，广泛应用于各行各业。公司的产品种类丰富，广泛应用于起重、矿用设备、轨道交通、机床、压缩机、塑胶、光伏供水、建材、机器人/机械手、印刷包装、纺织化纤、冶金、市政、石油、化工等行业。

公司已经构建了较为成熟的销售网络，通过经销商主要覆盖各行业规模大小不等的终端客户，通过行业团队扩展特定目标行业的大中型客户。随着公司资本实力不断增强，品牌影响力持续提升，这将有助于公司渠道扩张和发掘更多行业的客户资源，这一结果将更有助于公司的各年度收入受特定行业需求周期波动的影响，增强了公司的收入和盈利的稳定性。

4、产能扩张降低公司边际成本、提升规模效应

公司在报告期内保持产销两旺的发展趋势，计划未来三年进一步提升产能，加大产品销量，这将有助于公司市场地位提升享有品牌溢价，采购规模增大提高供应商议价能力，摊薄生产和运营的固定费用。公司通过产能扩张能够降低公司边际成本，提升规模效应，有助于保持公司盈利能力的持续性和稳定性。

综合以上分析，公司具有持续和稳定的盈利能力，不存在重大不利变化。

（七）报告期内重大资本性支出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资本性支出情况。

（八）未来重大资本性支出计划及资金需求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除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外，公司暂时无其他重大资本性支出计划。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详细情况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九节 募集资金运用与未来发展规划”。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2020年1月9日股东大会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议案决定公司拟以现金方式向全体股东分配利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公司总股本135,00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0.70元人民币（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9,450,000.00元（含税）。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上述股利已支付。

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于2020年年初在全国爆发，相关防控工作在全国范围内持续进行。本公司将密切关注此次疫情发展情况，评估其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等方面的影响。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未受到重大不利影响。

除上述事项以外，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其他需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二）承诺及或有事项

1、承诺事项

公司于2019年12月31日之前分别与深圳市盛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市吴中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山东金凤凰集团有限公司以及其他个人房东签订了租赁协议，确认在2020年至2022年需支出的房租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0 年度	2021 年度	2022 年度
预计支付租金	275.61	214.04	85.92

2、或有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需披露的或有事项。

十六、发行人盈利预测信息

本公司未编制和披露盈利预测信息。

十七、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主要财务信息及经营状况

（一）2020年1-6月财务信息与经营情况

公司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为2019年12月31日。公司2020年6月30日的合并资产负债表、自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6月30日止期间的合并利润表、自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6月30日止期间的合并现金流量表未经审计，但已由大信会计师审阅，并于2020年8月14日出具了《审阅报告》（大信阅字[2020]5-00007号）。公司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之后经审阅（未经审计）的主要财务信息及经营状况及可比期间财务信息如下：

1、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6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变动比例
总资产	56,207.86	45,141.76	24.51%
总负债	25,476.23	18,597.69	36.9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0,731.64	26,544.06	15.78%

截至2020年6月30日，发行人资产总额为56,207.86万元，较2019年末增加24.51%；负债总额为25,476.23万元，较2019年末增加36.99%；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合计30,731.64万元，较2019年末增加15.78%。

2、合并利润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1-6月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26,219.20	20,014.08	31.00%
营业成本	15,585.03	11,617.96	34.15%
营业利润	5,678.08	3,798.13	49.50%
利润总额	5,759.33	3,841.42	49.93%
净利润	5,061.73	3,501.80	44.5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061.73	3,501.80	44.5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911.02	3,395.98	44.61%

2020年1-6月，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6,219.20万元，较2019年同期增加31.00%。2020年1-6月公司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为5,061.73万元，较2019

年同期增加 44.55%，主要原因系：（1）2020 年 2 月上旬，公司较早实现复工复产，在疫情期间积极保障下游行业机械设备对工控自动化产品的需求，包括口罩等防疫物资生产所使用的加工、包装机械等各行业机械设备对公司的产品需求同比增长，公司产品订单获取情况良好。变频器是控制机械设备运转的重要部件，因此相关行业对公司变频器需求增长较高。（2）从产品结构来看，2020 年上半年变频器行业专机实现销售收入 11,955.40 万元，同比增长 34.58%，主要在起重、空压机、石油、光伏扬水等细分行业市场销售额同比增长良好；通用型变频器实现销售收入 9,080.43 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7.45%，维持了稳定发展趋势；伺服系统及运动控制器实现销售收入 4,519.40 万元，同比增长 104.67%，主要受益于包装机械和电液伺服行业对公司产品需求显著增长。（3）疫情期间，公司相关人员差旅活动受限，与上下游之间商务往来减少，因此差旅费、会务及业务招待费、业务推广费下降所致。（4）2020 年上半年偿还到期银行借款，利息支出同比减少。

3、合并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 1-6 月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56.21	75.89	1950.5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11.34	-1,417.54	-157.2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07.36	-1,415.55	63.0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1.25	-2,746.90	-101.87%

2020 年 1-6 月，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主要系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同比增加，具体原因为：受下游行业领域相对旺盛的需求促进，公司销售收入同比有显著增长。

（二）2020 年 1-6 月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证监会公告[2008]43 号），经大信会计师审阅，公司 2020 年 1-6 月非经常性损益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 1-6 月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7,442.81	-3,335.74

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1-6月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企业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008,895.31	663,752.2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被合并方年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516,383.33	223,907.9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支净额	255,188.51	362,252.3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所得税影响额	-265,960.39	-188,355.99
少数股东影响额	-	-
合计	1,507,063.95	1,058,220.83

2020年1-6月,公司计入非经常性损益金额较上年同期有所增加,主要原因系公司收到的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同比增加34.51万元以及公司理财产品收益增加29.25万元导致。

（三）2020年1-9月预计经营情况

公司基于目前的经营情况和市场环境,初步核算2020年1-9月可实现营业收入约为38,000.00万元至40,000.00万元,同比增长17.81%至24.01%。实现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约为6,450.00万元至7,136.00万元,同比增长23.85%至39.15%;实现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282.00万元至6,968.00万元。公司2020年1-9月预计营业收入和净利润同比实现较好增长的主要原因系下游变频器产品需求受疫情的影响较小,保持稳健增长;同时,2020年上半年受疫情影响国内包括口罩生产机械等各类防疫产品加工设备投入旺盛,变频器是控制机械设备运转的重要部件,因此相关行业对公司变频器需求增长较高。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经营状况良好。公司的经营模式,主要原材料的采购规模及采购价格,主要产品的生产流程及销售价格,主要客户及供应商的构成,税收政策以及其他可能影响投资者判断的重大事项方面均未发生重大变化。

上述2020年1-9月业绩预计中的相关财务数据为公司初步核算结果,未经审计机构审计。

第九节 募集资金运用与未来发展规划

一、募集资金运用概况

（一）募集资金运用方案

本公司本次拟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不超过 4,500 万股（最终数量以中国证监会核准发行数量为准），且本次公开发行后的流通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不低于 25.00%。公司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围绕主营业务进行投资安排，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用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项目及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

本次募集资金投向经公司 2020 年 4 月 13 日召开的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确定，由董事会根据项目的轻重缓急情况安排实施，本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投资于以下项目：

项目名称	投资金额 (万元)	拟投入募集资金 金额(万元)	实施主体
苏州二期变频器及伺服系统自动化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19,110.33	19,110.33	伟创电气
苏州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7,199.53	7,199.53	伟创电气
补充流动资金	10,000.00	10,000.00	伟创电气
合计	36,309.86	36,309.86	-

若本次实际募集资金净额（扣除发行费用后）不能满足以上投资项目的资金需求，则不足部分由公司通过银行贷款或自有资金等方式解决；若本次实际募集资金规模超过上述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则公司将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和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履行相应法定程序后合理使用。

如果本次发行及上市募集资金到位时间与上述投资项目资金需求的时间要求不一致，公司可根据上述投资项目实际进度的需要，以自有资金或银行贷款先行投入，待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公司先行投入的资金。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审批、核准或备案情况

公司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审批、核准或备案情况以及环评批复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核准文号	环评批复文号
苏州二期变频器及伺服系统自动化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吴开管委审备[2019]319号	吴开管委审环建[2020]30号
苏州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吴开管委审备[2019]356号	吴开管委审环建[2020]31号
补充流动资金	-	-

（三）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

公司已制定了《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草案）》，募集资金将存放于董事会决议指定的专项专户进行集中管理。在募集资金到位后的一个月内，公司将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三方监管协议，并积极督促商业银行履行相关协议。公司将严格遵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发行上市审核规则》、《科创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试行）》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草案）》的规定，规范使用募集资金。

二、募集资金重点投向科技创新领域的具体安排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拟投入的“苏州二期变频器及伺服系统自动化生产基地建设项目”、“苏州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和“补充流动资金项目”三个项目均围绕公司主营业务进行，支持公司主营业务进一步延伸、拓展及加强。其中，“苏州二期变频器及伺服系统自动化生产基地建设项目”是对公司现有变频器和伺服系统领域业务的有效延伸，公司将配置先进的生产线、扩大产能、提升公司在工控自动化领域的竞争力，满足客户快速增长的需求，从而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是对公司现有产品研发能力和技术创新能力的加强和补充。一方面，配套公司苏州生产基地技术支持需求，提高生产基地运行效率；另一方面，加强苏州基地研发及技术服务能力有助于企业开发和服务华东、华中、华北核心区域重点客户。补充流动资金主要满足公司现有生产经营规模扩大的资金需求。

综上所述，上述募投项目是在公司现有主营业务基础上进一步延伸、拓展与加强，共同构建了公司未来发展与成长的基础。

三、发行人董事会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行性的分析意见

公司董事会对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行性进行了分析，认为：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主要用于扩大公司现有产品产能、进一步提升公司研发技术水平、深化市场开拓力度，鉴于公司主要产品所属行业市场**具有发展前景**，公司现有人员储备、技术水平、市场和客户资源将为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实施提供有力支持，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具有较高的可行性。

从经营规模方面来看，公司目前生产基地产能利用较为充分，着眼未来公司发展规划，需要建设二期生产基地扩大变频器和伺服系统产能，提高各类型行业定制化产品研发和生产能力。公司募投项目建设反映了公司业务发展的客观需求，和公司未来三年发展规划相匹配。

从财务状况方面来看，报告期内公司盈利情况良好，2017年、2018年和2019年度公司分别实现营业收入32,285.51万元、35,695.79万元和44,623.55万元，年均复合增长率17.57%。公司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将用于生产基地和研发中心建设及补充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规模与公司现有生产经营规模、财务状况、行业发展前景以及公司自身发展趋势相适应。

从技术水平和管理能力方面来看，公司已经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技术、产品、应用开发体系，质量管理和供应链管理体系。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系公司围绕现有主营业务进行的产能建设和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实施以公司当前的研发体系、技术路线和生产管理系统为依托，与公司现有的技术水平和管理能力相适应。

综上，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公司现有经营规模、财务状况、技术水平和管理能力相适应，募投项目具有可行性。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具体情况

（一）苏州二期变频器及伺服系统自动化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1、项目概况

苏州二期变频器及伺服系统自动化生产基地建设项目总投资为19,110.33万元，其中固定资产投资为16,489.91万元，基本预备费为494.70万元，铺底流

动资金为 2,125.72 万元。该项目规划建设期为 2 年，在项目期内将完成所用厂房建设、变频器、伺服系统及运动控制器生产线建设、办公及配套设施建设及完善人员配置等。项目达产后将使伟创电气在变频器、伺服系统及运动控制器领域取得更大进步，使企业获得更大的利润空间。

2、项目实施的必要性

（1）满足产能扩张需求，缓解市场供需压力

伟创电气经过多年市场开拓和客户应用，已形成良好的市场口碑，产品销量逐年增长，产能扩张迅速，近三年公司变频器产品的产能利用率均保持在 95% 左右，2019 年产品综合产销率达到 98.66%。报告期内，公司新增部分生产线扩充产能，经过多年的产线扩张和设备购置，原有厂房空间运用日益紧张，产能规模已达瓶颈，通过本项目的建设公司将新建厂房并引进先进的生产、检测、仓储、管理等软硬件设备，将极大缓解公司产能需求压力，扩张市场份额，为公司长远战略发展打下坚实的基础。

（2）提高产品稳定性与可靠性，满足公司柔性化生产需求

变频器、伺服系统及运动控制器作为工业机械的关键部件，广泛应用于起重、矿用设备、机床、压缩机、印刷包装、纺织化纤、塑胶、建材、机器人/机械手，冶金、石油化工等诸多行业。产品的性能与可靠性直接影响到下游应用的生产运转效率，其稳定性与可靠性对公司的产品口碑和品牌形象至关重要。

随着公司业务的拓展，客户层次不断提升，对公司行业解决方案产品服务需求大幅增加，客户对产品的定制化、品质化、时效性需求愈加明显，对公司的方案解决能力要求更加突出，这就要求公司转变发展策略，向柔性化生产转型，加强快速反应能力，既能满足大批量订单生产需求，又能小批量、多种类、快速化生产，及时响应市场需求的同时扩充产品类别，为客户提供更多优质产品种类以供选择，提升行业解决方案能力。

本项目通过添置新生产线，增加自动化装配设备，提升检测设备能力，进一步保障产品稳定性和可靠性；同时，通过配置及升级 ERP 及 MES（制造执行系统，用于生产流程信息化管理）等管理系统，将实现生产过程信息化和数据化管理的提升，为生产体系运行提供更有效的管理工具，满足小批量、定制化、短交

期的市场需求趋势。

（3）顺应进口替代及行业竞争发展趋势，抢占市场先机

国内工业自动化控制产品进口替代是长期的发展趋势。目前公司在国内已经积累了良好的品牌认知度及行业口碑，但市场规模与国际知名品牌仍有一定差距，为满足公司进口替代发展战略，伟创电气急需购置更先进的自动化设备、品质控制设备及软件管理系统，进一步增强产品稳定性、可靠性、一致性。

另一方面工控行业研发投入大，较早进入行业的一批工业自动化企业经过多年技术研发与深耕行业经验积累，已形成自身竞争优势，且行业经过多年发展，随着成本价格趋于稳定，行业内中小企业逐渐遭到淘汰，头部企业市场份额逐步提升，公司作为国内较早进入工控领域的企业之一，需要逐步扩充产能抢占市场先机，持续拓展市场份额才能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脱颖而出，巩固公司行业地位，推动公司进入新的发展阶段。

3、项目实施的可行性

（1）广泛的应用领域，为项目的实施提供市场空间

经过多年的技术积累和应用实践，我国工业自动化控制技术、产业和应用有了很大发展。2019年，我国工业自动化产品+服务市场规模达到1,865亿元，同比增长1.9%。伴随供给侧改革进入后周期，预计2020年之后市场需求将逐步回调企稳，2022年市场规模将达到2,087亿元。公司的产品类型丰富，应用范围广泛，市场可开拓空间较大，为本项目新增产能提供了充足的消化空间。

（2）深厚的技术积累，为项目的实施提供了有力的技术支撑

公司高度重视技术研发，在变频器、伺服系统及运动控制器研发方面获得了丰硕的成果。公司的两大核心产品，变频器与伺服系统，都是基于电机驱动技术，在此方面公司拥有多项技术优势，其中电机参数静态自辨识技术在提高产品易用性同时，保证高性能矢量控制的精度；电机直接矢量控制技术，可大幅提高中大功率电机速度闭环应用中的速度信息抗扰性，降低对电机参数变化的敏感性。同时，公司对研发的持续投入和在研项目的持续推进能够保障未来产品线所需投产的产品获得平台技术支撑和产品型号开发方面的支持。

因此，公司深厚的技术积累为项目的顺利实施提供了技术保障。

（3）成熟的生产、销售体系，为项目的顺利实施提供了运营保障

公司自成立起便专注于工控自动化领域，形成了一整套完整的生产管理与质量检测体系，不仅保证产品质量稳定可靠，满足下游客户的需求，还使得产品的性能在市场上拥有较强的竞争力。

在营销网络方面，公司在国内 13 个主要城市设立常驻业务和技术服务团队，在海外成立印度子公司，2019 年签约 122 个经销商，行业部覆盖行业不断增加，基本建成了辐射全国、延伸海外的营销网络和技术服务体系，有利于募投项目新增产能的持续消化。

4、项目投资情况

本项目总投资为 19,110.33 万元，其中，工程建筑及相关费用 9,855.37 万元，设备购置及安装费用 6,634.54 万元，基本预备费用 494.70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为 2,125.72 万元，具体费用如下表：

序号	投资内容	投资金额 (万元)	比例
1	建设投资	16,489.91	86.29%
1.1	工程建筑及相关费用	9,855.37	51.57%
1.2	设备购置及安装费用	6,634.54	34.72%
1.2.1	设备购置费用（含税价）	6,441.30	33.71%
1.2.2	设备安装费用	193.24	1.01%
2	铺底流动资金	2,125.72	11.12%
3	基本预备费	494.70	2.59%
合计		19,110.33	100.00%

（1）工程建筑及相关费用

工程建筑及相关费用主要为厂房及配套设施建设、装修费用，建设面积及建设投资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单位	面积	建造单价 (万元)	总金额 (万元)
1	工程建筑	平方米	23,592.35	0.40	9,494.72
1.1	车间区	平方米	7,863.31	0.28	2,201.73

序号	项目名称	单位	面积	建造单价 (万元)	总金额 (万元)
1.2	仓储区	平方米	3,454.00	0.28	967.12
1.3	办公区	平方米	5,108.00	0.28	1,430.24
1.4	检测区	平方米	1,000.00	0.28	280.00
1.5	展厅	平方米	1,700.00	0.28	476.00
1.6	连廊	平方米	1,013.04	0.28	283.65
1.7	地下停车场	平方米	3,454.00	0.42	1,450.68
1.8	装修费用	-	-	-	1,184.33
1.9	基础设施费用	-	-	-	1,220.97
2	建筑及装修设计费	-	-	-	188.74
3	可研、环评等咨询费	-	-	-	20.00
4	工程建设监理费	-	-	-	151.92
合计					9,855.37

(2) 设备购置及安装费用

本项目的设备购置及安装费用投入 6,634.54 万元，占比 34.72%，其中设备购置费用 6,441.30 万元，包含变频器和伺服系统及运动控制系统加工设备、PCBA 加工生产及检测设备、生产、仓储辅助设备、办公设备和软件投入；设备安装费用 193.24 万元。主要构成情况如下：

序号	投资内容	计划采购设备台/ 套数	投资金额 (含税/万元)	比例
1	设备采购费用	995.00	6,441.30	97.09%
1.1	变频器产品系列设备	214.00	2,022.30	30.48%
1.2	伺服系统及运动控制系统 产品系列设备	149.00	1,045.40	15.76%
1.3	PCBA 加工生产及检测设备	79.00	1,707.60	25.74%
1.4	生产、仓储辅助设备	336.00	380.00	5.73%
1.5	软件系统	6.00	1,094.00	16.49%
1.6	办公设备	211.00	192.00	2.89%
2	设备安装费	-	193.24	2.91%
合计		995.00	6,634.54	100.00%

5、项目选址情况

本项目选址于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所处的苏州厂区现有土地范围内空置地块

上新建一栋七层生产大楼，建设面积 28,046.35 平方米，本项目计划占用 23,593.00 平方米。

6、项目备案与环评

本项目获得《江苏省投资项目备案证》，备案证号为吴开管委备[2019]319号。本项目产生的污染物主要为生产废气与生活污水、机器噪音、生产固废垃圾等。项目的建设和运行将严格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技术规范和排放标准实施，已制定了详细的环境保护措施，污染物排放符合国家及地方环境保护有关政策标准。项目已获得苏州市吴中经济技术开发区行政审批局出具的吴开管委审环建[2020]30号环评批复。

7、项目的实施计划

本项目建设期为 24 个月。在项目建设期间需要完成项目前期准备、工程勘察设计与设计、土建工程施工、室内外装修、设备采购与安装、人员招募及培训、试运营及验收等工作。项目实施进度见下表：

序号	时间（月） 工作内容	0	2	4	6	8	10	12	14	16	18	20	22	24
		1	项目前期准备											
2	工程勘察与设计													
3	土建工程施工													
4	室内外装修													
5	设备采购													
6	设备安装													
7	人员招募及培训													
8	验收、投入使用													

8、项目经济效益分析

本项目建成后，公司预计包含建设期在内的未来 10 年年均销售收入 47,378.23 万元，年均所得税 1,784.30 万元，年均净利润 10,103.42 万元，项目所得税后全部投资财务内部收益率为 27.76%，所得税后累计财务净现值 20,468.53 万元，所得税后全部投资静态回收期为 5.59 年（含建设期 2 年）。本项目有较好的经济效益和一定的抗风险能力。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序号	评价指标	单位	所得税前	所得税后	备注
1	静态投资回收期	年	5.19	5.59	含建设期2年
2	财务内部收益率	-	33.74%	27.76%	-
3	累计财务净现值	万元	29,484.64	20,468.53	i=12%

（二）苏州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项目概况

苏州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总投资 7,199.53 万元，其中固定资产 6,795.66 万元，占项目总投资的 94.39%。该项目规划建设期为 2 年，将在公司现有空地上通过新建研发实验室、购置先进研发设备、新增研发人员等方式，升级和完善公司现有研发中心软硬件技术平台，构建系统化的研发、检测平台。本项目的建设有利于加速公司产品创新发展，进一步提升现有产品性能及稳定性，提高现有产品的生产效率和产品的良品率，从而降低产品的生产成本，提升公司产品的市场竞争力和品牌影响力。

2、项目实施的必要性

（1）业务重心区位方向要求公司在苏州建设研发技术中心

公司产品广泛应用于众多工业制造细分行业，主要销售区域位于华东、华南及华北等工业基础好，经济条件优良的地区，而苏州位于长三角核心地带，制造业基础雄厚，基础设施配套完善，客户资源集中且较为优质，未来公司将持续重视对长三角地区客户的开发和服务，并向北辐射长江流域以北地区。

公司于苏州新建技术研发中心后将实现以苏州为支撑点覆盖华东、华北及以深圳为支撑点覆盖整个华南地区的技术服务网络，既有利于缩短空间距离贴近客户实际需求，加快公司在技术层面的响应速度，又有利于加快进一步强化公司科研创新能力，提升产品市场竞争力，符合企业利益诉求和发展战略。

（2）建设技术研发中心是提升苏州生产基地运行效率的必然要求

公司目前拥有两个基地——苏州生产基地和深圳研发基地，其中苏州生产工厂于 2014 年开工建设，2016 年投入运营，此后公司生产环节全部由其负责并兼具一定研发功能，但公司研发核心活动仍然在深圳开展，公司实行的 IPD 研发管理模式要求打破部门壁垒，以客户需求为导向，整个研发过程需要多部门人

员共同参与配合，才能使最终产品完美贴合客户实际需求。目前公司生产重心与研发重心在地理环境上存在的天然距离一定程度上对公司运营统筹一体化造成了不利影响，研发人员前往苏州生产基地和中华华东地区客户所在地的频繁差旅往来也增大了费用支出，这不利于费用节约也对 IPD 研发活动的运行效率产生一定影响。

在苏州二期变频器及伺服系统自动化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实施后，苏州生产基地对于研发技术的支持力度需求更大，因此公司急需于苏州建立新的技术研发中心，保障公司 IPD 研发管理模式的运行效能并为公司二期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的顺利实施保驾护航。

（3）增强研发实力是保持企业核心竞争力的必要举措

公司所处工控自动化行业属于技术密集型行业，产品技术含量高，技术优势是企业核心竞争力的重要组成部分，也是公司始终保持行业竞争优势的重要保证。目前，公司和国内外领先企业相比，在产品种类丰富度方面存在一定短板，如各种高性能变频器、伺服系统、运动控制器、机器视觉等。因此，公司迫切需要构建更加先进的研发平台和检测平台，进一步增强研发实力，加快技术研发到应用创新的进程，提高产品性能和质量，为客户提供工业自动化控制和节能的整体解决方案和相关技术服务支持。在开展核心平台技术突破和产品开发的同时，兼顾应用技术的开发，提高产品在起重、电液伺服、纺织、机床、空压机、印刷包装等几个重点领域的适应性，保证产品在目标行业的竞争力，为公司良性发展提供技术保障。

本项目实施后公司将采取集中资源、重点突破的策略，不断提升高性能矢量变频技术、伺服技术和电机技术的关键技术指标，围绕“高功率密度变频器产品”、“新一代伺服驱动器开发”等研发课题和研发方向，有效增强公司变频器、伺服系统等产品的研发、设计、制造能力，提升公司产品技术水平，促进生产效率的提高和产品品质的提升，满足客户品质化、高端化需求。

3、项目实施的可行性

（1）公司多年的研发投入为项目实施提供了必要的技术积累

公司十分重视产品和工艺技术的研究与开发，研发部下辖各部门以市场为导

向，结合行业发展趋势，追踪行业先进技术及动态，分析下游领域中高端客户的产品需求，进行技术研究和产品开发升级。

公司自成立以来，专注于研究和开发工控自动化产品，取得了一系列的专利技术及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科研成果，并成功应用于实际生产，为公司的持续性发展和盈利做出积极贡献。公司已获授权发明专利 **16** 项，与多个科研院所保持合作交流关系，对产品开发、工艺创新、流程控制不断优化升级，始终把握住行业新产品、新技术、新工艺的发展趋势与方向。

（2）公司现有研发团队和人才储备为本项目的实施提供了人才保障

公司成立以来十分重视人才培养和团队的建设，努力为研发人员营造良好的研发环境。公司通过不断加大研发投入，有助于培养和吸收行业优秀人才。另一方面，近年来，公司通过与高等院校的交流合作，通过提供实习岗位，吸引高校优秀大学生，为公司培养新生代的研发人才提供保障。

公司目前已构建了一支结构合理、人员稳定、专业素质过硬的技术团队，并始终专注于工业自动化控制领域的技术研发和应用，积累了丰富的项目研发经验。公司定期会对研发人员进行培训，提升研发人员自身的专业素质，保持研发团队与时俱进的创新能力。

本项目的实施是在现有的研发团队和人才储备的基础上进行的，对本项目的实施能够提供专业技术支撑和经验指导，确保本项目在公司既有的技术基础上有序推进。

（3）科学的管理制度为本项目提供可靠的运营环境

新技术和新产品的竞争，是市场竞争的根本所在，是企业保持市场地位的关键因素。一套科学的产品研发管理制度至关重要，不仅可以提升新产品的研发或改良效率，降低研发成本，更有利于缩短新产品周期，使得新产品尽早投放市场，抢占先机。

公司采用 IPD 研发管理体系，从市场需求为着手点，基于市场创新，面向市场开展研发活动，实现客户需求驱动产品开发，同时能够充分了解竞争对手的情况，有利于企业研发的新产品贴合市场需求，及时制定营销策略应对市场竞争。另外，IPD 体系通过跨部门团队和流程化运行，使各专业领域人才在流程及知识

体系引导下相互协作，更全面地快速成长，而且能够培养具有复合能力的项目经理、产品经理、营销经理等，并进一步发展为综合型的领军人才。IPD 研发管理体系，为本项目的实施提供了重要的制度保障。

4、项目投资情况

本项目总投资 7,199.53 万元，其中固定资产 6,795.66 万元，占项目总投资的 94.39%；基本预备费 203.87 万元，占项目总投资的 2.83%；项目建设其他费用 200 万元，占项目总投资的 2.78%，具体费用如下表：

序号	投资内容	投资金额 (万元)	比例
1	建设投资	6,795.66	94.39%
1.1	工程建筑费	1,991.85	27.67%
1.2	设备购置及安装费用	4,803.81	66.72%
1.2.1	设备购置费用（含税价）	4,667.02	64.82%
1.2.2	设备安装费用	136.79	1.90%
2	基本预备费	203.87	2.83%
3	项目建设及其他费用	200.00	2.78%
合计		7,199.53	100.00%

（1）工程建筑及相关费用

工程建筑及相关费用主要为厂房及配套设施建设、装修费用，建设面积及建设投资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单位	面积	建造单价 (万元)	总金额(万元)
1	工程建筑	平方米	4,454.00	-	1,937.49
1.1	研发实验室	平方米	3,454.00	0.28	967.12
1.2	办公区域	平方米	1,000.00	0.28	280.00
1.3	装修费用	平方米	-	-	445.40
1.4	基础设施（空调、 消防、绿化等）	-	-	-	244.97
2	勘察设计费	万元	-	-	13.36
3	可研、环评等咨询费	万元	-	-	10.00
4	工程建设管理理费	万元	-	-	31.00
合计			-	-	1,991.85

（2）设备购置及安装费用

本项目的设备购置及安装费用投入 4,803.81 万元，占比 66.72%，其中设备购置费用 4,667.02 万元，包含实验室仪器设备、环境可靠性设备、测试平台机组、研发开发工具和办公设备。项目的设备安装费用为 136.79 万元。具体明细如下下：

序号	投资内容	计划采购设备台/套数	投资金额 (含税/万元)	比例
1	设备采购费用	468.00	4,667.02	97.15%
1.1	实验室仪器设备补充	261.00	1,743.00	36.28%
1.2	环境可靠性设备类	23.00	1,501.00	31.25%
1.3	测试平台机组类	42.00	564.60	11.75%
1.4	研发开发工具类	59.00	590.00	12.28%
1.5	其他设备	83.00	161.00	3.35%
1.6	办公设备	468.00	107.42	2.24%
2	设备安装费	-	136.79	2.85%
合计		936.00	4,803.81	100.00%

5、项目研发内容及方向

本项目将在苏州园区内建设研发实验室和研发办公室，引进一批高素质的研发技术人员，围绕“高功率密度变频器产品”和“新一代伺服驱动器开发”等研发课题和研发方向，购置先进的机器设备和电子设备等配套设备，构建安全、高效、规范的研发环境，在苏州地区建立起稳定、高效和高水平的研发团队。本项目的核心技术研发方向如下：

在变频器方面：整机环境与寿命检测技术、开关磁阻电机驱动技术、PROFINET/POWLINK 总线技术、可控整流直流输出并联技术、大功率电机的电流控制技术、大功率电机的弱磁控制技术、高功率密度逆变模块散热技术等。

在伺服方面：高性能运动控制技术、负载惯量自适应技术、环路增益自适应技术、高速总线技术、将电子齿轮、电子凸轮、同步跟踪、插补运动等控制功能和驱动系统结合在一起的智能化控制技术等。

6、募集资金用于研发投入与发行人现有主要业务、核心技术之间的关系

本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是与公司现有主要业务，核心技术之间密切相关，

通过本次项目的建设全面整合公司在人才、技术、信息等方面的资源，继续加强公司在主营业务方向的研究。本项目募集资金将主要投入的研发项目见“第六节业务和技术”之“七、公司核心技术和研发体系”之“（三）发行人正在进行的主要研发项目”。

7、项目选址情况

本项目选址于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所处的苏州厂区现有土地范围内空置地块上新建一栋七层生产大楼，建设面积 28,046.35 平方米，本项目计划占用 4,454.00 平方米。

8、项目备案与环评

本募投项目获得《江苏省投资项目备案证》，备案证号为吴开管委审备[2019]356号。

本项目产生的污染物主要为油烟废气、生活污水、生活固废垃圾等。项目的建设和运行将严格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技术规范和排放标准实施，已制定了详细的环境保护措施，污染物排放符合国家及地方环境保护有关政策标准。项目已获得苏州市吴中经济技术开发区行政审批局出具的吴开管委审环建[2020]31号环评批复。

9、项目的实施计划

本项目建设期为 24 个月。在项目建设期间需要完成项目前期准备、工程勘察设计与设计、土建工程施工、设备安装与调试、人员招募及培训、试运营及验收等工作。项目实施进度见下表：

序号	时间（月） 工作内容	0	2	4	6	8	10	12	14	16	18	20	22	24
		1	项目前期准备	■	■									
2	工程勘察与设计		■											
3	土建工程施工			■	■	■	■	■	■	■				
4	室内外装修								■	■	■	■		
5	设备采购								■	■	■	■	■	
6	设备安装									■	■	■	■	
7	人员招募及培训											■	■	■

序号	时间（月）	0	2	4	6	8	10	12	14	16	18	20	22	24
	工作内容													
8	验收、投入使用													

（三）补充流动资金

公司拟用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10,000.00 万元，其具体情况如下：

1、补充流动资金的合理性和必要性

（1）公司开拓市场渠道和行业客户需要流动资金支持

公司主营工控自动化产品，所处行业竞争充分，国际品牌具有很强的资本实力、品牌影响力和成熟的经销网络，国内上市公司品牌资金实力也较为充足，能够提供充足的流动性扩张渠道，开发客户。近几年，虽然公司产品的性能和可靠性不断提升，在国内品牌中的影响力也不断提升，但公司充分评估当前和未来几年的行业竞争格局，认为仍然需要持续的资金和人员投入，加强直销渠道布局，加大对经销商网络渠道的服务和技术支持，从而确保公司能够应对行业竞争态势。

此外，公司目前正在大力开拓行业客户，对每一个行业的深入研究、客户开发和系统化产品与服务的推广，都要求公司在研发、生产和营销方面加大资金投入。因此，公司拟使用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2）现有业务持续投入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顺利实施需要补充营运资金

公司经营规模不断扩大，2019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44,623.55 万元，同比增长 25.01%。公司取得这一业绩增长有赖于对现有产品的持续投入和新产品的开发与推广。一方面，公司在变频器领域扩展建筑、石油、机床等行业应用产品；另一方面，由于伺服电机及控制器的销售规模快速增长，多样化产品的布局特点需要公司在供应链管理、市场营销、研发技术支持和售后服务方面加大投入。同时，随着苏州二期变频器及伺服系统自动化生产基地建成后，公司的经营规模提高和市场份额扩大需要配套更多的运营资金。

2、补充流动资金的管理运营安排

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根据公司实际经营状况和发展规划，合理投入募集资金，主要用于支付公司的原材料采购款及其他维持公司正常运营等方面用途。公司在日常运营中将加强日常运营效率，强化内部成本和费用控制。此外，

公司将规范募集资金管理，保证募集资金合法合理使用，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

3、补充流动资金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的影响

补充流动资金后，公司资金实力将明显增强，可进一步加大对公司现有业务模式的支持，加强公司的直销能力，获取更多大中型配套客户或终端客户的订单，扩大市场份额和增加市场服务深度，提升公司整体竞争力。

五、募集资金运用对公司生产经营和财务状况的影响

（一）对公司经营情况的影响

1、苏州二期变频器及伺服系统自动化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本项目对公司经营的主要影响在于优化升级并扩大产能，通过引进先进的生产设备，增加变频器、伺服系统及运动控制器相关产品的自动化生产线，扩大原有产品产量，同时也将促进公司产线向柔性化生产转型。这一改进将更好地适应未来公司开拓更多行业客户时所面临的不断增加的定制化、小批量生产需求，并且能够缩短定制化产品的交付周期，使公司更好地适应未来市场和竞争环境，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

2、苏州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本项目实施后，公司将在苏州建立起完善的研发系统和先进的研发中心，将增强公司产品和技术持续的自主研发创新能力。通过技术跟踪研究，可以有效保证公司技术的先进性；通过关键技术和产品的研究，将进一步缩短产品的开发周期，提高产品综合竞争力。此外，本项目还能够直接配合苏州生产园区不断增加的产品研发和测试需求，为行业客户提供更具有针对性和先进性的产品方案，从而有效提高客户开发、产品研发和生产制造之间的协同性，提高企业的综合竞争力。

（二）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由于净资产大幅提高，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将进一步降低，偿债风险随之降低。募投项目建设期内，由于公司净资产大幅度增长，投资项目对公司盈利不能产生较大贡献，因此净资产收益率会有一定程度降低。但从中长期来看，项目符合本公司发展规划，随着项目的顺利实施，能够提升公司营

业收入和利润规模，具有良好的盈利前景。

六、公司未来发展规划

公司秉承着不断进取、努力奋斗的创业精神，致力于“成为电气传动和工业控制领域的一流企业”，坚持“以市场需求为导向，以技术创新为驱动”的经营理念，为推动我国工业装备升级改造，重点装备国产化，智能制造、数字化工业转型等战略规划，做出应有贡献。

（一）未来三年发展规划

1、新技术研发计划

技术研发实力的不断提升是公司持续发展的根本保证。根据业务发展目标，公司未来将研发下列核心技术：

在变频器方面：整机环境与寿命检测技术、开关磁阻电机驱动技术、PROFINET/POWLINK 总线技术、可控整流直流输出并联技术、大功率电机的电流控制技术、大功率电机的弱磁控制技术、高功率密度逆变模块散热技术等；

在伺服方面：高性能运动控制技术、负载惯量自适应技术、环路增益自适应技术、高速总线技术、将电子齿轮、电子凸轮、同步跟踪、插补运动等控制功能和驱动系统结合在一起的智能化控制技术。

2、新产品开发计划

变频器产品：高可靠多机传动变频器，高功率密度变频器，高防护等级变频器，新一代高性能变频器及低成本变频器产品开发，高速离心压缩机驱动器、新一代施工升降机一体机、无油压全电塑机解决方案等；

伺服与运动控制产品：新一代高性能伺服驱动器和伺服电机、多机传动伺服驱动器开发、简易伺服系统、编码器产品开发，直驱伺服电机系统研发、新一代电液伺服、枕式和立式包装机等专用控制系统。

正在进行的主要研发项目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业务和技术”之“七、公司核心技术和研发体系”之“（三）发行人正在进行的主要研发项目”。

3、市场开发和营销网络建设计划

公司未来三年重点开拓起重、液压伺服行业、纺织、机床、压缩机、印刷包装等行业，力争在上述重点行业实现每年销售收入高速增长，同时积极在石油等其它行业市场布局。

聘请资深行业营销和技术应用专家，为区域和行业销售提供顾问式营销方案。

海外市场建立更加全面的渠道网络，建立一支齐全的海外营销、技术支持、市场推广队伍。

4、供应链管理改进的计划

未来三年，针对公司未来生产规模扩大和全自动化产线建设，不断优化现有生产工艺。提前关注和介入产品开发过程，综合平衡产品需求、数量、质量、金额、时间、资源配置等影响要素，加快产品交付周期、降低库存成本、提升客户满意度。供应商管理更加信息化、智能化，与重点供应商建立战略合作关系。生产过程实现智能化，识别各类产品生产工艺过程，实现智能化、自动化生产，用机器设备取代人工，解决部分人工成本上涨问题，提升生产标准化程度和产品质量。公司通过对制造流程、设备不断改进和优化，持续提高公司灵活的柔性化生产能力，以满足市场多品种、小批量的实际要求。

5、人力资源发展的计划

公司一直秉承不断进取、努力奋斗的创业精神，强调认真负责、管理有效的员工是公司的最大财富。未来将充分利用长三角和珠三角的人才聚集优势，健全人才梯队建设、加强高端研发、营销人才的引进和培养工作。

（二）拟订上述发展计划所依据的假设条件

1、国家宏观经济、政治、法律和社会环境处于正常发展的状态，公司所处的经济、政治、军事、法律、政策等环境无重大不利变化；且没有对公司发展将会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不可抗力情况发生；

2、国家对公司所处行业现有各项扶持政策没有重大不利变化，政策得到贯彻执行；

3、本次发行能如期完成，募集资金能够及时足额到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能够顺利实施，并取得预期效益；

4、公司所在行业和领域的市场处于正常的发展状态下，所处的市场及上下游行业处于稳定发展态势，无重大不利变化；没有出现重大的市场突变情形；

5、公司无重大经营决策失误以致严重影响公司正常运转，公司管理层及核心技术人员不发生重大变动；

6、公司与主要客户之间的合作关系继续保持稳定。

（三）实施上述发展计划将面临的主要困难

1、资金投入瓶颈

公司未来发展计划的实现，需要大量的资金投入作为保障。经过近几年的发展，公司目前实现了一定的资本积累，但为了保持技术更新和产品产能扩张，需要不断进行产品创新和规模扩张以及雄厚的资金实力作为保障。现阶段公司如果仅依靠自有资金，难以进行大规模的业务扩张和持续的技术投入。因此，能否借助资本市场，通过公开发行股票迅速筹集资金，成为公司能否顺利实施发展计划的关键所在。

2、规模扩大对管理水平的挑战

公司成立之初的主要产品为中低压通用型变频器，随着公司业务规模不断拓展，产品线扩充到各类型行业专机产品，伺服系统与运动控制器。公司的组织架构也做出相应的调整和补充。

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净资产规模大幅增加，公司在战略规划、资源配置、运营管理、人员管理、组织建设等方面都将面临更多挑战，特别是资金管理和企业内部控制等方面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公司需要有充足的策略妥善应对挑战，保障公司顺利实现战略发展目标。

3、高层次人才需求增加

公司的产品系列及下游行业众多，未来能否持续提供受市场欢迎的高质量、高性价比的产品，不仅需要公司在工业自动化控制关键技术节点上不断取得突破，还需要熟悉下游客户所属行业的工艺流程和把握客户需求痛点的行业专业人才进行补充。因此，公司产品的开发、测试、制造、推广等需要具有各类复合背景

的高层次技术人才。公司在自行培养人才的同时，计划通过本次募集资金的运用，建立技术研发中心，引进各类高层次技术人才，促使公司长期保持技术先进水平和自主创新优势。

（四）公司关于上市后持续公告发展规划实施情况的说明

本次发行上市完成后，公司将通过定期报告持续公告公司发展规划实施和战略目标实现的情况。

第十节 投资者保护

一、投资者关系的主要安排

为切实保护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建立了完善的投资者权益保护制度，确保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报送和披露信息，积极合理地实施利润分配政策，保证投资者依法获取公司信息、享有资产收益、参与重大决策和选择管理者等方面的权利。

（一）信息披露制度和流程

为保障公司信息披露合法、真实、准确、完整、及时，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草案）》等规章制度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草案）》，对应当披露的信息与披露标准、信息披露流程、信息披露相关责任人的职责、对外发布信息的申请、审核、发布流程等事项进行了规定，并由公司2020年3月23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2020年4月13日召开的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自公司本次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生效。

（二）投资者沟通渠道的建立情况

公司专设董事会办公室负责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董事会秘书贺琬株专门负责信息披露事务，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人：贺琬株

电话：0512-66171988

传真：0512-66173610

电子信箱：hewanzhu@veichi.com

（三）未来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的规划

为加强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信息沟通，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切实保护投资者特别是社会公众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与投

投资者关系工作指引》、《关于进一步加强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的通知》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草案）》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草案）》。并由公司 2020 年 3 月 23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之日起生效。

公司董事会秘书为投资者关系管理负责人，全面负责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负责策划、安排和组织各类投资者关系管理活动。

二、股利分配政策

（一）本次发行上市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本次发行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规定的股利分配政策如下：

1、利润分配的期间间隔

在有可供分配的利润的前提下，原则上公司应至少每年进行 1 次利润分配，于年度股东大会通过后 2 个月内进行；公司可以根据生产经营及资金需求状况实施中期现金利润分配，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的资金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利润分配，并在股东大会通过后 2 个月内进行。

2、利润分配的方式

公司可以采用现金、股票、现金与股票相结合或者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分配利润。其中，在利润分配方式的顺序上，现金分红优先于股票分配。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的，公司应当优先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配。原则上每年度进行一次现金分红，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的盈利状况及资金需求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3、现金分红的条件

满足以下条件的，公司应该进行现金分配。在不满足以下条件的情况下，公司董事会可根据实际情况确定是否进行现金分配：

（1）公司该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的税后利润）为正值、现金流充裕，实施现金分红不会影响公司后续持续经营；

(2) 公司累计可供分配的利润为正值；

(3) 审计机构对公司的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4) 公司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资金支出等事项发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除外）；重大资金现金支出指：（1）公司未来 12 个月内拟实施对外投资、收购资产、购买设备、购买土地或其它交易事项的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或（2）公司未来 12 个月内拟实施对外投资、收购资产、购买设备、购买土地或其它交易事项的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

(5) 未出现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确认的不适宜分配利润的其他特殊情况。

4、现金分红的比例

在满足现金分红条件时，公司每年应当以现金形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10%。

公司制定分配方案时，应以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为依据。同时，为避免出现超分配的情况，公司应以合并报表、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孰低的原则来确定具体的利润分配比例。

公司以现金为对价，采用要约方式、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当年已实施的回购股份金额视同现金分红金额，纳入该年度现金分红的相关比例计算。

5、差异化现金分红政策

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1)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2)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3)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公司将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并结合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和独立董事的意见，在上述利润分配政策规定的范围内制定或调整股东回报计划。

6、股票股利分配的条件

公司可以根据年度的盈利情况及现金流状况，在保证最低现金分红比例和公司股本规模及股权结构合理的前提下，注重股本扩张与业绩增长保持同步，在确保足额现金股利分配的前提下，公司可以另行采取股票股利分配的方式进行利润分配。公司采用股票股利进行利润分配的，应当以给予股东合理现金分红回报和维持适当股本规模为前提，并综合考虑公司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等因素。

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方案由董事会拟定，并需事先征求独立董事的意见。在审议公司有关调整利润分配政策、具体规划和计划的议案或利润分配预案时，须分别经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且董事会在审议前述议案时，须经二分之一以上独立董事同意，方可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监事会应当对董事会拟订的利润分配政策调整方案出具书面审核报告，与董事会拟订的利润分配政策调整方案一并提交股东大会批准，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公司应安排通过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互联网投票系统等网络投票方式为社会公众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调整利润分配政策议案中如涉及减少每年现金分红比例的，应充分听取独立董事、外部监事和公众投资者意见。公司独立董事可在股东大会召开前向公司社会公众股股东征集其在股东大会上的投票权，独立董事行使上述职权应当取得全体独立董事的二分之一以上同意。

（二）本次发行前后股利分配政策的差异情况

本次发行前公司可以采取现金和股票方式分配利润，公司的股利分配政策主要依据《公司法》中有关税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

本次发行后的利润分配政策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有关利润分配的规范和政策制定，明确和细化了利润分配的原则、利润分配方式、利润分配的条件和比例、利润分配的期间间隔、利润分配方案的决策程序、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条件和程序等事项，有利于维护公

司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三、本次发行完成前滚存利润的分配安排

根据发行人于 2020 年 4 月 13 日召开的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为了维护发行人新老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上市发行前滚存的未分配利润将由发行后的新老股东按照持股比例共享。

四、股东投票机制的建立情况

发行人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公司章程（草案）》已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建立了股东投票机制，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机制、法定事项采取网络投票方式召开股东大会进行审议表决等事项进行规定，建立完善的股东投票机制。具体约定如下：

（一）累积投票机制

股东大会就选举二名及以上董事或者监事时，可以实行累积投票制度。公司单一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比例在 30%及以上时，股东大会应当就选举二名及以上董事或者监事时实行累积投票制度。股东大会以累积投票方式选举董事的，独立董事和非独立董事的表决应当分别进行。

（二）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机制

股东大会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应当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应当及时公开披露。

（三）网络投票方式安排

公司将提供网络投票的方式为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股东通过上述方式参加股东大会的，视为出席。

（四）征集投票权的相关安排

董事会、独立董事和符合相关规定条件的股东可以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征集股东投票权应当向被征集人充分披露具体投票意向等信息。禁止以有偿或者变相有偿的方式征集股东投票权。公司不得对征集投票权提出最低持股比例限制。

五、重要承诺

（一）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的承诺

1、公司控股股东深圳伟创承诺如下：

“1.自伟创电气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伟创电气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伟创电气回购该部分股份。

2.本公司所持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伟创电气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公司持有伟创电气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六个月。伟创电气股票此期间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上述发行价格将进行除权除息相应调整。

3.本公司减持股份将严格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并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减持期限、数量及比例等法定限制。若本公司存在法定不得减持股份的情形的，本公司将不进行股份减持。

4.如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伟创电气股票的，违规减持股票所得归伟创电气所有。如果因本公司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伟创电气或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向伟创电气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2、公司实际控制人胡智勇承诺如下：

“1.自公司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锁定期限届满后，在本人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

3.锁定期限届满后，若本人在任期届满后离职的，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若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在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继续遵守下列限制性规定：（1）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

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2）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持公司股份；（3）《公司法》对董监高股份转让的其他规定。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人持有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仍应遵守上述规定。

4.本人所持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公司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六个月。公司股票此期间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上述发行价格将进行除权除息相应调整。

5.本人减持股份将严格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并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减持期限、数量及比例等法定限制。若本人存在法定不得减持股份的情形的，本人将不进行股份减持。本承诺不因本人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失效。

6.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公司股票的，违规减持公司股票所得归公司所有。如果因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伟创电气或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伟创电气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3、公司股东金致诚、金昊诚承诺如下：

“1.自伟创电气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伟创电气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伟创电气回购该部分股份。

2.本企业所持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伟创电气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企业持有伟创电气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六个月。伟创电气股票此期间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上述发行价格将进行除权除息相应调整。

3.本企业减持股份将严格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并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减持期限、数量及比例等法定限制。若本企业存在法定不得减持股份的情形的，本企业将不进行股份减持。

4.如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伟创电气股票的，违规减持股票所得归伟创电气所有。如果因本企业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伟创电气或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企业将向伟创电气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4、间接持股 5%以上股东宋奇勋、邓雄承诺如下：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本人减持股份将严格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并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减持期限、数量及比例等法定限制。若本人存在法定不得减持股份的情形的，本人将不进行股份减持。

3.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公司股票的，违规减持公司股票所得归公司所有。如果因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伟创电气或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伟创电气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5、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间接股东莫竹琴、骆鹏、贺琬株承诺如下：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锁定期限届满后，在本人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

3.锁定期限届满后，若本人在任期届满后离职的，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若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在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继续遵守下列限制性规定：（1）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2）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持公司股份；（3）《公司法》对董监高股份转让的其他规定。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人持有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仍应遵守上述规定。

4.本人所持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公司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

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六个月。公司股票此期间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上述发行价格将进行除权除息相应调整。

5.本人减持股份将严格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并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减持期限、数量及比例等法定限制。若本人存在法定不得减持股份的情形的，本人将不进行股份减持。本承诺不因本人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失效。

6.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公司股票的，违规减持公司股票所得归公司所有。如果因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伟创电气或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伟创电气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6、担任公司监事的间接股东彭红卫、陶旭东、吕敏承诺如下：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锁定期限届满后，在本人担任公司监事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

3.锁定期限届满后，若本人在任期届满后离职的，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若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在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继续遵守下列限制性规定：（1）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2）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持公司股份；（3）《公司法》对董监高股份转让的其他规定。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人持有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仍应遵守上述规定。

4.本人减持股份将严格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并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减持期限、数量及比例等法定限制。若本人存在法定不得减持股份的情形的，本人将不进行股份减持。本承诺不因本人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失效。

5.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公司股票的，违规减持公司股票所得归公司所有。如果因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伟创电气或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伟创电气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7、担任公司核心技术人员的股东胡智勇、骆鹏、陶旭东、黎国才、何承曾、朱小超承诺如下：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提议由公司回购该等股份。本人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2.自所持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限售期满之日起4年内，本人每年转让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不超过公司上市时所持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总数的25%，前述减持比例可以累积使用。

本人减持股份将严格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并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减持期限、数量及比例等法定限制。若本人存在法定不得减持股份的情形，本人将不进行股份减持。本承诺不因本人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失效。

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公司股票，违规减持公司股票所得归公司所有。如果因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伟创电气或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伟创电气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二）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及持股5%以上股东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1、公司实际控制人胡智勇、控股股东深圳伟创承诺如下：

“1.本人/本企业持续看好公司业务前景，全力支持公司发展，拟长期持有公司股票。

2.本人/本企业在遵守本次发行其他各项承诺的前提下，本人/本企业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现已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的，减持价格及每年减持数量应遵循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的规定。

3.本人/本企业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规定的方式减持股票，包括但不限于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

4.若本人/本企业拟减持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票，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

规章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准确、完整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5.如本人/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公司股票的，违规减持公司股票所得归公司所有。如果因本人/本企业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伟创电气或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本企业将向伟创电气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2、本次发行前，间接持股 5%以上股东胡智勇、莫竹琴、骆鹏、宋奇勋、邓雄承诺如下：

“1.本人持续看好公司业务前景，全力支持公司发展，拟长期持有公司股票。

2.本人在遵守本次发行其他各项承诺的前提下，本人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现已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的，减持价格及每年减持数量应遵循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的规定。

3.本人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规定的方式减持股票，包括但不限于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

4.若本人拟减持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票，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准确、完整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5.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公司股票的，违规减持公司股票所得归公司所有。如果因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伟创电气或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伟创电气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三）公司股票上市后三年内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及股份回购和股份购回的相关承诺

1、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

为保护投资者利益，进一步明确公司上市后三年内公司股价低于每股净资产时稳定公司股价的措施，按照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推进新股发行体制改革的意见》的相关要求，公司特制订《上市后三年内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具体如

下：

“公司发行上市后三年内，若公司股价持续低于每股净资产，公司将通过回购公司股票或公司控股股东、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的方式启动股价稳定的措施。

一、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后三年内，若连续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收盘价（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复权处理，下同）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每股净资产=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权益合计数÷最近一期末公司股份总数，下同），且同时满足相关回购、增持公司股份等行为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应按本预案规定的规则启动稳定股价措施。

二、股价稳定措施的方式和顺序

1、股价稳定措施的方式：（1）公司回购股票；（2）公司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3）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

选用前述方式时应考虑：（1）不能导致公司不能满足法定上市条件；（2）不能迫使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履行要约收购义务。

2、股价稳定措施实施的顺序如下：

第一选择为公司回购股票，但如公司回购股票将导致公司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则第一选择为公司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第二选择为公司控股股东增持股票，在下列情形之一出现时将启动第二选择：（1）公司无法实施回购股票或回购股票议案未获得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且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不会致使公司将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或触发控股股东的要约收购义务；（2）公司虽实施股票回购计划但仍未满足“公司股票连续 3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已高于公司最近一年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之条件。

第三选择为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启动该选择的条件为：在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方式实施完成后，如公司股票仍未满足

“公司股票连续 3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已高于公司最近一年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之条件，并且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不会致使公司将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或促使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要约收购义务。

在每一个自然年度，公司需强制启动股价稳定措施义务仅限一次。

三、公司回购股票的实施预案

1、每次回购启动时点及履行程序：在达到触发启动股价稳定措施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将在 10 日内召开董事会，经董事会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的董事会讨论通过实施回购股票的决议。如根据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内部治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回购股份方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公司将在董事会作出决议之日起 30 日内召开股东大会，审议实施回购股票的议案，公司股东大会对实施回购股票作出决议，必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实施回购股票的议案后公司将依法履行相应的公告，备案及通知债权人等义务。在满足法定条件下依照决议通过的实施回购股票的议案中所规定的价格区间、期限实施回购。

2、每次回购履行期间：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决议作出之日起 6 个月内回购股票。

3、每次回购比例：公司回购股票，每次回购比例不低于公司总股本的 2%，且回购方案实施后，发行人的股权分布应当符合上市条件。

4、回购方式：回购股份的方式为以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或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认可的其他方式向社会公众股东回购股份。

5、每次回购义务解除条件：当满足下述条件之一时，发行人本次回购义务完成或解除，并在 2 个交易日内公告股份回购情况报告书。（1）实际股份回购比例达到股份回购方案规定的目标回购比例时；（2）通过实施回购股票，公司股票连续 3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已高于公司最近一年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3）若继续回购将导致公司社会公众股比例不满足上市条件规定时。

6、回购股票注销：单次实施回购股票完毕或终止后，本次回购的公司股票应在实施完毕或终止之日起 10 日内注销，并及时办理公司减资程序。

公司向社会公众股东回购公司股份应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四、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的实施预案

1、每次增持启动条件和履行程序：（1）公司未实施股票回购计划：在达到触发启动股价稳定措施条件的情况下，并且在公司无法实施回购股票或回购股票议案未获得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且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不会致使公司将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或触发控股股东的要约收购义务的前提下，公司控股股东将在达到触发启动股价稳定措施条件或公司股东大会作出不实施回购股票计划的决议之日起 10 日内向公司提交增持公司股票的方案并由公司公告。（2）公司已实施股票回购计划：公司虽实施股票回购计划但仍未满足“公司股票连续 3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已高于公司最近一年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之条件，公司控股股东将在公司股票回购计划实施完毕或终止之日起 10 日内向公司提交增持公司股票的方案并由公司公告。

2、每次增持履行期间：在履行相应的公告等义务后，控股股东将在增持方案公告之日起 6 个月内在满足法定条件下依照方案中所规定的价格区间、期限实施增持。公司不得为控股股东实施增持公司股票提供资金支持。

3、每次增持比例：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每次增持比例不低于公司总股本的 2%，且增持后公司社会公众股比例满足上市条件有关要求。

4、增持方式：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买入。

5、每次增持义务解除条件：当满足下述条件之一时，控股股东本次增持义务完成或解除，并在两个交易日内公告增持情况报告书。（1）实际增持比例达到增持方案规定的目标增持比例时；（2）通过增持公司股票，公司股票连续 3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已高于公司最近一年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3）继续增持股票将导致公司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4）继续增持股票将导致控股股东需要履行要约收购义务且控股股东未计划实施要约收购。

五、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的实施预案

1、每次增持启动条件和履行程序：在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方案实施完成后，仍未满足“公司股票连续 3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已高于公司最近一年经审计

的每股净资产”之条件，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将在控股股东增持股票方案实施完成后 10 日内向公司提交增持公司股票的方案并由公司公告。

2、每次增持履行期间：在增持公告后的 20 个交易日内履行增持义务（如遇交易所规定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可交易的敏感期、停牌事项或其他履行增持义务交易受限条件的，则增持履行期间顺延）。

3、每次增持金额：在公司任职的董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每次增持金额不低于本人上年在公司领取薪酬的 20%，单一年度用于增持股份的资金金额不超过其在公司担任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职务期间上一会计年度从公司领取的税后薪酬的 100%，且增持后公司社会公众股比例满足上市条件有关要求。

4、增持方式：通过证券交易所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买入。

5、每次增持义务解除条件：当满足下述条件之一时，在公司任职的董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本次增持义务完成或解除，并在两个交易日内公告增持情况报告书。（1）实际增持金额达到增持方案规定的买入金额时；（2）若继续增持将导致公司社会公众股比例不满足上市条件规定时。（3）继续增持股票将导致控股股东需要履行要约收购义务且未计划实施要约收购。

6、未来新聘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义务：公司承诺在新聘任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时，将确保该等人员遵守上述预案的规定，并签订相应的书面承诺。

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上述“最近一年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将相应进行调整。”

2、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关于稳定股价措施事宜的承诺

（1）公司实际控制人胡智勇承诺如下：

“本人承诺将严格实施伟创电气股东大会批准的《苏州伟创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的预案》，全面履行在稳定股价预案项下的各项义务和责任。本人将积极采取合法措施履行就稳定公司股价所做的承诺，自愿

接受监管机关、社会公众及投资者的监督，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满足时，如本人未按照上述预案采取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伟创电气的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若因违反上述承诺而被司法机关和/或行政机关作出相应裁判、决定，本人将严格依法执行该等裁判、决定。”

（2）公司控股股东深圳伟创承诺如下：

“本公司承诺将严格实施伟创电气股东大会批准的《苏州伟创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的预案》，全面履行在稳定股价预案项下的各项义务和责任。本公司将积极采取合法措施履行就稳定伟创电气股价所做的承诺，自愿接受监管机关、社会公众及投资者的监督，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满足时，如本公司未按照上述预案采取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本公司将在伟创电气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伟创电气的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若因违反上述承诺而被司法机关和/或行政机关作出相应裁判、决定，本公司将严格依法执行该等裁判、决定。”

（3）公司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如下：

“本人承诺将严格实施伟创电气股东大会批准的《苏州伟创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的预案》，全面履行在稳定股价预案项下的各项义务和责任。本人将积极采取合法措施履行就稳定公司股价所做的承诺，自愿接受监管机关、社会公众及投资者的监督，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满足时，如本人未按照上述预案采取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伟创电气的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若因违反上述承诺而被司法机关和/或行政机关作出相应裁判、决定，本人将严格依法执行该等裁判、决定。”

（四）关于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购回承诺

1、公司承诺如下：

“1、本公司保证本次发行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况。

2、如本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本公司将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有权部门确认后5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本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并承担与此相关的一切法律责任。”

2、公司实际控制人胡智勇承诺如下：

“1、本人保证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

2、如伟创电气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本人将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有权部门确认后五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并承担与此相关的一切法律责任。”

3、公司控股股东深圳伟创承诺如下：

“1、本公司保证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

2、如伟创电气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本公司将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有权部门确认后五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并承担与此相关的一切法律责任。”

（五）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1、发行人的承诺如下：

“为降低本次发行上市摊薄即期回报的影响，公司拟通过坚持技术研发与产品创新、加强营销体系建设、提升经营管理效率、加强募集资金管理以及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等措施，提高销售收入，增厚未来收益，提升股东回报，以填补本次发行对即期回报的摊薄。

一、坚持技术研发与产品创新，持续完善知识产权保护体系

公司将依托自身的技术研发能力，坚持自主技术研发与产品创新。公司未来将通过把握行业发展规律、加大研发投入、提升产品质量、优化产品结构等措施，持续巩固和提升公司的市场竞争优势。同时，公司将不断完善知识产权保护体系，针对核心技术成果申请专利保护，合理运用法律手段维护自主知识产权。

二、加强内部控制和人才建设，全面提升经营管理效率

公司已经建立并形成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和管理体系，未来将进一步提高经营管理水平，持续修订、完善内部控制制度，控制经营管理风险，确保内控制度持续有效实施。同时，公司将加强预算管理，精细化管控费用支出，提升资金使用效率，实现降本增效。此外，公司将持续完善薪酬和激励机制，引进市场优秀人才，并最大限度地激发员工积极性，发挥员工的创造力和潜在动力。通过以上措施，公司将全面提升经营管理效率，促进长期稳定健康发展。

三、加强募集资金管理，争取早日实现预期效益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紧密围绕公司主营业务，符合国家相关产业政策，项目建成投产后有利于提升公司技术水平，扩大生产规模，提高市场份额，增强公司盈利能力、核心竞争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苏州伟创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草案）》的要求，严格管理募集资金使用，确保募集资金得到充分有效利用。同时，公司将按照承诺的募集资金的用途和金额，积极推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和实施，尽快实现项目收益，以维护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账后，公司将加快推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投资和建设，充分调动公司研发、采购、生产及综合管理等各方面资源，及时、高效完成募投项目建设，保证各方面人员及时到位。通过全方位推动措施，争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早日达产并实现预期效益。

四、完善利润分配政策，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

公司为本次发行召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苏州伟创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章程（草案）》。此议案进一步明确和完善了公司利润分配的原则和方式，利润分配尤其是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比例，股票股利的分配条件及比例，完善了公司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和机制以及利润分配政策调整的决策程序。

同时，公司还制订了《苏州伟创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市后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对本次发行后三年的利润分配进行了具体安排。公司将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与稳定性，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强化对投资者的权益保障，兼顾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及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上述填补回报措施不等于对发行人未来利润做出保证。

本公司将积极履行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如违反前述承诺，将及时公告违反的事实及理由，除因不可抗力或其他非归属于本公司的原因外，将向本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同时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利益，并在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

2、公司控股股东深圳伟创承诺如下：

“本公司在任何情况下不滥用控股股东地位，均不会越权干涉伟创电气经营管理活动，不会侵占公司利益。

如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公司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指定报刊公开作出解释并道歉；如违反承诺给公司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承担补偿责任。

若上述承诺适用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本公司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

3、公司实际控制人胡智勇承诺如下：

“1、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本人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本人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管理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本人承诺如公司拟实施股权激励，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指定报刊公开作出解释并道歉；如违反承诺给公司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补偿责任。

若上述承诺适用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本公司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

4、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如下：

“1、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本人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本人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管理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本人承诺如公司拟实施股权激励，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指定报刊公开作出解释并道歉；如违反承诺给公司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补偿责任。

若上述承诺适用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本公司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

（六）利润分配政策的承诺

本公司就利润分配政策有关事宜承诺如下：

“本公司将依法履行职责，采取一切必要的合理措施，以协助并促使伟创电气按照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上市后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及伟创电气上市后生效的《公司章程（草案）》的相关规定，严格执行相应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分红回报规划。

如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将依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定承担相应责任。

上述承诺为本公司的真实意思表示，本公司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以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2020年4月13日，伟创电气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苏州伟创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市后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具体如下：

“一、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的具体规划

（一）利润分配的期间间隔

在有可供分配的利润的前提下，原则上公司应至少每年进行1次利润分配，于年度股东大会通过后2个月内进行；公司可以根据生产经营及资金需求状况实施中期现金利润分配，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的资金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利润分配，并在股东大会通过后2个月内进行。

（二）利润分配的方式

公司可以采用现金、股票、现金与股票相结合或者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分配利润。其中，在利润分配方式的顺序上，现金分红优先于股票分配。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的，公司应当优先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配。原则上每年度进行一次现金分红，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的盈利状况及资金需求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三）现金分红的条件

满足以下条件的，公司应该进行现金分配。在不满足以下条件的情况下，公

司董事会可根据实际情况确定是否进行现金分配：

（1）公司该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的税后利润）为正值、现金流充裕，实施现金分红不会影响公司后续持续经营；

（2）公司累计可供分配的利润为正值；

（3）审计机构对公司的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4）公司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资金支出等事项发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除外）；重大资金现金支出指：（1）公司未来 12 个月内拟实施对外投资、收购资产、购买设备、购买土地或其它交易事项的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或（2）公司未来 12 个月内拟实施对外投资、收购资产、购买设备、购买土地或其它交易事项的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

（5）未出现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确认的不适宜分配利润的其他特殊情况。

（四）现金分红的比例

在满足现金分红条件时，公司每年应当以现金形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10%。

公司制定分配方案时，应以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为依据。同时，为避免出现超分配的情况，公司应以合并报表、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孰低的原则来确定具体的利润分配比例。

公司以现金为对价，采用要约方式、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当年已实施的回购股份金额视同现金分红金额，纳入该年度现金分红的相关比例计算。

（五）差异化现金分红政策

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1）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2）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3）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公司将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并结合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和独立董事的意见，在上述利润分配政策规定的范围内制定或调整股东回报计划。

（六）股票股利分配的条件

公司可以根据年度的盈利情况及现金流状况，在保证最低现金分红比例和公司股本规模及股权结构合理的前提下，注重股本扩张与业绩增长保持同步，在确保足额现金股利分配的前提下，公司可以另行采取股票股利分配的方式进行利润分配。公司采用股票股利进行利润分配的，应当以给予股东合理现金分红回报和维持适当股本规模为前提，并综合考虑公司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等因素。

二、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制定周期和相关决策机制

（一）公司至少每三年重新审阅一次股东分红规划。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前提下，根据股东（特别是社会公众股东）、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意见，对公司的股利分配政策作出适当且必要的修改，以确定该时段的股东回报计划。

（二）公司每年利润分配的具体方案由公司董事会结合公司章程的规定、盈利情况、资金需求和股东回报规划提出、拟定。公司董事会应就利润分配方案的合理性进行充分讨论，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其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形成专项决议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独立董事应当就利润分配方案发表明确意见。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三）公司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的具体方案进行审议时，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分红预案应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以所持表决权的过半数通过。

（四）在符合条件的情形下，公司无法按照既定的现金分红政策或最低现金分红比例确定当年利润分配方案的，应当在年度报告中披露具体原因以及独立董事的明确意见。公司当年利润分配方案应当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

（五）股东大会审议时，应当为投资者提供网络投票便利条件，同时按照参与表决的股东的持股比例分段披露表决结果。分段区间为持股1%以下、1%-5%、5%以上3个区间；对持股比例在1%以下的股东，还应当按照单一股东持股市值50万元以上和以下两类情形，进一步披露相关股东表决结果。

（六）监事会应对董事会和管理层执行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和股东回报规划的情况及决策程序进行监督，并应对年度内盈利但未提出利润分配方式，就相关政策、规划执行情况发表专项说明和意见。

三、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信息披露

公司应在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及执行情况，说明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是否得到充分保护等。如涉及现金分红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还要详细说明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和程序是否合规和透明等。”

（七）关于《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承诺

1、发行人承诺如下：

“1、本公司承诺本次发行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相关申请文件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若上海证券交易所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招股说明书及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相关申请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且该等情形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按如下方式依法回购本次发行的全部新股：

（1）若上述情形发生于本公司本次发行的新股已完成发行但未上市交易前，则本公司将把本次发行上市的募集资金，于上述违法违规事实被有权机关认定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按照发行价并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返还已缴纳股票申购款的投资者。

（2）若上述情形发生于本公司本次发行上市的新股已完成上市交易之后，本公司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或人民法院等有权部门作出本公司存在上述事实的最终认定或生效判决后15个交易日内召开董事会，制订针对本次发行上市的新股之股份回购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本公司将按照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股份回购具体方案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回购本次发行的全部新股及其派生股份，回购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上市的公司股票发行价加算股票发行后至回购时同期银行活期存款利息。如本公司本次发行上市后至回购前有利润分配、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除权、除息行为，上述发行价为除权除息后的价格。

3、本公司招股说明书及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相关申请文件如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及时足额赔偿投资者损失。”

2、公司实际控制人胡智勇承诺如下：

“1、招股说明书所载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且本人对招股说明书所载内容之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招股说明书所载内容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之情形，且该等情形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发行及上市条件构成重大且实质影响的，则本人承诺将极力促使发行人依法回购其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并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

3、若招股说明书所载内容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则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3、公司控股股东深圳伟创承诺如下：

“1、招股说明书所载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且本

公司对招股说明书所载内容之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招股说明书所载内容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之情形，且该等情形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发行及上市条件构成重大且实质影响的，则本公司承诺将极力促使发行人依法回购其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并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

3、若招股说明书所载内容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则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4、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如下：

“1、招股说明书所载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且本人对招股说明书所载内容之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如公司本次发行上市的相关申报文件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等监管机构认定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且本人被监管机构认定不能免责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采取补救措施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有权获得赔偿的投资者资格、投资者损失的范围认定、赔偿主体之间的责任划分和免责事由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执行。”

（八）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1、公司实际控制人胡智勇关于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1、如本人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

（1）及时、充分披露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并将上述补

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伟创电气股东大会审议；

（3）本人违反公开承诺及招股说明书其他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

2、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人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

（1）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2）尽快研究并实施将投资者损失降低至最小的处理方案，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利益。”

2、公司控股股东深圳伟创关于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1、如本公司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公司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本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

（1）及时、充分披露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并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伟创电气股东大会审议；

（3）本公司违反公开承诺及招股说明书其他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

2、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公司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公司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

（1）及时、充分披露本公司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2）尽快研究并实施将投资者损失降低至最小的处理方案，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利益。”

3、公司关于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1、如公司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公司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

（1）及时、充分披露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并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公司违反公开承诺及招股说明书其他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

2、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公司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公司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

（1）及时、充分披露公司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2）尽快研究并实施将投资者损失降低至最小的处理方案，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利益。”

4、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1、如本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将采取以下措施：

（1）通过伟创电气及时、充分披露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向伟创电气及其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伟创电气及其投资者的权益，并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伟创电气股东大会审议；

（3）如本人违反公开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伟创电气所有，

并在获得收益的 5 个工作日内将所获收益支付至伟创电气指定账户；

（4）本人违反公开承诺及招股说明书其他承诺事项，给伟创电气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依法赔偿对伟创电气或投资者的损失。如果本人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则本人持有的伟创电气股份（如有）在本人履行完毕前述赔偿责任之前不得转让，同时伟创电气有权扣减本人所获分配的现金分红、薪酬或津贴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

2、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其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将采取以下措施：

（1）通过伟创电气及时、充分披露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2）尽快配合伟创电气研究并实施将投资者损失降低至最小的处理方案，尽可能保护伟创电气及其投资者的利益。”

（九）本次发行相关中介机构的承诺

1、保荐机构承诺

国泰君安证券作为伟创电气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保荐机构，承诺：“因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如因本公司为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2、发行人律师承诺

康达律师作为伟创电气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律师，根据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作出如下承诺：“若因本所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按照相关监管机构或司法机关认定的金额赔偿投资者损失，但本所已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勤勉尽责义务的除外。”

3、发行人会计师、验资复核机构承诺

大信会计师作为伟创电气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审计机构，根据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作出如下承诺：“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所于 2020 年 3 月 23 日出具的大信审字[2020]第 5-00088 号审计报告、大信专审字[2020]第 5-00062 号内控鉴证报告、大信专审字[2020]第 5-00059 号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大信专审字[2020]第 5-00061 号主要税种纳税情况及税收优惠审核报告、大信专审字[2020]第 5-00060 号原始财务报表与申报财务报表差异审核报告、大信验字[2020]第 5-00005 号验资报告专项复核报告的真实性和完整性依据有关法律法規的规定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如果本所出具的上述报告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4、验资机构承诺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伟创电气聘请的验资机构，根据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作出如下承诺：“本所确认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验资报告的内容，与本所出具的验资报告（报告编号：瑞华深圳验字[2018]48470003 号、瑞华深圳验字[2018]48470004 号、瑞华深圳验字[2018]48470005 号、瑞华深圳验字[2018]48470007 号、瑞华深圳验字[2019]48470002 号、瑞华深圳验字[2019]48470003 号、瑞华深圳验字[2019]48470005 号、瑞华验字[2019]48470001 号的内容无矛盾之处。本所对苏州伟创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本所出具的上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完整准确地引用本所出具的上述报告而在相应部分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本所出具的上述报告的真实性和完整性根据有关法律法規的规定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5、评估机构承诺

根据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国众联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作出如下承诺：“本机构为伟创电气出具的《苏州伟创电气设备技术有限公司拟进行股份制改制所涉及的苏州伟创电气设备技术有限公司净资产价值资产评估报告》（国众联评报字（2019）第 2-0638 号）之专业结论真实、准确、

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如本次申请文件所出具的《苏州伟创电气设备技术有限公司拟进行股份制改制所涉及的苏州伟创电气设备技术有限公司净资产价值资产评估报告》（国众联评报字（2019）第 2-0638 号）之专业结论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第十一节 其他重要事项

一、重大合同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对公司生产经营、未来发展或财务状况有重要影响的合同如下：

（一）销售合同

1、经销商代理协议

公司的销售模式以经销模式为主，符合行业共性。公司每一年度初会与经销商签订《代理协议》，双方在《代理协议》中指定经销商的销售区域、销售产品类型及经销期限；约定经销商在经销期限内的销售目标（销售回款）；具体订货双方根据订单确定在一个销售年度内，经销商完成约定销售任务，可享受对应的销售折扣。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与经销商签署的《代理协议》中，协议约定销售目标大于 500.00 万元的协议情况如下：

序号	经销商名称	经销区域	销售目标（万元）	代理产品	代理期限	履行情况
1	成都三本科科技有限公司	四川省、贵州省	2,000	变频器、伺服、建机	2020.01.01-2020.12.31	正在履行，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7月31日累计订单金额1,124.57万元
2	济南铎泰恒泓商贸有限公司	山东省	1,500	变频器	2020.01.01-2020.12.31	正在履行，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7月31日累计订单金额2,306.78万元
3	山东追日科贸有限公司	山东省	1,200	变频器、伺服等	2020.01.01-2020.12.31	正在履行，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7月31日累计订单金额790.65万元
4	瑞安市宇亿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	瑞安市	1,000	伺服、变频器、PLC、触摸屏等	2020.01.01-2020.12.31	正在履行，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7月31日累计订单金额489.01万元
5	唐山伟创电气有限公司	唐山市	800	变频器、伺服	2020.01.01-2020.12.31	正在履行，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7月31日累计订单金额527.44万元
6	上海帝江电气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市	800	变频器、伺服	2020.01.01-2020.12.31	正在履行，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7月31日累计订单金额473.54万元

序号	经销商名称	经销区域	销售目标（万元）	代理产品	代理期限	履行情况
7	无锡天朗伟创电气有限公司	无锡市	800	变频器、伺服	2020.01.01-2020.12.31	正在履行，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7月31日累计订单金额392.09万元
8	河南铭汇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郑州市	800	变频器	2020.01.01-2020.12.31	正在履行，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7月31日累计订单金额612.52万元
9	江苏和讯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苏州市	800	变频器	2020.01.01-2020.12.31	正在履行，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7月31日累计订单金额527.49万元
10	杭州汇铭电气有限公司	杭州市	700	变频器、伺服	2020.01.01-2020.12.31	正在履行，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7月31日累计订单金额250.93万元
11	文安县宏伟电气技术有限公司	廊坊市	700	变频器、伺服	2020.01.01-2020.12.31	正在履行，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7月31日累计订单金额457.74万元
12	北京凌顶天成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北京市/承德市/保定市	600	变频器、伺服	2020.01.01-2020.12.31	正在履行，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7月31日累计订单金额285.98万元
13	河北润丰机电有限公司	衡水市	600	变频器、伺服	2020.01.01-2020.12.31	正在履行，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7月31日累计订单金额612.94万元

注：累计订单金额指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7月31日期间，公司已收到经销商订单对应的累计金额。

2、直营客户战略合作协议/销售框架合同

发行人与部分重要直销客户签署了《直营客户战略合作协议》或销售框架合同，约定客户采购产品范围、双方的权利义务、订货、产品价格、结算付款、质量保证等内容，并通过具体订单/合同实现产品的销售。战略合作协议或销售框架合同不涉及合同金额，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与直营客户签署的正在履行的重大（预计2020年度销售额大于500.00万元）《直营客户战略合作协议》、销售框架合同如下：

序号	合同相对方	合同金额	合作产品范围	合同期限	履行情况
1	株洲中车时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意向订购500套DC600产品，具体数量、金额以	动车组拖车三相逆变器、动车组拖车	2020.01.18-2020.12.31	正在履行，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7月31日累计订单金

序号	合同相对方	合同金额	合作产品范围	合同期限	履行情况
		实际发生为准	充电器		额 4,216.39 万元
2	广东新裕华重工科技有限公司	合同未约定年度预计金额，具体金额以实际发生为准	施工电梯变频一体机	2020.01.01-2020.12.31	正在履行，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7月31日累计订单金额 564.57 万元
3	广州逸安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施工升降机专用系列变频器	2020.01.01-2020.12.31	正在履行，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7月31日累计订单金额 453.51 万元
4	象牌重工徐州有限公司		施工升降一体机	2020.01.01-2020.12.31	正在履行，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7月31日累计订单金额 666.17 万元
5	广东轩宇机械科技有限公司		施工升降机专用系列变频器	2020.01.01-2020.12.31	正在履行，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7月31日累计订单金额 166.13 万元
6	广西工凯重工制造有限公司		塔机、升降机一体化专机	2020.01.01-2020.12.31	正在履行，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7月31日累计订单金额 422.62 万元
7	张家港市荣达建筑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施工升降一体机	2020.01.01-2020.12.31	正在履行，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7月31日累计订单金额 486.15 万元

注：累计订单金额指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7 月 31 日期间，公司已收到直营客户订单对应的累计金额。

（二）采购合同

公司以采购订单的方式向经筛选合格后的供应商采购各类电子元器件，并自 2017 年开始先后与供应商签署了框架性的《采购协议》，除个别采购金额很小或不愿签署《采购协议》的供应商外，公司其他供应商均与公司签署了《采购协议》。

《采购协议》对双方的权利义务、质量保证、产品或服务的验收、违约责任、争议解决等条款作出框架约定，具体采购事项按订单条款执行。公司采购的产品主要为各类电子元器件，采购订单频次较高，单次采购金额一般较小。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正在履行的重大（预计 2020 年度采购发生额大于 500.00 万元）《采购协议》情况如下：

序号	合同相对方	合同金额	合同标的	合同有效期	履行情况
1	大联大商	合同未约	以《采购订单》的约定为准，	2018.12.1-2023.11.20	正在履行，2020

序号	合同相对方	合同金额	合同标的	合同有效期	履行情况
	贸（深圳）有限公司	定年度预计金额，具体金额以实际发生为准	主要为 IGBT 模块、贴片 MCU 贴片、驱动光耦螺栓整流桥、IGBT 单管、晶闸管模块、贴片通用光耦等产品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7 月 31 日累计订单金额 2,601.58 万元
2	浦江召日电器有限公司		以《采购订单》的约定为准，主要为操作台、电阻箱、带触屏操作台等产品	2017.12.1-2022.12.1	正在履行，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7 月 31 日累计订单金额 952.74 万元
3	苏州德迈科电机技术有限公司		以《采购订单》的约定为准，主要为内嵌式伺服电机、伺服电机、电机配件、等产品	2017.12.1-2022.12.1	正在履行，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7 月 31 日累计订单金额 537.01 万元
4	南通江海电容器股份有限公司		以《采购订单》的约定为准，主要为螺栓电解电容、牛角电解电容、螺栓电解电容(DC600)、卡环、引线电解电容等产品	2017.12.1-2022.12.1	正在履行，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7 月 31 日累计订单金额 977.36 万元
5	深圳市威柏德电子有限公司		以《采购订单》的约定为准，主要为 IGBT 模块、IPM 模块、IGBT 模块(DC600) 等产品	2017.12.1-2022.12.1	正在履行，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7 月 31 日累计订单金额 228.88 万元
6	深圳市凯琦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以《采购订单》的约定为准，主要为牛角电解电容、螺栓电解电容、卡环等产品	2017.12.1-2022.12.1	正在履行，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7 月 31 日累计订单金额 879.13 万元
7	深圳市磐信电路板有限公司		以《采购订单》的约定为准，主要为控制板(光板)、主电路板(光板)、电源板(光板)、电容板(光板)、主回路板（光板）等产品	2017.12.1-2022.12.1	正在履行，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7 月 31 日累计订单金额 338.88 万元
8	艾睿（上海）贸易有限公司		以《采购订单》的约定为准，主要为数字信号处理器、接口芯片、逻辑芯片、运算放大器	2017.12.1-2022.12.1	正在履行，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7 月 31 日累计订单金额 2173.48 万元

注：累计订单金额指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7 月 31 日期间，公司已向供应商发出订单对应的累计金额。

（三）借款合同和抵押合同

1、2016 年 11 月 16 日，发行人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签订《固定资产借款合同》（编号：89052016280514）（下称主合同），约

定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向发行人发放贷款 4,000 万元，贷款期限自 2016 年 11 月 16 日至 2021 年 11 月 16 日。

为保证上述合同债权实现，2016 年 11 月 16 日，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与深圳伟创签署《保证合同》（编号：YB8905201628051401），约定由深圳伟创对上述主合同提供保证担保，保证期限为至主债务期限届满之日后两年止。

2、2019 年 11 月 7 日，发行人与浦发银行苏州分行签署《融资额度协议》（编号：BE2018091300000230），约定浦发银行苏州分行向发行人提供融资额度 8,829 万元，额度使用期限自 2019 年 11 月 7 日至 2022 年 11 月 7 日，发行人以其拥有的土地使用权及房屋所有权（权证编号：苏（2019）苏州市不动产权第 6047982 号）提供抵押担保。

2019 年 11 月 7 日，发行人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编号：ZD8905201900000020），约定由发行人以其拥有的位于吴中经济技术开发区郭巷街道松葭路 1000 号的土地使用权及其房屋所有权（权证编号：苏（2019）苏州市不动产权第 6047982 号）为其自 2019 年 11 月 7 日至 2022 年 11 月 7 日止之间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发生的各类融资业务所形成的债权（最高额不超过 8,829 万元）提供担保。同时，发行人与浦发银行苏州分行签订的《固定资产贷款合同》（编号：89052016280514）项下授信余额转入前述合同担保的主债权范围。

二、公司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正在履行的对外担保情况。

三、重大诉讼或仲裁情况

截至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刑事诉讼，也不存在可能对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声誉、业务活动、未来前景等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无正在进行或即将进行的与发行人有关的刑事诉讼、重大诉讼、仲裁或行政处罚事项；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均无涉及作为一方当事人的刑事诉讼、

重大诉讼或重大仲裁事项。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涉及行政处罚、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最近三年不涉及行政处罚、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况。

五、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大违法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重大违法行为。

第十二节 有关声明

一、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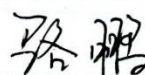
全体董事签名：



胡智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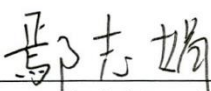
莫竹琴



骆鹏



钟彦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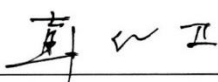


鄢志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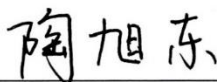


唐海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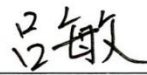
全体监事签名：



彭红卫



陶旭东



吕敏

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贺琬株

苏州伟创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声明

本公司或本人承诺本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控股股东： 深圳市伟创电气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胡智勇

实际控制人：

胡智勇

2020年9月4日

三、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招股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项目协办人： 王天琦
王天琦

保荐代表人： 徐慧璇
徐慧璇

彭晗
彭 晗

法定代表人： 贺青
贺 青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9月4日

四、保荐机构董事长、总经理声明

本人已认真阅读苏州伟创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招股说明书的全部内容，确认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招股说明书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保荐机构总经理（总裁）：_____



王松

保荐机构董事长：_____



贺青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9月4日

五、律师声明

本所及本所经办律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确认招股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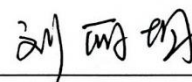
经办律师：



徐非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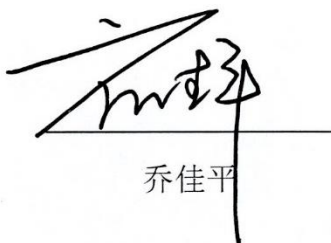


段爱群



刘丽均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乔佳平



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

2020年 9月 4日

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苏州伟创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以下简称招股说明书），确认招股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大信审字[2020]第5-00088号审计报告、大信专审字[2020]第5-00062号内控鉴证报告及经本所核验的大信专审字[2020]第5-00059号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大信专审字[2020]第5-00061号主要税种纳税情况及税收优惠审核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苏州伟创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上述审计报告、内控鉴证报告及经本所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主要税种纳税情况及税收优惠审核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胡咏华

签字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杨春盛

签字注册会计师：



覃璐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20年9月4日

七、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本机构签字资产评估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确认招股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本机构签字资产评估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资产评估师：



刘继成



岳修恒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

黄西勤

国众联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



2020年9月4日

关于苏州伟创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引用验资报告的验资机构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苏州伟创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以下简称“招股说明书”），确认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验资报告内容，与本所出具的验资报告（报告编号：瑞华深圳验字[2018]48470003号、瑞华深圳验字[2018]48470004号、瑞华深圳验字[2018]48470005号、瑞华深圳验字[2018]48470007号、瑞华深圳验字[2019]48470002号、瑞华深圳验字[2019]48470003号、瑞华深圳验字[2019]48470005号、瑞华验字[2019]48470001号）的内容无矛盾之处。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苏州伟创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本所出具的上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完整准确地引用本所出具的上述报告而在相应部分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本所出具的上述报告的真实性和完整性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本声明仅供苏州伟创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向上海证券交易所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申请公开发行股票使用；未经本所书面同意，不得作其他用途使用。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_____

刘贵彬

中国注册会计师：_____

杨春盛（离职）

中国注册会计师：_____

张引君（离职）

中国注册会计师：_____

毛小芬（离职）

2020年9月4日

关于《验资报告》签字注册会计师离职的说明

本机构出具的苏州伟创电气设备技术有限公司验资报告（瑞华深圳验字[2018]48470003号、瑞华深圳验字[2018]48470004号、瑞华深圳验字[2018]48470005号、瑞华深圳验字[2018]48470007号、瑞华深圳验字[2019]48470002号、瑞华深圳验字[2019]48470003号、瑞华深圳验字[2019]48470005号）之签字注册会计师杨春盛（证书编号：440300080553）与张引君（证书编号：440300480670）已于2019年12月办理了离职手续，不再担任本机构的注册会计师。

本机构出具的苏州伟创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瑞华验字[2019]48470001号）之签字注册会计师杨春盛（证书编号：440300080553）与毛小芬（证书编号：440300480182），毛小芬已于2019年10月办理了离职手续，不再担任本机构的注册会计师。

特此说明。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字）：



刘贵彬



2020年9月4日

验资复核机构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苏州伟创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以下简称招股说明书），确认招股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大信验字[2020]第5-00005号验资报告专项复核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苏州伟创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上述验资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胡咏华

签字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杨春盛

签字注册会计师：



覃璐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第十三节 附件

- （一）发行保荐书；
- （二）上市保荐书；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财务报告及审计报告；
- （五）公司章程（草案）；
- （六）发行人及其他责任主体作出的与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相关的承诺事项；
- （七）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 （八）经注册会计师鉴证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九）中国证监会同意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注册的文件；
- （十）其他与本次发行有关的重要文件。